

— 外国文学名著 —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法] 大仲马
Alexandre Dumas

基督山伯爵

(一)

基督山伯爵

(一)

〔法〕大仲马 著

目 录

第 一 章	船到马赛.....	1
第 二 章	父与子	13
第 三 章	迦太罗尼亚人的村庄	23
第 四 章	阴 谋	37
第 五 章	婚 宴	46
第 六 章	代理检察官	63
第 七 章	审 问	77
第 八 章	伊夫堡	90
第 九 章	订婚之夜.....	102
第 十 章	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	109
第 十 一 章	科西嘉岛的魔王.....	120
第 十 二 章	父与子.....	131
第 十 三 章	百 日.....	141
第 十 四 章	两犯人.....	151
第 十 五 章	三十四号和二十七号.....	164
第 十 六 章	一位意大利学者.....	183
第 十 七 章	神甫的房间.....	197
第 十 八 章	宝 藏.....	225
第 十 九 章	第三次发病.....	241
第 二 十 章	伊夫堡的坟场.....	254

第二十一章	狄布伦岛·····	260
第二十二章	走私贩子·····	273
第二十三章	基督山小岛·····	282
第二十四章	秘密洞窟·····	292
第二十五章	陌生人·····	302
第二十六章	杜加桥客栈·····	310
第二十七章	回忆往事·····	328
第二十八章	监狱档案·····	346
第二十九章	摩莱尔父子公司·····	355
第三十章	九月五日·····	370

第一章 船到马赛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了望员在避风堰了望塔上向人们发出了信号，告诉他们三桅帆船法老号到了。它是从士麦拿出发，经过的里雅斯特和那不勒斯来的。立刻一位领港员被派出去，绕过伊夫堡，在摩琴海岬和里翁岛中间他们登上了船。

圣·琪安海岛的平台上一会儿便挤满了看热闹的人。在马赛，一艘大船的进港终究是一件大事，尤其是象法老号这样的大船，船主是本地人，并且船又是在佛喜造船厂里制造装配的，于是就特别引人注目。

法老号渐渐驶过来了。它已顺利通过了卡拉沙林岛和杰罗斯岛之间由几次火山爆发所造成的海峡，绕过波米琪岛，驶近了港口。虽然船上扯起了三张主桅帆，一张大三角帆和一张后桅帆，可是它驶得非常慢，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以致于岸上那些看热闹的人本能地预感到有什么不幸的事发生了，于是人们互相询问船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不过那些航海行家们一眼就看出，如果真的发生了什么意外事情的话，那一定与船的本身无关。因为从各方面来看，它并无丝毫失去操纵的迹象。领港员正在驾驶着动作敏捷的法老号

通过马赛港狭窄的甬道进口。在领港员的旁边，一位青年正在动作灵敏地打着手势，他那锐利的眼光盯着船的每一个动作，并重复领港员的每一个命令。

岸上看热闹的人中散发着一股焦躁不安的情绪。其中有一位忍不住了，他等不及帆船入港就跳进了一只小艇，迎随着大船驶去，那只小艇在大船到里瑟夫湾对面的地方时便靠拢了法老号。

大船上的那个青年看见了来人，摘下帽子，离开了领港员并来到了船边。他是一个身材瘦长的青年，年龄大约莫有十九岁左右的样子，一双黑色的眼睛和一头乌黑的头发；他的外表给人一种极其镇定和坚毅的感觉。那种镇定而且坚毅的气质是只有从小就经过大风大浪的人才具有的。

“啊！是你呀，唐太斯？”小艇的人喊道。“怎么了？为什么你们船上看起来这样丧气？”

“太不幸了，莫雷尔先生！”那个青年回答说，“太悲惨了，尤其是对我来讲！在契维塔韦基亚附近，我们失去了我们勇敢的莱克勒船长。”

“货呢？”船主焦躁地问道。

“货都安全，莫雷尔先生。那方面我想你是能够满意的。但可怜的莱克勒船长——”

“货物怎么样？”船主问道。

“货物完好无损，平安到达。但是，可怜的莱克勒船长却……”

“他怎么了？出了什么事？”船主带着稍微放松一点的口气问道。“那位可敬的船长怎么了？”

“他完了。”

“掉到海里了吗？”

“不，先生，他是得脑膜炎死的，临死时痛苦极了。”说完他便回头对船员喊到：“全体注意！准备抛锚！”

全体船员立刻按命令动起手来。船上一共有八到十个海员，他们有的奔到大帆的索子那里，有的跑到三角帆和主帆的索子那里，有的则去控制转帆索和卷帆索。那个青年水手四下环视了一下，看到他的命令已经被迅速准确地执行，便又转过脸去对着船主。

“这件不幸的事是怎么发生的？”船主先等了一会儿，才又回到原来的话题。

“唉，先生！完全是始料不到的事。他们在离开那不勒斯以前，莱克勒船长曾和那不勒斯港督谈了很久。开船的时候，他就感到头疼。二十四个小时以后，他就开始发烧，三天后就死了。我们按照惯例海葬了他，想来他也可以安心长眠了。我们把他端端正正地缝在吊床里，头脚处放了两块各三十六磅重的铅块，在艾尔及里奥岛外把他海葬了。我们把他的佩剑和十字荣誉勋章带了回来，想交给他的太太做纪念。船长这一生算是没虚度了。”青年的脸上露出抑郁的微笑，又说，“他和英国人打仗打了十年，到最后仍能象常人那样死在床上。”

“爱德蒙，你知道，”船主说，他显得越来越放心了，“我们都是普通人，都免不了一死，老年人始终要让位给青年人。不然，你看，青年人就无法升迁，而且你已向我保证货物——”

“货物是完好无损的，莫雷尔先生，放心吧。我想这次航行你至少可以赚二万五千法郎。”

这时，船刚好驶过圆塔，青年喊道：“注意，准备收主帆，后帆和三角帆！”

他的命令马上被执行了，好象在一艘大战舰上一样。

“收帆！卷帆！”最后那个命令刚下达完，所有的帆都被收了下来，船在凭借惯性向前滑行，几乎感觉不到是在向前走了。

“现在请您上船来吧，莫雷尔先生，”唐太斯说，他看到船主已经有点着急，便说道，“你的押运员腾格拉尔先生已经走出船舱了，他会把详细情形告诉您的。我还得去照顾抛锚和给船长挂丧的事。”

船主没再说什么，立即抓住了唐太斯抛给他的一条绳子，以水手般敏捷的动作爬上船边的弦梯，那青年去执行他的任务了，把船主和那个他叫做腾格拉尔的人留在了一起。腾格拉尔正向船主走来。他大约有二十五六岁，天生一副对上谄媚对下轻视无礼，令人作呕的面孔。他在船上担任押运员，本来就惹水手们讨厌，而且他个人的一些作风也是惹人讨厌的一个因素，船员都非常憎恶他，却很爱戴爱德蒙·唐太斯。

“莫雷尔先生，”腾格拉尔说，“你听说我们的悲惨遭遇了吧？”

“唉，是的！可怜的莱克勒船长！他的确是一个既勇敢又诚实的人！”

“并且他也是一名一流的海员，是在大海与蓝天之间度过一生的——是负责莫雷尔父子公司这种重要的公司的最合适

的人才。”腾格拉尔答道。

“但是，”船主一边说，一边把眼光盯在了正在指挥抛锚的唐太斯身上，“我看，腾格拉尔，一个水手要干得很内行，也不必象你所说的那样的老海员才行，因为你看，爱德蒙，不需要任何人的指示，似乎也干得很不错，完全可以称职了。”

“是的，”腾格拉尔向爱德蒙扫了一眼，仇视地说，“是的，他的确很年轻，而年轻人总是自视甚高的，船长刚去世，他就跟谁也不商量一下，竟然自作主张地独揽指挥权，冲下面发号施令起来，并且还在厄尔巴岛耽搁了一天半，没有直航返回马赛。”

“说到他执掌这只船的指挥权，”莫雷尔说道，“他既然是船上大副，这就该是他的职责。至于在厄尔巴岛耽误了一天半的事情，是他的错，除非这只船有什么故障。”

“这只船是象咱们的身体一样，毫无毛病，莫雷尔先生，那一天半的时间完全是浪费——只是因为他要到岸上玩玩，再没有其他什么事吧。”

“唐太斯！”船主转过身去喊青年，“到这儿来！”

“等一下，先生，”唐太斯答道，“我就来。”然后他对船员喊道，“抛锚！”

锚立刻抛下去了，铁链哗啦啦一阵响声。虽然有领港员在场，唐太斯仍然克尽职守，直到这项工作完成，才喊“降旗，把旗降在旗杆半中央，把公司的旗也降一半致哀，”“看，”腾格拉尔说，“他简直是自命为船长了。”

“嗯，事实上，他已经的确是船长。”船主说。

“不错，就差你和你的同伙签字批准了，摩斯尔先生。”

“那倒不难。”船主说，“不错，他很年轻，可是依我看，他似乎可以说已是一个经验丰富的海员了。”

一片阴云掠过腾格拉尔的眉边。

“对不起，莫雷尔先生，”唐太斯走过来说，“船现在已经停妥，我可以听从您吩咐了。您刚才是在叫我吗？”

腾格拉尔后退了一两步。

“我想问问，你为什么要在厄尔巴岛耽搁了一天半时间。”

“究竟为什么我也不十分清楚，我只是在执行莱克勒船长最后的一个命令罢了。他在临死的时候，要我送一包东西给贝特朗元帅。”

“你见到他了吗，爱德蒙？”

“谁呀？”

“元帅。”

“看见了。”

莫雷尔向四周张望了一下，把唐太斯拖到一边，急急忙忙问道：“陛下他好吗？”

“看上去倒还可以。”

“这么说，你见到陛下了，不是吗？”

“我在元帅屋里的时候，他走了进来。”

“你和他讲话了吗？”

“是他先和我讲话的，先生。”唐太斯笑着说。

“他和你都讲了些什么？”

“问了我一些关于船的事。什么时候启航开回马赛，从哪儿来，船装了些什么货。我敢说，如果船上没有装货，而我又是船主的话，他肯定会把船买下来的。但我告诉他，我只

是大副，船是莫雷尔父子公司的。‘哦！’他说，‘我了解他们！莫雷尔这个家族的人历代都当船主。当我驻守在瓦朗斯的时候，我那个团里也有一个姓莫雷尔的人。’

“太对了！一点不错！”船主高兴地喊道。“那是我的叔叔波立卡·莫雷尔，他后来被晋升到上尉。唐太斯，你一定要告诉我叔叔，说陛下还记得他，你将看到那个老兵，被感动得掉眼泪。好了，好了！”他慈爱地拍拍爱德蒙的肩膀，继续说，“你做得很对，唐太斯，你是应该执行莱克勒船长的命令，在厄尔巴岛靠一下岸的——可是如果你曾带了一包东西给元帅，并还同陛下讲过话的事被人知道的话，那你就会受连累的。”

“我怎么能受连累呢？”唐太斯问道。“我根本都不知道带去的是什么东西，而陛下所问及的，又是一般的人所常问的那些普通问题。哦，对不起，海关官员和卫生部的检查员来了”说完那青年人就向舷门那儿走过去了。

他刚离开，腾格拉尔就凑了过来，说道：

“哦，看来他已有充分的理由来向您解释他为什么在费拉约港靠岸的原因了，是不是？”

“对，理由非常充分，我亲爱的腾格拉尔。”

“哦，那就好，”押运员说，“看到一个同伴工作上不能尽责，心里总是十分难受的。”

“唐太斯是负责的，”船主说道，“这件事不必多说了，这次耽搁是照着莱克勒船长的吩咐做的。”

“谈到莱克勒船长，唐太斯没有把一封他的信转交给你吗？”

“给我的信？没有呀。难道有一封信吗？”

“我相信除了那包东西外，莱克勒船长另外还有一封信让他转交的。”

“你说的是一包什么东西，腾格拉尔？”

“噢，就是唐太斯在费拉约港存下的那包东西呀。”

“你怎么知道他曾经留了一包东西在费拉约港呢？”

被船主这样一问，腾格拉尔的脸涮地红了。“那天我经过船长室门口时，那门是半开着的，于是我看见船长把那包东西和一封信交给了唐太斯。”

“他并没有跟我说这件事，”船主说，“但是如果有信，他一定会交给我的。”

腾格拉尔想了一会儿。“这样的话，莫雷尔先生，”他说，“有关这事，请你别再去问唐太斯了，或许是我弄错了。”

这时，那青年人回来了，腾格拉尔于是乘机跑掉了。

“喂，我亲爱的唐太斯，你现在好了吧？”船主问。

“没事了，先生。”

“你回来的挺快呀。”

“是的。我拿了一份我们的进港证给了海关关员，别的证件，我已经交给了领港员，他们已派人和他同去了。”

“那么你在这儿的事都完成了，是吗？”

唐太斯向四周看了一下。

“没事了。现在一切都妥了。”

“那么，你愿意和我共进晚餐吗？”

“请你原谅，莫雷尔先生。我得先去看看我父亲。可是对你的盛情我还是万分感激的。”

“没错，唐太斯，的确是这样，我早就认为你是一个好儿子。”

“嗯……”唐太斯犹豫了一下，问道：“你知道我父亲的近况吗？”

“我相信他很好，我亲爱的爱德蒙，不过近来我并没见到他。”

“是啊，他总爱把自己关在他那个小屋子里。”

“但那至少可以说明，当你不在的时候，他的日子还可以的。”

唐太斯微笑了。“我父亲是很要强的，很要面子，先生。即便是他饿肚子没饭吃了，恐怕除上帝以外，他不会找任何人去乞讨的。”

“那么好，你先去看你的父亲吧，我们等着你。”

“恐怕我还得再请你原谅，莫雷尔先生，——因为我看过父亲后，我还有另外一个地方要去一下。”

“真是的，唐太斯，我怎么忘了，在迦泰罗尼亚人那里，还有一个人也象你父亲一样在非常焦急地期待着你呢，——那可爱的美塞苔丝。”

唐太斯脸红了。

“哈哈！”船主说，“难怪她到我这儿来了三次，打听法老号有什么消息没有呢。嘻！嘻！爱德蒙，你的这位小情妇可真漂亮死了！”

“她不是我的情妇，”青年水手十分庄重严肃地说，“她是我的未婚妻。”

“有时是一回事。”莫雷尔微笑着回答。

“我们俩可不是这样，先生。”唐太斯答道。

“得了，我亲爱的爱德蒙，”船主又说，“我不耽误你了。我的事你办得很出色，我也应该让你有充分的时间去痛痛快快地办一下自己的事了。你要钱用吗？”

“不，先生，我的报酬还都在这儿，——可能有三个月的薪水呢。”

“你可是一个规规矩矩的小伙子，爱德蒙。”

“我还有一位可怜的父亲，先生。”

“不错，我知道你是一个好儿子。那么去吧，去看你的父亲去吧。我也有个儿子，要是他航海三个月回来后，还有人阻扰他来看我，我会大大地发火的。”

“那么我可以走了吧，先生？”

“走吧，如果你再没有什么事要跟我说的话。”

“没有了。”

“莱克勒船长临死前，没有托你交一封信交给我吗？”

“他当时已根本不能动笔了，先生。不过，我倒真想起了的一件事，我还得跟你请两星期的假。”

“是去结婚吗？”

“是的，先是去结婚，然后还要到巴黎去一趟。”

“好，好。你就离开两个星期吧，唐太斯。反正船上卸货要用六个星期，卸完货后，还得要过三个月以后才能再出海，你只要在三个月以内回来就行了，——因为法老号，”船主拍了拍青年水手的背，又说，“没有船长是不能出海的呀。”

“没有船长！”唐太斯眼睛里闪着兴奋的光芒，不禁地说道，“你说什么呀，你好象窥视到了我心底最神秘的一线希望。

你真要任命我做法老号的船长吗？”

“我亲爱的唐太斯，假如我是一人说了就算数的，我现在就可以任命你，事情也一言为定了，但你也知道，意大利有一句俗话——谁有了一个同伙，谁就有了一个主人。但这事至少已经成功一半了，因为在两张投票之中，你已得到了一票。让我去把剩下那一票也为你争取过来吧，我尽量办到。”

“啊，莫雷尔先生，”青年水手的眼睛里闪着泪花，紧握住船主的手喊道——“莫雷尔先生，我代表我父亲和美塞苔丝两人感谢你了。”

“好了，爱德蒙，别提了，上天保佑好心人！快到你父亲那里去吧，快去看看美塞苔丝吧，然后再到我这儿来。”

“我把您送上岸吧？”

“不用了，谢谢你。我还得留下来和腾格拉尔对一下帐目呢。你在这次航行里对他还满意吗？”

“那得看您的问题是指哪一方面了，先生。如果您的意思是问，他是不是一个好伙计？那么我要说不是，因为从那次我傻里傻气地和他吵了一次架以后，我曾经向他提议在基督山岛停留十分钟以消除不愉快，我认为他从那以后开始厌恶我了——那次的事我本来就不该提那个建议，而且他拒绝我也是很对的。假如你的问题是指他做押运员是否称职，那么我就说他是无可挑剔的，对他的工作能会满意的。”

“可是你要告诉我，唐太斯，如果由你来负责法老号，你愿意把腾格拉尔留在船上吗？”

“莫雷尔先生，”唐太斯答道，“不论我做船长也好，做大副也好，凡是那些能得到我们船主信任的人，我对他们是极

尊重的。”

“好，好，唐太斯！我看你在各方面都是不错。别让我再耽误你了，快去吧，我看你已经有些急不可耐啦。”

“那么我可以走了吧？”

“快走吧。我已经说过了。”

“我可以用一下您的小艇吗？”

“当然。”

“那么，莫雷尔先生，再会吧。再一次多谢您啦！”

“我希望很快后能再看到你，我亲爱的爱德蒙。祝你好运！”

青年水手跳上了小艇，坐在船尾，吩咐向卡纳比埃尔街划去。两个水手即刻划动起来，小船便飞快地在那从港口直到奥尔兰码头的千百只帆船中间穿过去。

船主微笑着目送着他，直到他上了岸，消失在卡纳比埃尔街上的人流里。这条街从清晨五点钟直到晚上九点钟一直都着川流不息。卡纳比埃尔街是马赛最有名的街道，马赛的居民很以它为自豪，他们甚至煞有其事地庄重地宣称：“如果巴黎也有一条卡纳比埃尔街，那巴黎就可叫做小马赛了。”

船主转过身来时，看见腾格拉尔正好在他背后。腾格拉尔表面上看似在等候他的吩咐，但实际上却象他一样，在目送那青年水手。这两个人虽然都在注视着爱德蒙·唐太斯，可是两个人目光里的神情和含义却大不相同。

第二章 父与子

我们暂且先不谈腾格拉尔如何怀着仇恨，竭力在船主莫雷尔的耳边讲他的同伴的坏话。且说唐太斯过了卡纳比埃尔街，沿着诺埃尹街转入梅兰巷，走进了靠左边的一家小房子里。他在黑暗的楼梯上一手扶着栏杆，一手按着他那狂跳的心上，急急地上了四层楼梯。他停在一扇半开半掩的门跟前，那半开的门里是一个小房间。

唐太斯的父亲就住在这个房间里。法老号到港的消息老人还不知道。这时他正好踩在一张椅子上，用颤抖的手指窗口绑扎着牵牛花和菱草花，想编成一个花棚。忽然他觉得一只手臂拦腰抱住了他，随即一个熟悉的声音在耳边喊了起来，“父亲！亲爱的父亲！”

老人惊叫了一声——转过身来，一看是自己的儿子，就颤巍巍地面无血色地倒在了他的怀抱中。

“你怎么啦，亲爱的父亲！你病了吗？”青年吃惊地问。

“不，不，我亲爱的爱德蒙——我的孩子——我的宝贝！我没想到你回来了。我真高兴死了，这样突然地看见你太让我激动了——天哪，我觉得我都快要死了。”

“高兴点，亲爱的父亲！是我——真的是我！人们都说高

兴绝不会伤害身体的，所以我就偷偷地溜了进来。嗨！对我笑笑，不要拿这种怀疑的眼光看我呀。是我回来啦，我们现在要过快乐的日子了。”

“孩子，我们要过快活的日子，——我们要过快活的日子？”老人说道。“但我们怎么才能快活呢？难道你永远不再离开我了吗？来，快告诉我你交了什么好运了？”

“愿上帝宽恕我：我的幸福是建立在另一家人丧亲的痛苦之上的，但上帝知道我并不是真心要这样做的。事情既然已经发生了，我实在无法装出那种悲哀的样子。父亲，我们那位好心的船长莱克勒先生已经死了，承蒙莫雷尔先生的推荐，我非有可能接替他的位置。你懂吗，父亲？你想，我二十岁就可以当上船长，薪水是一百金路易，还可以分红利！这可是象我这样的穷水手以前连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呀。”

“是的，我亲爱的孩子，”老人说，——“是的，这真是一件大喜事的。”

“嗯，等我拿到第一笔钱，我就为你买一所房子，要带花园的，你可以在里面种种牵牛花、菱草花和皂荚花什么的。你怎么了，父亲，难道你不好受？”

“没什么，没什么，一会儿就会好的。”老人说着，终因年老体弱，力不从心，倒在了椅子上。

“来，来，”青年说，“喝点酒吧，父亲，你就会好的。你把酒放在哪儿了？”

“不，不用了，谢谢。你不用找了，我不想喝。”老人说道。

“喝，一定要喝父亲，告诉我酒在什么地方？”唐太斯一

面说，一面打开了两三个碗柜。

“你找不到的，”老人说道，“没有酒了。”

“什么！没有酒了？”唐太斯说，他的脸色渐渐白了，看着老人那深陷的双颊，又看了看那空空的碗柜——“什么！没有酒了？父亲，你缺钱用？”

“我只要等到了你，就什么都有了。”老人说。

“可是，”唐太斯擦了一把额头上的冷汗，嗫嚅地说，——“但是三个月前我走的时候给你留下过两百法郎呀。”

“是的，是的，爱德蒙，一点儿也不错。但你当时忘了你还欠我们邻居卡德鲁斯小债一笔。他和我提起了这件事，对我说，假如我不代你还债，他就会去找莫雷尔先生，去向他讨还，所以，为了避免得你受到影响……”

“那么？”

“于是，我就把钱还给他了。”

“但是，”唐太斯喊了起来，“我欠了卡德鲁斯一百四十法郎啊。”

“不错。”老人呐呐地说着。

“那就是说你就从我留给你的两百法郎里出来还给了他？”

老人做了一个肯定的表示。

“这么说，三个月以来你就只凭六十法郎来维持生活！”青年自言自语地说。

“你知道我的花销不大。”老人说。

“噢，上帝宽恕我吧！”爱德蒙哭着跪在了老人的面前。

“你这是怎么了？”

“你使我感到太伤心了！”

“这没什么，孩子。”老人说，“我一看到你，就什么都忘记了，现在一切都好了。”

“是啊，我回来了，”青年说，“带着一个幸福远大的前程和几个钱回来了。看，父亲，呀！”他说，“拿着吧——拿着，赶快叫人去买点东西。”他翻开口袋，把钱全倒在桌子上，总共有十几块金洋，五六块艾居和一些小零币。老唐太斯的脸上立刻展开了笑容。

“这些钱是谁的？”他问。

“是我的！你的！我们的！拿着吧，去买些吃的东西。高兴些，明天我们会有比这不多的。”

“小声点，轻点声，”老人笑着说。“我还是把你的钱省着点用吧——因为大家要是看见我一次买了这么多的东西，会说我非得等着你回来才能买得起那些东西。”

“随你便吧，可是最重要的，父亲，应该先雇一个佣人。我可不再让你一个人长期孤零零地生活了。我私下带了一些咖啡和上等烟草，现在都放在船上的小箱子里，明早晨我就能拿来给你了。嘘，别出声！有人来了。”

“是卡德鲁斯，他肯定是听到了你回来的消息，知道你交了好运了，来向你道贺的。”

“哼！口是心非的东西，”爱德蒙轻声说道。“不过，他毕竟是我们的邻居，而且他还帮过我们的忙，所以我们还是应该表示欢迎的。”

爱德蒙的话刚轻声讲完，卡德鲁斯那个黑发蓬松的头就出现在门口。他看上去大约有二十五六岁，手里拿着一块布

料，他原来是一个裁缝，这块布料是他准备拿来做衣服的衬里用的。

“怎么！真是你回来了吗，爱德蒙？”他带着浓重的马赛口音开口喊道，露出满口白得如象牙一样的牙齿笑着。

“是的，我回来了，卡德鲁斯邻居，我正想让你高兴一下呢。”唐太斯回答道，答话虽彬彬有礼，但仍掩饰不住他内心的冷淡。

“谢谢，谢谢，不过幸好我还不需要什么。可是有时人家需要我的帮忙呢。”唐太斯不觉动了一下。“我不是指你，我的孩子。不，不！我借钱给你，你还给了我。好邻居之间这种事是常见的，我们已两清了。”

“我们对那些帮助过我们的人是永远不会忘的。”唐太斯说，“因为我们虽还清了他们的钱，却还不清欠他们的情的。”

“还提它干什么？过去的都已经过去了。让我们来谈谈你这次幸运的归来的事儿吧，孩子。我刚才到码头上配一块细花布，遇见了我们的朋友腾格拉尔。‘怎么！你原来也在马赛呀！’我当时就喊出声来。他说：‘是呀。’‘我还以为你在士麦拿呢。’‘不错，我去过那儿，但现在又回来了。’‘我那亲爱的小家伙爱德蒙他在哪里，’我问他。腾格拉尔回答说：‘一定在他父亲那儿。’于是我就急忙跑来了，”卡德鲁斯接着说，“来兴高采烈地和老朋友握手啊。”

“好心的卡德鲁斯！”老人说，“他对我们多么好啊！”

“是呀，我当然要这样的，我爱你们，并且敬重你们，天底下好人可不怎么多呀！我的孩子，你象是发了财回来啦！”裁缝一面说，一面斜着眼看唐太斯扔在桌子上的那一把金币

和银币。

青年从他邻居那对黑眼睛里看出了贪婪的目光。他不经意地说，“这些钱不是我的，父亲看出我担心，他以为我不在的时候缺钱用，为了让我放心，就把他钱包里的钱都倒在桌子上给我看。来吧，父亲。”唐太斯接着说，“快把这些钱放到你的箱子里去吧，——我们的邻居卡德鲁斯要用，我们倒是乐意帮这个忙的。”

“不，孩子，不，”卡德鲁斯说道，“我根本不需要，干我这行够吃的了。把你的钱收起来吧，——我说。一个人的钱不一定非得很多，我虽然用不上你的钱，但对你的好心我还是很感激的。”

“我可是真心的。”唐太斯说。

“那当然，那当然。唔，我听说你和莫雷尔先生的关系很好，你这只爱宠的小狗！”

“莫雷尔先生对我一直特别友善。”唐太斯回答。

“可是他请你吃饭你不应该拒绝他呀。”

“什么！你竟回绝他请你吃饭？”老唐太斯说，“他邀你吃饭吗？”

“对，我亲爱的父亲。”爱德蒙回答。看到父亲因为自己的儿子得到别人的器重而显出惊异的神情，就笑了笑。

“孩子呀，你为什么拒绝呢？”老人问道。

“为了马上回来看你呀，我亲爱的父亲，”青年答道，“我太想你了。”

“但你这么做一定会使可敬的莫雷尔先生不高兴的，”卡德鲁斯说。“尤其是你快要升为船长的时候，是不该在这时候

得罪船主的。”

“但是我已经把谢绝的理由向他解释过了，”唐太斯回答，“我想他会谅解的。”

“但要想当船长，就应该对船主尊敬一点才好。”

“我希望不恭顺也能当上船长。”唐太斯说。

“那更好，——那更好！你这个消息会让那些老朋友听了很兴奋的，我还知道圣·尼古拉堡那边有一个人，听到这个好消息也会非常高兴的。”

“你是说美塞苔丝吧？”老人说道。

“是的，我亲爱的父亲，现在我已经见过了你，知道你很好，并不缺少什么，我就放心了。请让我到迦太罗尼亚人的村里，行吗？”

“去吧，我亲爱的孩子，”老唐太斯说，“希望上帝保佑你的妻子，就如同保佑我的儿子一样！”

“他的妻子！”卡德鲁斯说，“你说得太早了吧，唐太斯老爹。她还没有正式成为他的妻子呢。”

“是这样的，但是从各方面看，她肯定会成为我妻子的。”爱德蒙回答。

“不错，不错，”卡德鲁斯说，“可你这次回来得真快，做得是对的，我的孩子。”

“你这是什么意思？”

“因为美塞苔丝是一位十分漂亮的姑娘，而漂亮姑娘追求的人多着呢。尤其是她身后有许多的追求者呢。”

“是吗？”爱德蒙虽然微笑着回答，但微笑里却流露出一丝不安。

“啊，是的，”卡德鲁斯又说，“而且都是些条件不错的人呢，你要知道，你就要做船长了，她怎么能拒绝你呢？”

“你是说，”唐太斯问，他微笑着并没掩饰住他的焦急，“如果我不是一个船长——”

“唉，唉。”卡德鲁斯说。

“行了，行了，”年轻的唐太斯说：“一般来说，对女人，我可比你了解的得多，尤其是美塞苔丝。可是我相信，不论我当不当船长，她都是忠诚于我的。”

“那再好也没有了，”卡德鲁斯说，“一个人将要结婚的时候，信心十足总是件好事。别管这些了，我的孩子，快去报到吧，并把你的希望告诉她。”

“我就去。”爱德蒙回答他，拥抱了一下他的父亲，挥手和卡德鲁斯告别，便走出房间了。

卡德鲁斯又呆了一会，便离开了老唐太斯，下楼去见腾格拉尔，后者正在西纳克街的拐角上等他。

“怎么样，”腾格拉尔问，“你看到他了吗？”

“我刚刚从他那儿来。”

“他谈到他想做船长的事了吗？”

“他说的若有其事，那口气就好象事情已经决定了似的。”

“别忙！”腾格拉尔说，“我看，他未免太心焦了”。

“怎么，这件事莫雷尔先生好象已答应他了啦。”

“这么说来他已经在那里自鸣得意了吗？”

“他简直骄傲得很，已经要来照料我了。象他是个什么大人物似的，而且还要借钱给我，好象是一个银行家。”

“你拒绝了么？”

“当然，虽然我即使是接受了也问心无愧，因为他第一次能得到发亮的银币，还是我放到他手里的。但现在唐太斯先生已经不再要人帮忙了，他就要做船长了。”

“呸！”腾格拉尔说，“他现在还没成功呢。”

“他还是做不成的好，”卡德鲁斯回答，“不然的话，我们就别想再跟他说上话了。”

“如果我们愿意可以还让他爬上去，”腾格拉尔答道，“他爬不上去，或许比不上现在呢。”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我只不过自己这么说着玩儿罢了。他还喜欢着那个漂亮的迦太尼亚小妞吗？”

“简直爱得发疯了，可是除非是我弄错了，在这方面他可能要遇到点麻烦了。”

“你说明白点。”

“我干吗要说清楚呢？”

“这件事或许比你想象得还重要，你不喜欢唐太斯，对吧？”

“我一向都不喜欢目空一切的人。”

“那么关于迦太罗尼亚人的事，把你知道的一切都告诉我吧。”

“我知道的可都不怎么确切，只是就我亲眼见的来说，我猜想那位未来的船长会在老医务所路旁边。”

“你知道些什么事，告诉我！”

“是这样的，我每次见到美塞苔丝进城时，总会有一个身材魁梧高大的迦太罗尼亚小伙子陪着她，那个人有一对黑色

的眼睛，肤色褐中透红，很神气很威武，她喊他表哥。”

“真的！那么你认为这位表兄是在向她求爱吗？”

“我只是这么想。一个非常身材魁梧的二十几岁的小伙子，对一个漂亮的十七岁的少女还有什么别的想法呢？”

“你说唐太斯已经到迦太罗尼亚人那儿去了吗？”

“我没下楼他就离开了。”

“那我们就到这条路上去吧，我们可以在瑞瑟夫酒家那儿等着，一边喝拉玛尔格酒，一边听听动静。”

“谁向我们透露消息呢？”

“我们可以在半路上等着他呀，看他的神色怎么样，就明白了。”

“走吧，”卡德鲁斯说，“但话说在前面，你付酒钱。”

“那当然，”腾格拉尔说道。于是，他们快步走向约定的地方，要了瓶酒。

邦非尔老爹看见唐太斯在十分钟以前刚刚过去。他们既然已确知了他还在迦太罗尼亚人的村里，便在长着嫩叶的梧桐树下和大枫树底下坐了下来。头上的树枝间，小鸟们正在动人地歌唱着，歌唱着春天的好风光。

第三章 迦太罗尼亚人的村庄

那二位朋友一边喝着泛着泡沫的拉玛尔格酒，一边竖着耳朵，留神着百步开外的一个地方。那里，在一座光秃秃的被风雨无情地侵蚀了的小山的后面，有一个小村庄，便是罗尼亚人居住的地方。很久以前有一群神秘的移民离开了西班牙，来到这块突出在海湾里的地带安居下来了，一直生活到现在，当时谁也不知道他们从哪儿来。也没有人能听懂他们所说的话。移民中的一位首领懂普罗旺斯语，就恳求马赛市政当局把这块荒芜贫瘠的海岬赏赐给他们，这样一来他们可以象古代的航海者那样把他们的小船拖到岸上安居下来。当局同意了他们的这个要求。三个月以后，在那十四五艘当初运载这些移民渡海而来的小帆船周围，兴建了一个小小的村庄。这个村庄的建筑特色独树一帜，一半似西班牙风格，一半似摩尔风格，别有一番情趣，现在的居民就是当初那些人的后代，他们还是说他们祖先的语言。三四百年以来，他们象一群海鸟一样一心一意地依恋在这块小海岬上，与马赛人界限分明，他们族内通婚，保持着他们原有的风俗习惯，就象保持他们的语言似的。

请随我穿过这小村子里唯一的一条街，走进其中的一所

房子里，这所房子的墙外爬满了具有乡村风味的藤类植物，阳光照着那些枯死的叶子，上面涂上了一层美丽的色彩，房子里是用象西班牙旅馆里那样千篇一律的石灰粉刷的。一个年轻美貌的姑娘正斜靠在壁板上，她的头发黑得象乌玉一样，眼睛象羚羊的眼睛一样温柔，她那富有古希腊雕刻之美的纤细的手指，正抚弄着一束石南花，那花瓣被撕碎了散播在地板上。她的手臂一直裸到肘部，露出了被日光晒成褐色的部分，美得就象维纳斯女神的手一样。她那双柔软好看的脚上穿着纱袜，踝处绣着灰蓝色的小花，因为内心焦躁不安，一只脚正轻轻地拍打着地面，好象故意要展示出她那丰满匀称小腿似的。离她不远的地方，坐着一个年约二十二岁的高大青年，他跷起椅子的两条后腿不住地摇晃着，手臂支撑在一张被蛀虫蚀的旧桌子上，他在专注地看着她，脸上显露出一副烦恼不安的神色。他在用眼睛询问她，但是年轻姑娘以坚决而镇定的目光控制住了他。

“看啊，美塞苔丝，”那青年说，“复活节快要到了，你说，这不正是结婚的好时候吗？”

“我已对你说过一百次啦，弗尔南多，你若问下去是自寻烦恼了。”

“再说一遍吧，我求求你，再说一遍吧，这样我才会相信！就算说一百遍也好。说你拒绝我的爱。那可是你母亲曾经答应过的，让我进一步了解。你不关心我的幸福，对我的死活一点不放在心上，唉！十年来我做梦都想着成为你的丈夫，美塞苔丝，可是现在你却让我的希望破灭了，那可是我活在世上唯一的希望啊！”

“可这毕竟不是我让你抱那种希望的，弗尔南多，”美塞苔丝回答说，“你不能怪我，我从来没有诱惑过你。我一直都对你说，‘我只把你当作我的哥哥，别向我要求超出兄妹之爱的感情，因为我的心早已经属于另外一个人了。’我不是从来都对你这样说的吗，弗尔南多？”

“是的，我知道得很清楚，美塞苔丝，”青年答道。“是的，你对我坦诚，这固然很好，但是毕竟残酷。你忘记了同族通婚是我们迦太罗尼亚人的一条神圣的法律了吗？”

“你错了，弗尔南多，那不是一条什么法律，只不过是一种风俗而已。我求你不要靠这种风俗来帮你的忙啦，你已经到了服兵役的年龄，目前只是暂时缓征，你随时都可能应征入伍的。一旦当了兵，你如何安置我呢？我——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没有财产，只有一间快塌了的小屋和一些破烂的渔网，这点可怜的遗产还是我父亲传给我母亲的，我母亲又传给我的。弗尔南多，你也知道我母亲去世已经一年多了，我几乎完全依靠着大伙儿救济才得以维持生计，你有时装着要我帮你的忙，好借此让我分享你捕鱼得来的收获，我接受了，弗尔南多，因为你是我的表兄，我们从小一起长大，更由于，如果我拒绝，会伤了你的心。但我心里很明白，我如果拿这些鱼去卖，换亚麻纺线——弗尔南多，这和施舍有什么不同呢！”

“那又有什么关系呢？美塞苔丝，虽然你这样孤单穷苦，但你仍然象最骄傲的船主女儿或马赛最有钱的银行家的小姐，完全配得上我的！对我来讲，我只要一个忠诚的女人和好主妇，可是我现在到哪儿才能找到一个在这两方面比你更

好的人呢？”

“弗尔南多，”美塞苔丝摇着头说道，“一个女人能否成为一个好主妇倒不好说，但如果她爱着另外一个人甚于爱她的丈夫，谁还能说她是一个忠心的女人呢？请你满足于我们之间的友谊吧，我再对你说一遍，只能对你答应这些，我无法许诺我不能给你的东西。”

“我明白了，”弗尔南多回答，“你可以忍受自己的穷困，但是却怕我受穷，那么，美塞苔丝，只要有了你的爱，我就会去努力拼搏。你会给我带来好运的，我会发财的，我可以扩大我的渔业，或许还可以找到一个货仓管理员的位置，到那时我就可以成为一个商人了。”

“你是不能去做这种事的，你是个士兵，你之所以还可以留在村里，那是由于现在没有战争。所以，你还是做一个渔夫吧。不要胡思乱想了，因为梦想会使你觉得现实更令人难以忍受。就以我的友谊为满足吧，因为我实在不能给你超过这点以外的情感。”

“那么，你说得对，美塞苔丝。既然你鄙视我们祖先传下来的这身衣服，我就脱掉它。去做一名水手，戴着一顶闪光的帽子，穿着一件水手衫，再外加一件蓝色的短外套，纽扣上镶有铁锚。这样一身打扮该讨你喜欢了吧？”

“你这是什么意思？”美塞苔丝忿忿地瞟了他一眼。“——你在胡说八道些什么？我不明白。”

“我的意思是，美塞苔丝，你之所以对我这么冷酷无情，都是由于你在等一个人，他就是这样一身打扮。不过，也许你所等待的这个人是靠不住的，即使他自己可靠，大海对他

是否可靠可就难说了。”

“弗尔南多！”美塞苔丝高声喊叫起来，“我原来以为你是个心地善良的人，现在我才知道我错了！弗尔南多，你祈求上帝降怒来帮助你泄私愤，真是太卑鄙了！是的，我不否认，我是在等待着，我是爱你所指的那个人，即便不回来，我也不相信他会象你说的那样靠不住，我相信他至死都只会爱我一个人。”

迦太罗尼亚青年显出忿忿不平的样子。

“我知道你心里怎么想，弗尔南多，我不爱你，因此你对他怀恨在心，你会用你的迦太罗尼亚短刀去同他的匕首决斗。可那最终又能得到什么结果呢？如果你失败了，你就会失去我的友谊，如果你打败了他，你就会看到我对你的友谊变成了仇恨。相信我，想凭和一个男人去打架来赢得爱那个男人的女人的心，这种方法太笨了。不，弗尔南多，你决不能有这种坏念头。不能使我做你的妻子，你还可以把我看作你的朋友和妹妹的。”她的眼睛里满是泪水，茫然地说，“等着吧，等着吧，弗尔南多！你刚才说海是变幻莫测的，他已经去了四个月了，这四个月中曾有过好几次险恶的风暴。”

弗尔南多没有回答，他也不想去擦美塞苔丝脸上的泪水，虽然这每一滴眼泪都好象在他的心上的每一滴血一样，但这些眼泪并不是为他恰恰相反是为另一个人流的，他站起身来，在小屋里踱来踱去，突然他脸色阴郁地捏紧了拳头在美塞苔丝面前停了下来，说，“美塞苔丝，求你再说一遍，这是不是你最后的决定？”

“我爱爱德蒙·唐太斯，”姑娘非常平静地说，“除了爱德

蒙，谁也不能做我的丈夫。”

“你永远爱他吗？”

“我只要活一天，就爱他一天。”

弗尔南多好象一个战败了的战士垂下了头，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突然他又抬起头来望着她，咬牙切齿地说：“如果他死——”

“如果他死了，我也跟着去死。”

“美塞苔丝！”这时一个声音突然在屋外兴冲冲地喊，“美塞苔丝！”

“啊！”青年女子的脸因兴奋而涨的通红，兴奋地一跃而起，“你看，他并没有忘掉我，他来了！”她冲到门口，打开门，说，“爱德蒙，我在这儿！”

弗尔南多脸色苍白，全身颤抖，好象看见了一条赤练蛇的游人一般，他向后缩去，踉踉跄跄地靠在椅子上，一下子坐了下去。爱德蒙和美塞苔丝两人紧紧地拥抱着，马赛耀眼的阳光从开着门的房间走来，把他们照射在光波里头。他们瞬时忘记了一切。极度地快活，仿佛把他们已经与世隔绝，他们只能断断续续地讲话，这是因为他们高兴地到了极点，当人们极度高兴时，表面看来反象悲伤，忽然爱德蒙发现了弗尔南多那张阴沉的脸，这张埋在阴影里的脸带着威胁的神气。那迦太罗尼亚青年不由自主地动了一下，下意识地按了按在腰部皮带上的短刀。

“啊，对不起！”唐太斯皱着眉头回过身来，“我不知道这儿有三个人。”然后他转过身去，问美塞苔丝，“这位先生是谁？”

“这位先生将会为你最好的朋友，唐太斯，因为他是我的朋友，我的堂兄，我的哥哥，他叫弗尔南多——除了你，爱德蒙，他就是世界上我最喜欢的人了。你不记得他了吗？”

“哦，记得，”爱德蒙说道，他并没有放下美塞苔丝的手，而是用一只手握着美塞苔丝，另一只手亲热地伸给了那个迦太罗尼亚人。可是弗尔南多对这个友好的表示毫无反映，仍旧象一尊石像一样一动也不动。爱德蒙于是拿回手，仔细看了看这边正焦急为难的美塞苔丝，又看了看那边怀着阴郁敌意的弗尔南多。他全明白了，他脸色立刻变了，有点愤怒了。

“我如此匆忙地赶来，想不到会在这儿会遇到一个对头。”

“一个对头？”美塞苔丝愤怒地扫了她堂兄一眼，叫道，“你说什么，爱德蒙，我家里有一个对头？假如果真这样的话，我就要挽起你的胳膊，和你一同到马赛去，离开这个家，永远不回来了。”

弗尔南多的眼里几乎喷出火来。

“要是你遭到什么不幸，亲爱的爱德蒙，”姑娘继续镇静地说。使弗尔南多觉得她已洞悉他心底深处的坏想法，“要是你真的遭到什么不幸，我就爬到莫尔吉翁海角的岩石上去，从那儿跳下去，永远葬身海底。”

弗尔南多脸色惨白，好象死人一般。

“你弄错啦，爱德蒙，”她又说，“这儿没有你的对头——这儿只有我的表哥弗尔南多，他会象一个老朋友似的和你握手的。”

年轻姑娘说完最后这句话，使用她那威严的眼光盯住迦太罗尼亚人弗尔南多，后者则象被那眼光催眠了一样，缓慢

地向爱德蒙走来，伸出了他的手。他的仇恨好象一个来势凶猛可是又无力的浪头，被美塞苔丝所说的一番话击得粉碎。刚一触到爱德蒙的手，他就觉得再也无法忍受了，于是就一下子冲出了屋子去。

“噢！噢！”他喊着，象个疯子似的狂奔着，双手狠狠地抓着自己的头发，——“噢！谁能为我除掉这个人？我真是太不幸了！”

“迦太罗尼亚人！喂！弗尔南多！你到哪儿去？”一个声音传来。

那青年停了下来，四下看了看，看见卡德鲁斯和腾格拉尔在一个凉棚里对桌而坐。

“喂，”卡德鲁斯说，“你怎么不过来？难道你就这么连向你的老朋友打声招呼的时间都没了吗？”

“尤其是当他们面前还放着满满一瓶酒的时候。”腾格拉尔接上一句。

弗尔南多带着一种恍恍惚惚的眼神看着他们，一句话也没说。

“他看上去有点不对头，”腾格拉尔碰碰卡德鲁斯的膝盖说，“别是我们弄错了，唐太斯得胜了吧？”

“唔，我们来问个清楚吧，”卡德鲁斯说着，转过身去对那青年说道，“喂，迦太罗尼亚人，你打定主意了吗？”

弗尔南多擦了一下额头上的冷汗，慢慢地走进凉棚，在那凉棚中，荫凉好象使他平静了些，清爽的空气使他那精疲力尽的身体振作了一些。

“你们好！”他说，“是你们叫我吗？”说着他便重重地在

桌子附近的椅子上坐了下来，象瘫下来似的。

“我看你象个疯子似的乱到处跑，就叫了你一声，我怕你去跳海，”卡德鲁斯大笑着说。“见鬼！一个人有了朋友，不但要请他喝酒，还得劝阻他不要没事找事地去喝三四瓶水！”

弗尔南多好象在呻吟一般的叹了一口气，一下子伏在了桌子上，把脸埋在两只手掌里。

“噢，我说，弗尔南多，”卡德鲁斯一开始就戳到了对方痛处，这种小市民气的人因为好奇心竟忘记了说话的技巧，“你的脸色看上去很不对劲，象是失恋了似的。”说完便爆发出一阵粗鲁的狂笑。

“得了！”腾格拉尔说，“象他那样棒的青年小伙子怎么会在情场上失败。卡德鲁斯，你不要开他的玩笑了！”

“不，”卡德鲁斯答道，“你只要听一下他叹息的声音就知道了！得了，弗尔南多把头抬起来，和我们说说看。朋友们可是最关心你的健康，你不回答我们可不太好呀。”

“我很好，没生什么病。”弗尔南多紧握着双拳，头仍旧没抬起来说。“啊！你看，腾格拉尔，”卡德鲁斯对他的朋友使了个眼色，说道，“是这么回事，现在在你身边的弗尔南多，他不但是一个勇敢的迦太罗尼亚人，而且是马赛首屈一指的渔夫。他喜欢上了一位非常漂亮的姑娘，芳名叫美塞苔丝，不幸得是，那位漂亮姑娘却偏偏爱着法老号上的大副，今天法老号到了——你明白这其中的奥秘了吧！”

“不，我不明白。”腾格拉尔说。

“可怜的弗尔南多，竟被姑娘给拒绝了。”卡德鲁斯补充说。

“可是，可这又 丝？她要爱谁就爱谁，不是吗？”

“哦！如果你偏要这么说，那可就是另一回事了！”卡德鲁斯说。“我还以为你是个真正的迦太罗尼亚人呢，人家跟我说，凡是迦太罗尼亚人是绝对不会让对手夺去一样东西的。人家甚至还对我说，尤其是弗尔南多，他的报复心更重了。”

弗尔南多凄然地微笑了一下，“一个情人是从来不会使人害怕的！”他说。

“可怜的人！”腾格拉尔说，他假装感动得同情起这个青年来。“唉，你看，他没料到唐太斯会这样突然地回来。他还以为他已经在海上死了，或恰巧移情别恋了！突然发生了这种事，的确是很令人难受的。”

“唉，真的，但无论如何，”卡德鲁斯一边说话，一边喝酒。这时拉马尔格酒的酒劲已开始发作了，——“不管怎么说，这次唐太斯回来可是交了好运了，受打击的不智弗尔南多一个人，腾格拉尔？”

“哦，你的话很对，不过要我说他自己也快倒霉了！”

“嗯，别提了，”卡德鲁斯说，他给弗尔南多倒了一杯酒，也给自己倒了一杯，这已是他喝的也不知是第八杯还是第九杯了，而腾格拉尔始终只是抿一下酒杯而已。“没关系你就等着看他是怎样娶那位可爱的美塞苔丝吧，——他这次回来就是来办这件事的。”

腾格拉尔这时以锐利的目光盯着那青年，卡德鲁斯的话字字句句都融进了那青年的心里。

“他们什么结婚时候？”他问。

“还没决定！”弗尔南多低声地说。

“不过，快了，”卡德鲁斯说，“这是肯定的，就象唐太斯肯定就要当法老号的船长一样。呃，对不对。腾格拉尔？”

腾格拉尔被这个意外的攻击吃了一惊，他转身向卡德鲁斯，细察他的脸部的表情，看看他是不是故意的，但他在那张醉醉醺醺的脸上看到了嫉妒。

“来吧，”他倒满三只酒杯说：“我们来为爱德蒙·唐太斯船长，为美丽的迦太罗尼亚女人的丈夫干一杯！”

卡德鲁斯哆嗦着的手把杯子送到嘴边，咕咚一声一饮而进。弗尔南多则把酒杯掉在了地上，杯子碎了。

“呃，呃，呃，”卡德鲁斯舌头发硬的说。“迦太罗尼亚人村那边，小山岗上那是什么东西呀？看弗尔南多！你的眼睛比我好使。我一点也看不清楚。你知道酒是骗人的家伙，但我敢说那是一对情人，正手挽手地在那儿并肩散步。老天爷！他们不知道我们能看见他们，这会儿他们正在拥抱呢！”

腾格拉尔当然不会放过让弗尔南多更加痛苦的机会。

“你认识他们吗，弗尔南多先生？”他说道。

“认识，”那青年低声回答道。“那是爱德蒙先生和美塞苔丝小姐！”

“啊！看那儿，喏！”卡德鲁斯说，“人们怎么竟然认不出他们呢！喂，唐太斯，喂，美丽的姑娘！到这边来，告诉我们，你们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弗尔南多先生就是不对我们说！”

“你别嚷好吗？”腾格拉尔故意阻止卡德鲁斯，后者却还要说下去的样子，带着醉鬼的拗性，已经把头探出了凉棚。“做人要公道一点，让那对情人安安静静地去谈情说爱吧。看咱们的弗尔南多先生，多向人家学习一下吧，人家这才叫通

情达理！”

弗尔南多已被腾格拉尔挑逗得无法忍受了，他象一头被激怒的公牛，忽地一下站了起来，好象憋足了一股劲要向他的敌人冲过去似的。正在这时，美塞苔丝带着微笑优雅地抬起她那张可爱的脸，闪动着她那对明亮的眸子。一见到这对眼睛，弗尔南多就想起她曾发出的威胁，于是又沉重地跌回了他的座位上了。腾格拉尔对这两个人，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一个在发酒疯，而另一个却完全已经被爱征服了。

“我跟这个傻瓜打交道是搞不出什么名堂来的，”他自言自语道，“我竟在这儿夹在了一个是醉鬼，一个是懦夫中间，这真让我不安，可这个迦太罗尼亚人那晶莹的眼睛却象西班牙人、西西里人和卡拉布兰人，然而他不仅将要娶到一位漂亮的姑娘，而且又要做船长，他可以嘲笑我们这些人，除非，除非他——”腾格拉尔的嘴边浮起一个阴险的微笑——“除非我来干点什么干涉一下。”他又加上了一句。

“喂！”卡德鲁斯继续喊道，并用拳头撑住桌子，抬起了半个身子——“喂，爱德蒙！你究竟是没看见你的朋友呢，还是春风得意不愿和他们说话？”

“不是的，我的亲爱的朋友，”唐太斯回答，“我并不是什么骄傲，只是我太快活了，而快活是比骄傲更容易让人盲目的。

“呀，这倒是一种说法！”卡德鲁斯说。“噢，您好唐太斯夫人！”

美塞苔丝庄重地点头示意道：“现在请先别这么称呼我，在我的家乡，人们说，向一个未结婚的姑娘，拿她未婚夫的

姓名称呼她，是会给她带来坏运的。所以，请你还是叫我美塞苔丝吧。”

“那么，我们得原谅这位好心的卡德鲁斯邻居，”唐太斯说，“他不小心说错了。”

“赶快举行婚礼呀，唐太斯先生。”腾格拉尔对那对年青人致意说。

“我也是想越快越好，腾格拉尔先生。今天先到我父亲那儿把一切都准备好，明天就在这儿的瑞瑟夫酒家举办婚礼。我希望我的好朋友都能够来，也就是说，请您也来，腾格拉尔先生，还有你，卡德鲁斯。”

“弗尔南多呢，”卡德鲁斯说完便格格地笑了几下，“也要请他去吗？”

“我妻子的兄长也是我的兄长呀，”爱德蒙说，“假如这种场合他不在，美塞苔丝和我就会感到非常遗憾。”

弗尔南多张开嘴想说话，可是话到嘴边又止住了。

“今天准备，明天举行婚礼！你也太着急了吧，船长！”

“腾格拉尔，”爱德蒙微笑着说，“我也要像美塞苔丝刚对卡德鲁斯所说的那样对你说一遍，请你不要把还不属于我的头衔戴到我的头上，那样或许会使我倒霉的。”

“对不起，”腾格拉尔回答，“我只不过是说你太着急了。我们的时间还多得很哪——法老号在三个月内是不会再出海的。”

“人都急于得到幸福的，腾格拉尔先生，因为我们受苦的时间太长了，实在不敢相信天下会有好运这种东西。我之所以会这么着急，倒也并非全都为了我自己，我还得去巴黎去

一趟。”

“去巴黎？真的！你是头一次去那儿吧？”

“是的。”

“你去那儿有事吗？”

“不是我的私事，是可怜的莱克勒船长最后一次差遣。你明白我所指的是什么，腾格拉尔，这是我应尽的义务，况且，我去只要不长的时间就够了。”

“是，是，我明白，”腾格拉尔说，然后他又低声对自己说，“到巴黎去，肯定是去送大元帅给他的信。嗯！这封信倒使我有了一个主意！一个好主意！唐太斯，我的朋友，你还正式任命为法老号上的第一号人物呢。”于是他又对着那正要离去的爱德蒙大声喊到。“爱德蒙，一路顺风！”

“谢谢。”爱德蒙友好地点了一下头，说道。于是这对情人便又平静而又高兴地继续走他们的路了。

第四章 阴 谋

腾格拉尔的眼睛一直随着爱德蒙和美塞苔丝，一直到他们消失在圣·尼古拉堡的一个拐角处才回过头来仔细地观察弗尔南多，弗尔南多已经倒在椅子上，脸色非常惨白，浑身发抖，卡德鲁斯正在一边含糊地唱歌，一边喝酒。

“亲爱的先生，”腾格拉尔对弗尔南多说道，“这桩婚事，并不能让人人快活。”

“它让人失望。”弗尔南多说。

“那么，你也喜欢美塞苔丝？”

“我崇拜她！”

“你喜欢上她很长时间了吗？”

“从第一次见她，我就爱上了她。”

“既然如此，那你为什么不去想个补救的方法。见鬼，我真想不到你们迦太人会这样窝囊。”

“你叫我怎么办？”弗尔南多说道。

“我怎么知道？这是我的事吗？又不是我爱上了美塞苔丝小姐。‘找吧，’福音书上说，‘你最终会找到的。’”

“可我已经找到了。”

“什么？”

“我要杀了那个男的，那个女人曾对我说，如果她的未婚夫遇到什么不幸，她就会自杀的。”

“得了吧，人人都会这么说的，而是决不会真的去做的。”

“你不了解美塞苔丝，她是说得出的，就做得到的。”

“傻瓜！”腾格拉尔自言自语地说，“只要唐太斯当不上船长就行，她是否自杀和我有什么关系？”

“如果美塞苔丝死了，”弗尔南多坚决地说，“那我也情愿死好了。”

“这就是我所说的爱情！”卡德鲁斯说，他的口齿比刚才更加含糊不清了，“这是爱情！，否则的话我就不知道爱情到底是什么了。”

“喂，”腾格拉尔说，“我看你是倒个老实人，活该我倒霉，我想帮你的忙，可是——”

“喂，”卡德鲁斯说，“可是什么？”

“亲爱的人，”腾格拉尔回答说，“你已经醉得差不多了，喝完这一瓶，你就会烂醉了，去喝吧，别来干扰我们的事情，因为这事得动动脑筋才能冷静地下判断。”

“我喝酒！”卡德鲁斯说，“好，那倒不错！这种酒瓶没有香水瓶子大，我能喝四瓶，邦费勒老爹，再拿点酒来！”卡德鲁斯用他的酒杯敲着桌子叫道。

“先生，你刚才说——？”弗尔南多等这一段插话一说完就着急地问道。

“我刚才说什么？我什么也想不起来。卡德鲁斯这个酒鬼把我的思路打断了。”

“爱喝就喝，那些怕酒的人就不敢喝，因为他们心里怀着

鬼胎，害怕酒勾出来。”卡德鲁斯哼起了当时极流行的一首歌曲的最后两句来：

坏蛋个个都喝水，
洪水可以做证人……

“先生，你刚才说你非常想帮我的忙，就是——”

“对了，附带说一句，我帮你的忙，只要唐太斯不能娶到你所爱的那个人就算了，我看，那件事不难办到，只是不必非把唐太斯置于死地。”

“只有死才能拆开他们。”弗尔南多说。“看你说话的样子，真象一个呆子，朋友。”卡德鲁斯说：“这位是腾格拉尔，他是一个诡计多端的智多星，他马上就能证明你错了。证明给他看，腾格拉尔。我代你回答吧。唐太斯并不是非死不可，如果他死了，也实在太可惜了，唐太斯是个好人。我喜欢唐太斯。祝你健康！唐太斯。”

弗尔南多烦躁地站起来。“让他去说吧。”腾格拉尔按住那青年说，“他虽然喝醉了，但讲的话也不失道理。分离和死亡会产生同样的结果，假如爱德蒙和美塞苔丝之间隔着一道监狱的墙的话，那么他们必然要分手，其结果与让他躺的坟墓里一样的。”

“不错，但关在牢里的人是会出来的，”卡德鲁斯说，他凭着尚存的一些理智在努力听着谈话，“而他一旦出来，象爱德蒙·唐太斯这样的人，如果他报起仇来——”

“那又有什么可怕？”弗尔南多轻声地说。

“噢，我倒知道，”卡德鲁斯说，“凭什么把唐太斯关在牢里？他没有抢劫，杀人，也没有害人。”

“闭嘴。”腾格拉尔说道。

“我就不闭嘴！”卡德鲁斯继续说，“凭什么把唐太斯关到牢里去。我喜欢唐太斯。唐太斯，祝你健康！”他又喝了一杯酒。

腾格拉尔看到那裁缝的神色已经恍恍惚惚了，知道酒性已经发作，便转过身去，对弗尔南多说：“喂，你知道没人非要让他死。”

“那当然了，如果象你刚才所说的那样，你有什么办法可以使唐太斯被捕，那当然就没有这个必要了。你有办法吗？”

“只要去找，总是有办法的。”

“我不知道这事到底是否与你有关，”弗尔南多抓着他的手臂说，“但我知道，你对唐太斯也一定怀有某种私怨，因为心怀怨恨的人是绝对不会看错别人的情绪的。”

“我？我怀有恨唐太斯的动机？不！我发誓！我是看到你不快活，而我又非常关心你，仅此而已。既然你认为我怀有什么私心，那就再见吧，亲爱的朋友，你自己想办法解决这事吧。”腾格拉尔站起来装出要走的样子。

“不，不，”弗尔南多拉住他的手说，“请别走！你究竟恨不恨唐太斯，这与我没有关系。我是恨他！我可以公开宣布恨他。只要你有办法，我就干，——只要不杀了他就行，因为美塞苔斯曾经说过，假如唐太斯死了，她也要去自杀。”

卡德鲁斯本来已经把头伏在桌子上，现在忽然抬起头来，用他那迟钝无神的眼睛望着弗尔南多说：“杀唐太斯！谁说要

杀唐太斯？我不愿意让他死——我不愿意！他是我的朋友，今天早上还说要借给我钱，象我借给他一样。我不许人杀唐太斯——我不允许！”

“谁说要杀他了，你这傻瓜！”腾格拉尔答道。“我们只是开开玩笑而已，喝杯酒，祝他身体健康吧，”他给卡德鲁斯倒满了酒，又说，“别来打搅我们。”

“对，对，为唐太斯的健康干杯！”卡德鲁斯把酒一饮而尽说，“这杯祝他身体健康……祝他健康！嗨！”

“可是办法，——办法呢？”弗尔南多问。

“你一点也想不起来了么？”

“没有，办法得由你想。”

“真的，”腾格拉尔说道，“法国人比西班牙人强，当西班牙人还在苦苦思索之时，法国人则一拍脑袋主意就来了。”

“那么你已经有主意了吗？”弗尔南多烦躁地说。

“伙计，”腾格拉尔说。“把笔墨纸张拿过来。”

“笔墨纸张？”弗尔南多咕哝地说道。

“是的，我是一个押运员。笔墨和纸张是我的工具，没有工具我什么事情都做不了的。”

“把笔墨纸张拿来！”弗尔南多大声叫道。

“都在那张桌子上。”侍者指指文具说道。

“拿这儿来。”

侍者听命给他拿了过来。

卡德鲁斯手按着纸说：“一想用这东西杀人比候在树林旁边暗杀还要可靠，也太令人寒心了！我向来害怕笔、墨水和纸，比害怕刀剑或手枪还要厉害。”

“这家伙看来醉得并不厉害，”腾格拉尔说，“再灌他几杯，弗尔南多。”

弗尔南多给卡德鲁斯斟满酒，后者原是一个酒徒，一看见酒，就放开了纸，拿起了酒杯。那迦太兰人一直看着卡德鲁斯，一直看到他在这次进攻之下毫无招架之力，把酒杯象掉下来似的放到桌上。

“好了！”那迦太兰人看到卡德鲁斯最后的一点理智也溶化在这杯酒里了，又继续说道。

“好了，那么，比如说，”腾格拉尔重又继续说道，“唐太斯刚刚航海回来，途中又在厄尔巴岛靠过，这次航海以后，如果有人向检察官举报，说他是一个拿破仑党的眼线的的话——”

“我去告发他！”青年叫道。

“好的，但是这样他们就会叫你在告发书上签名的，还叫你与被告对质，我可以给你提供告发他的资料，因为我对于事实知道得很明白。但是唐太斯不会在牢里给关一辈子的，总有一天他会出来的。他一出来，必定会找那个使他入狱的人报仇的。”

“嘿，我早就盼着他来找我打架呢。”

“是的，可是美塞苔丝，——美塞苔丝呢，只要你碰破她心上人爱德蒙的一层皮，她就会痛恨你的！”

“一点不错！”弗尔南多说。

“不行，不能这样做！”腾格拉尔继续说，“可是如果我们采取我现在所说的这个办法，那就好得多了，只要这支笔，蘸着这瓶墨水，用左手（那样笔迹就不会被人认出来）写一封

告密信就了。”腾格拉尔一面说，一面写了起来，他用左手写下了几行歪歪斜斜的根本看不出是他自己的笔迹的字，然后他把那篇文字交给弗尔南多，弗尔南多低声读道：

“检察官先生台鉴，敝人支持王室以及教会之人士，兹向您报告有爱德蒙·唐太斯其人，系法老号之大副，今晨自土麦拿经那不勒斯抵埠，中途曾经停靠费拉约港。此人受缪拉之命送信给逆贼，并受逆贼命送信给巴黎拿破仑党委员会。将其逮捕时犯罪证据即可获得，信件若不在其身上，就其父家中，或者在法老号上他的船舱里。”

“好极了，”腾格拉尔说，“这样你的报仇就不会被人知道了，这封信自然可生效，并且肯定追究不到你的头上来的。没别的事了，只要象我这样把信折叠起来，写上‘呈交皇家检察官阁下’，一切都能解决了。”腾格拉尔一面说，一面把收信人的姓名地址写在了上面。

“不错，一切都解决了！”卡德鲁斯叫道，他凭着最后一点清醒已经听到了那封信的内容，知道这样一去告密，会出现什么样的后果，“不错，一切都解决了，不过这样做太可耻了，太不名誉了！”他伸手想取那封信。

“是的，”腾格拉尔说，一面把信移开了，使他拿不到，“我刚才所说所做的无非是开开玩笑而已，假如唐太斯，这位可敬的唐太斯遇到了什么不幸，我会第一个觉得难过的，你看。”他拿起了那封信，把它揉成一团，抛到了凉棚的一个角落里。

“这就对了！”卡德鲁斯说。“唐太斯是我的朋友，我可不能让他遭人陷害。”

“哪个鬼家伙想陷害他？肯定不是我，弗尔南多也不会！”腾格拉尔说着便站了起来。望了一眼那个青年，青年依旧坐着，但是眼睛却盯在了那被扔在角落里的告密信上。

“既然如此，”卡德鲁斯说道，“我们再喝点酒吧。我想再喝几杯来祝德爱德蒙和那可爱的美塞苔丝健康。”

“你已经喝得不少了，酒鬼，”腾格拉尔说，“你如果再喝，就得睡在这儿了，瞧，你连站都站不起来了。”

“我喝得太多了。”卡德鲁斯一面说，一面带着一个醉鬼被冒犯时的那副样子站了起来，“我站不起来了？我跟你打赌，一口气我能跑上阿歌兰史教堂的钟楼，甚至连脚步都不会乱！”

“好吧！”腾格拉尔说，“我跟你打赌，不过要等明天吧，——今天该走了。我们走吧，我扶你。”

“很好，我们这就走，”卡德鲁斯说，“但我可用不着你来扶。走，弗尔南多，你不和我们一块儿回马赛吗？”

“不，”弗尔南多回答说，“我回迦太兰村。”

“你错啦。跟我们一起到马赛去吧。”

“我不会去的。”

“你这是什么意思？你不去？好，随你的便，我的小伙子，在这个世界上人人都是自由的。走吧，腾格拉尔，随那位先生的便罢，他愿意就让他回迦太兰村去好了。”

腾格拉尔这时很愿意顺着卡德鲁斯的脾气行事的，他扶着他跌跌撞撞地顺着胜利港向马赛走去。

他们大概向前走了二十码左右，腾格拉尔回过头来，看见弗尔南多正在弯腰拾起那张揉皱的纸，并塞进他的口袋里，

随后冲出凉棚，向皮隆方面奔去。

“咦，”卡德鲁斯说，“看，他多会撒谎！他说要回迦太兰村去，可是却朝城里那个方向走去了。喂，弗尔南多！”

“唔，是你弄错了，”腾格拉尔说，“他可一点都没错。”

“噢，”卡德鲁斯说，“我还以为他走错了呢，酒这东西真的很会骗人！”

“哼，”腾格拉尔心里想，“这件事我看开头还不错吗，现在只待静观它的发展了。”

第五章 婚 宴

清晨，明媚的朝阳染红了天空，按抚着那喷着白沫的浪潮。

瑞瑟夫酒家此时已经备好了丰富的酒筵，（酒家的那座凉棚是读者们早已熟悉了的）。摆席的那个大厅十分宽敞，并排开着几扇大窗子，每个窗子上都用金字写着的法国各大城市的名字。在这排窗子底下，是一条跟屋子一样长的木板走廊。筵席虽然预定在十二点钟开始。但在这之前一小时，走廊上便早已经挤满了急切的前来贺喜的客人，他们有些是法老号上同唐太斯要好的船员，有些是他的私人朋友，他们全都穿着最漂亮的衣服，给这个愉快的日子增光不少，大家都议论纷纷，法老号的船主要来参加婚宴，但大家又似乎都不相信唐太斯会有这么大的面子。

与卡德鲁斯同来的腾格拉尔证实了这个消息，说他适才遇到了莫雷尔先生，莫雷尔先生亲口说要来赴宴。

果然，不一会儿莫雷尔先生就走了进来。法老号的水手们纷纷向他致意、欢呼。在他们看来船主的光临证实了一个传闻，那就是唐太斯不久就要做法老号船长了。由于唐太斯是船员们一致爱戴的人物，所以当船员们发现他们上司的意

见和选择正好与他们的愿望符合时，便禁不住欢喜起来。

这一阵嘈杂而亲热的欢迎过去以后，腾格拉尔和卡德鲁斯被派去到新郎家中去报告重要人物已经来了的消息，希望新郎抓紧时间来迎接他的贵宾。

二人火速前往，但是他们还没走出百步远，就有一群人向他们走来。前面走着那对新人和一群伴随新娘的青年人，新娘的旁边是唐太斯的父亲，他们的后面跟着的是弗尔南多。他的脸上依旧挂着一种阴险的微笑。

美塞苔丝和爱德蒙都没有觉察到他脸上那种异样的表情。他们确是太幸福了，因此他们的眼睛除了互相深情地凝视着以外，就只看到他们头上那明朗而又美丽的天空。

腾格拉尔他们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并向爱德蒙亲切地道贺以后，腾格拉尔走到了弗尔南多的身边，卡德鲁斯便和唐太斯老爹留在了一起。老唐太斯现在已经成了众人瞩目的焦点。他穿着一套剪裁合体、熨得笔挺、钉着铁钮扣的黑衣服。他那瘦小但又相当有力的小腿上套着一双脚踝处绣满了花的长统袜子，一看便知道是英国货；他的三角帽上垂下一长条蓝白色丝带结成的穗子；拄着一根雕刻得很特别的手杖。卡德鲁斯显出一副卑谄的样子跟在他身旁，希望美餐一顿的渴望又使他与唐太斯父子重归于好了，昨晚上的事他脑子里留有模糊不清的印象，——就象人从梦中醒来时脑子里留下的模糊印象一般。

腾格拉尔走近那个失恋的情人时，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只见弗尔南多脸色苍白，神情茫然地慢慢跟在那对幸福的人后面。而面前那对满心喜悦的人却好象已完全忘记了还

有他这个人一样。他的脸偶尔会突然涨得通红，神经质地抽搐一下，——焦急不安地朝马赛那个方向看一眼，好象在期待某种惊人的大事发生似的。

唐太斯的衣着不仅很合适，而且也很简单，他穿着一套半似军服、半似便服的商船船员制服。他那张英俊的脸上闪烁着喜悦和幸福的光芒，越发显得英气勃发。

美塞苔丝可爱得象塞浦路斯或凯奥斯的希腊美女，她的眼睛乌黑明亮，嘴唇鲜红娇嫩，她的步伐就象阿尔妇女和安达卢西亚妇女一样婀娜多姿。假如她是一个城里姑娘，她一定会把她的喜悦掩饰起来，或者至少垂下她那浓密的睫毛，以掩饰她那一对水汪汪的热情的眼睛，但是美塞苔丝却一个劲地微笑着左顾右盼，好象在说：“如果你们是我的朋友，那么就和我一起欢乐吧，因为我真是太幸福了。”

当这队伴着新郎新娘的行列进入瑞瑟夫酒家的时候，莫雷尔先生迎上前来，他身后跟着早已聚集在那儿的士兵和水手，他们已从莫雷尔先生那儿知道他已经许下的诺言，知道唐太斯就要接替已故的莱克勒船长职务，爱德蒙一走到雇主面前，便把他的未婚妻的手臂递给莫雷尔先生，后者就带着她踏上了木头楼梯，向已摆好了酒席的大厅走去，宾客们则嘻嘻哈哈地跟在后面，楼梯在拥挤的人群脚下咯吱咯吱地响着。

“爸爸，”美塞苔丝走到桌子前面停下来说。“请您坐到我的右边吧，左边这个位置要让一位始终象亲兄弟那样照顾我的人坐，”她这句温柔而甜密的话象一把匕首似的直刺入弗尔南多的心。他的嘴唇苍白，棕黑的皮肤下，可以清楚地看见

血液突然隐去，象是受到了某种意外的压缩，流回到了心脏里去了一样。

这时候，坐在桌子对面的唐太斯，也同样正在安排着他最尊贵的来宾莫雷尔先生坐在他在右边，腾格拉尔坐在他的左边，别的人也都各自找到了他们认为最合适的位子坐下。

现在便开始尽情地享受那些放满在桌子上的美味佳肴了——新鲜香美的阿尔腊肠，鲜红耀目的带壳龙虾，色彩鲜明的大虾，外面有刺而里面细腻上口的海胆，还有为南方食客极力赞美、认为比牡蛎还香美可口的蛤蜊——这些，再加上无数从沙滩上捕来的，被那些该感谢的渔夫称为“海果”的各种珍饈美肴，都呈现在了这次婚筵席上。

“真安静啊！”新郎的父亲说，他正拿起一杯黄玉色的酒举到唇边，这杯酒是美塞苔丝献上的，谁会想到这儿有三十个又会说又会笑的人呢？

“唉！”卡德鲁斯叹息到，“做丈夫的并非永远是开心快乐的，”事实是，”唐太斯答，“我是太幸福了，所以反而乐不起来了，如果你是这样认为的话，我可敬的朋友，我想你是说对了，有时，快乐会产生一种奇特的效果，它会压住我们，就象悲哀压住我们时一样。”

腾格拉尔向弗尔南多看了看，只见易于激动的性格的他把每一个新的感受都明显地表露在脸上。

“噢，你有什么不快乐吗？”他问爱德蒙。“你难道怕有什么样的灾难降临？我敢说今天在众人眼里，你是最称心如意了。”

“使我感到不安的也正是这一点，”唐太斯答道，“在我看

来幸福似乎不应该如此轻易到手的，幸福应该是我们小时候从书上读到的神奇的魔宫，有凶猛的毒龙守在入口，有各种各样大大小小的妖魔鬼怪挡住去路，要战胜这一切，就非得去战斗不可。我现在真得觉得有点奇怪，凭什么获得这份荣耀——做美塞苔丝的丈夫。”

“丈夫，丈夫？”卡德鲁斯大声笑着嚷，“还没有成功，我的船长，你就试试去做个丈夫吧，瞧瞧会怎么样。”

美塞苔丝不禁脸上泛起了红晕。急躁不安的弗尔南多听到一点响声就会显得很吃惊的样子，他不时抹一下额头上沁出汗，那汗珠就象暴风雨快要来时落下的雨蹊那样粗大。

“哦，那没什么，卡德鲁斯邻居，这种小事是不屑一提的，不错，美塞苔丝此刻还不能真正算我的妻子，但是，”他掏出表来看了一下，又说，“再过一个半小时，她就是我的妻子了。”

所有的人都惊叫了一声，除了老唐太斯，他放声大笑，露出一排很整齐的牙齿。美塞苔丝微笑了一下，不再羞涩了。然而弗尔南多却神经质地紧握着他的刀柄。

“一个小时？”腾格拉尔问，他的脸色一下子变白了，“怎么回事，我的朋友？”

“是的，”唐太斯回答道，“在这儿我非常感谢莫雷尔先生在这世界上，除了我父亲以外，我的幸福完全归功于他，有了他的帮忙，一切困难都已解决了。我们已经付了结婚预告费，两点半的时候，马赛市长会在维丽大酒家等候我们。现在已经是一点一刻了，因此我说再有一个半小时美塞苔丝会变成唐太斯夫人，并非言之过早。”

弗尔南多闭上了双眼，一种火烤的感觉掠过了他的眉头，

他不得不将身子伏在桌子上以免跌倒。他虽然努力抑制着自己，但仍禁不住发出一声长叹，不过他的叹息声淹没在嘈杂的祝贺声中了。

“凭良心，”老人大声说，“这事你办得非常快。昨天早晨才到这儿的，今天三点钟就结婚！我终于相信了水手是办事的快手！”

“但是，”腾格拉尔胆怯地说，“可其它手续怎么办呢，——婚书，文契？”

“噢，你真是！”唐太斯笑着回答说，“我们的婚书早已经写好了。美塞苔丝没有什么财产，我也是。所以，你看，我们的婚书根本没费多少时间就写好了，而且也没花几个钱。”这个笑话引起了众人一阵哄笑和掌声。

“那么，我们认为只不过是订婚的喜酒变成了结婚的喜酒而已。”腾格拉尔说。

“不，不！”唐太斯回答，“可别把人看得那么小器，明天得动身到巴黎去。四天来回，再加一天的时间办事够了。三月初我肯定回来，回来之后，第二天我就请大家喝喜酒。”

想到又可以美餐一顿，宾客们更加欢乐无比，老唐太斯还在宴席一开始的时候就曾嫌太静，现在人们是这样嘈杂喧哗，他竟很想找一个机会向新娘新郎表示祝贺了。

唐太斯觉察到父亲那种亲热的焦急之情，便愉快地给以感激的一笑。美塞苔丝的眼睛不时地去看一下摆在房子里的钟，她向爱德蒙做了一个手势示意。

席间的气氛是愉快的，没有拘束的，这是在社交集会时司空见惯的现象，大家太快乐了以致摆脱了一切拘谨礼仪的

束缚。那些在席间觉得座位不称意的人早就换了位置，并找到了自己满意的邻座。有的人乱哄哄地说话，不住嘴地说，谁也不关心谁，大家都在各说各的话。

弗尔南多惨白的脸色似乎已传染到腾格拉尔的脸上，弗尔南多自己却似乎正在忍受着死囚一般的痛苦，他坐不住了，站起来首先离开席，象要躲开这一片震耳欲聋的声音里所洋溢的喜气似的，一声不吭地在大厅另一端走来走去。

弗尔南多似乎要躲开腾格拉尔，然而腾格拉尔偏偏又来找他，卡德鲁斯一见这种情形，也向另一个房间的那一角走过去。

“凭良心讲，”卡德鲁斯说，由于唐太斯友善的款待和他喝下的那些美酒时的那股满足劲也起了作用，他脑子里对唐太斯交了好运的妒嫉之意反倒一扫而光了，“——凭良心讲，唐太斯的确是一个顶好的人，当我看到他坐在他那漂亮的未婚妻旁边时候，一想到你们昨天的计划用的那套把戏，觉得真太不应该了。”

“哦，那事反正又不是真的，”腾格拉尔回答说，“起初我是出于同情弗尔南多受到的打击，但当我看到他做着他的情敌的伴郎仍完全克制住他自己的情感时，我知道这事就不必再多说了。”卡德鲁斯注视着弗尔南多，弗尔南多的象一张纸一样的脸色白。“说实在的，”腾格拉尔又说，“姑娘长得真漂亮，这个牺牲可不算小。说真的，我那位未来的船长真是个好交好运的家伙！老天爷！我做梦都在想，我如果是他就好了。”

“我们走吧？美塞苔丝那银铃般的声音问，“两点钟已经过了，你知道我们说好在一刻钟之内到维丽大酒家的。”

“是的，没错！”唐太斯一边大声说，一边急忙站起来说：“我们马上走吧！”

于是全体宾客随声附和着，也都一起欢呼着站了起来，并开始组成一个行列。

就在这时，正在密切注意着弗尔南多的腾格拉尔忽然发现他象痉挛似的抽搐了一下，踉踉跄跄退到了一扇开着的窗子前面，一屁股坐在身边的一把椅子上。这时，只听楼梯上响起了一片嘈杂声其中夹杂着士兵整齐的步伐，刀剑的铿锵声以及佩挂物的撞击声，接着又传来了一片包含众多声音的嗡嗡声，这片嗡嗡声掩盖住了喜宴的喧哗声，房间里立刻罩上了一种不安的气氛。

那嘈声愈来愈近了。房门上响起了三下叩击声。人们神色惊异，谁也不吭声。

“我们是来执行法院命令的，”一个响亮的声音喊道，可是房间里谁也没有应声，门开了，一个佩挂绶带的警长走进来，后面跟着四个士兵和一个伍长。在场的人们现在由不安变成了极端的恐惧。

“请问警长突然驾临，有什么事吗？”莫雷尔先生走上前去对那警长说道，他们显然是彼此认识的。“我猜一定是发生了什么误会吧。”

“莫雷尔先生。”警长回答，“如果是误会，很快就会澄清的。目前，我只是奉命来把人带走，虽然我自己也很不愿意执行交给我的这项任务，可是我又不得不完成它。在这些人当中哪位是爱德蒙·唐太斯？”人们的眼睛唰得一下转了那青年身上，那青年虽然很不安，却依旧很庄严地挺身而出，用

坚定的口吻说：“我就是，有什么事吗？”

“爱德蒙·唐太斯，”警长回答说，“我以法律的名义逮捕你！”

“逮捕我！”爱德蒙应了一声，脸上有点变色，“请问这究竟是因为什么？”

“我不清楚，不过你在第一次被审问的时候就会知道的。”

莫雷尔先生觉得此事辩也没什么用的。一个绶带军官在外执行命令已经不再是一个人，却变成了冷酷无情的法律的化身。老唐太斯急忙向警长走去，——因为有些事情是做父母的心所无法了解的。他拼命的求情，他的恳求和眼泪虽没有一点用处，但他那极度失望的样子却打动了警长的同情心。“先生，”他说，“请你冷静一点。您的儿子可能是违反了海关或卫生公署的某些条例，很可能在回答几个问题以后就会被释放的。”

“这到底是为什么？”卡德鲁斯非常气愤地问腾格拉尔，而后者却装出一副莫名其妙的神情。

“我怎么知道？”他答道，“我和你一样，对眼前的事什么也不知道，他们说的话我一点儿都不懂。”卡德鲁斯于是用目光四下里寻找弗尔南多，可是他已经不见了。

前一天的情景非常清晰地浮现在他脑子里了。他现在目击的这场防不胜防的横祸已经揭去了他昨天醉酒时蒙在记忆上的那层薄纱。

“哼！”他嘶哑地对腾格拉尔说，“这个，难道就是你昨天那套鬼把戏里的一部分吧？如果真是如此的话，玩把戏的那个家伙真该死！这种做法太卑鄙了。”

“别胡说了。”腾格拉尔反驳道，“你看见我把那张纸撕碎了扔了的。”

“不，你没有！”卡德鲁斯答道，“你只不过把它扔在一边了。我看见你把它扔在一个角落里了。”

“闭嘴！你根本没看见什么。你那时喝醉了！”

“弗尔南多去哪儿了？”卡德鲁斯问。

“我怎么会知道？”腾格拉尔回答，“可能是处理他自己的事情去了吧，先别管他在哪儿了，我们快点去看看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帮一下我们那位可怜的朋友。”

在他们谈话的时候，唐太斯正和他的朋友们一一握别，之后他走到那位官员身边，说：“请诸位放心，我只过去解释一些小误会罢了，我想我又没犯什么法，不会坐牢的。”

“唔，肯定是这样！”腾格拉尔接着话茬说，他现在已走到大家的前面，“我想只不过是一点误会。”

唐太斯夹在警长和士兵中间走下楼去。已经有一辆马车在门口等他。他钻进车子，两个兵和那警长也接着进去了，马车就向马赛驶去了。

“再见了，再见了，我亲爱的爱德蒙！”美塞苔丝扑到栏杆上向他伸出胳膊大声喊着。

被带走的人听到那最后的一声呼喊，象觉得了他未婚妻的心被撕碎了一般，他从车厢里探出头来喊道：“再见了，美塞苔丝。”于是马车转过圣尼古位堡的一个拐角不见了。

“你们都在这儿等我！”莫雷尔先生喊道，“我立刻找一辆马车赶到马赛去，等打听消息回来告诉你们。”

“对呀！”许多声音异口同声地叫，“快去吧，要快去快回！”

莫雷尔先生走了以后，留下来的那些人都有些不知怎么办才好。老爹和美塞苔丝各自怀着满腹地忧愁木然呆立着，终于，这两个遭受同一打击下的不幸的人的目光终于碰到了一起，悲伤地拥抱在了一起。这时弗尔南多出现了，他用一只颤抖的手给自己倒了一杯水，一饮而尽，后来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美塞苔丝已经离开了老人的怀抱，正虚弱地倒在一把椅子上，恰好弗尔南多的座位就在她的旁边，他本能地把他的椅子往后拖了一点。

“是他！”卡德鲁斯后低声地对腾格拉尔说，他的眼睛自始至终没离开过弗尔南多。

“我倒不这样认为，”那一个回答说，“他太蠢了，绝对想不出这种计谋的。我希望那个做孽的人一定受惩罚。”

“你为什么不说那个给他出谋划策的人该受罚呢！”卡德鲁斯说。

“当然罗，”腾格拉尔说，“然而，并不是每个人都要对他随口说的话负责的！”

“哼，如果随便讲话的真的兑现了，那么就该他负责。”

这时，对被捕这事大家都在纷纷议论。

“腾格拉尔，”有人问，“你对这事怎么看？”

“我想，”腾格拉尔说，“也许是唐太斯在船上被搜出了什么被看作是违禁品的小东西吧。”

“但如果他真这样做了，你怎么能不知道呢？腾格拉尔，你难道不是船上的押运员吗？”

“我只知道我要对船上装的货物负责。船上装着棉花，是从亚历山大港潘斯德里先生的货仓和士麦拿潘斯考先生的货

仓里装上船的。我所知道的就这些，至于别的什么，我是没必要去过问的。”

“噢，我想起来了！”那可怜的老爹说，“我的儿子昨天跟我说，说他有一小盒咖啡和一点烟草在船上带给我！”

“这就对了！”腾格拉尔宣称说。“现在找着了祸根，一定是海关官员趁我不在的时候上船去搜查，发现了可怜的唐太斯藏着宝贝了。”

美塞苔丝压根不想她的爱人被捕的这种说法。她一直努力克制着悲哀，现在突然地放声大哭起来。

“别哭，别哭，”老人说，“我可怜的孩子，事情总会有转机的！”

“会有转机的！腾格拉尔也说。

“会有转机的！”弗尔南多也想这么说，但他的话却哽住了，他的嘴唇蠕动了一下，但最终没发出声音来。

“好消息！”站在走廊上的一个人忽然喊道。“莫雷尔先生回来了。他一定会给我们带好消息的。”

美塞苔丝和老人立刻奔向前去迎接船主，在门口碰见了。莫雷尔先生的脸色非常惨白。

“有什么消息吗？”大家异口同声地问道。

“唉，诸位，”莫雷尔先生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说，“事情比我们预料的要严重得多。”

“呵，先生，他是无辜的呀！”美塞苔丝抽搭着说。

“这我相信！”莫雷尔先生回答说，“但是他仍然被控告为——”

“什么？”老唐太斯问。

“指控他是一个拿破仑党的眼线！”

读者们一定还记得，在我们这个故事发生的那个时代，这个罪名太可怕了。美塞苔丝绝望地惨叫了一声，而心碎的老人则气息奄奄地倒在了一张椅子上。

“腾格拉尔！”卡德鲁斯低声说，“你骗了我，——昨天晚上你说的那套鬼把戏已变成现实了。我终于清楚了。可我不忍心看到一个可怜的老头子和一个无辜的姑娘这样痛苦不堪。我要去告诉他们一切。”

“闭嘴，你这傻瓜！”腾格拉尔急忙抓住他的胳膊恶狠狠地说，“否则我可不负责你自己的人身安全。谁能说明白唐太斯到底有没有罪？船的确停靠过厄尔巴岛，他的确曾离船在岛上呆了一整天。现在，如果从他身上找到什么有关的信件或其他文件，到那时凡是帮他说话的人都会被认为他的同谋。”

出于自私心的本能，卡德鲁斯立即感觉出了这番话的份量。他满脸恐惧和忧虑地望着腾格拉尔，随后赶紧采取了进一步退两步的态度。

“那么，我们等等再说吧。”他吱唔着。

“是啊！”腾格拉尔回答。“我们等等再说吧。假如他真是没罪，那自然会被释放，假如的确有罪，那么我们可犯不上为他而受连累。”

“我们走吧。我们不能再呆在这儿了。”

“好，我们走吧！”腾格拉尔为能找到一个一同退场的同伴而感到万分高兴。“我们不管这事了，别人爱走不走，随便他们。”

他们走了以后，弗尔南多又成了美塞苔丝的保护人了，把她领回迦太兰村去了。唐太斯的一些朋友则护送着那位心碎的老人回家去了。

爱德蒙被指控为拿破仑党的眼线而被捕的消息很快就在城里散布开了。

“你能相信有这种事情吗，亲爱的腾格拉尔？”莫雷尔先生问，他因急于回城去打听唐太斯的新消息，途中赶上了他的押运员和卡德鲁斯。“你相信这种事会发生吗？”

“噢，您知道，我已对您说过，”腾格拉尔回答说“我觉得他在厄尔巴岛停靠这件事是十分可疑的。”

“你的这种怀疑对我以外的别人提过吗？”

“当然没有！”腾格拉尔回答说。然后又低声说道，“我知道，您的叔叔波立卡·莫雷尔先生曾在先朝当过官，而且关于这件事又不怎么隐讳，所以没准儿您也会有很大嫌疑的，人家会说您也不满于拿破仑的垮台。如果我对别人讲了我心中的疑虑那我是不是就伤害到了爱德蒙和您么。我非常清楚，象我这样做下属的人，不论发生了什么事情，都应该先告诉船主，而且必须非常谨慎，不能让其他的人知道才行。”

“很好，腾格拉尔，很好！”莫雷尔先生说道。“你是一个好小伙子，我在安排那可可怜的爱德蒙当法老号的船长的时候，也考虑过如何安排你的。”

“你说什么，先生！”

“我事先问过唐太斯，问他对你有何看法，对你继续在船任职什么意见——因为我已看出你们之间的关系并不是很融洽。”

“他是如何回答的？”

“他说他的确因某件事得罪过你，但记不清是为什么了。他说不管是谁，只要船主信任他，他也应该尊敬他。”

“伪君子！”腾格拉尔愉快地骂道。

“可怜的唐太斯！”卡德鲁斯说。“谁也无法否认他是一个心地高尚的好小伙子！”

“可就现在这种情形来看，”莫雷尔先生继续说，“我们可别忘了法老号现在是处在没有船长管理的状态之中。”

“噢！”腾格拉尔回答说，“反正我们三个月之内不会撤离这个港口，但愿到那时，唐太斯能被释放出来。”

“这点我没有什么疑问，只是这段时间我们怎么办呢？”

“哦，这期间反正我在这儿，莫雷尔先生，”腾格拉尔答道，“您知道，我管理船上一切的本领，并不次于经验最丰富的现任船长。假如您想让我为您效劳，这对您也是很有利的，因为唐太斯一旦获释回来，法老号上的人事就不需再变动了，只要唐太斯和我各干各的本职工作就可以了。”

“谢谢，我的好朋友，谢谢你的这个好主意——这下把所有问题都解决了。我立即任命你来指挥法老号，并监督卸货。不管个人出了什么事，业务不能受影响。”

“请放心吧，莫雷尔先生，但您想我们什么时候才去探望可怜的爱德蒙呢？”

“我见到维尔福先生以后，就可以马上通知你，我要尽力要求他为爱德蒙说说情。我知道他是个激烈的保王党。可是，除了这点和他那检察官的地位之外，他也是个人，而且我不认为他是个坏人！”

“也许不是坏人，”腾格拉尔答道，“但我听说过他野心勃勃，而野心又最会使人的心肠变硬的！”

“唉，也只能如此了！”莫雷尔先生说，“我们走一步看一步吧！你现在赶紧到船上去吧，我等会儿到船上来寻。”说着那可敬的船主便离开了那两位朋友，向法院的方向走去了。

“你看，”腾格拉尔对卡德鲁斯说，“事情变复杂了吧。你现在还要去为爱德蒙申辩吗？”

“不，当然不，可是我觉得开玩笑竟开出这样可怕的后果也太吓人了。”

“我倒想问问，这种后果是谁造成的？不是你，也不是我，是弗尔南多。你当然知道得很明白，我把那张纸丢在房间的角落里了，——，我还以为我当时把它撕了呢。”

“噢，没有！”卡德鲁斯答道，“这一点我记得很清楚，你没有撕。我非常清楚地看见你把它揉皱了丢在凉棚角落里，我真希望那纸条现在还在那儿。”

“嗯，如果你的的确确看到过，那又有什么办法，一定是弗尔南多把它捡了起来，另外抄了一遍，或改写了一遍，或许，他连抄都没抄。现在我想起来了，天哪！他也许就是把那张纸条给送去了，谢天谢地，幸亏我那笔迹是伪造过的。”

“那么，你是不是早就知道唐太斯参与了谋反的呢？”

“不，我早就说过，我还以为只不过是一个玩笑而已。但似乎是，象阿尔勒甘一样，我在玩笑中道出了真象。”

“可是，”卡德鲁斯又说道，“我真不愿意看到发生这样的事，或至少应该与我没什么关联。你就等着瞧吧，腾格拉尔，这件事会让我们两个都倒霉的。”

“胡说八道！如果这件事真会带来什么灾难，那也应该落到那个罪人的头上，而那个人，你也知道，是弗尔南多。我们又怎么会牵扯在里面呢？只要我们自己严守秘密，一声不吭的，对这件事不去对别人泄露一个字就得了。这样你就会看到那风波过去，然而我们丝毫不受任何影响。”

“那好吧！”卡德鲁斯答应了一声，告别了腾格拉尔，朝梅朗港方向走去了，他一边走，一边晃动着脑袋嘴里还念念有词的，像在苦思冥想似的。

“好了，现在，”腾格拉尔自语说，“一切都已如原以偿。我已暂时当上了法老号船长，而且还可能永远地当下去，只要卡德鲁斯那个傻瓜不多嘴的。我只怕唐太斯会重新放出来的。不过，他已经落到了法院的手里，”他又微笑着说，“而法院是公正的，”说完，他便跳进了一只小艇，叫人摇到法老号上去，因为莫雷尔先生说过要在那儿和他见面的。

第六章 代理检察官

差不多就在唐太斯举行婚宴的同一个时间，大法院路上墨杜萨喷泉对面的一座宏大的贵族式的巨宅里面，也正有人在设宴请吃订婚酒。可是这儿的宾客可不是水手，士兵以及那些下层平民百姓；团聚在这儿的都是马赛上流社会的头面人物，——文官曾在拿破仑统治的时期辞职回家；武官则从法军里开小差并投身于外国列强的军队里，而那些青年人都是在咒骂那个逆贼的环境中长大的，五年的流放的生活本该把这个人变成一个殉道者，然而十五年的复辟生涯却使他成为半神。

宾客们围坐在餐桌前，席间的谈话热烈而紧张，谈话中充满了当时使南方居民们激昂复仇的情绪，法国南部曾经过五百多年的宗教斗争，因此党派之间的对立的情绪极其激烈。

那个皇帝，曾一度统治过半个世界，听惯了一亿二千万臣民用十种不同的语言高呼“拿破仑万岁！”现在却被贬为爱尔巴岛的国王，仅统治着五六千人；在就餐的这些人看来，他已经永远失去了法国，永远失去了他在法国的皇位了。

那些文官们不停地讨论着他们的政治观点；武官们则在谈论莫斯科和来比锡战役，女人们则正在谈论着约瑟芬皇后

离婚的事。这一群保皇党人不但在庆贺一个人的垮台，而且还在庆祝一种主义的灭亡，他们相信政治上的繁荣已经重新在他们面前展现开来，他们已从痛苦的恶梦中清醒了。

一个佩戴着圣路易十字勋章的老人站了起来，他建议为国王路易十八的健康干杯。这位老人是圣梅朗侯爵。这一杯酒立刻使想到了在哈威尔的流放生活和那爱好和平的法国国王，大家群情激昂，于是学英国人举杯祝贺的样子把酒杯举到了空中，太太小姐们则把挂在她们胸前的花束打开来散花女神似的把花撒了一桌。一瞬间，席上气氛热烈充满了诗意。

圣·梅朗侯爵夫人有着一对严厉而令人憎恶的眼睛，虽然是已有五十岁了，可是看上去仍有贵族气派，她说：“那些革命党人，他们不仅赶走我们，而且还掠夺我们的财产，到后来在恐怖时期却只卖了一点点钱。他们若在这儿，就不得不承认，真正的信仰还是站在我们这一边的，由于我们自愿追随一个没落的王朝的命运，而他们却正好相反，他们只知道对一个初升的朝阳顶礼膜拜，是的，是的，我们无法不承认：我们为之牺牲了官位财富的这位国王，才真正是我们‘万民爱戴的路易’，可是他们那个篡权夺位者却永远只是个被人诅咒的‘该死的拿破仑’。我说的对吗，维尔福？”

“您说什么，请您原谅，夫人。真的请您原谅，我刚才没有留心听您在说什么。”

“夫人，夫人！”刚才那个建议祝酒的老人插进来说，“不要去打扰那些年青人吧，他们快要结婚了，当然他们要谈什么就谈什么好了，只是自然不会去谈政治了。”

“算了吧，我亲爱的妈妈，”一个年轻的美人说，她长

着浓密褐色头发，眼睛水灵灵顾盼象珍珠般闪亮，“这都怪我不好，是我刚才缠住了维尔福先生，以致使他没有听到您谈的话。好了现在您和他重复吧，而且您爱谈多久就谈多久。维尔福先生，我请您注意，我母亲在跟您说话呢。”

“如果侯爵夫人愿意把刚才的话再说一遍，我是非常愿意答复。”福尔维先生说。

“算了，蕾妮，我饶了你。”侯爵夫人说道，她那严厉死板的脸上露出一一点温柔慈爱的神情。

女人总是如此，其他的一切感情或许都会萎谢，可是在母性的胸怀里，总有宽厚善良的一面，这是上帝特意给母爱留下的一席之地——“福尔维，我刚才说：拿破仑党分子一点都没有我们那种真诚，热情和忠诚。”

“啊，夫人，他们也还有代替这些品德的东西，”青年回答说，“那就是狂热。拿破仑是西方的穆罕默德，他的那些庸庸碌碌而又野心勃勃的信徒们很崇拜他，他们不仅把他看作一个领袖和立法者，还把他看作平民的替身。”

“他！”侯爵夫人叫道，“拿破仑，平等的象征！天哪！那么，你把罗伯斯庇尔又比做什么？算了，别把后者头衔拿来去赐给那个科西嘉人了。我看，篡位的事已经够多的了。”

“不，夫人，如果给这些英雄们树上纪念像的话，我会给他们每个人一个恰当的地位——罗伯斯庇尔的应该树在他建立的断头台那儿；拿破仑的则应该刻在旺多姆广场上的廊柱上。这两个人所代表的平等，在性质上是恰恰相反的，差别就在于——前一个是降低了平等，而后一个则是抬了平等的地位。一个要把国王送上断头台，而另一个则要把人民抬

高到王位上。请注意，”维尔福着笑说，“我并不是在否认我刚才说的这两个人都是闹革命的混蛋，我承认热月九日和四月四日是法国并不很幸运的两个日子，是值得王朝和文明社会的朋友们庆祝的日子，我想说的是，虽然我确信拿破仑已永远一蹶不振，然而他却仍然拥有一批狂热的信徒。还有，侯爵夫人，其他那些大逆不道的人也都是这样的，——比如说，克伦威尔吧，他虽然还比不上拿破仑的一半，但他也有他的信徒。”

“你知道吗，维尔福，你满口都是革命党那种可怕的强辩，这一点我完全可以原谅，一个吉伦党徒的儿子，难怪会对恐怖保留一点兴趣。”

维尔福的脸涨的通红，“不错，夫人，”他回答说，“我的父亲是一个吉伦特党党员，可是他并没有去投票赞成处死国王。在恐怖时期，他也和您一样是一个受难者，也差一点儿和您的父亲一样在同一个断头台上被杀的。”

“不错，”侯爵夫人回答，这个被唤醒的悲惨的记忆一点没使她动容，“可是我要请您记住，我们两家的父亲虽然同时被害，但他们各自的起因却是大相径庭的。为了证明这一点，我把旧事重新提一遍：亲王被流放的时候，我的家庭成员仍然是他忠诚的臣仆，而你的父亲却急不可待地去投奔了新政府，公民瓦蒂成为吉伦特党以后，就摇身一变成了瓦蒂埃伯爵，并以上议员和政治家的姿态出现了。”

“亲爱的妈妈，”蕾妮插进来说：“您知道，大家早就讲好了的，不要再提这些讨厌的往事了。”

“夫人，”维尔福说道，“我同意圣·梅明小姐的话，恳求

您把过去忘掉吧，这些陈年老账还翻它做什么？我本人不但放弃了我父亲的政治主张，而且还抛弃了他的姓。他以前是——不，可能现在还是——一个拿破仑党人，他叫他的诺瓦蒂埃。相反呢，我是，是一个忠诚的保皇党人，我姓我的维尔福。在一棵老树上还残留着点革命的液汁，就让它随着枯萎的老树干一起去干枯吧，至于那些新生的丫枝，它生长的地方离主干已经隔开了一段距离，它非常想和主干完全脱离干系，只是心有余而力不足罢了。”

“好，维尔福！”侯爵叫道，“说得好极了！这几年来，我总在劝侯爵夫人，忘掉过去的事情，但从没有成功过，但愿你能帮我说服她。”

“好了，”侯爵夫人说道；“让我们永远忘记过去的事吧！这样是最好的了。至少，维尔福将来一定不会再动摇了。记住，维尔福，我们已经用我们的身家性命向皇上替你作了担保，正因如此，皇上才答应不追查过去（说到这里，她把她的手伸给他吻了一下），象我现在答应你的请求一样。你也要牢记。要是有人犯了颠覆政府罪而落到了你的手里，你一定要严惩罪犯，因为大家都知道，你出身于一个可疑的家庭。”

“嗨，夫人！”维尔福回答说，“我的职业，正我们目前在所处的这个时代一样，要求我不得不严厉的，我已很顺利的处理了几次公诉，都使罪犯受了应得的惩罚。可惜的是，我们目前还没到万事大吉的时候。”

“你真这样想吗？”侯爵夫人问。

“可能是这样的。那在厄尔巴岛上的拿破仑，离法国还是太近了，由于他近在咫尺，他的信徒们就会仍然抱有希望。马

赛到处是些领了半饷休养的军官，他们每天些鸡毛蒜皮的小事的为借口和保皇党人吵架，因此上流社会中常常决斗，而下层社会中则时常闹暗杀。”

“我想你也听说过吧？”萨尔维欧伯爵说。萨尔维欧伯爵是圣·梅朗侯爵老朋友之一，又是亚托士伯爵的侍从官。“听说神圣同盟想移居他地呢。”

“是的，我们离开巴黎的时候，他们正在讨论这件事，”圣·梅朗侯爵说，“他们能把他移居到什么地方云呢？”

“到圣赫勒拿岛。”

“圣·爱仑？那是什么所在？”侯爵夫人问。

“赤道那边的一个岛，离这儿有六千哩。”伯爵回答。

“那太棒了！正象维尔福所说的，把这样一个人留在现在那个地方简直太蠢了，那儿一边靠近科西嘉——他出生的地方，一边靠近那勒斯——他的妹夫在那儿做国王的地方，而对面就是意大利，他曾经羡慕过那儿的主权，还想让他儿子做那儿的国王呢。”

“非常不幸是，”维尔福说，“我们被一八一四年的条约束缚着，除非破坏那些条约，否则我们是无法动一动拿破仑的。”

“哼，那些条约早晚要被破坏，”萨尔维欧伯爵说，“不幸的是德·昂甘公爵就是被他枪毙的，我们有必要还要为他这样严守条约吗？”

“嗯，”侯爵夫人说，“在神圣同盟的帮助下，我们可能除掉拿破仑，对于他在马赛的那些信徒，我们必须让维尔福先生来予以肃清。要做国王就得象一个国王那样来统治，不然就干脆不做国王，如果我们认为他是法国的最高统治者，就

必须为他这个王国保持和平与宁静。然而最好的办法就是任命一批忠贞不渝的大臣来平定每一次可能的暴乱，——这是防止出乱子的最好方法。”

“夫人，”维尔福回答说，“不幸的是法律之手段虽强硬却不能做到防患于未然。”

“那么，法律的工作只是来弥补来拯救了。”

“不，夫人，这一步法律也常常无力办到，它所能做的，只是惩戒既成的祸患罢了。”

“噢，维尔福先生！”一个美丽的年轻姑娘喊道，她是萨尔维欧伯爵的女儿，圣·梅朗小姐的密友，“您动动脑筋，我们还在马赛的时候办几件轰动的案子吧，我从没到过法庭看审讯案子，我听说那儿十分有趣！”

“有趣，当然罗，”青年答道，“比起在剧院里看杜撰的悲剧要有趣多了，在法院里，您所看到的案子是活生生的悲剧，——真正的人生悲剧。您在那儿所看到的犯人，脸色苍白，焦急，惊恐，然而当那场悲剧降下帷幕以后，他却无法回家平静地和他的家人共进晚餐，然后休息，准备明天再来重演一遍那副悲哀的样子，他离开了您的视线以后，就被押回到了牢房里，被交给了刽子手。您自己决定吧，看看您的神经是否能受得了这样的场面。对这种事，您别担心，一旦有什么好机会，我一定不会忘了通知您，至于到场不到场，当然由您自己来决定。”

蕾妮脸色惨白地说：“您难道没看见您把我们都吓成什么样了吗？您还笑！”

“那你们想看到些什么？这可是一种生死决斗。加起来，

我已经判处过五六个政治犯和其他罪犯的死刑了，而谁能断定此刻又有多少人正磨刀霍霍？伺机来对付我呢？”

“我的天！维尔福先生，”蕾妮说，她已经愈来愈害怕了，“您不是在开玩笑吧？”

“我说的是真的，”年轻的法官面带微笑地回答说，“遇到有趣的审问，年轻的姑娘希望满足她的好奇心，然而我是希望满足我的进取心，所以这种案件只会越审越严重。举个例子来说，在拿破仑手下的那些士兵——您会相信吗，他们习惯于接到命令就盲目地前冲去杀他以前从没见过的俄国人，奥地利人或匈牙利人，可是当他们一旦知道了自己的私人仇敌以后，就会畏畏缩缩地连用小刀刺进他的心脏都不敢？而且，这种事主要的是敌意在起作用，假如不是因为敌意，我们的职业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对我来说，当我看到被告眼中充满怒火的时候，我就会觉得勇气倍增，精神亢奋。这已经不再是一场诉讼，而是一场战斗。我攻击他，他反击我，我就加倍地进攻，于是战斗就结束了，象所有的战斗一样，其结果不是胜就是败。整个诉讼过程就是样的，就在于言辞争辩是否有利，如果被告嘲笑我说的话，我便想到，我肯定是哪儿说的不好，我说的话肯定苍白无力而不得当的。那么，您想，当一个检察官证实被告是有罪的，并且看到被告在他的雄辩之下脸色苍白，低头认罪的时候，他肯定会感到十分得意的！那个低下的头不久就会被砍掉了——”

蕾妮轻轻地叫了一声。

“好！”有一个来宾喊道，“这恰好是我所谓有意义的谈话。”

“他正是现在我们需要的人材。”第二个说。

“上次那件案子您办得好极了，我亲爱的维尔福！”第三个说，“我说的是那个谋杀生父的案子。说真的，他还没被交给刽子手之前，就已经被您置于死地了。”

“噢！提到那个弑父的逆子，对这种罪犯，什么惩罚都很合适的，”蕾妮插进来说道，“但对那些不幸的政治犯，他们唯一的罪名不就是参与政治阴谋——”

“什么，那可是最大逆不道的罪名。您不清楚吗，蕾妮，君为民父，凡是任何阴谋或计划想推翻或谋杀三千二百万人民之父的生命和安全的人，难道不是一个更不好的弑父逆子吗？”

“那种事我可一点都不懂，”蕾妮回答，“可是，不管怎样，维尔福先生，您已经答应过我——不是吗？——对那些我帮他们求情的人，一定要从宽处理的。”

“这一点您放心好了，”维尔福带着他甜蜜的微笑回答说。“至于最终的判决，我们一定来商量着办好了。”

“宝贝，”侯爵夫人说，“你去照顾下鸽子，你的小狗和刺绣了，别来妨碍那些你根本不懂的事。这种年头，真是武事不修，文官得道，对于这一点，有一句拉丁话说得深刻极了。”

“‘Cedant arma togæ，’”维尔福微微欠身说。

“我不敢说拉丁语。”侯爵夫人说。

“嗯，”蕾妮说，“我真觉的有点儿遗憾，您为什么不选别的职业——譬如说，做一个医生，杀人天使，虽说有天使之称，但在我看来似乎总是可怕的。”

“亲爱的，好心的蕾妮！”维尔福低声说道并且温柔地看

了一眼那可爱的姑娘。

“我的孩子，”侯爵大声说，“维尔福先生将会成为本省道德上和政治上的医生，这实在是一种高尚的职业。”

“而且可以洗刷掉他父亲的行为给人们种下的印象。”本性难移的侯爵夫人又插了一句。

“夫人，”维尔福苦笑着说道，“我非常幸运地看到我父亲已然——至少我希望——公开承认了他过去的错误，他现在已是宗教和秩序的忠诚的朋友——一个或许比他的儿子还要好的保皇党，因为他是带着忏悔之情，而我只不过是凭着一腔热血而已。”说完这篇斟字酌句演讲以后，维尔福环顾了一下四周，以观察他演说词的效果，似乎他此刻是在法庭上对旁听席讲话一般。

“好啊，亲爱的维尔福，”萨尔维欧伯爵大声说道“您的话简直就象那次我在伊勒里宫讲的一样，那次御前大臣问我，一个吉伦特党徒的儿子与一个保皇党的女儿的联姻是否有点奇特，他很理解这种政治上化敌为友的主张，而且这恰好是国王的主张。谁想国王听到了我们的谈话，他插话说‘维尔福’——请留意。国王在这儿并没有叫‘诺瓦蒂埃’这个名字，相反的却十分郑重地使用了‘维尔福’这个姓。国王说“‘维尔福’是一个极有判断能力，非常小心细致的青年，他在他那一行肯定会成为一个出人头地的人物，我很喜欢他，我很高兴听到他将要成为圣·梅朗侯爵夫妇的女婿。如果不是他们先来求我支持这桩婚事的话，我自己本来也是这么想把这一对撮合起来的”

“陛下是那样说得吗，伯爵？”维尔福喜不自禁地问。

“我是按照他的话说说的，一个字也没改。如果侯爵直言相告的话，他肯定会承认，我所讲的这些和他六个月前去见陛下求他恩准和他女儿的婚事时陛下对他说的话完全是一致的。”

“是这样的，”侯爵回答说，“他说的的确是确实的。”

“我对这位宽宏慈悲的国王是感恩载德！我将尽最大努力为国王效劳”。

“那棒极了，”侯爵夫人大声说道，“我就喜欢你这个样子，现在，好了，如果现在一个谋反分子落在你的手里，我们可正等着他呢。”

“我，啊，亲爱的妈妈”，蕾妮说。“我祈祷上帝不要听您的话，请他只让一些无足轻重的小犯人，贫穷的债务人，可怜的骗子落到维尔福先生的手里，那样的话我们晚上睡觉才会安稳。

“那还不是一回事，”维尔福大笑着说，“您就等于祈求只许一个医生治头痛，麻疹，或一些轻微病症一样，您希望我当检察官的话，您就应该给我带来一些疑难病症的病人，这样才可能显出我这个医生医术高明呀。”

正在这时，好象维尔福的愿望一说出口就能达到似的，一个仆人走了进来，在他的耳边低声说了些什么，维尔福立刻站起来离开了席位，说有很重要的事要办，就出去了，但一会他又回来了，满脸洋溢着喜悦的神色。蕾妮含情脉脉地看着他，她钦慕凝视着她那温雅聪明的爱人，当然，他有漂亮的仪容，眼睛里闪耀着超俗的热情奋发的光芒，这些正是她爱慕的。

“您刚才希望我去做一个医生”维尔福对她说道“行，同希腊神医埃斯科拉庇的教条相比我至少有一点是大同小异的，就是没有哪一天可以说是属于我自己的，即使是在我订婚的这一天。”

“刚才又要叫你到哪儿去？”圣·梅朗小姐微微带着不安的神情问道。

“唉！如果我听到的话是真的，那么这里就有一个病人，已危在旦夕了，这种病很严重，已经病得行将就木了。”

“多可怕呀！”蕾妮惊叫了起来，她原来因激动而变得发红的面颊变得惨白。

“真有这么一会事？”在座的宾客们异口同声地怪叫着。

“噢，如果我得到的消息确切的话，刚才我们又发现一次拿破仑党的阴谋活动。”

“这次会是真的吗？”侯爵夫人叫到。

“请让我来把这封密信读给你们听吧。”维尔福说“‘敝人系拥护王室以及教会之人士，兹向您报告，有爱德蒙·唐太斯其人，系法老号之大副，今晨自土麦拿经那不勒斯抵埠，中途曾经停靠费拉约港。此人受缪拉之命送信给逆贼，并受逆贼之命送信与巴黎拿破仑党委员会。在将其逮捕时犯罪证据即可获得，该信件若不是在其身上，就是在其父家中，或者在法老号上他的船舱里。’”

“但是，”蕾妮说，“这必竟只是一封乱写的匿名信，况且又不是写给你的，这是写给检察官的。”

“不错，检察官不在，他的秘书就受命拆开看了这封信。他以为这事很重要，于是派人来找我，又因为找不到我。他

就自己下了逮捕令，把那人抓了起来。”

“这么说那个罪犯已经被抓起来了，是吗？”侯爵夫人说。

“这应该说是被告。”蕾妮说。

“已经被捕了，”维尔福回答说，“正象我们刚才有幸向蕾妮小姐说过的那样，假如那封关键的信找到了，那个病人可就完了。”

“那个不幸的人在哪儿？”蕾妮问。

“他在我们家里。”

“快去吧，我的朋友，”侯爵夫人插进来说，“不要因为和我们呆在一起而影响了你的职责。你是国王的臣仆，职务所在，不论哪儿都得去。”

“噢，维尔福先生！”蕾妮握着他的双手喊道，“今天是我们订婚的日子，你一定要对那人宽大一点啊！”那青年绕过桌子，走到那美丽的姑娘身边，靠在她的椅子上，温柔地说：“为了使您高兴，我亲爱的蕾妮，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我答应您尽量宽大些。可是假如证据确凿的话，您就必须同意，我下命令把他杀头。”

蕾妮一听到最后两个字便痉挛似的震颤了一下，把头转到了一边，似乎她那温柔的天性受不了如此冷酷，说要把一个活生生的人杀掉似的。

“别听那傻姑娘唠叨了，维尔福，”侯爵夫人说，“她很快之后就会习惯这些事情。”说着，圣·梅朗夫人就把她那瘦骨嶙嶙的手伸给了维尔福，他一边吻，一边望着蕾妮，他的眼睛似乎在对她说，“我亲爱的现在我吻的是您的手；或至少我希望如此。”

“这些都是不祥之兆！”可怜的蕾妮叹息道。

“说真的，孩子！”侯爵夫人气愤地说，“你可是太傻了，太孩子气。我倒想知道，你这种讨厌的怪脾气和国家大事究竟有什么关系！”

“啊，妈妈！”蕾妮小声埋怨地说。

“夫人，我求您饶恕她这一次小小的错误吧，”维尔福说，“我答应您，我一定尽我的职责，对罪犯严惩不贷。”可当法官的维尔福在向侯爵夫人说这番话的时候，做情人的维尔福却向未婚妻使了个眼色，他的目光说：“放心吧，蕾妮，为了您的爱，我会从宽处理的。”蕾妮用她最甜蜜的温柔的微笑回报了他那一眼，于是维尔福满怀着无比幸福出去了。

第七章 审 问

维尔福刚一进客厅，便收起了笑容，作出了一副手握生死大权者的非常庄严气派。他脸部的表情极富于变化，——这是他经常对着镜子训练出来的，对于一个职业演说家就应该是这样的表情，现在他得费点劲才能皱起他的眉头，装出一副庄严沉着的气派。维尔福唯一感到遗憾的就是他父亲的政治路线，要不是他自己处事极端审慎，那么过去的事情就会影响到他现在的事业，可是除此之外，他可以说是享尽人间的幸福了。他很富有，虽然他只有 27 岁，但已居高位，他马上要和一个年青美丽的姑娘结婚，他爱她。并非出于热情，而是出于理智，是以一个代理检察官的态度爱她，他的未婚妻，不但美丽而且还出自于最显赫的名门望族，她的父母膝下只有一个女儿，因此他们的政治势力可以全部用来培植他们的女婿。除此之外，她还可以给他带来一笔五万艾居的嫁奁，将来有一天大概还可以增加五十万遗产。这所有因素加起来，使维尔福得到了无限的幸福，所以，当维尔福略一回省，静心默察自己内心世界的时候，他好象自己眼花缭乱了起来。

维尔福在门口碰见了正在等候他的警官。一见到这位警

长，他便从九天之外回到地面上来了，于是他的脸上立刻摆出了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说道，那“信我看过了，先生，您办得很对，有必要把那个人逮起来。现在请告诉我，你有没有搜有到有关他造反的材料？”

“关于他造反的材料，先生，我们现在还不知道，我得到的材料早就放到您的办公桌上了。犯人名字叫爱德蒙·唐太斯，是三桅大帆船法老号上的大副，那条船是从亚历山大和士麦拿装棉花来的，属马摩父子公司的财产。”

“他在从事航海这个工作之前，有没有在海军服过役呢？”

“哦，没有，先生，他还很年轻。”

“多大年纪？”

“至不过十九、二十岁。”

这时，维尔福已经走到民康尼尔大街的拐角边处，有一个人好象在那儿等他，那人走了过来，是莫雷尔先生。

“哦，维尔福先生，”他喊道，“见到您很高兴！刚才发生了一个十分令人不可思议的事情——您手下的人把我船上的大副，爱德蒙·唐太斯抓走了。”

“这事我知道，先生，”维尔福回答，“我现在就是去审问的。”

“噢，”莫雷尔说道，因为他对那个朋友友情甚笃，便迫切地求起情来，“您不知道他，可是我很了解他。他是世界上最善良、最正直的人了，我敢说，在整个商船界，再没有一个比他更好的船员了，维尔福先生，我真心诚意地向您保证！”

正如我们已经知道维尔福是马赛上流社会中的人物，而莫雷尔仅仅是一个平民，前者是一个保守党，然而后者是一

个拿破仑党的嫌疑犯。维尔福轻蔑地看着莫雷尔，冷冷地回答说。

“你知道，阁下，一个人的私生活上可能是可敬可靠的，也可能是商船界里最好的船员，但从政治上讲，可能是一个罪大恶极的人，对不对？”

代理法官这番话的语气很重，好象是冲着船主说的，而他那审视的眼光似乎直穿对方的内心，象是说，你竟敢为别人说人情，你应该知道你本人还需要宽大处理。莫雷尔的脸刷地红了，因为在政治方面，他的见解并不十分明朗；除此之外，唐太斯告诉过他的有关他谒见大元帅的事，以及皇上对他所说的那番话更加重了他内心的不安，可是他仍用深为关怀的语气说：“维尔福先生，我求您，您向来做事都是那样公正仁慈，早点儿把他送还给我们吧。”

这“给我们”三个字在代理检察官听来很有些革命的味道。“哦，哦！”他思忖道“难道唐太斯是烧炭党分子，否则，他的保护人要用这种态度来求情呢？我记得他是在一个酒店里被捕的，当时有许多人同他在一起，如果他是冤枉的，那你的求情一定不会落空的，但是假如他有罪，那也只能施以惩罚。否则在目前这个时期，有罪不惩可太危险了，我不得不行使我的职权。”

这时，他已经走到了自己的家门口，他的家就在法院隔壁，他态度冷淡地向船长行了个礼便进去了。那船主呆呆地站在维尔福离开他的地方，客厅里挤满了警察和宪兵，在他们中间，站着那个罪犯，他虽然被严加看管，却非常镇定，并且还带着微笑。维尔福穿过客厅，瞥了唐太斯一眼，从一个

宪兵手里接过一包东西，一边向里走，一边说：“把犯人带过来。”

维尔福刚才那一瞥虽然十分急促，但对那个即将要审问的犯人却已经有了一个初步的想法，他已经从他那饱满的前额上看出了他的聪慧，从那黑眼睛里和弯弯的眉毛看出了勇敢，从那半张着的，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的厚嘴唇上看出了他的率直。维尔福的第一个印象很不错，但他也常常听人讲千万不要信任第一次的冲动，他把这句格言也用到印象上了，而且不顾这两者间的差别了，所以他抑住心头的怜悯感，板起脸来，在他的办公桌前座了下来，过了一会，唐太斯进来了，他的脸色也很苍白，可是很镇定，还是带着微笑，他从容有礼的向法官行了个礼，四下里看了看，象找个座位，似乎他是在莫雷尔先生的客厅里似的，就在这时，当他的目光碰到维尔福的目光——那种法官所特有的目光，好象要看透嫌疑犯脑子里的罪恶思想似的。

“你是干什么的？”维尔福一边问，一边翻阅着一堆文件，那里边有关于这个犯人的材料，就是他进来时那个宪兵给他的。

“我叫爱德蒙·唐太斯，”青年镇定地答道说，“我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那条船属于摩来尔父子公司所有。”

“你多大了”维尔福又问。“十九岁”唐太斯回答。

“你被捕的时候在干什么？”

“我是在请人吃喜酒，先生。”青年人说话的的声音有点儿颤抖，刚才那个快乐的时刻与现在这种痛苦的经历对照起来，差别实在是太大了，然而维尔福先生阴沉的脸色和唐太

斯满脸红光对比起来，也的确是反差太大了。“你在请人吃喜酒？”代理检察官问道，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噤。

“是的，先生，我正要娶一位我爱了三年的姑娘。”维尔福尽管仍旧面不改色，但却为这个巧合吃了一惊。唐太斯那颤抖的声音告诉他在他的胸膛里引起了一阵同情的共鸣。唐太斯是在他的幸福时刻被人召来的，然而他同样快要结婚了，他也是在自己的幸福时刻被人召来的，而他又是来破坏另一个人的幸福的。这种哲学上的相似之处，在圣·梅朗侯爵家里的确是一个非常好的话题，大谈而特谈一通。他这样想着，当唐太斯等待他往下问的时候，他起码在整理着他的思绪，他越想越觉得这是很好的对称话题，而演说家们往往用对称话题来获得雄辨之誉，在这篇演讲整理好以后，维尔福想到他会产生的效果，不禁微笑了一下，然后他，转过来向唐太斯说“往下说，先生。”

“您让我继续说些什么？”

“把你所知道的一切东西都讲出来。”

“告诉我您要知道哪一方面的事情，这样我才会把我所知道的一切都讲出来。”只是，他苦笑了一下，又说，“我得事先跟您一说，我知道的很少。”

“你在逆贼手下服务过吗？”

“我一开始编入皇家海军的时候，他就倒台了。”

“有人说，你政见很极端。”维尔福说，其实他根本没听说过这类事，但他偏要这么一提，就好象提出一项指控一般。

“我的政见！我！”唐太斯问道，“唉，先生，我从来没有

什么政见，我还没满 19 岁，我什么都不知道，我起不了什么作用，如果我得到了我所渴望的那个职位，应该归功莫雷尔先生，所以，我的全部见解——我不说政见，而只是私人见解——不出这三个范围：我亲爱的父亲，我尊敬的莫雷尔先生，我喜欢的美茜蒂丝。先生，这便是我能告诉您的一切，您看，对这些事您不会感兴趣的。”

唐太斯说话时，维尔福一直凝视着他那温和而开朗的脸，耳边也似乎响起了蕾妮的话，蕾妮虽然不认识这个嫌疑犯，可是却替他求过情，请求他宽大处理，代理检察官根据案例和对犯人的审理来看，这个青年所说的每一字都愈来愈使他确信他是无辜的。这个孩子，——因为他还谈不上是个成年人——单纯，自然说话时理直气壮充分显示出了他内心的坦然，他对每一个人都抱着好感，因为他非常幸福。而即便在幸福产生了恶果的时候，他还这般和蔼可亲，尽管维尔福装出一副可畏的目光和严厉的口吻。

“没错，”维尔福心想，“他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小伙子！看来我讨好蕾妮不难了，完成她第一次请求我做的事，这样我可以在公开场合吻她的手，还可以私下里讨一个甜蜜的吻。”脑子里充满了这种想法，维尔福的脸也变得晴朗起来了，因而当他转向唐太斯的时候，后者也注意到他脸色的改变，也笑了起来。

“先生”，维尔福说，“你难道不知道你有什么仇人吗？”

“我有仇人？”唐太斯答道，“我的地位还不够那种资格。至于我自己的脾气，可能是有点急躁了，可我一直努力地改正。我手下有十二三个水手，假如你问他们，他们会告诉

您的，他们喜欢我尊敬我，把我看成是长兄一样，我不敢说敬我如父，因为我太年轻了。”

“即使没有仇人，没准有人嫉妒你，你才 19 岁就要做船长了——这对你来说算是一个很好的职位。你又要和一个爱你的姑娘结婚了，这两桩运气的事或许已经引起另外一个人的嫉妒哩。”

“您说的不错。您对人们的了解比我深刻的多，我承认，您所说的这种事或许是存在的，但如果这些嫉妒的人是我的朋友，那我宁愿不知道他们，免得对他们产生仇恨。”

“你不对，你应该随时尽可能地看清你周围的环境。你看起来倒象是一个可敬的青年，我愿意破例帮你查出那个写这封信的发信人。信就在这儿，你认识这笔迹吗？”维尔福一边说一边从他的口袋里拿出了那封信，给了唐太斯，唐太斯看完信。一片疑云浮上了他的眉头，他说：“不，先生，我不认识这笔迹，这是伪装过的，但是写的很流利。不管是谁写的，写这信的人很灵巧。”他激动地望着维尔福说：“我很幸运，能遇到象您这样的人来审问我。至于这个嫉妒我的人，倒真是仇人。”从那青年人眼里射出来的急速的一瞥，维尔福看出来在温和的下面蕴含着巨大而又惊人的力量。

“现在，”代理检察官说：“坦白地告诉我——不是一个犯人面对法官，而是一个受委屈的孩子面对关心他的人。——这封匿名的告发信里到底有多少是实情？”于是，维尔福把唐太斯刚才还给他的那封信轻蔑地扔在了他的办公桌上。

“没有真的。我可以把实情告诉您。我以水手的名誉，以我对美塞苔丝的爱，以我父亲的生命向你起誓——”

“说吧，先生，”维尔福说。然后，心想如果如蕾妮看到我这个样子和场合，她一定很满意，肯定不会再叫我刽子手了。

“唔，我们离开那不勒斯以后，莱克勒船长就突然得了脑膜炎。我们船上没有医生，而他又急着要到爱尔巴去，所以沿途没有停靠任何港口。他的脑子愈来愈不清楚了，在第三天，快要过去的时候，他知道自己快完了，就把我叫过去。‘我亲爱的唐太斯，’他说，‘我要你发誓完成我将要你做的这件事，因为这是一件非常要紧的大事。’

“‘我发誓，船长，’我回答说。

“‘好，你是大副，我死后，这条船由你来指挥，把船驶到厄尔巴岛去，在费拉约岛靠岸，然后去找大元帅。把这封信交给他。可能他们会另外给你一封信，叫你当次信差。你一定要完成这原本应该是我去做的事，并享受它所带来的的一切荣誉和利益。

“‘我一定照办，船长，可是也许我去见大元帅时不象您预期的那样顺利，一旦不让我见到他呢？’

“‘这儿有一只戒指拿着他求见，就不会有问题了，船长说完就给了我这只戒指，他交给我的正是时候。两个小时后，他就昏昏沉沉，第二天，他就去世了。’”

“你当时怎么办了”？

“我做了我应该做的事，不论谁在我的位置上，他都会那样做的，不管在那里，一个人快要死的时候，他的最后请求，都是神圣的。对一个水手来说，他的上司最后的请求就是命令。我向厄尔巴岛驶去，第二天就到了。我指示所有的人都

留在船上，可我自己一个人上岸去了，不出所料，我想见大元帅却遇到了一些麻烦，我把船长交给我的那个戒指拿了出来，元帅看过之后，立刻就获得了许可了。他问了一些关于莱克勒船长去世的事。而且，正如船长所说的的那样，大元帅给了我一封信，要我带去给一个住在巴黎的人。我接过了那封信，因为这是船长命令我这样做的事。我在此地靠岸，安顿了船上的事，就赶快去看我的未婚妻了，我发现她越发可爱了，比以前更爱我了。但得谢谢莫雷尔先生，一切手续都在以前办好了，一句话，很顺利……再就是我请人吃喜酒了。又过一个小时，我就已经结婚了，我本来是预备明天动身到巴黎去的，因为这次告密，我就被捕了，我看您现在和我感觉一样，是很鄙视这次告密的。”

“是的，”维尔福说，“看来这象是实事，既使你有错，也只能算是疏忽罪，况且即使是奉了你船长的命令，这种疏忽罪又算得了什么呢，你把从厄尔巴岛带来的这封信交给我们，记下你的话，然后回到你的朋友那里去吧，需要你的时候你再来。”

“这么说我是自由的了，先生？”唐太斯高兴地喊到。

“是的，你得先把那封信给我。”

“已经在您这儿了，他们早已从我身上把它搜去了，还有别的信，我看到都在那包东西里面。

“等一下，”正当唐太斯去拿他的帽子和手套时，代理法官叫住了他，“那封信是写给谁的。”

“是给诺瓦蒂埃先生的，地址是巴黎高海隆路。”

即使是一个霹雷炸响，恐怕也不能令他维尔福如此震惊，

如此的意外，防不胜防，他倒在椅子上，匆忙地翻着他的口袋，用恐怖的神色盯着它。

“高海隆路 13 号诺瓦蒂埃先生收。”他轻声地念着，脸色变的非常苍白。

“是的，”唐太斯说，他也吃了一惊，“难道您认识他吗？”

“不，”维尔福趣赶忙回答，“国王忠实的奴仆是不认识叛匪的。”

“那么说，这是个谋反案了吧？”唐太斯问，他本以为自己获得了自由，但现在比以前更加惊慌了，“但是，我已经对您说过，先生，我对信的内容，一点也不知道。”

“不错，但你知道收信人的名字。”维尔福说。

“我要去送信，就不得不知道那个人的住址。”

“这封信你给别人看过吗？”维尔福问，脸色变得越来越苍白了。

“没有，我可以起誓。”

“没有人知道你从厄尔巴岛带一封信给诺瓦蒂埃先生吗？”

“除了给我这封信的人外，没有人知道！”

“这就够了，”维尔福轻声地说，他的脸色变得沉着了，他这种神态使唐太斯充满疑惧。

维尔福读完这封信，低下了头，用双手盖住了他的脸。

“噢，怎么回事？”唐太斯胆怯地问。维尔福没有答话，只是抬起头来嘘了一口气，又接着读那封信。

“你能向我发誓，说绝对不知道这封信的内容吗？”

“我向您起誓，先生，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您是病了吧，

我拉铃叫人来帮忙好吗？”唐太斯说。

“不，你不要动，这儿发命令的是我，而不是你！”维尔福站起来说道。

“先生，我是叫人来照顾您，您像是病了。”

“不，我不需要，只是一时的难受而已，还是当心儿你自己吧，别管我，回答我提出的问题！”

但他什么也没有提，只是回到了椅子上，用手抹了一下他那满头大汗的额头，第三次读了那封信。“噢，如果他知道了内容，”他轻声地说，“那他也就完了，而且知道诺瓦蒂埃就是维尔福的父亲，那我也就完了！”他用眼睛注视着爱德蒙，唐太斯似乎要洞穿他的心思似的。

“哦，不再疑虑了，他肯定已经知道了一切。”他突然大声喊道。

“天哪，”那不幸的青年说，“如果您怀疑我，问我吧，我可以答应您的。”

维尔福费了好大的劲，非常想使自己镇定下来，他说，“先生，这次审问的结果是你的罪名严重，我无法象刚才希望的那样马上给你自由了。在做出这样的规定前，我必须先去同预审官商量一下，但我对你的态度如何，你是知道的。”

“噢，先生，”唐太斯说，“您刚才待我象兄弟一样，是一个朋友，根本不象是一个法官。”

“那好，我要再耽搁你一会的时间，可我会尽可能使时间缩短，你主要的罪状是这封信，你看——”维尔福走近壁炉，把信投进了火里，一直等到它完全烧完。

“你看，我销毁了它。”

“噢，您太公正了，简直是好极了。”唐太斯说道。

“听着，你刚才看见我所做的事了吧，现在可以相信我了
吧，信任我了吧！”维尔福对他说。

“是的，请您吩咐我吧，我肯定遵命。”

“今晚之前，我要把你扣留在法院里，如果有谁来审问你，
关于这封信你一定不要提。”

“我可以。”

现在看来倒好象是维尔福在求情，而犯人在安慰他了。你想，他说，“信是销毁了，只有你和我知道有这么一封信。所以，要是有人问到你，你就否认有这么一回事。”

“放心，我一定会否认的。”

“你仅有这一封信？”

“是的。”

“你发誓，”

“我发誓！”

维尔福拉响了铃，警长走进来，维尔福在他的耳边轻声说了几句话，警长点了点头会意。

“跟他去吧。”维尔福对唐太斯说。唐太斯冲维尔福感激地行了个礼，走了出去。他身后的门还没完全关上，维尔福已经精疲力尽了，他再也支持不住了，昏昏沉沉地躺在了一把椅子上。

过了一会儿他喃喃地说：“啊，我的上帝，如果 检察官此时在马赛，如果刚才不是叫我，而是找到了预审法官，那可就全完了，这封告发信，几乎把我打入十八层地狱。噢，我的父亲，难道你过去的行为，将永远阻碍我的成功吗？”突然

他的脸上掠过了一丝微笑，他那犹豫的眼光变得坚定了起来，他好象全神贯注地在思考着一个想法。

“这个办法很好，”他说，“这封信本来就是使我完蛋的，它或许会使我飞黄腾达起来的。”他四周看了看，确信犯人离开以后，代理检察官就赶快向他新娘的家里走去。

第八章 伊夫堡

警长穿过外客厅的时候对两个宪兵做了一个手势，他们跟了上来，一个站在唐太斯的右边，一个站在他的左边。一扇通向院子的门早已打开了，他们穿过了一条长长的、阴森森的走廊。这条走廊的外貌，即使最大胆的人看了也会不寒而栗的。法院和监狱是相通的，监狱是一座幽暗的大建筑，从它铁格子的窗口向外望去可以看见阿库尔教堂钟楼的尖顶。拐了若干的弯，唐太斯终于看见了一扇铁门，警长在门上敲了三下，唐太斯觉得每一个都敲在他的心坎上似的，门开了，两个宪兵将他轻轻地往前一推，他便迟疑地迈了进去，那门便猛地在他的身后关上了。他呼吸到了一种空气，那是一种混浊的略带臭味的空气，他被带到了一个屋子里，虽然门窗都装着铁栏杆，可还算是干净些，所以它的外观倒还不使他怎么害怕，再说代理检察官刚才好象对他充满了关切，他的话还在他的耳边，象是在答应给他自由似的，唐太斯被关进这个牢房的时候是下午四点钟，我们已经说过，这天是三月一日，因此没呆多久就进入了黑夜。幽暗使他的听觉变得敏锐了起来，每有一个微弱声音传进这个房间，他就赶快站起来到门边，都以为是来释放他的，但声音又渐渐沉寂了，唐

太斯只好颓然地坐在了他的木凳子上，最后，大概到了十点左右，唐太斯已经绝望的时候，一把钥匙插入了锁，并转动了一下，门闷闷地响了几声，那笨重的大铁门便突然打开了，两只火把上的光霎时照亮了整个房间，借着火把的灯光，唐太斯看见了四个宪兵身佩闪光的佩刀和马枪，他迎上前去，可一看到这些新增的士兵便又停下步来。

“你们是来接我的吧？”他问。

“是的。”一个士兵回答。

“是奉了代理检察官的命令吧？”

“我想是。”

“那好。”

既然相信他们是代理检察官派来的，不幸的唐太斯于是打消了一切疑虑开了门。他镇定地向前走去，自动地走在了宪兵的中间。门口有一辆马车，车夫坐在车座上，他的身后有一位下级检察官。

“这辆马车是给我准备的吗？”唐太斯问道。

“是给你坐的。”一个宪兵回答。

唐太斯想说什么，但觉得后边有人推了他一下，他无力也无心作出什么抗拒，就登上了踏板，于是立刻被夹在了两个宪兵之间，其余两个在对面的位置上坐了下来，于是马车轮子开始在石路上粗重地滚动起来。

犯人看了看车窗，车窗也是钉着栏杆的。他虽然已经从牢里出来，但现在正在被送到一个他所不知道的地方去。透过车窗和栏杆，唐太斯看到他们正经过凯塞立街。顺着劳伦码头和塔拉密司街向港口方向驶去，不一会儿，他又觉得灯

塔上的光透窗上的栏杆，照到了他的身上。

马车停下来了，那个警官下了车便向卫兵室走去，不久，里面出来了十几个卫兵，排起队来，借着码头的灯光，唐太斯看到了他们真的毛瑟枪在闪光。

“难道他们是为了我吗？”他想。

警官打开车门，他虽然什么也没说，可唐太斯的疑问已经得到了答复——因为他看见了两排士兵夹道排成了一条甬道，从马车一直排到码头。坐在他对面的两个宪兵先下来，然后命令他下了车，左右两边的宪兵跟在他的后面。他们向一艘小船走去，那条小船是一个海关官员的，用一条铁链拴在码头附近。

士兵们带着一种惊奇的神色看着唐太斯。刹那间，他已经被士兵们挟持着坐在船尾，警官刚坐在船头，船只一篙就被撑离了岸，四个健壮的桨手划着它快速地向皮隆方向驶去。船上喊了一声，封锁港口的铁链就垂了下来。一转眼，他们就到了港口外面。

犯人一到大海，起初是很高兴，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新鲜空气，——空气是自由的，他感到了一种舒畅，但不久他就叹了一口气，由于他正在从瑞瑟夫酒家经过，这天早上他还在那儿，还是那样地快乐，可是现在，从那敞开的窗子里，传来了他人在跳舞，在欢笑，在喧哗的声音。唐太斯双手合在胸前，对天祈祷起来。

小船继续前进着，他们已经过了穆德峡，现在已经到了灯塔前面，刚好要绕过炮台。唐太斯对这一条航线有些疑虑。

“你们要把我带到那里去？”他问。

“用不了多久你就知道了。”

“可是——”

“我们是奉命，不能向你做任何解释。”

唐太斯知道去向奉命不得作答的下属提出问题是无意义的行为，也就沉默了。

这时，他的脑子里冒出了一些奇怪的念头，他们所乘的这只小船是不能做长途航行的，港口外面又没有大帆船停泊在那里；他想，他们可能要在某个很僻静的地方放他走，他没有被绑起来，他们也丝毫没有给他上手铐的意图，这好象是个好兆头，而且，那位很仁慈地对待他的代理法官不是告诉过他，说是只要他不提到诺瓦蒂埃这个可怕的名子，他就什么也不说了，也不需害怕，代理法官不是还当着他的面把那封致命的信毁了吗，那攻击他的唯一证据也没有了，于是，他一言不发地等着，拼命在黑暗中看清航向。

他们已经过了兰顿纽岛，那儿也有一座灯塔，座落在他们右边，现在正对着迦太罗尼亚人村的海面上，犯人越发睁大了眼睛，他好象在沙滩上隐隐约约地辨别女人的身影，因为美塞苔丝就在那儿。她怎么会不预感到她的爱人就在她的身边呢？有一处灯光隐隐约约可见，唐太斯认出那是美塞苔丝房间，在那个小小的村落里，只有美塞苔丝没睡，他真想大声喊出来让她听到自己的声音，可他没有喊，因为如果宪兵们听到他象一个疯子似的狂喊起来，他们会怎么想呢。

他依旧一言不发，可眼睛盯在那灯光上，小船继续前进着，他在思念着美塞苔丝。一片隆起的高地挡住了那灯光。唐太斯回过头来，发现他们已经划到了海上，在他沉思的时候，

他们早已扯起了风帆。

唐太斯虽然极不愿意再提出疑问，可他还是禁不住转向靠近他的那个宪兵，抓住了他的一只手。

“朋友，我以一个基督教徒和水手的身份请求您，请您告诉我，我们到底到那里去？我是唐太斯船长，一个忠实的法国人，有人诬告我是叛徒，请告诉我你们究竟要押我到什么地方去，我以我的人格向你保证，我肯定听天由命。”

那宪兵迟疑不决地看着他的同伴，他的同伴长叹一声，象是说告诉他也没什么。于是那宪兵回答说：“你是马赛本地人，而且是个水手，怎么会不知道你在往什么地方去？”

“凭良心说，我一点儿也不知道。”

“那怎么可能呢？”

“我向你们发誓，的确是这样。告诉我吧，我求您们了。”

“可是那命令怎么办呢？”

“那命令并没有阻止你告诉我在十分钟前，半小时，或一小时后我肯定会知道的事呀。别让我闷在葫芦里了吧，你看，我早就把你当成了朋友，我又不想反抗逃走，况且，我也做不出那样的事，我们究竟是到什么地方？”

“除非你是瞎子或是从来没出过马赛港，不然的话你肯定会知道的。”

“那么你四周看看吧！”

唐太斯站了起来，向前望去，他看到了一百码远处，在黑森森的岩石上，竖立着的是伊夫堡。三百多年来，这座阴森森的监狱曾有过许多可怕的传说，因此当他出现在唐太斯的眼前的时候，他好象一个死囚看见了断头台一样。

“伊夫堡？”他喊到，“我们到那儿去干什么？”

宪兵们只是笑了笑。

“我该不是被扣留到那儿吧？”唐太斯说，“那可是关重要的政治犯的所在。我没有犯罪。伊夫堡有法官吗？”

“那儿，仅有一个典狱长，一个卫队，几个囚卒和厚厚的墙。别装出一副吃惊的样子了，不然我真要觉得你在用嘲笑来报答我的好意了。”

“这么说，我也要被关在这里面了？”

“可能是吧。不过，你这样紧紧地捏着我的手也无济于事呀。”

“不经过任何手续了吧？”

“所有手继已办齐啦。”

“这么说，也不用考虑维尔福先生所许的愿了吗？”

“我们不知道维尔福先生曾许过你什么愿。”宪兵说，“我知道我们是看你到伊夫监狱去，咦，你想干什么，朋友，抓住他！”

宪兵那训练有素的眼睛只看见了飞快一动，那是唐太斯正跃身准备投入海里的一瞬间，可是，四条强有力的手臂已经抓住了他，以致他的脚好象给钉在了地板上一样，他疯狂地叫着撞进了船舱里。

好几个宪兵用膝头顶着他的胸膛说“你们水手的信用原来是这样的！别在相信那些甜言蜜语了！听着先生，我的朋友，我已经违反了我的第一个命令，可是我不会违背第二个命令，你要是动一下，我马上就叫你的脑袋开花，”他的枪对着了唐太斯，后者觉得枪已顶在了他的头上。

这时，他十分想故意就此了结那些忽然降临到他头上的恶运，但正因为那恶运是不期而致，唐太斯认为它不会坚持多久的。他想起了维尔福先生的许诺，于是希望又复活了，而且他想，如果这样在船上死在一个宪兵的手里，好象太平庸，太丢人的脸了。因此他索性倒在船舱里，怒吼了一声，恼恨地咬着自己的手。

这当儿，一个剧烈的震动使小船全身摇晃了一下，他们早已到达目的地，一个水手跳上岸去，一条铁索拖过滑轮，水手们已经在用缆绳系住了小船。

宪兵们抓住他的手臂，硬拉他起身，拖他踏上石级，向城堡走去，那个警长跟在后面，抓着一把上了刺刀的火枪。

唐太斯没做什么反抗，他好象是一个梦游的人，看见士兵排在两旁，他也知道在有石级的地方被迫抬脚迈上去，他觉得他过了一道门，那道门在他走过以后便关上了，他看到的所有的东西都象是在雾里似的，一切都模模糊糊，他甚至连海都看不见了，——海景在犯人的眼里是如此的令人沮丧。他只能带着痛苦的回忆望着犯人面前那一片浩瀚的海洋了，知道他再也不能纵横驰骋了。

他们停了一下，乘这个时候也尽力使自己集中一下思想。他向四周看了看，发现他正站在一个高墙环绕的的正方形天井里。他听到哨兵们均匀的脚步，当他在灯光前走过时，他看见了他们的毛瑟枪在闪烁。

他们等了十分钟，。宪兵确信唐太斯不会再逃走了，便松手放开他。他们象在等命令……，而命令到了。

“犯人在什么地方？”一个声音问。

“在这儿。”一个宪兵回答说。

“叫他到我这里来，我带他到他自己房间里去。”

“走！”宪兵推着唐太斯说。

犯人跟在引路人后面走，后者带领他走进了一个几乎埋在地下的房间，光秃秃的墙壁发出难闻的臭味，象是挂满了泪珠一样；长凳上放着一盏灯，灯光昏暗地照着房间，唐太斯看清了他引路人的面貌，他是一个下级狱卒，衣着非常脏乱，脸色阴沉沉的。

“这是你今天晚上的房间，”他说，“时间已经晚了，典狱长先生已睡了。明天，当他醒来看到有关处置你的命令的时候，他可能给你换地方。现在，这儿有面包，水和稻草。一个犯人所希望的也就是这些了，晚安。”唐太斯还没来得及看到狱卒把面包和水放在什么地方，还没有向屋角看一看稻草究竟在什么地方，那狱卒已经拿起他的灯走了。

唐太斯独自站在黑暗和寂静里，他头上的圆形拱顶冒出冰冷的寒气，直逼进他火一样燃烧的额头，而他象那拱顶似的一言不发，一动也不动地站着。……天刚亮，狱卒就带着唐太斯不必调换房间的命令回来了。他发现犯人仍然站在那个地方，一动也没动，好象钉在那儿似的，他的两眼都哭肿了。他就是这样站了整整一夜的，没有睡过一会儿。狱卒走向前去，唐太斯象没看见一样的，他碰一碰他的肩头，唐太斯吓了一跳。

“你没睡吗？”狱卒说。

“不知道。”唐太斯回答。狱卒呆呆地瞪了他一会儿。

“你饿吗？”他又问。

“不知道。”

“你想干什么？”

“我想见一下典狱长。”

狱卒耸了耸他的肩膀，便离开了房间走了。

唐太斯目送着他向那半开着的门伸过手去，可是门又关上了，他的情绪一下子迸发了出来，他跌倒在地上，眼泪夺眶而出，他扪心自问，到了犯了什么罪，要受到如此的惩罚。

这一天就这样过去了，他没有吃一点食物，只是在斗室里走来走去，象一只被困在笼子里的野兽一般，最使他苦恼的是，在这次被押送的途中，他竟然这样的平静和呆笨，他本来这次跳海也是成功的，他的游泳技术是素有名的，他可以游到岸边躲起来，等到热那亚船或西班牙船来的时候，逃到西班牙或意大利去，美塞苔丝和他的父亲能够到那儿去找我团聚，他根本用不着担心以后的生活，因为一个好海员是到处都受人欢迎的，他讲起西班牙语来就好象托斯卡人一样，而讲起西班牙语来就象卡斯蒂利亚人，那时他就会很幸福的。可是现在他却被囚禁到了伊夫堡这个地方，再也不能知道他父亲和美塞苔丝的命运如何了。而这一切都是因为他轻信了维尔福的许诺，他愈想愈气得发疯，痛恨得在稻草上直打滚。第二天清晨，狱卒又来了。

“喂，今天你想了通吗，”狱卒说，唐太斯没有回答。

“好了，振作一点，在我能管理的范围内，你有什么要求吗？”

“我想见典狱长。”

“唉，我已经告你，这是不可能的，”狱卒不耐烦地说。

“怎么不可能？”

“因为是这里的规定所不许可的。”

“如果你付得起钱，伙食可以好一点，还有书可读，还可以让你散散步。”

“我不要书，我对伙食已经很满意了，我也不想什么散步，我只想见见典狱长。”

“如果你老拿这个问题来麻烦我，我就不给你饭吃啦，”

“嗯，那么，如果你不拿来，我就饿死了，——那也成。”

唐太斯讲这些话的口吻使狱卒确信他的囚犯确定很愿意死，但由于狱卒每天从每一个犯人身上可以赚到十个左右的生活费，他说话时语气又软了下来，“你提的要求是不可能的，可你要是老老实实的在这儿，你就可以去散散步，你或许有一天碰到典狱长，至于他是否能回答你的话，那就看他的了。”

“可是，我要等多长呢？”唐太斯问。

“哦，一个月，——六个月——一年。”

“这太久了，我希望立刻能见到他。”

“噢，别老去想那些不可能的事，否则的话你不到二个星期就会疯的！”狱卒说。

“你这样认为吗？”

“是的，就会发疯的，疯子从一开始，就是这样的，这里就有这样一个例子。有一个神甫先前就在这个牢房里，他也总是跟典狱长说，要求得到自由，他就是这样开始发疯的。”

“他离开这儿多长了？”

“两年了。”

“那么他被释放了吗？”

“没有，他给关进地牢里了。”

“听着，我不是那个神甫，也没有疯，或许将来，我会疯，可现在还没有，我想跟你重新商量一件事。”

“什么事？”

“我给你一百万法郎，由于我没有那么多钱，如果你为我到马赛去一趟，到迦太罗尼亚人村找一个名叫美塞苔丝的姑娘，替我带两行字，我就给你一百个艾居。”

“如果我听了你的话，信被人搜出来，我这个饭碗就保不住了，我在这里一年可挣一千里弗，为了三百里弗去冒这个险，我不成了个大傻瓜了吗？”

“好吧，”唐太斯说，“可你要记住，如果你不肯替我带个口信给美塞苔丝，又不肯告诉她我在这儿，总有一天，我会躲在门背后，当你进来的时候，我就用这张长凳把你的脑壳打碎。”

“你威胁我！狱卒一面喊，一面退后几步做出防备的样子，“你一定要疯了，那个也象你这样开头的，三天之内，你就要象他那样穿上一件保险衣但多亏这里还有地牢。”

唐太斯抓起长凳子，在他的头上挥动着。

“好！”狱卒说，“好极了，即然你这样坚持，我就去告知典狱长。”

“这就对了，”唐太斯说完，放下长凳，坐在上面，垂下头，瞪着眼，象是真疯了似的。狱卒出去了，一会儿，带着一个伍长和四个兵回来了。

“奉典狱长之命，把犯人关到下面去。”他说。

“是的，我们必须疯子同疯子押在一起。”士兵们过来抓住了唐太斯的胳膊，唐太斯已经陷入一种虚弱的状态，毫不反抗地跟着他们走了。

他往下走了十五级楼梯，一间地牢的门已经打开了，他走了进去，嘴里喃喃地说：“他说的不错，疯子应该和疯子在一起。”门关上了，唐太斯伸出两手向前摸索，一直到他碰到了墙壁，于是他在角落里坐了下来，等他的眼睛渐渐习惯于黑暗，那狱卒说的不错，唐太斯离完全发疯已经不远了。

第九章 订婚之夜

维尔福急匆匆忙地赶回大高碌路，当他走进屋里的时候，发现他离开时的那些宾客已经移坐到客厅里了，蕾妮和那些人都在急躁地等待他，他一进来，便受到大家的欢呼。

“喂，专砍脑袋的人，国家的支柱，布鲁特斯到底是发生了什么事？”一个人问。

“是不是新的恐怖时期又到了？”又一个人问。

“是那个科西嘉魔鬼跑了出来吗？”第三个人问。

“侯爵夫人，”维尔福走到他未来的岳母跟前说，“请您原谅我在这个时候离开您。侯爵阁下，我想私下里同您说几句话，好吗？”

“呀，这事情十分重要吗？”侯爵问，他已注意到维尔福满脸愁云。

“严重到我必须离开你们几天，所以，”他又转过身去向蕾妮说，“是的，事情是否严重，您自己是可想而知的。”

“您要离开我们了吗？”蕾妮掩饰不住她的情感，情不自禁喊道。

“唉，我也是身不由己呀。”维尔福答道。

“那么，你要到那去？”侯爵夫人问。

“夫人，这是法院的秘密，但如果您在巴黎有什么事要办，我的一位朋友今晚上就上那儿去。”宾客们不禁面面相觑。

“你想同我单独谈话吗？”侯爵说。

“是的，我们到您的书房里去吧。”侯爵挽起了他的手臂，同他一起走出客厅。

“好啦。”他们一进书房，他就问，“告诉我，到底怎一回事？”

“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所以我不得不立刻到巴黎去一趟。现在，请原谅我不能泄露机密，侯爵，我大胆唐突地问您一句，您的手里有国家证券吗？”

“我的财产都买成公债了，——有六七十万法郎吧。”

“那么，卖掉，赶快卖它们。”

“呃，我在这儿怎么卖呢？”

“您总会有个代理人吧？”

“有的。”

“那么写一封信让我带去，告诉他赶快卖掉，不要耽误一分一秒，或者我到那儿时已经晚了！”

“见鬼。”侯爵说，“那么我们不要浪费时间了。”

于是他坐了下来，写了一封信给他的代理人，命令他不论什么价钱都要赶快卖掉他的证券。

“唔，”维尔福把信封夹进他的笔记本里，说，“再写一封信！”

“写给谁？”

“写给国王。”

“我可不敢随便给国王写信。”

“不是要求您写信给国王，您叫萨欧伯爵写好了。我要一封使我能尽快见到国王的信，无需经过那些繁杂的拜见手续，不然的话会丧失很多宝贵时间。”

“你自己去问掌玺大臣好了，只有他有进奏权，会想方设法让你朝见的。”

“当然可以，不过，何必要把我发现的功劳让别人来分享呢。掌玺大臣会把我甩向一边。而他一个人独享其功的，我跟您说，侯爵，如果我能第一个进入杜伊勒宫，我的前程就有保障了，因为，我这一次为国王所作的事，他永远也不会忘掉的。”

“即然这样，那就快准备吧，我会叫萨尔维欧给您写你所需要的那封信的。”

“最好能赶快写，再过一刻钟我就要上路了。”

“你叫马车在门口停一会儿吧。”

“您代我向夫人和蕾妮小姐表示歉意吧，我今天这样离开她们，确实是十分抱歉的。”

“她们都会到我这里来的，这些话，留着你自己去讲吧。”

“多谢，多谢。请快点写信吧。”

侯爵拉了铃，一个仆人应声走了进来。

“去，通知萨尔维伯爵，就说我在这儿等着他。”

“现在好了，你可以走了。”侯爵说。

“好，我马上就回来！”

维尔福匆匆走出了侯爵府，忽然他又想到，如果有人看见代理法官这样慌张走路，全城准会骚动起来，所以，他又恢复了他正常的姿态，官气十足地走出去，在他的家门口，他看到

了有一个人站在阴影里，看来象是等候他的，那是美塞苔丝，她由于得不到爱人的消息，所以跑来打听他了。

当维尔福走过去的时候，她迎上前来。唐太斯曾经提到过他的这位新娘，所以维尔福立刻就认出了她，她那美丽和端庄的仪态使他吃了一惊，当她问道她的情人的情形的时候，他觉的她象是法官，而他倒成了犯人了。

“你所说的那个青年是一个罪人，”维尔福急忙说，“我没法帮他的忙，小姐。”美茜塞苔再也忍不住她的眼泪了，当维尔福大步要走过的时候，她又问道：“请您告诉我，他在什么地方，我想知道他到底是死是活，。”

“我不知道，他已经不由我管了。”维尔福答道。

他早就想结束这样的会面，所以就推开她，把门重重关上了，好象要把他的痛苦关到门外似的，可他内心的痛苦是无法这样被驱逐的，象维吉尔所说的致命箭一样，受伤的人始终带着它。他走进去，便关上门，一走到客厅，他就坚持不住了，象呜咽似的，他长叹一声，倒进了一张椅子里。

然后，在那颗受伤的心灵深处，又出现一个致命疮伤的征兆。那个因为他的野心而被他牺牲的人，那个代他父亲受过的无辜的牺牲者，又在他的脑海出现了，他脸色惨白，带着威胁的神气，一只手牵着未婚妻，她的脸色也是一样的苍白，这种形象让他深感内疚——不是古人所说的那种猛烈可怕的内疚，而是一种缓慢的，折磨人的，与日俱增直至死亡的痛苦。他犹豫了一会儿。他经常主张对犯人处以极刑，是靠了他那不可抗拒的雄辨把他们定罪的，他的眉头从来没有留下一点儿阴影，因为他们是有罪的——至少他相信是如此，但现在这件事

却一点儿不一样，他给一个清白无辜的判了无期徒刑——那是一个站在幸福之门无辜的人。这次他不是法官而是刽子手了。

他以前从没有过这种感觉，现在，当他怀着茫然的恐惧，好象一个受伤的人用一只手指去接触到他的伤口时，会本能地颤抖起来一样。这种感觉只有当伤口愈合以后，往往还会重新裂开，而且这一次裂开的伤口更加疼痛。他的耳边响起了蕾妮请求他从宽办理的甜蜜声音或是那美塞苔丝似乎又进来对他说，“看在上帝的份上，我求您把我的未婚夫还给我吧！”假如是这一种情形，那么他会不顾一切，用他那冰冷的手签署他的释放令。可是没有声音来打破房间的沉寂，只有维尔福的仆人进来告诉他长途旅行的马车已经准备好了。

维尔福站了起来，或者更确切地说，象是一个战胜了一次内心斗争的人一样，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急忙打开他写字台的一个抽屉，把里面所有的金子都倒进他的口袋，用手摸着头，一动也不动地站了一会，最终，他的仆人已经把他的长篷披在了他的肩上，他才出了门口，上了马车。吩咐车夫赶快到大高路侯爵府。

悲惨的唐太斯就这样被定了罪。

正如侯爵所说，维尔福看见侯爵夫人和蕾妮都在书房里。他看见蕾妮的时候，不由得大吃一惊，因为在他的想象中，她又要来为唐太斯求情了。唉，实际上，她只想着维尔福即将离开她了。

她爱维尔福，可是他却要在成为她的丈夫的这一刻离开她而去了，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能回来，所以蕾妮非但不为

唐太斯求情，反而恨起这个人来了，就因为他的犯罪，他和他的爱人分开了。

那么，美塞苔丝又怎么样了呢？她在碌琪路的拐角上遇见了弗尔南多。她回到了迦太罗尼亚人村后，便绝望地躺在了床上。弗尔南多跪在她的身边，拉起了她的手，吻遍了它。但美塞苔丝已毫无了感觉，那一夜她就是这样过来的，灯油燃尽了，可她并没有觉得黑暗，她也没有到它的光明，悲哀蒙住了她的双眼，她只能看到一样东西，那就是唐太斯。

“啊，你在这儿。”她终于感觉到了他的存在。

“从昨天起我就在这儿，从没有离开过您。”弗尔南多痛苦地说。

莫雷尔先生，从没有放弃过努力。他打听到唐太斯已经被关入了监狱，就去找他认识的所有的朋友和城里那些有钱有势的朋友，可城里的风声已经传开，说唐太斯是被当做拿破仑党的密使而被捕的，而且当时再大胆量的人也以为拿破仑东山再起是非常狂妄之举，因此，莫雷尔先生也四处遭到拒绝，只好是失望的回家。

卡德鲁斯也同样感到了不安，可是他没有想办法去救唐太斯，只是带了一瓶酒把自己关在房子里，想用酒来忘掉他的回忆。但他没有做到这一点，他已醉的腿都抬不动了，但他却无法忘掉那可怕的旧事。

只有腾格拉尔一个人一点都不觉得烦恼或不安，他甚至还很高兴——他认为自己已经除掉了一块绊脚石，并保全了他在法老号上的地位。腾格拉尔是一个一心一意只为自己打算的人，这种人生下来耳朵上就夹了一支笔，心眼里头放着一

瓶墨水，在他眼中，一切都是加减乘除罢了，在他看来，一个人的生命还不如一个数字宝贵，因为数字使他有所增加，而生命却只会逐渐消亡。

维尔福接过了萨尔维欧先生写的信以后，拥抱了一下蕾妮，吻了吻侯爵夫人的手，和侯爵握手告别，启程到巴黎去了。

唐太斯的老父亲正在被悲哀和焦急煎熬着。

第十章 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

这里先不说维尔福是如何星夜兼程赶往巴黎并经过两三座宫殿最后进入了杜伊勒宫的小书房。先说杜伊勒宫这间有拱形窗门的小书房，它是十分有名的，因为拿破仑和路易十八都喜欢在这儿办公，而当今的路易·菲力浦又成了这里的主人。

在这个书房里，国王路易十八正坐在一张胡桃木制成的桌子上办公，这张桌子是从哈德维尔带回来的，他特别喜欢它，这本来也没有什么，因为大人物都有些癖好，然而这就是他的癖好之一。现在，他正在漫不经心地听一个约五十多岁，头发灰白，一副贵族仪表，风度极为高雅的人在讲话，他的手边放着一本格里夫斯版的贺拉斯。他正在上面作注释，国王那种聪慧博学的见解多是从这本书上得来的。

“你在说什么，先生？”国王问。

“我感到十分不安，陛下。”

“真得吗，难道你做了一个梦，梦见七只肥牛和七只瘦牛了吗？”

“不，陛下，因为那个梦不过是预示着我们将有七个丰年和七个荒年，然而象陛下这样明察万里的国王的治理，荒年

并不是一件可怕的事。”

“那么，您还有什么可以说的，我亲爱的勃拉卡斯？”

“陛下，我有充分担心的理由相信南方正在酝酿着一次大的风暴。”

“唉，亲爱的公爵，我想你是听错了。我所知道的恰好相反，我确实知道那个地方风和日丽。”象路易十八这样的人也喜欢开这样一个愉快的玩笑。

“陛下，就算只是为了让一个忠心的臣仆安心，陛下是否能派可靠的人员去视察一下郎格多克，普罗旺斯和陀菲内，把这三省的民情带回来向您汇报一下？”

“Conimus surdis。”国王依旧在他的贺拉斯诗集上做注释。

“陛下，”朝臣回答，并笑了笑，显出他懂得这句话意思的样子，“陛下完全可以相信法兰西人民的忠心，可我所担心的某种亡命企图不见得是没有道理的。”

“拿破仑至少是他的党羽。”

“我亲爱的勃拉卡斯，”国王说，“您这样惊慌都使我设法工作了。”

“而您陛下，您这样高枕无忧地叫我怎能睡呢？”

“等等，我亲爱的先生，请等一会儿，我在 Pastor puum-traheet 这一句上找到了一条非常有趣的注释——再等片刻儿，我写好了以后就听您讲。”

谈话中断了一会，路易十八用极小的字体在那本诗集上的空白处写下了一个注释，然后，他踌躇满志抬起头来看着公爵，好象说他已有了一个独到的见解，而对方只能复述他

人的见解似的，他说：

“说吧，亲爱的公爵，请继续往下说，我听着。”

“陛下，”勃拉卡斯说，此时他非常想把维尔福的功劳占为己有，“我不得不告诉您，使我这么担忧不安的并不仅仅是谣言。我派了我手下一个很有头脑的人去南方视察了一下动态。”公爵说这些话的时候显有点儿犹豫，“他刚才急匆匆跑来告诉我，说陛下的安全受到了威胁，就急忙赶来了。”

“Maaducisavidomum②，”路易十八依旧边写注解边说道。

“陛下是不是不想叫我把这件事说下去了？”

“没有那个意思，亲爱的公爵，但您且伸手找一找。”

“找什么？”

“你随便找，就在左边。”

“我告诉你是在左边，您却在右边找，我说是在左边，——对了，就在那儿，你可以找警长大臣昨天的报告。哟，唐德雷本人来了。”侍从官进来报告以后，唐德雷先生走了进来。

“进来，”路易十八微微一笑说道，“进来，男爵，把你所知道的一切，关于拿破仑他最近的消息都告诉公爵，不要隐瞒任何东西，不论它有多么严重。厄尔巴岛是不是个火山，那儿会不会爆发火焰和可怕的战争——DELLHO 自己 DABELLA！”唐德雷把双手背在身后，十分严肃地靠在一张椅子上说：“陛下看过昨天的报告吗？”

“看过了，看过了，你把内容讲给公爵听吧，他找不到那份报告，尤其是那些关于逆贼在他的小岛上一切的所做所为，

需要讲得多一点。”

“阁下，”男爵对公爵说，“陛下所有的臣仆都应该以我们从厄尔巴岛得来的最新消息而感到快慰，波拿巴，”唐德雷说到这里，望了望路易十八，后者正在写一条注释，甚至连头都没有抬起来，——“波拿巴，”男爵继续说，“快要闷死了，他整天在澳特龙哥看矿工们干活。

“而且以搔痒来排遣。”国王加上一句。

“搔痒？”公爵问，“陛下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千真万确，我亲爱的公爵。您忘了这位伟人，这位英雄，这位半仙得了一种使他痒得要命的皮肤病吗？”

“而且，公爵阁下，”警务大臣又说，“我们差不多可以肯定地说，逆贼就会发疯的。”

“发疯？”

“某种程度的发疯，他的神志已完全不清了。他时而痛哭，时而狂笑，时而连续几小时在海边上拿石子来打水漂当那石子在水面上连跳五六下的时候，他高兴得好象又取得了一次马伦戈或奥斯特利茨之役一样。我想您也得承认，这些无可辩驳的事实都是脑力衰弱的象征。”

“或是智慧的象征，男爵阁下，——没准儿是智慧的象征，”路易十八笑着说。“古代最伟大的船长们也都是在大海上打水漂儿取乐的，不信的话可看普鲁塔克著的《施底奥·阿菲力加弩传》。”

勃拉卡斯公爵对国王和大臣这种盲目的泰然处之的态度深为不解。只可惜维尔福不肯泄露全部秘密，唯怕他的功劳被人抢去，可所透露给他那点信息已经够使他感到不安的了。

“喂，唐德雷，”路易十八说，“勃拉卡斯还是不相信，再讲一点逆贼的转变给他听听。”

警务大臣躬身致意。

“逆贼的转变？”公爵喃喃地说着，看着眼前象维吉尔诗里的牧童那样一唱一答的国王和唐德雷。“逆贼转变了吗？”

“千真万确，我亲爱的公爵。”

“转变成什么样了？”

“变得规规矩矩了。男爵，你讲给他听听。”

“哦，是这样的，公爵阁下，”大臣以极其庄重的语气说，“拿破仑最近作了一次侦查，他的两三个旧臣表示想重回法国，他便给他们准了假并叮嘱他们要‘为他们的好国王效劳’。这些都是他亲口说的，公爵阁下，我确信无疑。”

“喂，勃拉卡斯，你怎么看这事呢？”国王得意地问，停了一会儿他的注解工作。

“我说，陛下，如果不是警务大臣部下被人骗了，就是我被骗了，但警务大臣是不可能受骗的，因为他是陛下安全和荣誉的保障，所以可能出错的是我。可是，陛下，如果您能允许我再进一谏言的话，陛下不妨问一下我刚才对您提起过的那个人，而且我请求陛下赐给他这种荣幸。”

“我十分愿意，公爵，只要您赞成，您高兴要我接见谁，我就接见谁，只要他手里不拿枪就行。大臣先生，您有没有比这更新的报告？这是二月二十日的，可我们现在已经是三月三日了。”

“还没有，陛下，但我时刻都在等待着，没准儿今天早晨我离开办公室的这段时间里，新的报告又到了呢。”

“那么去走一趟吧，如果那儿还没有？”“——哦，哦，”路易十八又说，“那就造一份好了，你们不是经常这样做吗？”国王笑着说。

“噢，陛下，”部长回答，“我们根本无须来捏造报告。每天我们的办公桌上都堆满了非常详尽的告密书，都是那些被革职的人员送来的，虽然他们现在尚未官复原职，可却都很乐意回来为陛下服务。他们相信命运，希望有一天会发生意外的大事以使他们的期望变成现实。”

“好吧，先生，走吧。”路易十八说，“不要忘了我在等着你。”

“我只要来去的时间就够了，陛下。我十分钟内可以就回来。”

“我呢，陛下，”勃拉卡斯公爵说，“我去找我的信使。”

“等一下，先生，等一下，”路易十八说，“勃拉卡斯，我看您这种雄赳赳气昂昂的样子。我让你猜一谜，有一只展开双翅的老鹰，它厌烦抓住了一只猎物，这个猎物想逃跑，可又逃不了，它的名字就叫做——Tenan。”

“陛下，我知道了。”勃拉卡斯公爵咬着他的指甲说。

“我想同您讨论一下这句话，‘Mollifugiensanhelitu，’您知道，这是指一只逃避狼的牡鹿。您不是一个狩猎行家和猎狼人吗？那么，您认为那只 Mollianhilitu 怎么样？”

“好极了，陛下，不过我那个信使正象您所所说的那只牡鹿一样，因为他只花三天多一点的时间，就跑了六百六十哩路来到这里。”

“那肯定很疲倦，够焦急的罗，我亲爱的公爵，可是目前

我们已经有了快报，要不了三四个钟头就可送到了，根本用不着大喘气。”“啊，陛下您对这个可怜的青年太不领情了吧，他从那么远的地方跑来，满怀极大的热情，来给陛下送一份重要的情报，是萨尔维欧先生介绍给我的，看在萨尔维欧先生的面子上，我也求陛下就接见他一次，好吗？”

“萨尔维欧先生？是我弟弟那个侍从官吗？”

“是的，陛下。”

“他在罗赛。”

“是从那儿写信给我的。”

“不，可是他极力向我推荐了维尔福先生，要求我带他见陛下。”

“维尔福先生！”国王喊道，“那个信使的名字叫维尔福吗？”

“是的，陛下。”

“他从马赛来的吗？”

“是的。他亲自赶来的。”

“您为什么不早提起他的名字呢？”国王问道，“而且还野心还不小，真的！您知道他的父亲叫什么名字吗？”

“他的父亲？”

“是的，叫诺瓦蒂埃。”

“那个吉伦特党徒诺瓦蒂埃吗？是那个做上议员的诺瓦蒂埃。”

“就是他。”

“陛下为什么用了这个人的儿子。”

“勃拉卡斯，我的朋友，你知道的真是太少了。我告诉过

您，维尔福野心很大，只要自己能成功，他什么都可以牺牲掉，乃至他的父亲。”

“那，陛下，人可以带他进来吗？”

“立刻带他进来，公爵。他在哪儿？”

“就在下面，在我的马车里。”

“马上去叫他来。”

公爵就象个年轻人那样敏捷地走了出去，他尽忠国王的热忱使他年青了很多，房间里只剩下了路易十八。他又把目光投向了那半开的贺拉斯诗集上，嘴里喃喃说到“JUSTUM ET TENACEM PROPOSITI VIRUM”勃拉卡斯公爵以他下楼时的相同速度回来了，可一到了候见厅里，他又不得不停下来等待通告。维尔福穿的不是觐见时的服装，再加上那种风尘仆仆的外貌，招到了司仪大臣勃黎齐的怀疑，他对这个青年竟敢穿这样的衣服来谒见国王陛下感到非常惊讶，可公爵终于用“奉国王之命”几个字排除了一切困难，因此不管这位司仪大臣的意见如何，无论他如何尊重他的戒律，维尔福还是被通报了。

国王仍是坐在公爵离开他的那个老地方，门一开，维尔福发现他正面对着国王，那青年法官的第一个动作便是停住了脚步。

“进来，维尔福先生，”国王说，维尔福鞠了一躬，向前走了几步，等候国王垂询。

“维尔福先生，”路易十八说，“勃拉卡斯公爵告诉我说你有十分重要的消息要报告。”

“陛下，公爵说得不错，我相信陛下肯定会意识到它的重

要性的。”

“在还没有谈正事之前，你先告诉我，先生，在你看来，这件事情真确实象他们对我说的那么严重吗？”

“陛下，这个事情的确很严重，我希望由于我来的时间还早，事情不至于无法挽救。”

“你尽量说吧，先生，”国王说，他开始被勃拉卡斯脸上的神色和维尔福激动的语气打动了，“说吧，先生，请从头说起，我喜欢一切都有条有理。”

“陛下，”维尔福说，“我向您保证献上一份可靠的情报，如果由于我很焦急而出现一些语无伦次的地方，请陛下恕罪。”讲完了这一段谨慎而又巧妙的开场白之后，维尔福向国王瞥了一眼，看到了他那威严的听者面露慈祥，才放下心来。于是继续说：“陛下，我尽可能快点到巴黎来，是想向陛下报告一件我在执行任务时发现的事情，这不是象每天在下层阶级或军队里所发生的那种无足轻重的、平凡的暴乱，它确实确是一次谋反——是一次威胁到陛下王位的的谋反。陛下，逆贼武装了三条船，并定下了阴谋计划，那计划既狂妄，又可怕，目前，他已离开了厄尔巴岛，去哪儿我不知道，可是肯定是要在某一个地方登陆，不是在那不勒斯，就是在托斯卡纳海岸，甚至很可能到法国海岸，陛下一定不知道，这个厄尔巴岛之主与意大利和法国都保持着联系。”

“我知道，先生，”国王说，并显得十分激动，“最近我获得情报，知道那拿破仑分子在圣·杰克司街集会妄图死灰复燃。请你说下去，你是怎么知道这个消息的？”

“陛下，我是在审问一个马赛人时知道的，我对他已注意

到了好久了，他是在我离开的那一天被抓起来的。他是一个不安分守己的水手，我向来就怀疑他是一个拿破仑党分子，最近他曾秘密到爱巴尔岛去了一趟，在那儿见了大元帅，大元帅叫他捎一个口信到巴黎，给一个在巴黎的拿破仑分子，只是巴黎的那个拿破仑分子叫什么名字，我没能盘审出来，可我已经知道了口信内容，就是这个人要招集人马——不久就要卷土重来了。”

“这个人现在在哪里？”国王问。

“在监狱里。”

“你认为这事很严重吗？”

“非常得严重了，陛下，这件事发生的时候我正在家里请客，那天是我订婚的日子，当时我大吃一惊，马上离开了我的未婚妻和朋友们，以便能够尽快地来到陛下的脚下，向陛下陈述谋反的事件，以表示我对陛下的忠心。”

“我想起来了，你是和圣·梅朗小姐订婚吗？”路易十八问。

“是的，是陛下一个忠诚的臣仆的女儿。”

“是的，是的。还是让我们接着谈谈这次阴谋造反的事吧，维尔福先生。”

“陛下，我担心这不仅仅是一次谋反的阴谋，还是一次真正的谋反。”

“在目前这个时间谋反，”路易十八笑了笑说。“想想的确很容易，但成功很难，因为我们祖先刚刚恢复王位，我们对于过去，现在和未来都看得很明白。过去十个月来，我们的各个大臣都加倍地警惕着地中海，以确保平安无事，如波拿

巴在那不勒斯登陆，那么在他到达皮昂比诺以前，是整个联军就会行动起来，可是假如他在托斯卡纳登陆，就踏上了一块与他为敌的国土，如果他在法国登陆，那他只有带点少数的人马，象他这样被人民深恶痛绝的人，不会有好下场的，放心吧，好了，先生，不过，王室仍然十分感谢您。”

“啊，唐德雷阁下来了！”勃拉卡卡斯大声喊道。这时，警务大臣在门口出现了，他脸色苍白，全身颤抖，象就要昏死过去的样子，维尔福正要告退，勃拉斯公爵拉住了他的手，把他留住了。

第十一章 科西嘉岛的魔王

看到这种神色慌张的样子，路易十八猛地推开了那张他正在写字的桌子。

“出了什么事，男爵先生？”他惊讶地问，“你好像是大难临头了，你这惊慌犹豫的样子，是不是与刚才勃拉卡斯先生又加以证实的事有关？”

勃拉卡斯公爵赶紧向男爵走去，那大臣的惊慌的神色完全惊退了这位元老的得意心情，说实话，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是警务大臣战胜了他，的确比使大臣受到羞辱对他更有利。

“陛下，”——男爵嚅嚅地说。

“什么事？”路易十八问。那绝望差不多压倒了警务大臣，几乎是扑到了国王的脚下，后者不由得倒退了几步，皱起了眉头。

“请您快说呀。”他说。

“噢，陛下，灾难降临了，我该死，我永远也不能原谅我自己！”

“先生，我命令你快说。”路易十八说道。

“陛下，逆贼已于二月十八日离开了厄尔巴岛，三月一日登陆了。”

“在哪儿？——在意大利吗？”国王问。

“在法国，陛下，昂蒂布附近一个小巷口的琪恩湾。”

“那逆贼于三月一日在离巴黎七百五十哩的琪恩湾昂布旁边登陆，距今天都三月四日了你才得到消息！哦，先生，你如我说的事是叫人难以想象的，如果不是你得到了一份假情报，就是你发疯了。”

“唉，陛下，这事千真万确！”

国王做了一个难以形容的，愤怒的惊惶的动作，然后一下子挺直并站了起来，好象这个突然的打击同时击中了他的脸和心一样。“在法国，”他喊道，“这个逆贼已经到了法国了！这么说，他们没有看住这个人，谁知道？可能他们是和他串通一气的！”

“噢，陛下！”勃拉卡斯公爵惊喊道，“这事决不该怪罪唐德雷不忠。陛下，我们都瞎了眼，警务大臣也和大家一样仅此而已。”

“可是，”——维尔福刚说了两个字，突然停住了。“请您原谅，陛下，”他一面说一面欠了一下身子，“我的忠诚已经使我无法自制了。望陛下原谅。”

“说吧，先生，大胆地说吧，”国王说道。“看来只有你一个人把这个坏消息及早告诉了我们，现在请你帮助我们找到什么补救的方法！”

“陛下，”维尔福说：“逆贼在南方是不得人心的，如果他想在那儿冒险，我们就很容易发动郎格多克和普罗旺斯两省的民众起来反对他。”

“那是自然”。大臣说道，“只不过是顺着加普和锡斯特龙

挺进。”

“挺进，他在挺进！”路易十八说。“这么说他是在向巴黎挺进了？”

警务大臣一声不吭，这显然是一种默认。

“你觉得陀菲内省呢，先生？”国王问维尔福，“你看我们也可能象在普罗旺斯省那样去做吗？”

“陛下，我很抱歉不得不禀告陛下一个残酷的事实，陀菲内的民情远远不如普罗旺斯或朗格多克。那些山民都是拿破仑党分子，陛下。”

“那么，”路易十八喃喃地说，“他的情报倒很真实，他带了多少人？”

“我不知道。陛下。”警务大臣说。

“什么！你不知道，你没去打听打听这方面的消息吗？是啊，这件事没什么大不了的，”他说着苦笑了一下。

“陛下，这是没办法知道的，快报上只提到了登陆和逆贼所走的路线。”

“你这个快报是从哪弄来的？”

大臣低着头，涨红了脸，喃喃地说，“快报是投递站接力送来的，陛下。”

路易十八向前跨了一步，象拿破仑那样交叉起双臂。“哦，这么说七国联军推翻了那个人，在我经过了二十五年的流亡生涯以后，上天显现出奇迹，又把我送到了我父亲的宝座上。在这二十五年中，我研究着，探索着，分析我的国家和人民和事物，而如今正当我全部心愿就要成功现实的时候，我手里的权力却爆炸了，把我炸得粉碎！”

“陛下，这是劫数！”大臣小声地说，他觉得这样的一种压力，在命运之神看来不管多么微不足道，都足以能够压跨一个人了。

“那么，我们的敌人抨击我们说的话没错了，什么没有学到，什么也不会忘记！假如我也象他那样为国家所共弃，那我倒可以获得安慰，既然大家推荐我为尊，大家就应该爱护我胜过爱护他们自己才是。因为我的荣辱也就是他们的荣辱。在我继位之前，他们是一无所有的。在我逊位之后，他们也将丧失一切，我竟然会因他们的愚昧和无能而自取灭亡！噢，是的，先生，你说的不错——这是劫数！”

在这一番冷嘲热讽之下，大臣一直躬着腰，根本不敢抬头。勃拉卡斯德公爵不断地擦着他头上的冷汗。惟有维尔福暗自得意，因为他觉得他越发显得重要了。

“亡国！”国王路易又说，他一眼就看到了国王就要坠入的深渊——“亡国，从快报上才知道亡国的消息！噢，我情愿踏上我哥哥路易十六的断头台，而不愿意这样丑态百出地被人赶下杜伊勒宫的楼梯。笑话！你为什么不知道他在法国的力量，而这原是你早该知道的！”

“陛下，陛下，”大臣咕哝地说，“陛下开恩啊——”

“请您过来，维尔福先生，”国王又对那青年说，后者却一动也不动，屏住了呼吸，倾听一场关系到一个国王的命运的谈话，——“来来，告诉大臣先生他所不知道的一切，别人却能预先知道。”

“陛下，那个人一手遮盖住了天下人的耳目，谁也没办法事先知道这个计划。”

“无法知道，这是多么伟大的字眼，不幸的是我已经都知道了，天下的确有伟大的字眼，先生，一位大臣他手里有庞大的机构，有警察，有密探，有一百五十万法朗的秘密活动经费，竟然无法说出离法国一百八十里以外的情况。难道真的无法知道？那么，看看吧，这儿有一位先生，他的手下并不具备这些条件，只是一个法官，可他却比你 and 所有警务知道的都多。如果，他象你那样有权指挥快报机构的话，他早就可以帮我保住这顶皇冠啦。”

警务大臣的眼光都转到维尔福身上，神色中带着仇恨，然而后者却带着胜利的谦逊低下了头。

“我并没有说您，勃拉卡斯，”路易十八继续说道，“因为即使您没有发现什么，但至少您很明达，曾坚持您的怀疑，要是换了别人，就会认为维尔福先生的发现的，或者他只是想贪功邀赏罢了。”

这些话是针对向警务大臣一小时前带着极为自信的口气所发的那番议论的，维尔福很明白国王讲话的意图。要是换了别人，也许早被这一番赞誉所陶醉而得意忘形了，但他怕自己会成为警务大臣的死敌，他已看出大臣的失败是无可挽回的了。事情也的确如此，这位大臣在权力在握的时候虽不能揭穿拿破仑的秘密，可在他垂死挣扎之际，却可能揭穿他的秘密，因为他只要问一问唐太斯便一切都明白了，因此维尔福不得落井下石，却反过来来帮他一把了。

“陛下，”维尔福说，“事态变化之迅速足以向陛下证明：只有上帝掀起一阵风暴才能把它止住。陛下誉臣有先见之明，实际上我纯粹是出于偶然，我只不过象一个忠诚耿耿的臣仆

那样抓住了这个偶然的机会有了。陛下，请不要对我过奖了，要不然，我将来恐怕再没有机会来附和您的好意了。”

警务大臣向这位青年人投去了感激的一瞥，维尔福知道他的计划早已成功了，也就是说他既没有损害国王的感激之情，又新交上了一个朋友，必要时也许可以依靠他呢。

“那也好，”国王又开始说道，“先生们，”他转过身，向勃拉卡斯公爵和警务大臣说道，“我对你们没什么可谈的了，你们可以退下了。剩下的事必须由陆军部来办理。”

“幸亏，陛下，”勃拉卡斯说，“我们可以信赖陆军，陛下知道。所有的报告都证明他们是忠诚的。”

“先生，别再向我提起报告了！我现在已清楚可以信赖他们的程度了。可是，说到报告，男爵阁下，你听说过有关圣·杰克司事件的消息吗？”

“圣·杰克司街的事件！”维尔福禁不住惊叫了一声。然后，又急忙换了口气，说，“请您原谅，陛下，我对陛下的忠诚让我忘记了——倒不是忘记了对您的尊敬，而是一时忘记了礼仪。”

“随意一些，先生！”国王答道，“今天你有提问的权利。”

“陛下，”警务大臣回答道，“我刚才就是来向陛下报告有关这方面最新消息的，恰巧陛下的注意力都集中到那件恐怖的大事上去了，陛下现在恐怕不会再感兴趣了吧。”

“恰恰相反，先生，恰恰相反，”路易十八说，“依我看，和刚才我们所关注的事肯定有关系，奎斯奈尔将军之死可能会引起一次内部的大叛乱。”

维尔福听到奎斯奈尔将军的名字不禁颤栗了一下。

“陛下，”警务大臣说，“事实上，一切证据都说明他的死并不象我们以前所想象的那样是自杀，而是一次谋杀。象是奎斯奈尔将军在离开一个拿破仑党俱乐部的时候失踪的。那天早晨，曾有人和他在一起，并和他约定在圣·杰克司街相会，不幸的是，当那个陌生人进来时，将军的贴身保镖正在梳头，他只听到了街名，没听清门牌号码。”

警务大臣向国王讲述这件事时，维尔福全神贯注地听着，脸上一红阵一白阵，好象他的整个生命都维系于这番话上一样。国王把目光转到了他的身上。

“维尔福先生，人们都以为这位奎斯奈尔将军是追随逆贼的，可是实际上他却是完全忠心于我的，我觉得他是拿破仑党所设的一个圈套的牺牲品，你是否与我有同感？”

“这是可能的，陛下，”维尔福回答。“可现在只知道这些吗？”

“他们已经在跟踪那个和他约会的人了。”

“正在跟踪他吗？”维尔福问。

“是的，仆入已经把他的外貌描绘了出来。他是一个年约五十一二岁的人，棕褐色皮肤，蓬松的眉毛下有一双黑亮的眼睛，胡子又长又密。他身穿蓝色披风，钮孔上挂着荣誉团军官的玫瑰花形徽章。昨天跟踪到一个人，他的外貌和上面所描过的完全相符，但那人到裘森尼街和高海隆路的拐角上一下子不见了。”

维尔福将身子靠在了椅背上，因为警务大臣在讲述的时候，他觉得两腿发软，当他听到那人摆脱了一直跟踪他的密探的时候，才松了一口气。

“继续追踪这个人，先生，”国王对警务大臣说，“奎斯尔将军目前对我们非常有用，从各方面看来，我相信他是被谋杀的，假如果真如此，那么暗杀他的凶手，不论是否是拿破仑党，都应该严惩。”

国王讲这些话，维尔福在极力使自己镇定下来，惟恐露出恐怖的神色。

“多妙呀！”国王用很尖酸的语气继续说道。“当警务部说‘又发生了一起谋杀案’的时候，尤其是当他们又补上一句‘我们已经在追踪凶手’的时候，便以为一切就都已了结。”

“陛下，我想陛下对此已经满意了。”

“等着瞧吧。我不再耽搁你了，男爵。维尔福先生，你经过这次长途旅程，肯定很疲乏了，回去休息吧。你可能是下塌在你父亲那里吧？”

维尔福感到微微有点晕。“不，陛下，”他答道，“我下榻在导农街的马德里饭店里。”

“你见过他了吗？”

“陛下，我刚到就去找勃拉卡斯公爵先生了。”

“但是你总得去见他吧？”

“我不想去见他，陛下。”

“呀，我忘啦，”路易十八说道，随即微笑了一下，以此表示这一切问题是什么意图都没有的，“我忘记了你和诺瓦莱埃先生的关系并不太融洽，这又是效忠王室而作出的一次牺牲，为了两次牺牲你该得到补偿。”

“陛下对我的仁慈已超过了我所希望的最高报偿，我已别无所求了。”

“那算什么，先生，我们是忘不了你的，你放心吧。现在（说到这里，国王将他佩戴在蓝色上衣上的荣誉勋章摘了下来，递给维尔福，这枚勋章原来戴在他的圣·路易十字勋章的旁边，圣·拉柴勋章之上的）——现在暂时先接受这个勋章吧。”

“陛下，”维尔福说，“陛下搞错了，这种勋章是军人佩戴的。”

“是啊！”路易十八说，“拿着吧，就算如此吧，可我来不及给你弄个别的了。勃拉卡斯，您记得把荣誉勋位证书发给维尔福先生。”

维尔福的眼睛里充满了喜悦和得意的泪水。他接过勋章在上面吻了吻。“现在，”他说，“我能问一下陛下还有什么命令赐我去执行吗？”

“你需要休息。先休息去吧，要记住，你虽然不能在巴黎这儿为我服务，但你在马赛对我也是有很大用处呢。”

“陛下，”维尔福一面鞠躬，一面回答，“我一个钟头之内就要离开巴黎了。”

“去吧，先生，”国王说，“如果我忘了你（国王记忆力都不强），就设法让我想起你来，不要怕。男爵先生，去叫军政大臣来。勃拉卡斯，你留在这儿。”

“啊，先生，”在他们离开杜伊勒里宫的时候，警务部长对维尔福说，“您走的道路不错，您的前程远大啊。”

“谁知道是否真的前程远大？”维尔福心里这样思考着，一面向大臣致敬告别，他的任务已经完成了，他环顾四周寻找出租的马车。这时恰巧有一辆从眼前经过，他喊住了它，告

诉了地址，然后跳进车里，躺在座位上，做起野心梦来了。

十分钟之后，维尔福到了他的旅馆，他吩咐马车两小时后来接他，并吩咐把早餐给他拿来。他正想进餐时，门铃响了，听那铃声，便知道这人果断有力。仆人打开了门，维尔福听到来客提到了他的名字。

“谁会知道我在这儿呢？”青年问道。

仆人进来了。

“咦，”维尔福说，“什么事？谁拉铃？谁要见我？”

“一个陌生人，他不愿说出他的名字。”

“一个不愿意说出姓名的陌生人，他想干什么？”

“他想跟您说话。”

“同我。”

“是的。”

“他说出我的名字了吗？”

“说了。”

“他长得什么样。”

“唔，先生，是一个五十岁上下的人。”

“个头是高还是矮？”

“和您差不多，先生。”

“头发是黑的还是黄的？”

“黑，——黑极了，黑眼睛，黑头发，黑眉毛。”

“穿的是什么？”维尔福急忙问。

“穿一件蓝色的披风，排胸扣的，还挂着荣誉勋章。”

“是他！”维尔福说道，脸色变得惨白。

“呃，一点不错！”已描绘过两次外貌的那个人走进门来

说，“规矩还不少嘛！儿子叫他父亲候在外客厅里，这可是马赛的规矩吗？”

“父亲！”维尔福喊道，“我没弄错，我觉得这肯定是您。”

“哦，那么，如果你觉得这样肯定，”来客一面说着，一面把他的手杖靠在了一个角落里，把帽子放在了一张椅子上，“我跟你讲，亲爱的杰拉尔，你若要我这样等在门外，那可太不客气了。”

“你去吧，茄曼。”维尔福说。于是那仆人带着一脸的惊异退出了房间。

第十二章 父与子

诺瓦蒂埃先生因为进来的人的确就是他，于是用他的眼睛一直跟随着那仆人，一直看到他把门关上。然后，他又走过去打开了门，无疑他是怕外客厅里有人偷听，这个预防倒并不是没用，因为从茄曼的突然退下这个行动上来看，他显然也犯了我们的始祖因之而堕落的原罪。诺瓦蒂埃先生不怕麻烦地小心地将客厅的门关上了，又关上了卧室的门，然后才把他的手伸给了维尔福，而后者正带着惊魂未定的神色呆呆地注视着他的行为。

“啊，我亲爱的杰拉尔，”来客对青年说道，并深情地看了他一眼，“你知道么，看样子你好象并不乐于看到我？”

“我亲爱的父亲，”维尔福说，“刚好相反，我是很高兴的，只是我没想到您会来，父亲，所以吃了一惊。”

“可是，我亲爱的朋友，”诺瓦蒂埃先生一边说，一边找了一个地方坐下来，“我倒想对你说这句话，因为你告诉我说你在二月二十八日订婚，而三月三日却已到了巴黎了。”

“亲爱的父亲，”杰拉尔一面说，一面把椅子拉近了诺瓦蒂埃先生，“就算我来了，您也不必抱怨，由于我是为您而来的，我这次来或许能救您的命呢。”

“啊，真的吗！”诺瓦蒂埃先生已舒舒服服地躺在椅子上了。“请讲给我听听，法官先生，这肯定很有趣。”

“父亲，您听说过圣杰克司街有一个拿破仑党俱乐部吗？”

“是的，在五十三号，我就是该俱乐部的副主席。”

“父亲，您的镇定真的使我有点儿害怕了。”

“噢，我的好孩子，一个曾被山岳党所放逐，曾躲在干草车里逃出巴黎，被罗伯斯庇尔的暗探在波尔多的旷野里追逐过的人，他对许多事情都早已经习惯了。请接着说吧，圣杰克司街的俱乐部怎么了？”

“哦，他们引诱奎斯尔将军去那里，奎斯奈尔将军是在晚上九点钟离家的，次日在赛纳河里被人发现的。”

“是谁告诉你的？”

“国王本人告诉我的。”

“那么好吧，作为对你的故事的回报，”诺瓦蒂埃又说，“我也讲个故事给你听听。”

“我亲爱的父亲，我想，我早就知道您要讲的是什么了。”

“哦，你已经听到皇帝陛下登陆的消息了？”

“不要这么大声，父亲，我求求您，——为了您自己，也为了我。是的，我听说这个消息了，甚至比您还早就听说了。三天以前，我用最快的速度，差不多拼命似的从马赛赶到巴黎来，因为我恨不得把我脑子里的苦恼着的一个念头一下子就送到六百里以外去。”

“三天之前！你疯啦？三天以前圣上还没登陆呢。”

“那没关系，我早已知道他的计划了。”

“你是为何知道的？”

“从一封由厄尔巴岛发出的送给您的信上知道的。”

“我的信？”

“是给您的，我是在那送信人的笔记本里看到的。要是那封信落到了别人的手里，我亲爱的父亲呀，您这个时候大概早就被枪毙啦。”

维尔福的父亲大笑起来。“嗯，嗯，”他说，“看来昏君倒从圣上那儿学到了速断速决的方法了。枪毙！我的好孩子！你这个刑罚执行得太神速了吧。你所说的这封信在哪儿？我非常了解你的为人，我想你决不会让这样的一件东西随便乱扔的吧。”

“我把它给烧了，生怕留下只字片言，因为那封信实在就是您的判决书。”

“而且还会断送你的前程，”诺瓦蒂埃说道，“是的，这一点我不难理解。既然有你来保护我我就什么都不用怕了。”

“我不仅是保护了您，先生，我救了您的命！”

“是吗？噢，事情简直是愈来愈戏剧化了，请你再继续往下说！”

“我得再回到圣杰克司街那个俱乐部的话题上去。”

“看来这俱乐部倒颇使警务部头痛。那他们为什么不再细致地搜搜呢？他们会找到——”

“他们没有找到，可是他们早就有线索了。”

“不过那是老生常谈，这句话的意思我知道得很清楚。每当警务部没有办法的时候，他们就宣称已经有线索了。于是政府就耐心地等待，直到有一天，他们说象一溜青烟一样，那个线索失踪了。”

“不错，但是他们找到了一具尸体，奎斯奈尔将军被害了，而在世界各国，他们都称那是一次谋杀。”

“谋杀！你是这样认为的吗？噢，根本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证明将军是被谋杀的呀。赛纳河里每天都可能捞到死人，或是自己跳下去的，或是因为不会游泳而淹死。”

“父亲，您很清楚，将军并非一个会因绝望而跳水自杀的人，大正月里也不会有人在赛纳河里洗澡。不，不！不要弄错了，这次的死显是一次谋杀。”

“这是谁说的？”

“国王亲口说的。”

“国王！我还以为他是一个哲学家，懂得政治上并无谋杀这件事呢。亲爱的，你我都知道得很明白，在政治上，是没有人的存在的，只有主义，没有感情可言，只有利害。在政治上，我们不是杀了一个人，而是去掉了一个障碍。你想知道实情吗？好吧，我来告诉你。起初大家都很信赖奎斯奈尔将军，他是厄尔巴岛方面介绍来的。我们中有人到他那儿去邀请他到圣杰克司街去，请他去看几个朋友。他去了，于是大家把计划告诉了他，如何离开厄尔巴岛，在什么时间登陆等等。当他知道了详情以后，他说他是一个保皇党。当时大家都面面相觑，我们叫他发誓保守秘密。他发了个誓，可口是心非，以致真的激怒了上天来显灵报应！尽管这样此，大家还是让将军自由地离开了，完全让他自由了。但是他却没回家。让我怎么说呢？唉，亲爱的，很可能他在离开之后，他迷了路。你说谋杀！真的，维尔福，你太让我吃惊了！你，一个代理检察官，竟然如此捕风捉影地给人定罪！当你为王室

尽忠，把我党的一个成员杀头的时候，我是不是对你说过，‘我的儿子，你犯了谋杀罪啦？’没有，我只是说，‘好极了，先生，你获胜了，明天，说不定，胜利又属于我们了。’

“但是，父亲，要注意，当我们胜利了的时候，我们的报复是铁面无情的。”

“我不明白你是什么意思。”

“您是在指望逆贼复位吗？”

“我们是这样想的。”

“您错啦，他在法国境内还走不出五里路，就会被跟踪，追逐的，就象一只野兽一样被抓住的。”

“亲爱的朋友，圣上这个时候早已在格勒诺布尔的路上了。十一、二日他就会到达里昂，二十日或二十五日到达巴黎。”

“人民一定会起来——”

“是的，起来迎接他的。”

“他只带了几个人来，然而我们会派军队去剿灭他的。”

“是的，他们会护送他进首都的。真的，亲爱的杰拉尔，你仅仅是个小孩子，你自以为消息很灵通，因为有一份急报在皇上登陆后对你说，‘逆贼携随从数人于戛纳登陆，已在追逐中。’那么现在他在哪儿？在干什么？恐怕你都不知道吧。他在被追逐中，你所知道的仅此而已。好极了，就这样，他们可以不费一枪一弹就把他直追到巴黎来。”

“格勒诺布尔和里昂都是效忠王室的城市，人民会起来反抗他，把那儿变成一道插翅难飞的关卡。”

“格勒诺布尔会热情地为他大开城门的，全里昂的人也都

会出来迎接的。相信我，我们同你们一样消息灵通；我们的警务部也象你们的一样效率高。需要给你举一个例子来证明吗？就拿你这次到巴黎来说吧。你瞒不过我，尽管你的行踪只是告诉了你的马车夫，可是我却得到了你的住址，证据是，你刚在桌子面前一坐下，我就来到了这儿。现在，如果你不介意，请拉一下铃再要一副刀叉碟子来，让我们一起进餐吧。”

“真是这样！”维尔福惊奇地望着他的父亲回答，“你们的消息看来确实灵通。”

“呃，事情很简单得很。你们当权的人所拥有的只不过是金钱能收买到的东西，而我们在野人，却可以得到由信仰所激发的一切。”

“信仰？”维尔福着说。

“对，是信仰。那两个字的含义，我相信，就是有希望的雄心。”说完，维尔福的父亲伸手准备去拉那条叫人的铃绳，想叫侍者进来。但维尔福按住了他的手臂。

“等一下，我亲爱的父亲，青年说道，我还有一句话。”

“说吧。”

“无论保皇党的警务部多么无能，他们却知道一件可怕的事。”

“什么事？”

“就是有个人的外貌特征在奎斯奈将军失踪的当天早上到将军家里去过。”

“哦，能干的警务部知道了这件事，那个人的外貌特征是什么样？”

“褐色的皮肤，头发，眉毛、胡须，全是黑的，排胸扣的

蓝色披风，钮扣上挂着荣誉团军官的玫瑰形勋章，戴着阔边帽子，一支藤手杖。”

“啊，啊！他们知道了这一切？”诺瓦蒂埃说，“那么，他们为什么不捉住那个人呢？”

“因为昨天，或者前天，他们跟踪那人到高海隆路拐角上的时候，把他给跟丢了。”

“我说你们警备部是些脓包吧？”“是的，我想他们迟早会捉到他的。”

“不错，”诺瓦蒂埃说，随后漫不经心地环四周看了看——“不错，如果这个人事先没有得到警告或许会被他们抓住的，但目前他已经得到了警告。”他微笑了一下又说，“因此他就要改变他的相貌和穿着了，说着他走到放梳妆品的桌子前面，在脸上擦了一些肥皂，拿起一把剃刀，用一只结实的手刮掉那些差点给他添麻烦的胡子，因为它们是给警务部留下了特别明显的印象。维尔福惊奇地注视着他。

胡子刮掉了，诺瓦蒂埃又把他的头发重新梳理了一下，然后拿起一条放在一只打开着的旅行皮包上面的花领巾打了上去，穿上了维尔福的一件燕尾服式的棕黑色的一衣，脱下了他自己那件高领蓝色披风，在镜子前试穿，他又拿了他儿子的一顶狭边帽子，觉得特别合适；把手杖放在原来那个壁炉角落里，拿起一支细竹手杖，用他那有力的手粗粗地试了一下，这支细手杖是文雅代理法官走路时用的，拿着它越发显得从容轻快了，这是他的主要特点之一。

“好了。”化完了妆以后，他转过身来对着他惊讶得目瞪口呆的儿子说，“怎么样，你们警务部还能认出吗？”

“认不出来了，父亲。维尔福讷纳地回答，“至少，我希望是这样。”

“现在，我亲爱的孩子，”诺瓦蒂埃又说，“我让你来照料这些东西，全凭你的谨慎来把它处理掉了。”

“哦，放心吧。”维尔福说。

“是，是的，我现在相信你确实说的不错，你真的救了我的命，但是你别担心，我很快就会向您报恩的。”

维尔福摇了摇头。

“你不相信？”

“至少，我想是您弄错了。”

“你愿意在他面前当一个预言家吗？”

“宫廷欢迎讲祸事的预言家，父亲。”

“不错，但他们总有一天会得到报偿的，如果真的发生了第二次的复辟，你那时就能成为一个伟人了。”

“好吧，我对国王该说些什么呢？”

“就这样对他说：‘陛下，有关法国的形势，市民的舆论，军队的士气，您受骗了。那个在巴黎被您称为科西嘉岛的魔王，在内韦尔被冠以逆贼头衔的人，已在里昂被人欢呼为波拿巴，在格勒诺布尔被尊为皇帝了。您可能认他是在被围剿，被追逐，或将要被擒获了，但是他却在迅速前进，就象他所养的鹰那样。您所信赖的士兵都快饿死，累死啦，他们随时都准备着逃跑，然后象雪片附在向前滚的雪球一样赶到他那儿去。陛下，走吧！把法兰西让给它真正的主吧，让给那个不是把它买到手，而是征服它的人吧。走吧，陛下，倒并不是因为您会遇到什么险情，您的对手很强大，会宽容您的，面

对圣·路易的孙子来说，竟然让那个打赢了阿柯尔战役，马伦戈战役，奥斯特利茨战役的那个人饶他一命未免也太丢脸了。’就这样对他说，或者，最好还是什么也别告诉他。把你这次行程严守秘密，别吹嘘你到巴黎来干什么，或曾干了什么。赶快回去，在黑夜进入马赛，从后门溜回家，安静地，服服贴贴地，不声不响地呆在那儿，最重要的，就是不要惹人讨厌，因为这一次，我敢向你保证，我们认清了谁是敌人，以后要给以狠狠的惩罚的。走吧，我的儿子，走吧，我亲爱的杰拉尔，如果你能听从我的话或者假如你高兴，把它算作友好的忠告也行，我们还可以保留你的原职的。这个，”诺瓦蒂埃微笑了一下又说，“就算是一种交易吧，如果有一天，在政治的天平上你高我低的时候，但愿你再救我一命。再见了，我亲爱的杰拉尔。下次再来时，请在我的门口下车。”诺瓦蒂埃在讲这番话后，便以同样安详的态度离开了房间。维尔福脸色惨白，急急忙忙奔到窗前，撩开窗帘，看着他泰然自若地走过街口两三个鬼头鬼脑的人的身边，这两三个人，或许就是等候在那儿来提一个长黑胡子的，穿蓝色披风，戴阔边呢帽的人的。

维尔福屏息静气地站在那儿呆望着，一直望到他的父亲拐入了蒲赛街。然后他转过身来，连忙去处理他留下来的那堆东西，把那黑领结和蓝披风塞进旅行包的箱底里，把帽子仍进黑洞洞的壁厨里，把手杖折成几段，一下子投进了壁炉，然后戴上他的旅行便帽，叫仆人来，示意让他不要提任何问题。付了饭店的账，跳上那辆早已等候着的马车里。他在里昂得知波拿巴已进入格勒诺布尔，沿途到处都是兵荒马乱的，

他终于到达马赛，这个野心勃勃的人初尝成功的喜悦。但同时，他心中又充满了各种希望和忧虑。

第十三章 百 日

诺瓦蒂埃先生真是一个预言家，事态的发展正像他所说的那样。每个人都知道从爱尔巴岛卷土重来的这次著名的历史事件，——那次奇妙的复归，不仅是史无前例，而且大约也会后无来者的。

路易十八对这一猛烈的打击只是软弱无力地抵抗了一下。可是他这个还没有坐牢的王朝，本来基础就不稳固，向来是摇摇欲坠，只要拿破仑一挥手，这座由旧偏见和新观念不好调和而构成的上层建筑便坍会下来。所以维尔福从国王那里只得了一些感激（这在目前反而可说是对他没有好处的）和荣誉十字勋章，可是对这个勋章，他倒多了个心眼，并没有佩挂它，尽管勃拉卡斯公爵按时把荣誉勋位证书送了来。

诺瓦蒂埃当时成了显要的人物，要不是为了他，拿破仑早就把维尔福免职了。这个一七九三年的吉伦特党人和一八〇六年的上议员保护了这个几天前保护过他的人。

帝国正在复活期间，但已经就轻松预见它的二次倾覆了。维尔福的全部力量都用在封住那几乎被唐太斯所泄漏的秘密上了。只有检察官被免了职，因为他有效忠于王室的嫌疑。

帝国的权力刚刚建立，也就是说，皇帝刚刚住进杜伊勒

里宫，从我们早向读者介绍过的那间小书房里发出了无数命令，在桌上路易十八留下的那半空的鼻烟盒还敞开在那里。在马赛，不管官员们的态度如何，老百姓早已了解：南北始终未被扑灭的内战的余烬又重新燃起来了；保党人如若敢冒险外出，必定会遭到斥骂和侮辱，这时如果要想激起人民来报复他们，是毫不费力的。

因为时势的变化，那位可敬的船主在当时虽还说不上势倾全市，因为他毕竟是个谨慎而胆小的人，以致许多最狂热的拿破仑党分子竟然斥他为“温和派”，然而却已有足够的势力可使他所提出的要求闻达于当局，而他的那个要求，我们很容易猜到，是与唐太斯有关的。

维尔福的上司虽已经倒台，他本人却依旧保留了原职，只是他的婚事已经暂时被搁在了一边，以期待一个更有利的机会。如果皇帝能保住王位，那么杰拉尔就需要一个不同的联姻来帮助他的事业，他的父亲已负责再给他找一个了。如果路易十八重登王位，圣·梅朗侯爵以及他本人的势力就会大增，那桩婚事也就比以前更实惠了。

代理检察官当上了马赛的首席法官。一天早晨，仆人推门进来，说莫雷尔先生来访。换了别人说不定就会赶忙去接见船主了。但维尔福是一个很能干的人，他知道这样做等于是在显其软弱。所以尽管他并没有别的客人，但仍让莫雷尔在外客厅里等候，理由只是代理检察官总是要叫每个人都等一下的，读了一刻钟的报纸后，他才吩咐请莫雷尔先生进来。

莫雷尔本来以为维尔福会显出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没想到看到他的时候，发现他仍象六个星期以前见到他的时候

一样，镇定，稳重，冷漠而彬彬有礼，这是教养有素的上等人和平民之间最难逾越的鸿沟。他走进维尔福的书房。满心以为那法官见到他就会发抖，但恰恰相反，他看到的是维尔福坐在那儿，手肘支在办公桌上，用手托着头，于是他自己感到浑身打了个寒颤。他在门口停了下来。维尔福注视了他一会儿，象是有点不认识他似的。在这短短的一刹那，那诚实的船主只是困惑地把他的帽子在两手转动着，然后——

“我想您是莫雷尔先生吧？”维尔福说。

“是的，先生。”

“请进来先生，”法官象赐恩似地摆了摆手说，“请告诉我是什么缘故使我能有幸看到你的来访。”

“您想不出来吗，先生？”莫雷尔问。

“猜不到，但如果我可以做出什么为您效劳的话，我是非常高兴的。”

“先生，”莫雷尔说，他渐渐恢复了自信心，“您还想得起来吧，在皇帝陛下登陆的前几天，我曾来过这为一个青年人求过情，他是我船上的大副，被控与厄尔巴岛有联系。那样的联系，在当时是一种罪名，虽然在今天已是一种荣耀了。您当时是为路易十八效劳，不能庇护他，那是您的职责。可今天您定是为拿破仑效劳，您就应该保护他了，——这同样也是您的职责。所以我就是来问问那个青年人目前怎么样了。”

维尔福竭力抑制住自己。“他叫什么名字？”他问道。“请把他的姓名告诉我。”

“爱德蒙·唐太斯。”

虽然，维尔福宁愿面对一支二十五步外的枪口也想听人

提到这个名字，可他依旧面不改色。

“唐太斯？”他又说了一遍，“爱德蒙·唐太斯？”

“是的，先生。”

维尔福翻开一大卷档案，放在桌子上，又从桌子那儿走去翻另外那些档案，然后转向莫雷尔：

“您确信没弄错吗，先生？”他用世界上最自然的口吻问道。

假若莫雷尔再心细一点，或对这种事较有经验的话，那他应该觉得奇怪，为什么对代理检察官不打发他去问监狱长，去问档案官，而是为此亲自答复他。但是此时莫雷尔在维尔福身上没发现半点恐惧，只觉得对方很谦恭。维尔福的作法果然不错。

“没有，”莫雷尔说，“我没弄错。我认识他已经十年了，他被捕的那一小时，他还在为我服务呢。您或许还记得，六个星期以前，我曾来请求您对他从宽办理。正象我今天来请求您对他公道一些似的。您当时接待我的态度十分冷淡，啊，在那个年头，保皇党人对拿破仑党是非常严厉的。”

“先生，”维尔福答道，“我是一个保皇党人，因为当时我以为波旁家族不仅是王伯的嫡系继承者，而且是国人所拥的君主。但皇帝这次奇迹般地复位证明了我错了，只有万民所爱戴的人才是合法的君主。”

“这就对了。”莫雷尔大声说。“我非常高兴听到关于您这样说，我相信可以从您这番话上得到爱德蒙的喜讯。”

“等一等，”维尔福一边说，一边翻阅一宗档案，“有了，他是一个水手，而且他快要娶一个年轻的迦太兰姑娘了。我

现在想起来了，这是一件非常严重的案子。”

“怎么回事？”

“您清楚，自从他离开这儿以后，就被关到法院的监狱里去了。”

“那么后来呢？”

“我向巴黎打了个报告，把从他身上找到的文件给送去了。你应该明白，这是我的职责。过了一个星期，他就被带走了。”

“带走了！”莫雷尔说。“后来他们对那个可怜的孩子怎样了呢？”

“哦，他不是被送到费尼斯德里，就是壁尼罗尔，或圣·玛加里岛去了。你肯定会在某一天看到他回来再给您当船长的。”

“不管他什么时候回来，那个位置都给他保留着。但他怎么还不回来呢？拿破仑党法院最关切的事，就应该是赶紧释放那些被保皇党法院关进监狱里去的人。”

“别太着急，莫雷尔先生，”维尔福说道，“凡事我们都得按法律进行。禁闭令是上面签发的，他的释放令也得在老地方办理。拿破仑复位还不到两个星期呢，那些信还没送出去呢。”

“但是，”莫雷尔说，“现在我们已经赢了，除了等待办理这些正式手续之外，难道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吗？我有几个朋友，他们有点势力，我可以弄到一张撤消逮捕的命令的。”

“根本就没什么逮捕令。”

“那么，在入狱登记簿上勾消他的名字。”

“政治犯是不登记的。有时，政府就是用这种办法来使一个人失踪而不留任何痕迹的。入了册就有据可查了。”

“波旁王执政时，或许是那样，但现在——”

“任何时代都是这样的，我亲爱的莫雷尔，从路易十四那个时代就开始这样了。皇帝对于狱规的管理比路易更加严格，监狱里不登记姓名的犯人多得不计其数。”

即使莫雷尔再有什么怀疑，这番苦口婆心的辩解也足以使之完全消除了。“那么，维尔福先生，您能否给我个什么忠告以便使可怜的唐太斯快点回来？”他问道。

“去求一下警务大臣吧。”

“噢，我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大臣每天都要收到两百封请愿书，但他还看不了三封。”

“那倒是真的，不过由我签署的，并由我呈上去的请愿书他一定会看的。”

“您愿意负责送去吗？”

“非常愿意。唐太斯当时有罪，但现在他无罪了。那时把他判罪和现在使他重获自由都同样是我的职责。”

这样，维尔福就避免了一次调查的危险，要是一经查究，他可就完了，这尽管并不一定会成为事实，但却是很有可能的。

“可是我怎么去对大臣说明？”

“过来，”维尔福一边说，一边把他的座位让给了莫雷尔，“我来说，您写。”

“真的得由您费心来办吗？”

“当然罗。别浪费时间了，我们已经浪费得不少啦。”

“是的。想想那个可怜的青年人仍然在那儿等待着，他还在那儿受苦，或许在那儿绝望了呢。”

维尔福一想到那个犯人在那黑暗寂静的牢房里咒骂他，就不由自主打了个寒颤。但他仍不肯让步，在维尔福的野心的重压之下，唐太斯是必定会被摧毁的。

维尔福口述了一封措辞美妙的请愿书，并且他在里面夸大了唐太斯的爱国心和对拿破仑党的功劳，以致唐太斯简直成了使拿破仑卷土重来最卖力的一名活跃分子。据推算，一看到这份函件，大臣会立刻释放他的。请愿书写好了，维尔福把它朗诵了一遍。

“成了，”他说，“其余的事我来办好了。”

“请愿书很快就会被送去吗？”

“今天就送走。”

“由您批署？”

“证明您的请愿书内容属实，这可是我很高兴做的事。”维尔福说着便坐了下来，在信的末端签上了字。

“还要做别的什么吗？”莫雷尔问道。

“等着吧，”维尔福回答，“一切由我来负责好了。”

这个保证使莫雷尔充满了希望，他就告别了维尔福之后，赶快去告诉老唐太斯，说不久就可以看见他的儿子了。

维尔福却并没有履行他的诺言把信送到巴黎去，而是小心地把那封现在看来能救唐太斯但未来却极易危害他的请愿书保存了起来，以等待那件似乎并非不可能发生的事情的发生，好二次复辟。

这样唐太斯依然还是犯人，他被埋没在黑牢的深处，他

根本听不到路易十八垮台的消息，以及帝国倾覆时那更可怕的骚动。

但维尔福却用警觉的目光关注着一切，并用警觉的耳朵倾听着一切。在拿破仑复位的“百日”期间，莫雷尔曾经先后两次提出他的请求，但都被维尔福甜言蜜语地把他哄骗走了。后来发生了滑铁卢之战，莫雷尔就不再来了。他已尽了他最大努力，这时任何新的尝试不仅徒劳无益而且很可能会有害他自己。

路易十八又重新登上了王位。在马赛能引起维尔福愧疚的记忆实在太多了，所以他请求并获准了调任图卢兹检察官一职。两星期后，他就和蕾妮喜结良缘，岳父在宫廷里比以前更显赫了。这就说明了在“百日”期间和滑铁卢战役之后，唐太斯为什么还会依旧被关在牢里，好象上帝已把他忘了似的，但其实人们并没有忘记他。

腾格拉尔很清楚他给了唐太斯那一击是多么厉害，他象所有做贼心虚但又耍耍一耍小聪明的人一样，诿称这是天意。当拿破仑回到巴黎以后，腾格拉尔非常害怕唐太斯会随时来复仇，于是他便把自己希望出海的想法告诉了莫雷尔先生，他得到了一封介绍信，把他介绍给了一个西班牙商人，三月底他就去那儿去供职，那是在拿破仑回来后的第十一天。他当时离开马赛去了马德里，此后就没有听到有关他的消息了。

弗尔南多只知道唐太斯已从眼前消失了，其他的事他一概不知。究竟唐太斯怎么样了，他也懒得去问。只是，在他的情敌不在的这一期间，他时时苦思冥想，有时想到编个离

开的理由来欺骗美茜蒂丝，有时想搬迁或强行把她带走。于是他经常忧郁地，一动不动地坐在佛罗湾的顶端，从那儿可以同时望到马赛和迦太罗尼亚人村，他是在守望着一个英俊的年轻人出现在他眼前，那个人不是别人就是他的复仇使者。弗尔南多已痛下决心：他要一枪打死唐太斯，然后自杀。但他确乎错了，他这个人是不可能自杀的，因为他还抱有某种希望。

这时，帝国作了最后一次呼吁，法国境内所有能拿起武器的男子都被赶去听从他们皇帝的号召了，弗尔南多和其他的人一同离开了马赛，可是心里却怀着一个可怕的念头，唯恐他的敌人会在他不在的时候回来，而同美茜蒂丝结了婚。如果弗尔南多真的想自杀，则在他离开美茜蒂丝的时候就该这么去做的了。他对她的关心，以及他对她的不幸所表示的同情，都有了效果。美茜蒂丝一向象兄妹般地深爱着弗尔南多，眼下这份情谊上还加上了一份感激之情。

“哥哥，”她把行囊挂上他肩头的时候温柔地说，“你要自己当心一点，因为如果你再永远离开了我，那我在这个世界上就只有自己孤零零的一个人了。”这些话在弗尔南多心中注入了一线希望。如果唐太斯不回来的话，总有一天，美茜蒂丝或许就是他的了。

现在只剩下美茜蒂丝一个人孤零零地来面对这从未显得如此荒凉的大平原，和从未如此一望无际的大海了。她天天以泪洗面，人们看见她有时不停地在迦太罗尼亚人住的这个小村子周围不断徘徊，有时看见她一动不动地象一尊石像似的站着，呆望着马赛；又有时看见她坐在海边，倾听那好象

自己的哀愁那样永恒的海的呻吟，她常常自己问自己，是否应该让自己投入海洋那无底的深渊里，也许这样可以比忍受如此令她心碎的等待更好一些。她并非缺乏这样做的胆量，而是她的宗教观念帮了她的忙，挽救了她的性命。

卡德鲁斯也象弗尔南多一样应征加入军队了，但由于他已经结婚，且比弗尔南多大八岁，所以只是被派去驻守边疆。老唐太斯一直是靠希望支撑着的，拿破仑一倒，所有希望都成了泡影。在和他的儿子分离五个月以后，几乎也可以说就在他儿子被逮捕带走的那一刻，他就在美茜蒂丝的怀里咽下了最后一口气。莫雷尔先生不但负担了葬他的全部费用，还把那可怜的老人生前所借的几笔零碎小债也还清了。

这样做需要出于慈悲心，也需要勇气，——因为象唐太斯这样危险的一个拿破仑分子，就算你去帮助他临终的父亲，也很可能会被人当作一个罪名来污蔑的。

第十四章 两犯人

路易十八复位后一年左右，监狱巡查员到伊夫堡来作了一次声势浩大的视察。唐太斯从他那幽暗的地牢里听到了那准备迎接巡查员的嘈杂的声音，这在地牢里的一般是听不见的，只有那些听惯了蜘蛛在夜的静寂里织网，凝聚在黑牢顶上的水珠间歇的滴声犯人的耳朵才能听得出来。他猜测生活在自由之中的那些人是否发生什么不平常的事了。他已很久没同外界发生任何接触了，以致他几乎已把自己看作了死人。

巡查员依次巡查大牢单间牢房和地牢，有几个犯人，由于他们的行为尚不错或愚蠢得到了当局的怜悯。巡查员问他们的牢房的伙食如何，有什么要求没有。他们一致回答说伙食太坏，要求恢复自由。巡查员又问他们还有什么其它的要求没有。他们就不约而同摇摇头！他们除了自由以外还能希求什么别的呢？巡查员微笑着转过身来对监狱长说：

“我真不明白上面为什么要作这些毫无意义的视察，你见过一个犯人，就好象见到了全体犯人，并且说得总是老一套，什么伙食坏啦，冤枉啦。还有别的犯人吗？”

“有，危险的犯人和发疯的犯人都被关在地牢里。”

“我们去看看吧，”巡察查员带着疲乏的神色说。“我得完

成我的事情。我们下去吧。”

“请等一下，我们先派两个士兵去，”监狱长说。“那些犯人有时只为了活得不耐烦，他们想判个死刑，就会毫无意义地走上极端，那样你或许能够成为一个牺牲品的。”

“那可得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防范措施。”巡查员说。

于是便找来了两个兵，巡查员他们顺着一条污臭，潮湿，黑暗的楼梯往下走，刚刚走过这些地方，就已使人们眼睛，鼻子和呼吸感到很难受了。

“噢！”巡查员走到中途停来说被，“见什么鬼，究竟是谁住在这种地方？”

“一个最危险的谋反分子，他是一个我们奉命要特别严加看守的人，这个家伙什么都干得出。”

“就他自己吗？”

“当然罗。”

“他来这儿已经多久了？”

“有一年了吧。”

“他一来就被关在这种地方吗？”

“不，是他想杀死一名狱卒以后才被关到这里来的。”

“他居然想杀死狱卒？”

“是呀，就是替我们掌灯的这一个。对不对，安多尼？”

“对，他想杀我！”狱卒赶忙回答。

“那他一定是发疯了。”巡察说。

“他比疯子还坏——他是一个恶鬼！”狱卒恶狠狠地答道。

“您需要我训斥他一顿吗？”巡查员问。

“噢，用不着了，这是没有用的。他已经受够罪的了。而

且，他现在差不多已经疯狂了，再过一年，就会变成一个完完全全的疯子的。”

“疯了对他来说反而好些，——他的痛苦会少一点。”巡查员说。从这句话读者可以看出，巡查员是一个还算有人情味的人，做他这份差事很合适。

“您说得不错，先生，”监狱长说，“这句话说明您对这一行很有见地，目前，大约再走二十步，下一层楼梯之后，我们就可以在一间地牢里看见一个老神甫，他原是意大利一个政党的领袖，从一八一一年起他就在这儿了，一八一三年发了疯，从那时开始，他就发生了一个惊人的转变。他时而哭，时而笑。以前愈来愈瘦，现在胖起来了。您最好还是去看看他，别去看那个疯子，因为他疯得很有趣。”

“两个我都想看，”巡查员回答，“我做事从来不能敷衍搪塞。”这是巡查员第一次视察，他想显示一下他的权威。“我们先去看这一个。”他又补充道。

“好的。”监狱长答道。他向狱卒示意，叫他打开牢门。听到钥匙在锁眼里的转动的声音以及铰链的嘎嘎声，那本来踞伏在地牢的一角，带着说不出的快乐在尽情享受从铁栅里射进来的一线微光的唐太斯，他抬起头来。见到了一个陌生人，两个狱卒拿着灯，还有两个兵陪着他，不仅如此监狱长还脱了帽对他讲话，唐太斯猜到来者是何许人，知道他向上层当局申诉的机会来了，于是他连忙合着双手跳向前去。

两个兵急忙用他们的刺刀向前一挡，他们以为他要来伤害巡查员，巡查员也退后了两三步。唐太斯看出自己已经被人当作一个危险的犯人了。于是，他脸上做了一个心地最温顺，

最卑微的人所能有的全部表情，用一种令人非常惊讶的雄辩进行了一番表白，他非常想打动巡查员。

巡查员留神倾听着，然后转向监狱长，说道：“他会皈依宗教的，他已经比以前驯服多了。他很害怕，看见刺刀就后退，疯子可是什么都不怕的。这一点在夏朗东曾出于好奇心而观察过几次。”后来他又转向犯人，“你有什么要求？”他问道。

“我要求知道我犯了什么罪，我要求公开审判，总而言之，我要求：假如我有罪，你们就枪毙我，如果我是冤枉的，就该让我自由。”

“你的伙食怎么样呢？”巡查员说。

“还算可以，我也不知道，但那没有关系。至关重要的是，一个清白无辜的人，不该是一次卑鄙的告密的牺牲品，不该就这样一直咒骂着他的刽子手而最终老死在狱中，这不仅关系到我这个不幸的犯人，还关系到司法长官，更关系到控制我们的国王的声望。”

“你今天倒非常恭顺，”监狱长说。他又笑着加了一句：“但你并不总是这样的，譬如说，那一天，你就要想杀死狱卒。”

“不错，先生，我请他原谅，因为他一向待我很不错，我当时非常恼怒，实在是发疯啦。”

“难道你现在不那样了吗？”

“不了，监狱生活已经使我低头屈膝，我来这儿已经这么长啦。”

“这么长啦？那么，你是什么时候被捕的？”巡查员问。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两点半钟。”

“今天是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噢，不过才十七个月呀。”

“才十七个月！”唐太斯答道。“噢，您不明白在监狱里的十七个月意味着什么！那等于说十七个世纪，尤其是象我这样一个即将得到幸福，将和他所喜欢的女子结婚的人，他看到光明的前途就在他眼前而在刹那间竟一切都失去了，他从最欢乐的白天一下子堕入了无穷无尽的黑夜。他看到自己的前途给毁灭了，他不知道他心爱未婚妻的命运现在是好是坏了，也不知道他年老的父亲究竟是否还活着！十七个月的监狱生活对一个呼吸惯了海上的空气，过惯了水手的独立生活，看惯了海阔天空，无拘无束的人是太难过了！先生，就算是犯了人类史上最令人发指残暴的罪行，十七个月的禁闭也是惩罚得太重了。可怜可怜我吧，我不求赦罪，只求公开审判。先生，我只要求见一见法官，他们是不该拒绝审问任何一位嫌疑犯的。”

“我们研究研究吧，”巡查员说，然后转向监狱长，“说心里话，这个让人觉得怜悯犯人真使我有点感动了。你一定得把他的档案给我看看。”

“当然可以，但您只能看到对他不利的可怕的一些记录。”

“先生，”唐太斯又说，“我知道您无权释放我的，但您可以代我向上面提出请求，您可以让我受审，我所要求的不过是这些。”

“你说明白一点。”巡查员说。

“先生，”唐太斯大声说道，“从您的声音里我可以觉察出您已经被怜悯心所打动了，请告诉我，至少我有希望吧。”

“我还不能这样说，”巡查员答道，“不过我可以答应查一

下你的案子。”

“噢，那么是否意味着我自由了！我得救了！”

“是谁下令抓你的？”

“是维尔福先生。请去见见他，听他说些什么。”

“维尔福先生已不在马赛了，他目前在图卢兹。”

“怪不得我到现在都没被释放，”唐太斯喃喃地说，“原来我唯一的保护人调走了。”

“他对你有没有什么私人的恩怨？”

“一点没有，他对我好极了。”

“那么，关于你的事，我可以信赖他所留下来的记录或他给我的所有意见了？”

“千真万确。”

“很好，那么，你就耐心等着吧。”

唐太斯跪下来，对着前方喃喃地祷告着，他祈祷上帝赐福于这个象救世主去拯救地狱里的灵魂一样到他狱中来的这个人。门又关上了，但现在唐太斯心中开始重新有了一个新的希望。

“您是想立刻看那档案呢，还是先去看看别的牢房？”监狱长问。

“我们先把牢房看完了再说吧，”巡查员说。“我一旦上去了，可能就没有欲望再下来了。”

“嗯，这个犯人，不象那一个。他疯得跟他的邻居不同，也不那么打动人心。”

“他有什么怪念头？”

“他只认为他有着一处非常大的宝藏。头一年，他建议献

给政府一百万让他自由，第二年，两百万，第三年，三百万，不断地这样加上去。现在他入狱已经是五个年头了，他一定会要求跟您密谈，给您五百万的。”

“哦，那倒的确很有趣。这位有意思大富翁叫什么名字？”

“法利亚神甫。”

“二十七号。”巡查员说道。

“就是这里，打开门吧，安多尼。”

狱卒遵命打开了牢门，巡查员好奇地向“疯神甫”的牢房里探视着。在这个可怕的地牢的中央，有一个用从墙壁上挖下来的石灰画成的不规则圆圈，圆圈里坐着一个人，衣服已成了碎布条，难以遮住身体了。他正在圆圈里划几何线，那神态就象阿基米德当马赛鲁斯的兵来刺杀他时的那样全神贯注。尽管开门的声音很响，但他却像雕塑一样，继续演算他的问题，直到火炬的光以淡薄的光芒照亮了地牢阴暗的墙壁，他才抬起头来，很惊恐地发现他的地牢里竟来了这么多人。他急忙从他的床上抓过被单，把他自己严严实实裹了起来。

“你有什么要求？”巡查员问。

“我吗，先生！”神甫带着一种惊异的神气答道，“我是什么要求也没有。”

“你没弄明白，”巡查员又说，“我是当局派来视察监狱，听取犯人的要求的。”

“哦，那就不同了，”神甫大声说，“我希望我们能互相谅解。”

“又来了，监狱长低声说道，“就象我告诉过您的那样，他又要开始发表演讲了。”

“先生，”犯人继续说道，“我是法里亚神甫，我是罗马人。我曾经给红衣主教斯巴达当过二十年秘书。我是在一八一一年被捕的，是什么原因我却不知道。从那时起，我就在不断向意法两国政府要求还给我珍贵自由。”

“为什么要向法国政府要求呢？”

“因为我是在皮昂比诺被捕的，而根据我推测，象梅朗和佛罗伦萨一样，皮昂比诺早已成为法国所属的省会了。”

巡查员和监狱长对视而笑。

“见鬼！亲爱的，”巡察员说，“你从意大利得来的新闻已经是老皇历啦！”

“这是根据我被捕那一天的消息推测的，”法里亚神甫答道。“既然皇帝要为他的亲生儿子建立罗马王国，我想他也已实现了马基雅里和凯撒·布琪亚的梦想，把意大利变成了一个大一统的王国了吧。”

“先生，”巡查员回答说，“上帝已经把你这个看来竭诚支持的计划完全改变过了。”

“这可是使意大利获得幸福和独立和唯一可行的办法呀。”

“可能是吧，但我不是来和你讨论有关意大利政治的问题的，我是来问你，你关于吃的和住的有什么要求吗？”

“吃的东西和其他监狱一样，也就是说，坏极了，住的地方非常非常不卫生，然而既然是地牢，也总算还过得去。这都没什么关系。我要讲的是一个骇人的秘密，我想揭露的秘密可是极其重要的。”

“那一套又来了。”监狱长偷偷低声道。

“为了这个理由，我很高兴见到您，”神甫继续说道，“尽管您刚才打断了我一次最重要的演算，如果那个演算是正确的，可能会把牛顿的学说都改变过来。您能允许我同您单独谈几句话吗？”

“我说得没错吧？”监狱长说。

“你确实非常了解。”巡查员回答道。

“你所要求的事是不可能的，先生。”他对法利亚说道。

然而，神甫说，“我要和您说的可是很大一笔钱，达五百万呢。”

“正是你所说的那个数目。”这次是巡查员对监狱长偷偷耳语了。

“当然，法里亚看到巡查员已想走开，就继续说，“我们也并不一定绝对要单独谈话，监狱长也可以在场。”

“不幸的是，”监狱长说，“我早已经知道你要说什么了，是关于你的那个巨大的宝藏，是不是？”

法里亚眼睛盯住他，那种表情足以使任何人确信他神志相当清楚。“当然罗，”他说，“除此之外我还有什么可以对别人说的呢？”

“巡查员先生，监狱长又说，“那个故事我也能原封不动地告诉您，因为它已经在我耳边喋喋不休了四五年了。”

“那就表明一点，”神甫说道。“你正如《圣经》上所说的那些人，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政府不需要你的那笔宝藏，”巡查员说道：“留着吧，等你释放以后自己享受好了。”

神甫的眼睛闪闪发光，他一把就抓住巡查员的手。“可是

假如我出不了狱呢，”他大声说道。“假如，偏偏不讲公道，我被关在这间地牢里，如果我死在这儿而不曾告诉过任何人我的秘密，那个宝藏不是就白白地丧失了吗？倒不如由政府享一点利益吧，我自己也享受一点，那不更好吗？我情愿出到六百万，先生，是的，我愿意放弃六百万，剩下的那些我也就满足了，只要能够换来我的自由。”

“老实说，”巡查员低声说道，“要不是你事先就告诉我这个人不折不扣是个疯子，说不定我真会相信他说的话呢。”

“我没有疯！”法里亚高声回答说道，他有着犯人们那特有的敏锐的令人吃惊的听觉，把巡查员所说的每一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我所说的宝藏确有其事，我提议我们来签订一个协议，内容说明，我答应带你们到那个地方去，由你们来挖，如果我欺骗了你们，就把我再带回到这儿来，我不求别的奢想。”

监狱长大笑起来。“那么那个地方离这儿远吗？”

“三百里。”

“这个主意倒不见得坏，”监狱长说道。“如果每个犯人都想作一次三百里的旅行，而他们的看守又答应陪他们去，他们倒是有了一个非常妙的逃跑的机会了。”

“这个办法并不新奇，巡查员说道，“神甫先生看来是不能够继续享受发明权了。”后来他又转向法里亚，“我已经问过了你的伙食怎么样？”他说。

“请对我发个庄严的誓，”法里亚答道，“如果我对您讲的话证明是真实的话，就一定要让我自由，那么你们去那儿，我可以留在这儿等。”

“你的伙食如何？”巡查员又继续问了一遍。

“先生，你们毫无危险呀，因为，如我所说的，我愿意在这儿等待，那我就不会有逃跑的时机啦。”

“你还没回答我的这个问题呢。”巡查员不耐烦地说。

“你也没回答我的呀，”神甫大声说道。“所以，你也该受诅咒！象其他那些不肯相信我的傻瓜一样。你不愿意接受我的宝藏，我就留着给自己。你不肯给我自由，上帝会给我的。你们走吧！我没什么可说的了。”于是神甫扔下他的床单，又坐回到了原来的地方，继续进行他的没止尽演算去了。

“他在那儿干吗？”

“在计算他的宝藏呢。”监狱长回答。

法里亚以极其轻蔑的一瞥回击了这句讽刺他的带刺的话。

他们走了出去，狱卒在他们身后把门又重新锁上了。

“也许他曾一度有过钱。”巡查员说。

“也许是做梦他发了财，醒来后就疯了。”

“总而言之，”巡查员说，“如果他有钱，他就不会到这个可怕的地方来了。”这句话坦白道出了当时的腐败情形。

法里亚神甫的这次遭遇就这样结束了。他依旧还是住在他的黑暗的地牢里，这次视察只是更加使人相信他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了。

假如神甫遭到的是那些热心于寻找宝藏的人，那些认为天下没有办不到的事情的狂想者，如凯力球拉王或尼罗王，则他们就会答应这个可怜的人，允许他以他的所谓的财富来换取他迫切祈求得到的自由和空气。但近代的国王，他们生活

的天地是如此狭窄，已不再有勇气狂想了。从前，国王都相信这些天是天神的儿子，或至少如此自以为是，而且多少还带着点他们父亲天神的风度。而目前，云层后面的变幻虽尚无法控制，但国王却已经都自视为正常人了。

要专制政府答应那些牺牲在他人的政权之下的重见天日，一向是和他们制定的政策相违背的。犯人被毒打得肢体不全，血肉模糊，法庭当然不愿意他再被人看见，疯子总是被藏在地牢里的，就算让他出了地牢，也不过是往某个阴气沉沉的医院里一送，狱卒送他到那儿时往往只是一具变了形的人体残骸了，连就连医生也认不出这还是一个正常人，还留有一点思想。法里亚神是在监狱里发疯的，单凭他的发疯就足以判他漫长的无期徒刑。

巡查员实践了他对唐太斯的庄严的诺言。他检查了档案，找到了下面这张有关他的记录：

爱德蒙·唐太斯

拿破仑党分子，曾负责协助逆贼自厄尔巴岛回来。

应严加看守，小心戒备。

这条记录的笔迹和其它的不一样，证明的确是在他入狱以后附加的。巡查员面对眼前记录上这个无法抗争的罪名，只得不得情愿地批上一句，“无需复议。”

那次巡查又在唐太斯的心中重新燃起了希望的火苗。自从入狱以来，他已忘掉了计算日期。但巡查员给了他一个新的日期，他没有忘记。他用一块从屋顶上掉下来的石灰重重地在墙上写道，“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日”，从那时起，他每天做一个记号，免得再把日子忘掉。可是日子一天天，一个

星期一个星期地过去了，后来是一个月一个月地过去了，唐太斯仍然处在期待之中。他最初预计可在两个星期以内释放。然而两个星期过去了。然后他想到巡查员可在回到巴黎以前是不会有行动的，而他要在巡查完毕以后才能回到那儿，那么他不妨又定期为三个月。可是三个月也过去了，三个月之后又过了六个月。在这么长一段时间里，没有发生任何有利的转变。于是唐太斯开始幻想着，认为巡查员的视察只不过是一个梦，是脑子里的一个虚幻想罢了。

一年以后，监狱长被调任汉姆市长。他带走了几个下属，看管唐太斯的狱卒也在这几个人当中。新监狱长到任了。他认为记犯人的名字实在太麻烦了，于是干脆他用他们的号码来代替。这个可怕的地方总共有五十个房间，犯人们以他们的房间号码来命名。那可怜又不幸的青年已不再叫爱德蒙·唐太斯，他现在的代号成了“三十四号”。

第十五章 三十四号和二十七号

那些被遗忘了的犯人在地牢里所受的各种各样的痛苦唐太斯都一一尝到了，他最初很高傲，由于他怀有希望并自知无罪，然后他开始怀疑起自己的冤枉来，这种怀疑多少有些证实了监狱长认为他是精神错乱的这一看法，他从高傲的顶端一跤跌了下来，他开始恳求，不是向上帝恳求，而是向人恳求。这个不幸的人，他本该一开始便积极寻求主的庇护的，可是他却等到希望完全破灭了以后才寄希望于上帝。

唐太斯恳求他换一间单房，因为不管怎么说，换动一次，总是一次不大不小变动，可以使他发泄一点烦闷。他请求同意他能够散步，给他一点书和手工。结果什么都没满足，那也没有关系，他还是照样的要求。他努力使自己和新来的狱卒讲话，虽然他可能比以前的那个更加沉默寡言，但是，对一个人讲话，就算对方是个哑巴，也是一种乐趣。唐太斯开口的用意是要听听他自己的声音，他也曾尝试自言自语，但他却被自己的声音吓了一跳。在他入狱以前，每当想到这样一些犯人生活在一起，他们中有贼，有流浪汉，有杀人犯，心里便不禁要作呕。而现在他却希望和他们在一起，以便使自己除了看到那不和他讲话的狱卒以外，还能够看到一些其他

的面孔，他非常羡慕那些穿着囚衣，系着铁链，肩上钉着记号的苦工。充当苦工的囚徒能呼吸到外面新鲜的空气，并且又能互相见面，他们是非常幸福的。他恳求狱卒为他找个伙伴，哪怕就是那个疯神甫也好。

那个狱卒，纵然因为看惯了许多受苦的情形而心肠硬了些，但到底是正常个人。在他内心深处，也常常感到同情这个如此受苦的不幸的青年，于是他把三十四号的要求报告给了监狱长。但后者却审慎得象个政治家，竟然以为唐太斯想结党或企图逃跑，所以断然拒绝了他的请求。唐太斯已经尽了一切努力，他终于转向了上帝。

所有那些早就忘记的敬神之念此时都渐渐回忆起来了。他记起了母亲所教他的祷告，并在那些祷告里发现了一种他以前从未意识到的意义。因为在顺境中，祷告似乎也仅仅是字语的堆积，直到有一天，灾祸真正降临后，他那祈求上苍怜悯的话，才显得非常的崇高！他祷告，并非出自热诚，而是出自仇怒。他大声地祷告，他已不再怕听到他自己苦涩的声音了。然后他陷入了一种神志恍惚的状态。他好象看到上帝在仔细倾听他所说的每一个字。他把他一生的行为都已经献到万能的主的面前，诉说他所愿意去做的种种事情，并在每一次祷告地结尾引用这样一句话而这句话向上帝请求时常使用而向人请求时更常用，“请宽恕我们不可饶恕的罪恶，象我们宽恕那些罪于我们的人一样。”虽然作了这种最诚恳的祷告，唐太斯却依旧还是名犯人。

渐渐地，他的心头充满了阴郁。他很单纯，又没有受过什么教育，因此，在他那孤独的地牢里，凭他自己的一切想

象都无法重新唤回那些已经逝去的年代，复活那些已经灭亡了的民族，无法重建那些被想象渲染得如此宏伟广大，正如马丁的名画里所描绘得那样被天火所照耀，在我们眼前而已消失了的古代城市。他无法做到这一点，他过去的生命如此短暂，目前非常阴郁，未来的又很朦胧。十九年的光太微弱了，无法照亮，那无穷尽的黑暗！他没有消闷解愁的方法。他那充沛的精力，原本可以借追溯往事来活跃一下，现在却被完全囚禁了起来，象一只被关在笼子里的鹰一样。他只抓住了一个念头，即他的幸福，那被空前的动运所不明不白地毁灭了自己的幸福。他把这个念头想了又想，之后，象但丁的地狱里的乌哥里诺吞下罗格大主教的头颅骨似的把它囫圇吞了下去来不及消化。

竭力的自制以后便是狂怒。唐太斯用自己的身体去撞监狱的墙，嘴里对上帝大声咒骂着，以致他的狱卒吓得对他望而止步。他把愤怒转嫁到他周围的一切上，他开始泄怒于自己，泄怒于那来惹他的哪怕是最微不足道的东西，如一粒沙子，一根草，或一点气息，维尔福给他看的那封告密信在他的眼前里重新开始浮现出来，一行似乎是用火红的字母写在墙上一一般。他对自己轻声说，把他抛入这无限痛苦的深渊里的，是人的仇恨而不是天的报应。他用他所能想象得出的种种最可怕的酷刑来惩罚这些不明的迫害者，但觉得所有酷刑都不不够厉害，因为在酷刑之后接着就是可怕死亡，而死了以后，即使不是安息，至少也是近于安息的那种窒息人的麻木状态。

由于总是想着死就是安息，由于想发明比死更残酷的刑

罚，他开始想到了尝试自杀。真是不幸，处于痛苦中的他竟又有了这种坚定念头！自杀之念头就象那死海，肉眼看来似乎很风平浪静；但如果轻率地冒险去投入它的怀抱，就会发现自己已经被陷在了一个泥沼里，愈陷愈深被吞进去。一旦陷进去，除非是上帝之手把他从那里拉出来，否则一切都完了，他的挣扎只会加速他的自行毁灭。然而，这种心灵上的惨境却没有先前的受苦和此后的惩罚那样可怕。这也是一种慰藉，这种慰藉犹如使人只看见深渊张开，却不知底下是一片无边黑暗。

爱德蒙从这个念头上获得了一些安慰。当死神就要来临的时候，他的所有的忧愁，一切痛苦，以及伴随着忧愁痛苦而来的那一连串妖魔鬼怪都从他的地牢里逃脱出去。唐太斯平静地回想着自己以往的生活，恐惧地瞻仰他的未来，就选择了那儿似乎可以给他作一个安静避难所。

“有时候，”在心里说，“在我远航的时候，在我还是自由自在，身强力壮，指挥着别人的时候，我也曾见过晴好的天空突然布满了阴云暴怒地吐着白沫，波涛翻滚，天空中象有一只大怪鸟遮天蔽日而来。那时，我发觉得我的船只是一个不起作用的藏身之处，它象是巨人手中的一根羽毛，在大风暴来临之前颤抖着，不久，浪潮的怒吼和尖利的岩石向我宣告死亡即将来临，那时，很害怕死亡，于是我以一个男子汉和一个水手的全部技术和智慧与万能的主积极抗争。我之所以那样做，因为那时我处在幸福之中，挽回了生命就是挽回了欢乐，我不同意那样的默默死去，不愿意那样的去死，那长眠在岩石和海藻所筑成的床上的景象是很可怕的，因为我

不愿意自己这个上帝依照他自己的模样创造出来的人去喂海鸥和乌鸦。但现在完全不同了。我已经失去了使我为之留恋的生命中的所有，死神在向我微笑，邀我去和他长眠。我是自愿去死的。我是精疲力尽而死的。就好象在那几天晚上，我绕着这个地牢来回走了三千遍以后带着绝望和仇怒睡去一样。”

一旦有了这种想法，他就比较平静、温和了。他尽力把他的床整理好，只吃非常少的东西，睡很短一点时间，并发觉这样生活下去也可以，因为他觉得他能愉快地把生存抛开，象抛掉一件破旧的的衣服一样。他有两种方法可以安静地死：一是用他的手帕挂在窗口的栅栏上吊死，一是绝食而死，但前面这个计划使自己感到厌恶。唐太斯一向厌恶海盗，海盗被擒以后就是在帆船上吊死的，他不愿意采用这种不光彩的死法。他决心采用第二种办法。于是，当天就实施起来了。入狱以来差不多已过去整整四年了，在第二年的年底，他又忘了计算过往的日期，因为从那时起他发觉巡查员已抛弃了他。

唐太斯说过：“我想死。”并选定了死的方法。由于怕自己改变主意，他便发誓一定要去死。“当早餐和晚餐拿来的时候，”他想到，“我应该把它倒出窗外，就好象已经把它吃了。”

他按设想要做的那样去做了，果真狱卒每天给他送来的两次食物被他从钉着栅栏的窗洞里倒出去，最初他非常高兴，后来就有点犹豫，最后则很悔恨。只因那誓言才使他有力量继续这样做下去。过去，人一看到这此食物就恶心，目前由于饥饿难忍，看到这些食物他便觉得非常可口的。有几次，他整小时的把盘子端在手里，凝视着那不满一口的腐肉，臭鱼

和发霉的黑面包。神秘的生存本能在他的内心中与他积极抗争，并经常地动摇着他的决心，那时，他那间地牢似乎也不象以前那么阴森了，他也不象以前那么绝望了。他还年轻，才不过二十四岁，他差不多还有五十年可以生活。在那样长的时间里，谁能断言不能发生什么意料不到的事，从而可以打开他的牢门，恢复他的珍贵的自由呢？他本来自愿做丹达露斯，自动绝食的，现在想到这里，就把食物送到了唇边；但他又想起了他的庄严的誓言，他天性高尚，深怕食言会有损于自己的人格。于是他毅然无情地坚持了下去，直到最后，他已经连把晚餐倒出窗外去的力气都没有了。第二天早晨，他的视觉和听觉失去了作用；狱卒以为他得了重病，爱德蒙则只想早点让自己死去。

那一天就这样过去了。爱德蒙觉得自己精神恍惚，胃痉挛所造成的那种痛苦感消失了，口渴也减轻了，一旦他一闭上眼睛，就好象见眼前有星光在乱舞，象是无数流星在夜空里游戏似的。这就是那个神秘的死之国度里升起的光芒！

大概在晚上九点钟的时候，爱德蒙突然听到靠他所睡的这一面墙上发出了一种非常空洞的声音。

牢房里住着许多讨厌的小动物，它们时常发出一些响声，他早已对此习以为常了。可是现在，不知是绝食使他的感官更灵敏了呢，还是因为那声音的确比平常的响，也许是因为在那弥留之际，一切都开始有了新的意义，总之爱德蒙仰头来倾听了一会儿。这是一种不断的搔扒声，好象是一只巨爪，或一颗强有力的牙齿，或某种铁器在啮石头似的。

年轻人虽然已很衰弱，但他的脑子里却立刻闪现出了那

个一切犯人都时难以忘怀的念头——自由！他觉得，上苍终于怜悯他的不幸了，所以派这个声音来警告他立刻悬崖勒马。也许这正是那些他所挚爱，一刻也不能忘怀的人之中，有一个也在想念着他，正在努力缩短那分隔他们之间的距离。

不，不！他无疑地是错了，这不过是那些飘浮在死亡之门前的梦幻罢了。

爱德蒙还是听出了那响声。它约摸持续了三个小时；后来他听到一块东西重重地掉了下来的响声，接着这一切都恢复了平静。

过了几小时，这种声音再次响起来了，而且比刚才更近更清晰了。爱德蒙对那种劳动产生了兴趣，因为它使他有了个伴儿。但突然间，狱卒便走进来了。

一周以前，他下决心去死，四天前，他开始实施以来，爱德蒙就没有和这个主要的人讲过话，问他是怎么回事，他也不回答，当狱卒仔细观察他时，他就转过脸去默默面对着墙壁，但现在狱卒或许听到了这种声音，要是追查起来，可能会永远终止这种声音，从而毁灭了这在他临终时来安慰他的一线希望了。

狱卒给他送来了早餐。唐太斯支起身子，开始东拉西扯说起话来，以为伙食太坏啦，地牢太冷啦，不断抱怨这个，埋怨那个，并故意拉高了嗓门，以便让狱卒听得不耐烦，恰巧那天狱卒为他的犯人求得了一点肉汤和白面包，并且给他送来了。

幸亏狱卒以为唐太斯还在讲呓语，他把食物放在那张歪歪斜斜的桌子上以后，就退了出去。。爱德蒙总算又自由了，

他又惊喜地倾听起来。那个声音终于又响了，而且现在是这样的清晰，他终于可以毫不费力的听到了。

“不必怀疑了，”他想，“一定是有个犯人在努力求得他的宝贵自由。噢，如果我和他一起，可以帮他多少忙呀！”

突然间，他那已经习惯于接受不幸，很难接受欢乐与希望的头脑里，那希望之光又被一片阴云遮住了。他想，这种声音说不定是监狱长吩咐工人修隔壁那监牢所发出来的声音。

要确定这一点倒也算不难，然则他怎么能冒险去问人呢？要引起狱卒注意那声音并不难，只要注意观察他听声音时的表情就可得到答案了，但如果用这种方法，说不定还会因一时的满足而出卖了自己的希望，不幸的是爱德蒙还是如此的虚弱，以致他不能的思想集中，专想一个问题。

他知道，只有一个方法可以使他的思想变清晰些把目光转向了狱卒给他送来的那盆汤上，并站起来踉踉跄跄地走了过去，带着说不出的舒服之感一口喝干了它，然后他又克制住自己不要吃得太多。因为他曾听人讲过，海上遭遇不幸被救起来的人常会因心急吞了太多的食物而导致死亡。爱德蒙把那快要送进嘴里的面包又放回到了桌子上，回到他床上，他已不再想死了。很快他就觉得脑子清醒了许多，他已经又可以思想了，于是就用推理来加强他的思想。他对自己说：“我一定要考验一下，但必须不会连累别人。假如这是一个工人，我现在只要敲敲墙壁，他就会停止工作，并过来查究是谁在敲墙，为什么要敲墙，因为他是监狱长派来干活的，所以不久就会重新干起来。假如，反过来讲，这是一个犯人，那我

所发出的声音就会吓倒他，他会立即停止工作，直到他认为每个人都睡着了之后才会再动手。”

爱德蒙再次起身，这次他的腿不抖了，也不再感到眼花缭乱。他走到地牢的一角，费力地挖下一块因受潮而松动的石片，拿来敲击那墙壁上声音听得最清楚的地方。他敲了三下，第一下敲下去，那声音就停止了，好象是在变魔术似的。

爱德蒙留心倾听着传来的动静。一小时过去了，两小时过去了，墙上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了，一切都是静悄悄的。

满怀着希望，爱德蒙缓缓吃了几口面包，喝了一点水，凭着自己良好的体质，他发觉自己已差不多完全恢复了。

这一天就在极端的寂静中度过去了；夜幕降临了，但并没有带着那已不再陌生声音同来。

“这是一个犯人！”爱德蒙高兴地自忖道。

这一夜又在打不破的寂静中过去了。爱德蒙一夜都没合眼。

早晨，狱卒又把他的饭送了来，他已经把前一天的都吃了。他吃了这些东西以后便焦急地想再听到那种相同声音，在他的斗室里转了又转，摇摇窗上的铁栅栏，活动一下他的四肢，使它们恢复那原有的能力，准备对付可能降临的事变。每过一会儿，他就侧身听听那声音有没有再来，渐渐地他对那个犯人的审慎感到不耐烦起来，而那个犯人却是猜不到打扰他的原来也是一个同他一样热切盼望着自由的犯人。

三天过去了，这真是要命的七十二个钟头，是一分钟一分钟的数过去的呀！

最终在一天晚上，狱卒来作了最后一次的粗疏地查看，唐太斯又一次把他的耳朵贴到墙上去的，他仿佛听到石块之间有一种几乎察觉不出的声单。他缩身离开了墙，在他的斗室里踱来踱去，以便集中思想，然后又把自己的耳朵贴到老地方去。

不用再怀疑什么了，那一边肯定在做一件什么工作，而犯人已发觉了危险，所以比以前更小心地在继续干着，已用凿子似的东西代替了铁杆。

在这个发现的鼓舞之下，爱德蒙决心要帮助那个不知名的不屈不挠的劳动者。他先挪开了他的床，因为在他看来，那工作是在床后面那个方向进行着的。他用眼睛寻找东西为了可以用来穿透墙壁，挖掘水泥，搬开石块。

但他什么也没看到。他没有尖利的工具，虽然他窗上的栅栏是铁做的，但它非常牢固，他已尝试过多次了。地牢里的全部家当就是一张床，一把椅子，一张桌子，一只水桶和一个瓦壶。床上有铁档子，但那却是旋紧在木架子上的，得用螺丝刀才能把它们取下来。桌子和椅子无法利用，水桶是有柄的，但那柄已被御掉了。只有一种办法了，那就是把瓦罐打碎，挑一块锋利的碎片来挖墙。他把瓦壶摔到了地上，碎成了片。他挑了其中两三块最锋利的藏到床上草褥子里，别的便留在地上。他有整夜的时间可以工作，但在黑暗之中，他干不了多少，他不久就感觉到工具碰到了某种非常坚硬的东西。他把床推回去，等待天发亮。一有了希望就有了耐心。

他整夜都听着那个隐蔽的工作者的响动，那个人在继续他的挖掘工程。白天来了，狱卒走进来了。唐太斯告诉他，说

他在喝水的时候瓦罐从手里滑下去，不小心摔碎了，狱卒一边责怪一边给他去另外拿了一个，甚至都懒得去打扫那些散乱碎片。他很快就回来了，并告诫犯人以后要小心一点，然后就走了。

唐太斯非常喜悦地听到钥匙在锁里格勒地一响。他注意听着，直到那脚步声完全消失，然后，他急急忙忙拉开自己的床，借着透进地牢里来的那点微弱的光线，才察觉昨天晚上他挖的是块石头而不是石头周围的潮湿的石灰，由于牢内潮湿，石灰一碰就碎。他很高兴地看到它竟会自行剥落。当然，那只是一些碎片，但半小时以后，他已刮下了满满一把。任何一位数学家大概都可以算出来，这样挖下去，两年之内，如果不计那些石头，就可以掘成一条二十尺长，二尺宽的地道。犯人埋怨自己不该把那么多时间浪费在无用祷告和绝望中，而没有及早开始这项工作，在被关在这里的六年里，还有什么事会完成不了呢？

唐太斯接连工作了三天，他极其小心地挖掉了水泥层，让石头露了出来。墙壁是用碎石砌成的，为了使它更坚固，他还用粗糙不平的大石块嵌住其间的空隙里。他所挖到的就是这样一块石头，他必须把它从石窝里挖出来。他费力用他的指甲去用劲地挖，但指甲太软了；至于那瓦罐的碎片，嵌进石缝里一撬就碎了，经过一小时白费力气的辛苦之后，他住手了。难道他就这样刚刚开头就停止，然后什么也不做地干等着，等着那位疲倦但也许有工具的邻居来完成这一切吗？在他的脑子里一个想法突然出现，他微笑起来，额头上的汗也很快干了。

狱卒给唐太斯送汤来的时候，总是盛在一只用铁制成的平底锅里的。这只平底锅还装着另一个犯人的汤，因为唐太斯曾经注意到，它有时是很满的，有时则是半空的，这是看狱卒是先送给他还是先送给他的同伴而定。这只平底锅的柄是铁做的，唐太斯情愿以自己十年的生命来和它交换。

狱卒每次把这只平底锅里的东西倒入唐太斯的盆里以后，唐太斯便用一只木匙来喝汤，然后洗干净，留着第二次再使用。当天晚上，唐太斯故意的把盆子放在门旁边。狱卒进门时脚踩到盆子上，把它踩破了。这一次他不能怪唐太斯了。他虽然有错误，不该把它放到那里，但狱卒走路也该多少看着点儿。

那狱卒咕哝几句也就算了。他环顾一下四周，想找个东西来盛汤，但唐太斯所有的餐具只有一只盆子，再没有什么其他可以代替的东西了。

“把锅留下吧，”唐太斯说，“你给我送早餐来的时候再走好了。”这个提议正合狱卒的心意，这可以使他不必上下再多跑一次了。于是他就同意把平底锅留了下来。

唐太斯简直高兴坏了。他赶忙吃了他的食物，又等了一个钟头，唯恐狱卒会改变主意又回来，然后，他搬开床，把平底锅的把手一端插进墙上大石块和碎石的缝隙里，把它当作一个杠杆。他开始撬动，大石块微微动了一下，他明白这个主意不错，一小时之后，那块大石头就从墙上挖了出来，终于露出了一个一尺半见方的洞穴。

唐太斯小心翼翼地把泥灰都收拢来，捧到地牢的一个角落里，上面用泥土把它盖上。现在他手里有了这样宝贵的一

样工具，这是碰巧得来的，或更准确地说，是他巧施计谋得来的，他决定要尽量充分地利用这一夜功夫，继续拼命地工作。天一亮，他就把石头放回原来的地方，把床也推回去靠住墙壁，在床上躺下来。早餐只有一片面包，狱卒进来重重地把面包放在了桌子上。

“咦，你没有另外给我找一只盆子来。”唐太斯说。

“没有，”狱卒回答说，“什么东西都让你给弄坏了。你先是打烂了瓦罐，后来你又让我踩破了你的盆子，如果所有的犯人都象你这个样，政府可就支付不了啦。我就把锅留给你，就用这个来盛汤吧，那样，省得让你又打碎了碟子。”

唐太斯抬头望天，在被子里虔诚地双手合十。他对上天让他留下这一片铁器比给他留下什么都更感激。但他也注意到了，那边的那个犯人已停止了工作。这没关系，他得加紧工作，假如他的邻居不来靠拢他，他可以主动去接近他。他不知疲劳地整天工作着，到了傍晚时分，他已经挖出了十把水泥、石灰和碎石片。当狱卒快要来的时候，唐太斯就赶紧扳直了那条锅柄，把铁锅放到了原处。狱卒向锅里倒了一些老一套的肉汤，不，说得准确些，是鱼汤，因为这一天是斋日，犯人每星期必须得斋戒三次。要不是唐太斯早就忘了数日子，这本来倒也是一种数日子的方法。狱卒倒了汤就走了。唐太斯很想弄清楚一下他的邻居是否真的已停止了自己的工作。他听了一会儿，一切都是静静的，就象过去的三天来一样。唐太斯叹了一口气，很明显的他的邻居不信任他。不过，他仍然全神贯注地整夜工作。两小时以后，他遇到了一个障碍物。铁柄碰上丝毫不起作用，只是在一个平面上轻轻滑

了一下。唐太斯用手去一摸，终于发觉其实是一条横梁。这条横梁挡住了，或更贴切地说，完全堵住了唐太斯所挖成的洞，所以必须在它的上面或下面从头再挖起。那不幸的青年没料到会遇到这种可怕的障碍。“噢，上帝！上帝呵！”他小声地说，“我曾这样诚心诚意地向您祷告，希望您能听到我的话。你剥夺了我的自由，又剥夺了我死亡的安息，是您又让我开始有了生存下去的希望，我的上帝呵！可怜可怜我吧，不要让我绝望而死吧！”“那么，又是谁在把上帝和绝望放在一块儿说？”一个象是来自地下的声音小声说道，这个因隔了一层而被压低了声音传到那青年人的耳朵里，阴森森的，象是从坟墓里发出来的。爱德蒙觉得头发都竖了起来，他身子向后一缩，一下子跪在了地上。

“啊！”他说，“我听到了一个人的说话声。”四五年来，除了狱卒以外，他可是再没有听到过别人讲话，而在一个犯人看来，狱卒实在不能算是个人，他是橡木门之外的一扇活的门，铁栅栏以外的一道血和肉的障碍物。

“看在上帝的份上，”唐太斯说道，“请再说话吧，虽然你的声音吓了我一跳，你是谁？”

“不过你是谁？”那声音接着问。

“一个不幸的犯人。”唐太斯回答道，他答话的时候毫不犹豫干脆利落。

“哪国人？”

“法国人。”

“叫什么名字？”

“爱德蒙唐太斯。”

“干什么的？”

“水手。”

“到这儿有多久了？”

“是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来的。”

“什么罪名？”

“噢！我是无辜的。”

“那么你被人指控犯了什么罪？”

“参与皇帝的复位活动。”

“什么？！皇帝复位！这么说皇帝不在位了吗？”

“他是一八一四年在枫丹白露退位的，以后就被押到厄尔巴岛去了。那么你在这儿多久了，怎么连这些事都不知道？”

“我是一八一一年来的。”

唐太斯不禁打了个冷颤，这个人竟然比自己多关了四年牢。

“不要再挖了，”那声音说道，“只告诉我你的洞有多高就可以了。”

“和地面齐平。”

“这个洞怎么会被遮起来的？”

“在我的床的背后。”

“你关进来以后，你的床就没有搬动过吗？”

“没有。”

“你的房间是通向哪里？”

“通向一条走廊。”

“走廊呢？”

“通到天井里。”

“糟糕！”那声音小声说道。

“哦，怎么了？”唐太斯喊道。

“我算错啦，我计划里的这一个缺陷把一切都毁了。设计图上只错了一条线，这一旦实行起来就等于错了十五尺。我一直把你所挖的这面墙当作城堡的墙。”

“但那样你岂不是正挖到海边去了吗？”

“那就是我所希望的。”

“如果你成功了呢？”

“我就可以跳到海里，登上附近的一个岛上，多姆岛或是波伦岛，那时我就安全了。”

“你能游那么远吗？”

“上帝会给我力量的，可是现在什么都完了！”

“一切都完了？”

“是的，你小心别再挖了。别再干了。你就听候我的消息再说吧。”

“至少能告诉我你是谁吧？”

“我是——我是二十七号。”

“那么你信不过我吗？”唐太斯说。他好象听到从那个无名客那儿传过来一阵苦涩的笑。

“噢，我是一个基督徒，”唐太斯大声说，他本能地猜测到这个人是要弃他而去。“我以基督的名义向你发誓，我情愿让他们杀了我我也不会向刽子手们吐露一点实情的，看在上帝的份上，请你别离开，别不和我说话，否则我向你发誓因为我已忍耐到了极限，我会把头在墙上撞碎的，我会懊悔终生的。”

“你多大了？我听你的声音象是一个青年人。”

“我不知道自己的年龄，因为自打到了这里以后，我就不曾计算过流逝的时间。我所知道的只是当我被捕的时候，即时我刚满十九岁，当时是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那你还不满二十六岁！”那声音轻轻地说，“这个年龄，年轻人是不会做奸细的。”

“不，不，不！”唐太斯喊道，“我再向你发誓，就是他们把我剥成肉酱我也不会出卖你的！”

“多亏你对我这样说，这样请求我，因为我将要另去拟一个计划了，不顾你了。但是你的年龄使我放了心。我会再来找你的。你就等着我吧。”

“什么时候？”

“我得算算我们的机会再说，到时我会打信号给你的。”

“千万别抛弃我，或者请你到我这儿来，或者就让我到你那儿去。我们一同逃脱走，即使我们逃不了，我们也能说话，你谈你所爱的人，我谈我所爱的那些人。你肯定爱着什么人吧？”

“不，我在这个世界上就只是孤单一一人。”

“那么你会爱我的。如果你年轻，我就做你的朋友，如果你年纪大了，我就可以做你的儿子。我有一个慈祥父亲，要是他还活着，该有七十岁啦，我只爱他和一个名叫美塞苔丝的年轻姑娘。我父亲没有忘了我，这一点我可以肯定，但她还爱不爱我，那就只有上帝才能知道了。我会象爱我亲生父亲那样爱你的。”

“很好！”那声音答道，“明天见。”

这几个字的语气显然是出于一片诚意的。唐太斯站起身来，象以往做的那样小心地埋藏了从墙上挖下来的碎石和残片，把床推回去靠住墙壁。他目前整个儿沉浸在幸福里了，他将不再感到孤独了，没准不久就会获得自由了。退一步说，就算他依旧还是犯人，他也至少有了一个伙伴，而犯人的生活一经与人分尝，其苦味也就自然减少了一半。

唐太斯整天地在他的小单房里踱来踱去，满心欢喜。他有时竟高兴得发呆，他在床上坐下来，用手按住自己的胸膛。每有极轻微的响动，他就会一跃敏捷地跳到门口去。有几次，他内心里突然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担心，唯恐他会被迫同这个把他当作朋友的人分离。如果发生这种事，他打定了主意，只要狱卒一移开他的床，弯下身来检查那洞口，他就用他的瓦罐砸碎他的头颅。这样他会被处死，但他本来就已经快要因为忧虑绝望而死了，是这个神妙不可思议的声音终于又把他救活了过来。

傍晚时分，狱卒来了，唐太斯已上了床。他觉得这样似乎可以把那未挖成的洞口细心地保护得更严一点。他的眼里显然露出了一种奇异的目光，因为那狱卒开口说，“喂，你又疯了吗？”

唐太斯没有作出回答。他怕他的声音会把自己的情绪表现出来。狱卒一边摇着头一边退了出去。夜晚降临了，唐太斯满以为他的邻居会利用这寂静来招呼他，但是他想错了。第二天早晨，正当他准备把床拖离墙壁时，他听到了三下叩击声，他赶紧跪下来。

“是你吗？”他小声说，“我在这儿。”

“你那边的狱卒走了吗？”

“走了，”唐太斯说，“他不到晚上肯定不会再回来的。现在我们有十二小时可以自由自在了。”

“那么，就是说我可以动手了？”那声音说。

“噢，是的，是的，快动手吧，我求求你！”

唐太斯这时半个身体已经钻在洞里，他撑手的那一块地面突然间掉了下去。他赶紧缩回身来，一大堆石头和泥土落了下去，于是就在他自己所挖成的这个洞下面，又露出来一个头，接着露出了肩膀，最后终于露出了整个人，来的那个人十分灵巧地钻进了他的地牢里。

第十六章 一位意大利学者

唐太斯用热烈的拥抱来迎接这位渴望已久的朋友。然后把他拉到窗口，以便借着从铁栅栏间透进来的暗淡的光线把他整个人看得清楚些。这个人身材非常瘦小，头发已经灰白，那也许是受苦和忧虑的结果而非年龄的原因，眼睛深陷有神，几乎被那灰色的眉毛所掩没了，一把又长又黑的胡子一直垂到胸前。他那神色疲惫的脸上全都刻满了忧虑的皱纹，再加上他那个性坚毅的轮廓，一望便知他是一个惯于劳心而少劳力的人。他的额头正淌着大滴大滴的汗珠。他的衣服已破碎成了片，挂在身上，已看不出它们原来的样子了。

他看上去在六十岁到六十五岁之间，但他行动上倒是很利索，这说明由于长期囚禁的结果使他显得比实际年龄老一些。他那变得冷漠了的心境似乎又开始变得温暖激奋起来。他非常诚意地感谢这样亲热的欢迎，虽然他有些失望，因为他原来以为可获得自由，而现在却只是进入了另外一间地牢。

“我们来看看吧，”他说，“我进来的痕迹能不能想法去掉。我们必须严守秘密，千万不能让狱卒知道。”他走向洞口，躬下身，轻而易举地把那块大石头拿了起来。然后，他又把它塞回原位说：

“你挖这块石头的时候太不小心了，我想你大概是没有工具作你的帮手吧。”

“工具？”唐太斯诧异地问道，“难道你有工具吗？”

“我自己做了几样工具，除了少一把锉刀以外其余必要的我都有了，我有凿子，钳子和锤子。”

“噢，我很想看看你凭耐心和妙手做出来的这些东西是什么样的！”

“好吧，这是我的凿子。”说着，他拿出一片尖利结实的铁块，上面有一块用木棒做的柄。

“那么你是怎么做成的？”唐太斯问。

“用我床上的一根铁楔子做的。我就是用这个工具凿通了到这儿来的路，至少有五十尺的距离。”

“五十尺！”唐太斯惊叫了一声。

“小声点儿，小伙子，你得说话慢点声儿！在这种国家监狱里，是常常有人站在牢房门外偷听犯人的谈话。”

“但他们知道我只是一个人。”

“那也一样。”

“你说你整整凿了五十尺才凿到这儿吗？”

“不错，那差不多就是咱们两个房间之间的距离。可惜我没有把转弯搞对，我因为缺少必要的几何量具来计算我的比例图，本来只要挖一条四十尺长的弧线就可以了，我却挖了五十尺。我已经告诉过你，我原本是想挖到外墙，挖穿它，然后一下子跳进海里去的，但是，我却顺着你房间对面的走廊挖，并没有挖到底下去。我的一切努力白费了。因为这条走廊通到外面的院子里的，而院子里处处都是兵。”

“不错。”唐太斯说，“但你所说的走廊只占我房间的一面，还有另外的三面呢。那三面方位你都清楚吗？”

“这一面是用实心的岩石筑成的，需有十个经验丰富的矿工，带着所需要的各种各样工具，再花许多年的功夫才有可能挖穿它。另外这一面和监狱长住处的下部相联，假如我们挖过去，只能钻进一间锁了门的地牢里，在那儿又会很容易被人捉住的。你这间地牢的第四面，也就是最后一面是通向——等一下，它主要是通向哪儿的呢？”

引起好奇心的这一面有着透进光线的窗洞，这个窗洞向外渐渐缩小，并且开口的地方连一个小孩都爬不过去，上面还装着三条铁栅，所以连最多疑的狱卒也尽可以放心，因为他知道犯人是绝不可能从这个地方逃掉的。新来者一面慢慢说着，一面把桌子拖到窗口底下。“爬上去。”他对唐太斯说。

年轻人顺从地爬上桌子，他已猜到了他同伴的意图，就将背牢牢地贴住了墙壁，伸出双手。唐太斯到目前为止只知道此人的牢房号码，从他外表来看人们绝想不到他竟会这样敏捷，他一跳就立刻跳了上来，象一只猫或一条蜥蜴那样敏捷的从桌子爬到唐太斯伸出的手上，又从手上爬到他的肩头上，然后，弯下腰，由于地牢的房顶使他再无法伸直身子，便勉强把头从窗洞的栅栏间塞了出去，以便从上到下看个仔细。

一会儿以后，他赶紧缩回头说道：“我早料到会是如此！”凭着象刚才上去那样无比灵巧地从唐太斯的肩上一溜了下来，快捷地从桌上跳到地面上。

“你早料到了什么？”年青人用焦急的口吻问道，他也从桌子上跳了下来。

老犯人沉思了一下。“是的，”他终于开口说，“是这样的。你房间的这一面的外边只是一条露天走廊，不断地有巡逻兵在那儿踱来踱去，而且全天还有哨兵把守着。”

“你看清楚了吗？”

“当然。我看到了一个哨兵的军帽和他的毛瑟枪的枪管，所以我才迅速地把头缩回来，我怕他会看见我。”

“怎么办呢？”唐太斯问。

“现在你该知道了要想从你的地牢里逃出去这可是是绝对不可能的了吧？”

“那么，”年青人用疑问的口气追问道。

“那么？”老犯人答道，“上帝的意志是应该服从的！”当老人慢慢地吐出这些字眼的时候，有一种听天由命的表情渐渐显示在他阴云密布的脸上。这个人酝酿了这么久的希望，现在就这样一下子放弃了，唐太斯望着他，感到既惊讶又敬佩。

“请告诉我，我求求你，你是什么人？”他终于说。

“好吧，”那人慢慢回答说，“如果你对我还存有一丝好奇心，我可以告诉你，反正现在我已无力帮助你了。”

“你可以安慰我，激励我，因为在我看来，你是强者中的强者。”

怪客凄然地微笑了一下。“那么听着，”他说，“我是法利亚神甫，是在一八一一年关到伊夫堡来的。在这以前，我曾在费尼斯德坦克堡被关押过三年。一八一一年，我从皮埃蒙特被转押到了法国。在那个时候，拿破仑似乎万事如意，甚至还把他那个还在摇篮里的儿子封做了罗马的国王。我一点儿也没想到竟会发生你刚才告诉我的那个转变。想不到过了

四年以后，这个庞大的帝国竟会被人推翻。那么法国现在究竟由谁统治呢，拿破仑二世吗？”

“不，是路易十八。”

“路易十六的兄弟！天意真太难推测了！究竟是因为什么苍天要贬黜一个如此显赫有名的人，去抬举一个软弱无能的人呢？”

唐太斯的所有注意力都被眼前这个人吸引去了，这个人多么奇怪，他竟完全忘记了自己的不幸，而关心起别人的命运来了。

“是啊，英国也是这样的，”他继续说道，“查理一世以后，就来了克伦威尔，克伦威尔之后是查理二世，然后就是詹姆士二世，詹姆士二世的接班人是他的一个外甥，一个亲戚，一个什么爱尔兰亲王，一个自任为国王的总督，对人民作了一些新的所谓让步，订立一部宪法，然后自由来了！你能够看到的，小伙子，”他转向唐太斯，以一种预言家的所能有的兴奋的眼光凝视着他说，“你还年轻，你一定会看到的。”

“是的，如果我能出狱的话！”

“不错，”法利亚答道，“我们是犯人，但有时候常常忘记了这一点，甚至在有些时候，当我头脑里的幻想把我带到这座监狱外的時候，我还真以为自己已经获得了自由了呢。”

“你怎么会到这儿来的？”

“一八〇七年，我想出了那个拿破仑在一八一一年实现的计划。原因是，象马基维里一样，我也希望能够改变意大利的政治局面，我不愿意看着它分裂成许多个小王国，每一个小王国有一个无能的或野蛮的统治者。我非常想把它建成一

个伟大的，团结的，强有力的帝国。最后，由于我把一个头戴王冠的傻瓜错当成我的凯撒布琪亚，他假装是采纳了我的意见，但实际上却出卖了我。亚历山大六世和克力门七世也曾有过这种计划，但如今是绝不会成功的了，因为他们十分轻视这种计划，认为它不会有好结果，而拿破仑不能实现。意大利好象命中注定要倒霉的。”老人说最后这几个字时的语气非常沮丧，他的头无力地垂到胸前。

在唐太斯听来，这一切都是根本难以理解的，他不懂一个人怎么能为这种事甘冒生命的危险。不错，他知道一点拿破仑，因为他曾见过他，并还和他讲过话，但克力门七世和亚历山大六世，他竟听都没听过。

“你是不是就是那位有病的神甫？”唐太斯说，他开始有点相信狱卒的那些话了，这也是伊夫堡基本的看法。——

“你是想说他们都把我叫我疯子，对不对？”

“我不敢那样说。”唐太斯微笑着回答道。

“好吧，那么，”法利亚带着苦笑又接着说，“就让我来回答你这个问题吧，我承认我是伊夫堡那个普通人认为的疯犯人。很多年来，他们都把我明里暗里当作笑料，指给来参观监狱的来宾看，说我怎样怎样地疯狂，假如在这个暗无天日的地方有孩子们来的话。还非常可能再抬举我一下，叫我要把戏给孩子们看。”

唐太斯默默无言地呆立了许久。最后，他终于开口说，“那么你完全摒弃逃走希望了吗？”

“逃走已是不可能的了，而且我还认为，硬要去尝试那万能的上帝明显不许的事未免太违抗上帝了。”

“不，不要灰心丧气。你第一次尝试就希望成功，那未免期望过高？为什么不再试试看，在另一个方向去找一个出口呢？”

“你把重新开始说得这么轻松，你知不知道我以前是怎么做的？最初，我花了四年的功夫来制做我现在这些工具，然后又花了两年的功夫来挖掘那象花岗石一样结实的泥土，然后我又得搬开那些我曾认为连摇都摇不动的大石头。我整天都在做着这种非人力所及的艰巨工作，如果到晚上我能挖下一寸见方这种坚实的水泥，就认为自己是不错的了。你知道，这种水泥，由于年代已久的缘故，简直象石头一般难挖。然后，我又得把挖出来的大量泥土灰沙藏起来，我不得不掘通一条楼梯，把它们统统扔到楼梯底下的空隙里。那个地方现在已经完全塞满了，假如再投一把泥土进去，一定会被人发觉的。你再想想看，我本来已经相信我已经实现了我的目标，达到了我的目的了，为了这项工作，我曾尽了我最大力，而正当我算来已经成功了的时候，希望却永远永远地离开了。不，我再说一遍，想叫我重新再试，那显然是违背天意的，是决不可能的了。”

唐太斯低下头，他对于这个计划的流产并不感到怎么遗憾，他不肯让他的同伴看到他脸上的这种表情。说老实话，这个年青人的心里现在只有高兴，因为他终于发觉自己已不再寂寞了，不再冷清了。

神甫就势倒在爱德蒙的床上稍作休息，而爱德蒙仍然站着。他以前从未想过要逃走。有些事情看来确实是不可能的，以致他的脑子里从没有过那种念头。在地底下挖一条五十尺

的地道，用三年的时间来干这项工作，即使侥幸成功了，也不过是把自己带到了海边的一块悬崖边上，从五十尺，六十尺，甚至一百尺的高处向下跳，冒着在岩石摔得粉身碎骨的危险，即使哨兵的子弹没能够打死你，你逃过了一切危险，也还得再游三里路的海面，这一切在唐太斯看来的确是太艰难了，这种计划他甚至连做梦都没有想到过，他只是想着听天由命。但现在他看到一个老人竟这样大胆不怕死的在寻求活路，他也就有了一个新的希望，勇气和精力也被渐渐调动起来。已经有别人尝试过他连想都没有想过的事，而那个人，还不如他年轻，不如他强壮，也不如他这样灵敏，却凭着耐心和技巧为自己配备了做那项让人吃惊的工作所必需的一切工具，只是由于计算上的一个失误而变成了一场空。那个人既然能够做到了这一切，那么，唐太斯就没有什么做不到的事了！法利亚从他的牢房里挖通了五十尺地道，唐太斯则决心掘通两倍于那个遥远距离。年已五十的法利亚，用了三年的时间的光阴一心一意致力于工作，还没有前者一半年龄的他，却虚度了六年的时光。做教士和哲学家的法利亚，甘愿冒着生命危险去游过三哩路然后依次登上大魔岛，兰顿纽岛，或黎玛岛，难道象他这样一个身强力壮的水手，一个经验丰富的潜泳者，竟然做不到这一点吗？难道象他这样的常常只为了好玩而潜到海底去采珊瑚的人，还会疑虑是否去游那三里路吗？三里路他在一小时内就可以游到，从前，纯粹是为了消遣，他曾多次在水里游过两倍于那么长的距离！唐太斯下决心自己要以这位大无畏的同伴为榜样，并铭记着，曾做成过一次的事，一定是可以再一次做到的。

年轻人继续沉思默想了一会儿，说道，“我想出你所寻求的办法了！”

法利亚很是吃了一惊。“真的吗？”他赶紧抬起头来说道，“请告诉我你究竟发现了什么？”

“你从你住的地牢挖过来的这条通道，是不是和外面这条走廊面向同一个方向？”

“是呀。”

“而走廊相距你的地道也不过十五步左右？”

“最多也不过如此。”

“那好吧，我来告诉你我们该怎么做吧。我们得在地道的中间处挖出一条丁字形的路。这一次你测量得准确一些。我们可以挖到你讲过的那条走廊边上，然后杀死看守走廊的哨兵，然后逃走。要保证成功，我们只需要勇气，这个你不缺，还需要力气，这个我也有，至于说耐心，你已经拥有够多的了，现在就瞧我的吧。”

“等一下，我亲爱的朋友，”神甫答道，“很明显你还不了解我到底有的是什么样的勇气，打算把力气用在何处，说到忍耐，我那样夜以继日的工作，倒也够耐心的了。不过，小伙子，请听我说，那时，我觉得一个平白无辜的人，不该受罪的人归于自由是不会使万能的主不高兴的。”

“难道你现在的观念改变了吗？”唐太斯问，“难道在碰到我以后你认为自己是有罪的了么？”

“不，但我不希望变成个罪人。到目前为止，我始终以为自己是在同环境作斗争，但现在你却提出一个同人作战的计划。我一定能够挖通一堵墙，或拆毁一座楼梯，但我不愿意

去刺穿一个人的胸膛，或毁掉任何一个生命。”

唐太斯微微露出一丝惊异之色。“当前面就是你能获得自由的时候，”他说，“你就会为了那样的一个理由而踌躇不前吗？”

“请告诉我，”法利亚接着说道，“有谁阻止过你拆一根床腿下来，然后打倒你的狱卒，穿上他的衣服，然后设法逃走？”

“只是因为我从没想到过这样的计划罢了！”唐太斯回答说。

“那是因为，”老人说，“上帝不允许人犯这样的罪，所以他阻止了这个想法潜入你的脑子里。凡是一切简单易行的事，我们天生的本能都会阻止我们偏离正道。譬如说老虎吧，它本性嗜血，所以只要用鼻子一闻，就可以知道它的牺牲品已经进入了它的范围了，于是，它扑向牺牲品的身上，一把把它撕得粉碎。那就是它的本能，它在按本能行事。但人却正相反，人是非常怕见血的。谋杀不但为整个社会的法律所不能容忍而且也是自然的法则所不容的。”

唐太斯默默无言地听着这一番话，觉得有点不知怎么办是好了，因为这种想法一向活跃在他的脑子里，或者，说得准确些，也曾经活跃在他的心里，因为有些想法是脑海中想出来的，而有些想法却是从心里自然流露出来的。

“自从我入狱以来，”法利亚说，“我把所有的那些有名的越狱案都在我脑子里想过一遍了。那些最终成功的人，都经过了长期的计划和谨慎安排的，如果举些例子来说，如波福公爵之逃出万森堡，杜布古神甫之逃出伊微克堡，拉都特之逃出巴士底监狱。但存心想逃脱而最后成功的例子却是非常

少的。机会常常会出乎意料地到来，那是我们始料不到的。所以，让我们耐心地等待一个有利的时机吧，相信时遇吧，你将来就会知道，我抓时机是不会比你差的。”

“唉！”唐太斯说，“你大概很能够等待。这次长期的工作使你随时都有事儿做了，而当你无事可做的时候，你还有希望，它们可以使你重新振作起来。”

“我实实在在地跟你说吧，”老人答道，“我不是单靠这个活下来的。”

“那么你还做些什么呢？”

“我写作，甚至从事一些研究。”

“那么他们给了你笔，墨水和纸吗？”

“噢，不！”神甫回答说，他们没提供给我，是我自己制作的。

唐太斯惊呼道：“你自己做的纸，笔和墨水？”

“是的。”

唐太斯钦佩地望着，虽然他的脑子里仍然有些疑惑，神甫的慧眼一下子就观测了出来。

“当你到我的地牢里去的时候，”他说，“我可以给你看一篇已经完成了的文章，那是我反省自己的一生花费心血而成结晶，那是在罗马竞技场的废墟里，在威尼斯圣马克古宫的圆柱脚下，在狱卒会让我在伊夫堡的牢墙之内有时间把它们写出来。我说的那篇文章的题目叫做《论建立意大利统一王国》，印出来的话可以装订成为一册四开本的大书。”

“您把这些文章写在了什么东西上面？”

写在了我的两件衬衣上。我发明了一种药剂，可以使得

在布片上写字就好象在羊皮纸上写一样光滑流利。”

“那么说，你还是一位化学家罗？”

“沾一些边吧，我认识拉瓦锡，也是卡巴尼斯的好朋友。”

“但是写这样的巨著，你一定需要一些书作参考，你有什么书吗？”

“在我罗马的书房里，藏有五千本书。但把它们读过了许多遍以后我竟然发觉，一个人只要有一百五十本精选过的书，就如同掌握了人类一切知识，至少是够用的了或者该知道的都知道了。我用三年的时间来研究这一百五十本书，直到我把它们完全记在心里为止。所以入狱以后，我只要略加回忆，就可以非常清楚记起它们的内容，就如同把书本摊开在我面前一样。我可以把休昔的底斯，萨诺芬，普罗塔克，塔都司李浮斯，塔西佗，史德拉达，约南特斯，但丁，蒙田，莎士比亚，斯宾诺莎，马基维里和布苏亚的书全部背给你听。我在这里仅仅只是举出了其中几个最有名的作家。”

“那么，你一定还懂好几种语言了？”

“是的，我掌握五种近代语言，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英语和西班牙语。并且我还依据古希腊文学会了现代希腊语，我虽然不能够说得非常流利，但我现在还在不断地继续研究它呢。”

“你在进行研究？”

“是的，我把我所掌握的字组成了一套词汇，我把它们不断地重新组合，所以我已经能用它们来表达我的所有思想了。我大约认得有将近一千个绝对必须的字，尽管我也知道字典里有将近有十万个字。我并不希望说得非常流利，但我能够

让人听懂的意思，也就够了。”

唐太斯愈来愈觉得惊奇了，他觉得眼前这个人具有一切超凡的能力。可是，他还是希望能发现他的某种缺陷，于是他说：“假如你没有笔，你又怎么能够把你的那本巨著写出来呢？”

“我自己还制造了几支极为特殊的笔，这个办法如果一旦流传出去，大家一定很乐于照着去做的。你知道，我们每逢斋戒日都可以吃到鱼的。我就仔细选用了这种鱼头部的几条软骨，你绝对想象不到一旦到星期三，星期五和星期六我是多么的高兴，多么的欢迎它的到来，来更多的为我提供做笔的材料，因为我坦白地承认，我的这本历史著作一直是我最大的安慰，当我追述过去的时候，我就不由自己忘掉了现在。当我自由自在地在历史里漫游的时候，我就暂时忘记了自己是个犯人。”

“墨水呢？”唐太斯问，“你又是怎样弄到那个的呢？”

“告诉你，”法利亚答道。“我的地牢里原有一个壁炉，在我住进来以前，它早就已经废弃不用了。可是，它一定用过许多年，因为它上面覆盖着厚厚的一层煤烟，我把这种煤烟溶解在每星期天给我拿来的酒里，我完全可以向你保证，你再别想找到一种更好的墨水了。至于极其重要的记录，想引起特别注意的，我就刺破自己的一只手指，用我的血来写。”

“你什么时候可以把这些东西拿给我瞧瞧？”唐太斯问。

“随便你什么时候都行，”神甫严肃地答道。

“噢，那么马上给我看吧！”青年恳求道。

“那就跟我来吧。”神甫说着就重新钻进了地道里，他一会儿就不见了。唐太斯跟没有丝毫犹豫地着他钻了进去。

第十七章 神甫的房间

那条通道虽容不下这两个人直起腰杆走路，但还算宽敞，他们不久就到了通道的那一头，一出去就是神甫的牢房了。这儿，洞穴就渐渐地狭小起来，只有双手双膝都贴在地上才能爬过去。神甫房间的地面是用石块砌成的，法里亚在最隐蔽的一个角落掘起一块石头以后才能开始艰巨的工作，这项工作，唐太斯已目证完成了。唐太斯一进到他朋友的房间里，就用一种无比急切和探寻的目光环顾四周，想寻找意料中的奇迹，但目光所及之处，只是些非常平常的东西。

“很好，”神甫说，“现在是刚过十二点一刻，我们还有几个钟头可以利用呢。”唐太斯本能地转身去看究竟哪儿有钟表，使得神甫能准确地报出时间。

“你看到从我的窗口进来的这来阳光了吧。”神甫说，“我就是根据它一道道观察划在墙上的这些线条来推测时间的。这些线条是根据地球的自转和它绕着太阳公转的道理划成的，只要向它一看，我就可以断定是什么时间，甚至比表还准确，因为表终究是会坏的，而且有时走快了，有时走慢了，但太阳和地球都决不会出什么乱子。”

唐太斯丝毫也听不懂他的这番解释，他以前只看到太阳

在山背后升起，最后又落入地中海，所以在他的想象中，始终以为动的是太阳，而不是地球。要说他所在的这个地球竟会自转和绕太阳公转，在他看来，那几乎就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丝毫都感觉不到有什么转动。可是，尽管无法理解他的同伴所说的话，但从他的嘴里说出的每一个字，仿佛都充满了科学的神秘，就象早年他在航行中，从古齐拉到戈尔康达所见到的那些宝物一样闪闪发光，它很值得好好地思考和体味。

“来，”他对神甫说，“把你对我讲的那些奇妙的发明给我看看，我几乎都快等不及啦。”

神甫微笑了一下，他走到废弃的壁炉前面，用凿子撬起一块长石头，这块长石头无疑是炉床，下面有一个极深的洞，这是一个非常安全的贮藏室，里面藏着向唐太斯提到过的所有东西。

“你想先看什么？”神甫问。

“那么把你那篇《论意大利王国》的巨著给我看看吧。”

从自己藏东西的地方，法里亚抽出了三四卷一叠一叠，仿佛木乃伊棺材里所找到的草纸那样的布片。这几卷布片都是四寸宽，十八寸长，都仔细地编着号，上面全都密密麻麻的写满了字，字写得很清楚，唐太斯读起来毫不费力，意思也不难懂，他们是用意大利文写成的，由于唐太斯是普罗旺斯省人，所以他完全懂得这种文字。

“你看！”他说，“这篇文章已经写完了，我可能是在一星期前才在第六十八页的末尾写上了‘完’这个字。我撕碎了两件衬衣和我所有的手帕。假如我能够出狱，能找到一个出

版商敢把我的文章印出来，那么我就成名了。”

“那是肯定的，”唐太斯答道。“现在让我看一下你写文章的笔吧”。

“瞧！”法里亚一边说，一边拿出了一支长约六寸左右的细杆子给这位青年看，那细杆的样子颇似一画笔的笔杆，末端用线绑着一片神甫对唐太斯说过的那种软骨，它的头很尖，也象普通的笔那样笔尖上分成了两半。唐太斯仔细地上下看了一番，然后又四下里瞧了瞧，意在寻找那件把它削得如此整齐的工具。

“对了，”法里亚说，“你是在奇怪我从哪儿弄来的削笔刀是不是？这是我的杰作，也是我自制的，这把刀是用旧的铁蜡烛台做的，”那削笔刀锋利得如同一把剃刀，它有两种用处，可以当匕首用，也可以当小刀用。

唐太斯观看着神甫拿出来的一样东西，其聚精会神的神态，犹如他在欣赏船长从南半球海域带回来陈列在马赛商店里的南海野人所用的那些稀奇古怪不可思议的工具一样。

“至于墨水嘛，”法里亚说，“我已经告诉过你该如何制作。我是在需要的时候现做现用的。”

“有一件事我还不清楚，”唐太斯说，“就是这么多工作你只是单凭白天怎么做得完呢？”

“我晚上也继续工作。”法里亚答道。

“晚上！难道你长着一双猫眼睛，在黑暗中也能看得见？”

“不是的，但上帝赐人以智慧，借此弥补感官的不足。我竭力给自己弄到了光。”

“是吗？请告诉我怎么回事”

在他所给我送来的肉中，我把肥肉割下来，熬一熬，就会炼成了一种最上等的油，你看我手上这盏灯，”说着，神甫拿出一只容器，样子极象公共场所照明用的油灯。

“但你怎么点火呢？”

“喏，这儿不仅有两片火石，还有一团烧焦的棉布。”

“火柴呢？”

“那不难弄到。我装作得了皮肤病，向他们要一点硫磺，那是随要随有的。”

唐太斯把他所看过的东西轻轻地放到了桌子上，垂下了头，他被这个人的坚忍和毅力所完完全全震动了。

“你还没看完全部的东西呢，”法里亚继续说“因为我认为把属于我的全部宝物都放在一个贮藏处未免有点笨拙了。我们先来把面前这个洞盖上吧。”

唐太斯帮助他把那块石头放回了原处，神甫洒了一点尘土在上面，以方便掩盖那移动的痕迹，又用脚把它擦了几下，使它变得与其他的部分一样，然后，他走到床边，把床轻轻移开。床头后面又有一个洞。这个洞是用一块石头非常严实地盖着的，因而绝不会引起人的怀疑。洞里面有一根绳梯，长度约在二十五尺到三十尺之间。唐太斯仔细瞧了瞧，发觉它很结实坚固。

“你做出这个奇迹所需用的绳子又是谁给你的？”

“没有谁给我，还是我自己做的。我扯碎了自己的几件衬衣，又拆散了我的床单，这都是我在弗尼斯德堡被关的三年期间做的。当我被转到伊夫堡来的时候，我就想尽办法把那些拆散了的纱线带了来，所以我就在这儿完成了我的工作。”

“难道你的床单没有被人发觉是没有缝边的？”

“噢，不！因为当我把需要的线抽出来以后，我又把边小心缝了起来。”

“用什么东西缝呢？”

“用这枚针，”神甫说着就掀开他那破衣烂衫，抽出了一根又长又尖的鱼骨给唐太斯看，鱼骨上有一个小小的针眼以备穿线之用，你瞧那上面还留有一小段线在那儿。“我一度设想拆掉这些铁栅，”法利亚继续说，“从这个窗口里钻出去吧，你看，这个窗口比你那个多少要宽一点，虽然为了更易于我们逃走，应该把它挖得大一些。但我发现，我只能从这里落到一个象内院那样的地方，所以我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要承担的危险太大了。但尽管如此，我依然非常小心地保存了我的绳梯，以备万一意想不到的机会来临时可以派上用场，我已经对你说了，机会是常常会出乎意料地到来。”

唐太斯一面出神地注视着绳梯，一面在脑子里思考着另一个问题。他想：象神甫这样聪明，灵巧和深思熟虑的人，或许他能够替他解开那个迷，找出他遭祸的原因，尽管他自己曾努力去分析过，但终究找到真正原因。

“你在想什么？”神甫看到年轻人露出那种出神的表情，就含笑问他原因。

“我在想，”唐太斯答道，“首先，你所取得的这一切正是你经过艰苦努力并凭借你的才能得以实现的。将来一旦你自由了，还有什么事会办不成呢？”

“可能会一事无成。我的精力过剩也许会泛滥成灾。要想开发人类的神秘智慧，必需要经过挫折或遭遇不幸，要想火

药引爆就需要有压力。是囚禁的生活把我所有分散的浮动的能力都集中到了同一个焦点上。在一个窄小的空间里，它们就有了密切的接触，而你知道，云相互挫击而生成电，由电生成火花，由火花生成了光。”

“不，我一无所知，”唐太斯说，他为自己的无知而感到十分遗憾，“你所说的话在我听来是如天书。你如此博学，一定很快乐吧。”

神甫微笑了一下。然后说道，“你刚才不是说在想着两件事吗？”

“是的。”

“两件事中你只告诉了我一件，那么再讲讲另一件吧。”

“是这么回事：你已经把你的身世都讲给我听了，但你还不知道我的身世吧。”

“我的年青朋友，你的生命太短了，会经历什么重要的大事的。”

“它却遇到了一场极大的灾难，”唐太斯说，“我原本不该遇上这场灾难，我很想找出究竟是谁会给我造成的痛苦，以使我不再去诅咒上帝。”

“那么，你能够肯定那对你的指控是冤枉了你吗？”

“绝对的无中生有，我可以向世界上我最亲爱的两个人发誓，那就是我的父亲和美茜蒂丝。”

“请谈吧，”神甫说。他堵上了他藏东西的洞口，又把床挪到了原处，“让我来听听你的故事。”

于是唐太斯开始讲他自己的身世了，实际上这里面只包含了一次到印度和几次到勒旺的航行，接着就讲到了他这次

最后航行；讲到了莱克勒船长是如何死去的；如何从他那儿接过一包东西并交给了大元帅；又如何谒见了那位大人物，交了那包东西，并且还转交了一封致诺瓦蒂埃先生的信；然后又如何历尽艰辛到达了马赛，见到了父亲；他还讲了自己是怎样与美塞苔丝相爱，如何举行他们的婚宴；如何被捕，受审和暂时押在法院的监牢里；最后，又是如何被关到伊夫堡来。在未遇到神甫的那一段时间里，一切对唐太斯来说都是一片完全的空白，他什么都不知道，连他入狱有多长时间了也不清楚。他讲完以后，神甫沉思了良久。

“有一句格言说得非常妙，”他想了想说道，“这句格言和我刚刚不久前讲过的话是相互联系的，即，虽然乱世易作恶，但人类的天性以来是不愿犯罪的。可是，文明使我们产生了欲望，恶习和不良的嗜好，所有这些因素有时会扼杀我们善良的本性，最终引导我们走上犯罪的道理。所以那句格言是：不论何种坏事，想抓那作恶之人。先得去找出会从那件坏事中得利之人。你不在了能对谁有利呢？”

“我的天！谁都没什么好处。我说过我不过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

“不能这样说，因为你的回答是既不合逻辑又缺乏哲理。我的好朋友你可知道，世上万事万物，从国王和他的继承他的人到小官和他的接替者，都是相互有关连的。假如国王死了，他的继承人就可继承王位。假如小官死了，那接替他的人就可以接替他的位置，并拿到他每年一千二百里弗的薪水。这一千二百里弗作为他的官俸，在他眼里，就如同国王拥有一千二百万里弗一样的重要。每一个人，从最高阶级到最低

阶级，在社会的每个阶层都有他的位置，在他的周围，聚集着一个利害相关的小世界，是由许多活跃的原子组成的，就象笛卡儿的世界一样。但这些小世界将会随着本人地位的提高，越张越大，就象一个倒金字塔，底部是尖的，全凭运动的平衡力来支撑它。再来看一下你的小世界吧。你说你当时快要升任法老号的船长了，是不是？”

“是的。”

“而且快要成为一位既年轻又漂亮的可爱的姑娘的丈夫了？”

“不错。”

“假如这两件事难以成功，那么谁可以从中得到女人呢？谁不愿意你当法老号的船长呢？”

“没有，船员们都非常喜欢我，如果他们有权可以自己选举船长的话，我相信他们一定会选我的。只有一个人对我有点恶感。以前我曾和他吵过一次架，甚至还向他挑战过，要他和我决斗，但他拒绝了。”

“现在慢慢有点眉目了。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腾格拉尔。”

“那么他在船上担任什么职务？”

“押运员。”

“假如你成为船长，你会不会仍旧留他继续任职？”

“假使我有决定权，我将不会留任他，因为我常常发现他的帐目不清。”

“好极了！那么现在告诉我，当你和莱克勒船长作最后那次谈话的时候，是否有别人在场吗？”

“没有，那时只有我们两个人。”

“你们的谈话有没有可能被别人偷听到了呢？”

“有被偷听到的可能性，因为舱门是开着的，而且，噢，等一下，现在我想起来当莱克勒船长把那包给大元帅的东西托付给我的时候，腾格拉尔正巧经过那里。”

“那就对了，”神甫喊道，“我们已经说到正题上。你在厄尔巴岛停泊的时候，是否带谁一同上岸？”

“没有。”

“可是那儿有人给了你一封信？”

“是的，是大元帅给的。”

“原来你把那封信放在何处了？”

“我把它夹在我的笔记本里。”

“这么说，你是带着笔记本去的罗？但是，一本大得能够夹得下公事信的笔记本，又怎么能装进一个水手的口袋里呢？”

“你说得对，我后来把笔记本留在船上了。”

“那么，你是在回到船上以后才把那封信夹进自己的笔记本里的？”

“是的。”

“你从费拉约回到船上以前，你把信放在哪儿了？”

“我一直把它拿在手里。”

“那么当你回到法老号上的时候，任何一个人可以看到你手里拿着一封信了？”

“他们当然看得见。”

“腾格拉尔也象其他人一样看得见它吗？”

“是的，他也象其它的人一样看得见。”

“现在，你听我说，你细细回想一下被捕时的各种情景。你还记得那封告发信上的内容吗？”

“噢，记得！我把它读了三遍，那些字都深深地烙在了我的脑子里。”

“请背给我听吧。”唐太斯沉思一会儿，象是在归纳他的思想似的，然后慢慢说道：“是这样的，现在我把它一个字一个字的背给你听：‘敝人系拥护王室及教会之人士，兹对您报告，现有爱德蒙·唐太斯其人，系法老号之大副，今晨自士麦拿经那不勒斯抵埠，中途曾停靠费拉约港。此人受缪拉之命送信予逆贼，并受逆贼命送信与巴黎拿破仑党委员会。将其逮捕时即可获得犯罪证据，该信件不是在其身上，便是在其父家中，或者在法老号的他的船舱。’”

神甫耸耸肩。“这件事现在可是清清楚楚，”他说道，“你一定是天性十分不会怀疑人，而且心地太善良了，以致于还不能猜出这是怎么回事。”

“你果真认为是这样吗？”唐太斯禁不住说道，“啊！那真是太卑鄙了。”

“腾格拉尔平常的笔迹是什么样的？”

“一手很潇洒流利的字。”

“那封匿名信的笔迹又是怎么样的？”

“稍微有点向后倾斜。”

神甫又微笑了一下。“哦，伪装过的是吗？”

“我不知道！不过即使是伪装过的，它也写得极其流利。”

“等一下。”神甫说。他拿起他那自己称之为的笔，在墨

水里蘸了蘸，然后就用他的左手在一小片布片上写下了那封告密信开头的三个字。唐太斯退后了几步，惊恐地看着神甫。

“啊！这真是不可思议！”他惊叫道。“你的笔迹和那封告密信上的简直形同一辙呀！”

“这就是说那封告密信是用左手写的，我已经注意到了这一点。”

“什么？”

“就是用右手写出来的笔迹人人都不同，而那些用左手写出的笑迹却都是大同小异的。”

“你显然是无事不知，无事不晓的了。”

“你接着说吧。”

“噢，好的，好的！”

“现在要涉及到第二个问题了。有没有什么人不愿意看到你和美塞苔丝的结婚呢？”

“有一个人，这是一个也爱着她的年青人。”

“叫什么名字？”

“弗尔南多。”

“那是一个西班牙人的名字呀。”

“但他是迦太罗尼亚人。”

“你认为他有可能会写那封信吗？”

“噢，不！如果他想除掉我，我敢保证他会宁愿捅我一刀的。”

“西班牙人的性格倒也确实是这样的，他们宁可当杀人犯，也不当懦夫。”

“再说，”唐太斯说，“信中所牵扯到的各种情节他也是完

全不知情的。”

“你自己绝对没有向任何人讲过吗？”

“没有。”

“甚至也 没有对你的情妇说过吗？”

“没有，甚至给我的未婚妻都没有告诉过呢。”

“那么就是腾格拉尔写的了，这一点毫无疑问。”

“现在我也觉得一定是他了。”

“等一下。腾格拉尔认识弗尔南多吗？”

“不。噢，是，他认识的。现在我想起来了……”

“你想起来什么？”

“在我订婚的前一天，我看到他们两个人一块儿坐在邦费勒老爹的凉棚里。他们态度很亲热。腾格拉尔在善意地开着玩笑，但弗尔南多却脸色苍白，看上去似乎很恼怒的样子。”

“就他们两个人吗？”

“还有另外一个人与他们在一起，那个人我非常熟悉，而且多半还是他介绍他们俩认识的，他叫卡德鲁斯，是个裁缝，不过当时他已喝醉了。等一下，等一下，真奇怪，我以前怎么就没想到呢！在他们中间的桌子上，还有笔，墨水和纸。噢，这些长着驴肝的坏蛋！”唐太斯用手敲着自己的脑袋喊道。

“你还想知道其它的事吗？神甫微笑着问。

“想，想，”唐太斯急切地回答说，“既然你一眼就能完全把事情看透，对你来说，对于凡事你都心明眼亮，我求你给我解释一下，为什么我只会被提审过一次，为什么我没有上法庭，而最重要的是为什么我没经过正规的手续就被判了罪？”

“这事就完全不同了，而且要严重得多了，”神甫答道。“司法界的内幕常常是非常黑暗，非常神秘，难以捉摸的。到目前为止，我们对你那两个朋友的分析还算是容易的。假如你要我来分析此事，你就必须再给我提供一些更详细的情况。”

“这我当然是很乐意的。请开始吧，我亲爱的神甫，随便你问我什么问题好了，因为说公正话，你对于我的生活看得比我自己还要清楚呢。”

“那么首先，究竟是谁审问你的，是检察官，代理检察官，还是推事？”

“是代理检查官。”

“是年轻人还是老年人呢？”

“大约有二十七八岁左右。”

“好！”神甫回答道，“虽然还没有腐化，但他已有动机了。他对你的态度如何？”

“宽容多于严厉。”

“你把你的事全部告诉他了吗？”

“是的。”

“在审问的整个过程中，他的态度是否有什么变化？”

“有的，当他阅读那封陷害我的信的时候，他显得很激动。他似乎难以忍受我所遭遇的不幸。”

“什么你的不幸遭遇。”

“是的。”

“那么你肯定他很同情你的不幸了？”

“至少有一点我想可以说明他对我的同情。”

“是什么？”

“他把能陷害我的那封唯一的信烧毁了。”

“你是说那封告密信吗？”

“噢，不！是那封要我转交的信。”

“你肯定他已经把它烧了吗？”

“他可是当着我的面烧的。”

“啊，真的！那情况就不同了。那个人很可能是一个你想象不到的最阴险、毒辣的家伙。”

“说真话，”唐太斯说，“这使我太寒心了。难道世界上真的遍地是老虎和鳄鱼吗？”

“是的，但两只脚的老虎比四只脚的鳄鱼更危险。”

“请说下去吧。”

“好！你告诉我他是当着我的面把那封信烧毁的吗？”

“是的，”当时他还说，“你看，我把唯一可以陷害你的证据毁掉啦！”

“这样做可是太过份了。”

“你这样认为吗？”

“我可以肯定。这封信到底是给谁的？”

“给诺瓦蒂埃先生的，通信地址是巴黎高海隆路十三号。”

“你能推测出代理检察官烧毁了那封信以后对他会有什么好处吗？”

“很可能对他有好处的，因为他嘱咐了我好几次，叫我千千万万不要把那封信的事讲给别人听，还再三对我说，他这样忠告我，完全是为了我好，不但这样，他还硬要我郑重地发誓，决不吐露信封上所写的那个人名。”

“诺瓦蒂埃！”神甫把那个名字反复念道了几遍，“诺瓦蒂埃，我知道在伊特罗丽亚女王那个时代有一个人叫这个名字，大革命时期也有一个梯埃，他是个吉伦特党人！还有代理检查官姓什么？”

“维尔福！”

神甫爆发出一阵大笑，唐太斯十分惊讶地望着他。

“你怎么了？”他问道。

“你注意到这一缕阳光吗？”神甫问道。

“看到了。”

“好！这件事的来龙去脉，我现在全都看得清清楚楚，甚至比你看见的这缕阳光还清楚。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小伙子呵！你还告诉我这位法官对你深表同情，大发恻隐之心？”

“是呀。”

“那位可敬的代理官居然还烧毁了你那封信？”

“是呀。”

“那位表里不一的刽子手还要你发誓决不透露诺瓦蒂埃这个名字？”

“是呀。”

“你这个可怜的傻瓜，你难道不知道这个诺瓦蒂埃是谁？”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

“这个诺瓦蒂埃就是他的父亲呀！”

这时，即使一个响雷就在唐太斯的脚下响起，或地狱在他的面前张开它那无底的大口，也不会比听到这完全出乎意料的几个字使他吓得如此呆若木鸡的了。这几个字揭发了只有恶鬼才做得出的不义行为，而他就因此被葬送在一个监狱

的黑地牢里，慢慢地煎熬着他的日子，简直象把他埋入了一个坟墓。而他此时才惊醒过来，他用双手紧紧地抱住头，象是要防止他的脑袋爆炸似的，同时用一种几乎窒息的，听不清楚的声音喊道：“他的父亲，他的父亲。”

“他的亲生父亲，”神甫答道，“他的名字就叫诺瓦蒂埃·维尔福。”

突然间，一缕明亮的光射进了唐太斯的脑子里，照亮了以前所有模糊的一切。维尔福在审问时态度的一百几十度大改变，那封信的销毁，硬要他作的许诺，法官那种几乎象是恳求的口吻，他那几乎不象是宣布罪状倒象是恳求宽恕的语气，一切重新都回到他的记忆里来了。唐太斯的嘴里发出了一声来自心灵深处的万分痛苦的喊声，他踉踉跄跄地靠到墙上，几乎象个醉汉一样。当那一阵激烈的感情过去以后，他急忙走到从神甫的地牢通到他自己地牢的洞口，说：“噢，我需要一个人呆着把这一切再想一想。”

他回到牢房以后，就倒在了自己的床上。晚上，狱卒来的时候，发现他两眼发直，板着脸孔，象一尊石像似的，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这几小时的静想，在唐太斯看来仿佛只是几分钟，在这期间，他下了一个可怕的决心，并立下了一个令人生畏的誓言。一个声音把他从昏昏欲睡的状态中唤醒，那是法利亚神甫。法利亚在狱卒查看过以后过来邀请他共进晚餐了。由于他是一个疯子，尤其是一个很有趣的疯子，所以他享受着某些有趣特权。他可以得到一点儿白面色。甚至每星期日还可以享受少量的酒。这一天恰巧是星期日，神甫特地来邀请他的年轻伙伴去一起分享他的面包和酒。唐太斯

跟着他去了。他脸上那种紧张的表情已经消失了，已恢复了常态，但仍带着一种刚强坚毅的神色，可以看得出，他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法利亚用他尖锐的目光盯住他。

“我现在很后悔刚才帮助你寻根问底，给你查明了那些事情。”

“为什么？”唐太斯问道。

“因为这在你的心里又融入了一种新的情感，不是别的就是复仇。”

年轻人的脸上闪过一个痛苦的微笑。“我们来谈些别的事吧。”他说。

神甫又望了望他，然后悲哀地摇了摇头，但为了顺从唐太斯的请求，他开始谈起其他的事来。这个老犯人同那些饱经沧桑的人一样，他的言谈中包含着许多发人深思的启示和有价值的知识，但却毫不自夸自负，这个不幸的人从来不提及他伤心事。唐太斯钦佩地聆听着他所说过的一切。他所说的有些话和他已经知道的事相符，和他从航海生活中所得来的知识里一致的；当然，有些是他所不知道的事情，但就象那黎明时的吹来了北风让在赤道附近航行的航海者以指示一样，这些话给他这孜孜求教的听者打开了新的眼界，犹如流星一般在一瞬间照亮了新天地。他明白了，一个人假如能在道德上，哲学上，或社会上追随这种高尚的精神，他将感到多么的快乐。

“你一定要把你所知道的教给我一点，”唐太斯说，“哪怕只是为了跟我在一起时解解闷也好。我似乎觉得如同你这样一位有学问的人，是宁愿独处也不愿同象我这样的一个无知

无训的人作伴的。只要你能答应我的这个要求，我保证决不再提逃走这两个字了。”

神甫微笑了一下，“唉，我的孩子！”他说，“人类的知识是很有限的。一旦我教会了你数学，物理，和三四种我知道的现代语言以后，你的学问就会和我的相差无几了。两年之内我将我所知道的基本知识传授给你。”

“两年！”唐太斯惊叫起来，“你真的认为我能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学会这所有的一切吗？”

“当然不是指它们的应用，但它们的原理你是可以学到的，要知道学习并不等于认识。有学问的人和能认识的人是不同的概念。记忆造就了前者，而哲学造就了后者。”

“但是人难道不能学习哲学吗？”

“哲学是学不到的，这是科学的综合，是能充分运用科学的天才所求得的。哲学，它是基督踏在脚下升上天去的五色的彩云。”

“好吧。那么，”唐太斯说，“你先教我什么？我真想早点开始，我太渴望学到知识了。”

“好吧！”神甫说道。

当天晚上，两个犯人就拟定了一个学习计划，他们决定从第二天就开始实行。唐太斯有着惊人的记忆力和极强的理解力，一学就会。他似乎很有数学头脑，能够适应各种各样的计算方法，而他的想象力又能使枯燥的数学公式和严密呆板的线条变得有趣起来。他原先就懂得一些意大利语，希腊语是他在到地中海东部航行时无系统的零零碎碎的学会了一点，凭借这两种语言的帮助，研习其他各种语言的结构就容

易多了。所以六个月以后，他已经基本能讲西班牙语，英语和德语了。唐太斯严格恪守着他对神甫许下的诺言，从来不提及逃走的事。或许是他的学习兴趣代替了渴望自由的要求，或许是由于他牢记自己立下的诺言，（关于这一点，我们已经知道，他是十分注意的）总之，他再也不提要逃走的事。时间在学习中飞快地流逝，一年之后，唐太斯已变成了另一个人。

至于法利亚神甫，尽管有自己作伴，唐太斯却注意到他越来越忧郁了。有一个想法似乎不断地在困扰着他的思想。有时，他会长时间的陷入沉思，不由自主地，深深地发出叹息，然后，突然一下子站起身来，交叉着两臂开始在牢房里走来走去。有一天，他突然在这种习惯性的散步中停下来，感叹道：“唉，如果没有哨兵那该多好啊！”

“只要你愿意，立刻就可以一个都没有。”唐太斯说，他本来就在研究他的思想，像透过水晶球一般一下就看透了他脑子里的想法。

“啊！我曾经说过了，”神甫说道，“我讨厌谋杀。”

“但，即使犯下了谋杀罪，也是我们的生存和自由的本能所引起的呀。”

“无论如何，我绝对不赞成。”

“但你老想着这事，对吗？”

“越来越想得厉害啦，没办法唉！”神甫说道。

“你已经想出了可以使我们获得自由的办法了，对吗？”唐太斯急切地问。

“是的，如果他们恰好派了一个又聋又瞎的哨兵守在我们

外面这条走廊就好了。”

“他又瞎又聋的！”年轻人用一种极坚定的口气说道，神甫听了不禁打了一个寒颤。

“不，不！”神甫说道，“这是不可能发生的！”唐太斯竭力想把话题引回来，但神甫摇了摇头，拒绝再谈有关这方面的事了。

又过去了三个月。

“你认为自己力气大吗？”神甫问唐太斯。年轻人没吭声。他的回答是拿起了那凿子，把它弯成了一个马蹄形，然后又轻易地把它扳直了。

“你能答应我不万不得已就不伤害那个哨兵吗？”

“我以人格担保。”

“那么，”神甫说，“我们或许能够实现我们的计划了。”

“我们要多久才能完成那必须的工作？”

“至少一年。”

“我们现在就开始干吗？”

“马上就开始吧。”

“我们已白白地浪费了一年的时间！”唐太斯说道。

“难道你认为那过去的十二个月是浪费了吗？”神甫用一种温和的责备的口吻问道。

“啊！真对不起！”爱德蒙涨红了脸说道。

“算了，算了！”神甫说道，“人终究是人，你大概还可算得上是我生平所见的人之中最优秀的呢。好，我来把我的计划给你看看。”说着神甫拿出了一张他所画的设计图给唐太斯看。这张图上画有唐太斯和他自己的地牢，中间以那条地道

连接着。在这条地道里，他提议再挖一条地道，就好象矿工使用的巷道能够使他俩通到哨兵站岗的那条狭长的走廊的下面。一旦通到了那儿，就掘开一个大洞，同时要把走廊上所铺的大石头挖松一块，以便在需要的时候，哨兵的一脚上去就会轻易塌陷下来，而那个哨兵也就会一下子跌到洞底下，那样他俩就把可以他捆上，并堵住他的嘴，他经此一跌，一定会吓呆了的，所以决不会有力量作任何反抗的。于是他们就从走廊的窗口里逃出去然后用神甫的绳梯爬出外墙。唐太斯一听完这个简单并显然有很多把握成功的计划，眼睛里就放射出喜悦的光彩，高兴得连连拍手。

当天这两名挖掘工就一起行动起来，由于长期休息已经使他们从疲劳中恢复了过来，而且他们这种希望多半命中注定了会实现的，所以工作干得非常起劲。除了在规定的时间里必须回到各自的牢房里去静静等待狱卒的查看以外，再没有别的事来打扰他们的工作了。当狱卒从楼梯上下到他们牢房里来的时候，脚步声原是极轻的，但他们已学会了辨别这种几乎觉察不到的声音，而狱卒一直没有丝毫发觉。他们在做这件事他们这次所挖出的新土本来可以把那条旧地道完全塞没的，但他们以极其小心的态度，一点一点的从法利亚或唐太斯牢房的窗口抛了出去。至于那些挖出来的杂物，他们就碾成粉末，让夜风把它吹到远处，不留下任何的痕迹。

一年多的时间就在这项工程里渐渐耗费过去了，他们所有的工具仅是一只凿子，一把小刀和一条木棒。法利亚边干活边给唐太斯上课，时而说这种语言，时而说那种语言；有时向他讲述各国的历史，和那些身后留下了所谓的“光荣”的

耀眼的足迹的一代又一代伟人的传记。神甫是一个饱经沧桑的人，曾经多少混入过当时的上流社会。他的外表抑郁而严肃，关于这一点，天性擅长模仿的唐太斯很快学了过来，同时还吸收了他那种高雅温文的风度，这种风度正是他以前所欠缺的，除非能够有机会经常和那些出身高贵、有教养的人来往，否则是非常不容易获得的。

一年加三个月之后，地道终于挖成了，走廊下面的洞穴也完工了，每当哨兵在这两个挖掘者的头上踱来踱去的时候，他们可以非常清晰地听到那均匀的脚步声。他们在等待一个漆黑无月的夜晚来掩护他们的逃亡。他们此时最害怕的是那块石头，就是那哨兵命中注定该从那儿跌下来的那块石头，会在时机未成熟以前就掉下来。为了防止这一点，他们不得不再采取一种措施，用支柱撑在它的下面，这条支柱正是他们在掘地道时在墙基中发现的。这一天，唐太斯正在撑起这根木头时，法利亚在爱德蒙的牢房里削一个预备挂绳梯用的搭扣。猛然间，唐太斯听到法利亚在用一种痛苦的声音呼唤他，他急忙回到自己的牢房里，惊讶地发现后者正站在房间中央，脸色苍白，额头上冒着冷汗，两手紧紧地握在一起。

“哦！天哪！”唐太斯惊叫道，“出了什么事？法利亚，你怎么啦？”

“快！快！”神甫说道，“听我说！”

唐太斯恐惧地望着面无人色的法利亚，他看见法利亚眼睛的四周现出了一圈青黑色，嘴唇发白，头发竖起。他惊呆了，握在手里的凿子一下子落到了地上。“什……什么事？”他惊叫道。

“我完啦！”神甫说。“我得了一种奇怪的病，或许会死的。我觉得马上就要发作了。我在入狱的前一年也这样发作过一次。对付这种病只有一种药，让我告诉你是什么东西。你马上到我的牢房里，拆下一只床脚。你可以看到床脚上有一个洞，洞里面藏着一只小瓶子，里面有半瓶红色的液体。把它拿来给我，不，不！我在这儿也许会被别人发觉的，趁我现在还有一点力气，把我扶到我的房间里去吧。有谁能知道我发病的时候会发生什么事呢？”

这飞来的横祸对他那一腔热血是个极沉重的打击，但唐太斯并没因此被打蒙了头。他拉着他那不幸的同伴艰难地爬过地道，并且把他半拖半扶的弄回到了自己的房间，立刻把他放到了床上。

“谢谢！”神甫说道，他的好象血管里满是冰那样的四肢直哆嗦。“我得的病叫癫痫病。当它发作很厉害的时候，我或许会一动不动地躺着，如同死了一样，并发出一种既不象叹息又不象呻吟那样的喊声。不过，说不定病症会比这严重得多，我也许会出现可怕地痉挛，口吐白沫，而且不由自主地发出最尖厉的叫声。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我的喊声如果有人听到了，他们就会把我转移到别处去，那样我们就会永远分离的。当我变得一动不动，冷冰冰，硬邦邦的，象一具死尸那样的时候，你要记住，要及时地，但千万不要过早地，用凿子撬开我的牙齿，然后把瓶子里的药水八滴至十滴到我的喉咙里，也许我还会恢复过来。”

“也许？”唐太斯痛苦地问道。

“救命！救命！”神甫突然大喊道，“我……我……死……

我……”

病发作得如此突然和剧烈，以致这位不幸的犯人连那句话都没能讲完。他全身开始猛烈地抽搐颤抖起来，眼睛向外突出，嘴巴歪斜着，两颊变成紫色，他扭动着身子，口吐白沫，翻来覆去，并发出非常可怕的叫声。唐太斯赶紧用被单蒙住他的头，以免被人听见。这一发作持续了两个钟头，然后他最后抽搐一次，便面无人色昏厥了过去。简直比一块朽木更加无声无息，比大理石更冷更白，比一根被踩在脚下的芦苇更软弱无力。

爱德蒙直等到生命好象已在他朋友的身体里完全消失了的时候，才小心地拿起凿子，很费劲的撬开已经紧闭的牙关，小心翼翼地把那红色液体按预定的滴数滴入那僵硬的喉咙里，然后便焦虑地等待着结果。一个钟头过去了，老人毫无复苏的迹象。唐太斯开始感到害怕了，他担心下药或许下得过迟了，他无计可施地两手插在自己的头发里，痛苦而绝望地凝视着他朋友那张毫无生气的脸。终于那铁青色的脸颊上呈现出了一丝红晕，知觉又回到了那双迟钝的、张开着的眼睛上，一声轻微的叹息从嘴里慢悠悠地发了出来，病人有气无力地挣扎了一下，想挪动一下他的身体。

“救活了！救活了！”唐太斯禁不住兴奋地大叫起来。

病人虽还不能说话，但他用手指了指门口，显得特别着急。唐太斯听了一下，马上辨别出狱卒的脚步声正在渐渐靠近。那时快近七点钟了，爱德蒙在焦急之中竟然完全忘记了时间。年轻人急忙奔向洞口，他钻了进去然后小心地用石块将洞口堵住，回到了自己的牢房里。他刚把一切弄妥，门就

开了，狱卒随随便便地看了一眼，看到犯人正象平常一样坐在他的床边上。唐太斯一心挂念着他的朋友，根本不想吃东西。他等不及钥匙在锁里转动，也不等狱卒的脚步声在那条长廊上消失，就急忙回到神甫的房间里，用头顶开石头，一下子奔到病人的床边。法利亚现在神志已完全恢复正常了，但仍然十分虚弱，四肢无力地躺在床上。

“想不到我还能看见你。”他有气无力地对唐太斯说道。

“怎么这样说呢？”年轻人问道。“难道你以为真的会去死吗？”

“这倒不是，只不过逃走的条件全都具备了，我以为你已经逃走了呢。”

唐太斯生气了，脸涨得通红。“你真的把我想象得那么坏吗，”他大声说，“竟以为我会不顾你而跑掉吧？”

“现在，”神甫说，“现在我明白我看错了。唉，唉！这一次发病可真是把我折腾得精疲力尽了。”

“振作一点，”唐太斯说道，“你会恢复的。”他一边说，一边在床边上坐下，他贴近法里亚，温柔地抚摸着他那冰冷的双手。

神甫摇了摇头。“上次发作的时候只有半个钟头。发作完以后，我除了觉得很饥饿以外，并没有什么异样的感觉，我可以不用人扶就能自己起床。可现在我的右手右脚都使不动了，我的脑袋发涨，这说明我的脑血管正在渗血。这种病如果再发作一次，我想就会使我全身瘫痪或是死的。”

“不，不！”唐太斯大叫道，“你不可能死的！当你第三次发病的时候，（假如你真的还要发一次的话）你就早已自由啦。

我们到那时还会把你救回来的，就和这一次一样，而且只会比这次更容易，因为那时必须的药品和医生我们就都会有了。”

“我的爱德蒙，”神甫回答说，“别傻了。要知道刚才这次发病已把我判处了无期徒刑啦。不能走路的人是根本无法逃走的。”

“那好吧，我们可以再等一个星期，或等上一个月。假如需要的话，就是要等上两个月也无妨。这期间，你的体力就可以恢复了！我们现在所要做的事情，就是确定逃走的时间，只要一旦你感到能够游泳了，我们就选定一个时间来实行我们的计划好了。”

“我永远也游不了了，”法利亚小声说道。“这只胳膊已经麻木，不是暂时的，而是永久性的了。你来拍一下它，从它落下来的情况就可以判断我说的到底有没有错。”

年轻人抬起那只胳膊，可是胳膊沉甸甸地落了下来，看不出有一丝生气。他不由自主地叹了一口气。

“现在你相信了吧，爱德蒙？”神甫问道。“你信了吧，我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自从我得了这种病第一次发作以来我就不断地想到它。真的，我料到它很可能会再次发作的，因为这是一种家庭遗传病。知道吗我的父亲和祖父都是死在这种病上的。这种药已经两次挽救了我的命，它就是那著名的‘卡巴尼斯’。这是医生早就给我事先备好了的，他预言我也会在这种病上丧命的。”

“医生或许判断错了呢！”唐太斯说道，“至于你这条瘫痪的胳膊，这可难不倒我，你不能游泳也没关系，我可以把你

背在我的身上游，我们两个反可以一起逃走。”

“我的孩子，”神甫说道“你曾经是一个水手，一个游泳好手，你一定和我了解得一样清楚的，一个人背着这样重的分量，在海里游不到五十码就会沉下去的。所以，别再欺骗自己了吧，你的心地虽好，但这种渺茫的希望连你自己也不会完全相信的。我应该留下来，等待着我的解脱，凡人皆有死，我的死也就是我的解放。至于你，你还年轻，别为了我的缘故而耽搁了，你自己快走吧！我把你所许的诺言退还给你。”

“好吧，”唐太斯说道。“现在你也来听听我的决心吧。”说着他站起来带着庄严的神色，在神甫的头上伸出一只手，缓缓地说，“我以基督的血庄重发誓，只要你活着，我就决不开你！”

法利亚望着这个年轻人，他看上去是这样的高尚，这样的朴实，又有着这样崇高的精神，从他那忠厚诚挚的脸上，可以充分看出他的信心，诚恳，挚爱和真诚的情意。

“谢谢，”那病人伸出了那只还能移动的手轻声地说道。“谢谢你的好意，你既然这样说，我也就接受了你的好意。”停了一会儿，他又开始说道，“你那无私的诚意，将来有一天，或许会得到报偿的。但既然我无法离开这个地方了，你又不愿马上离开，那就必须把哨兵站岗的走廊底下的那个洞填上，说不定还会恰好会踩着那块有洞的地面，因而注意到那空洞的声音，然后去报告狱官来查看的。那样我们的事就会完全败露的，从而使我们彼此分离。去吧，去认真做这项工作吧，不幸我不能帮你的忙了。如果必要的话，就连夜工作，明天

早晨狱卒没来之前，不必回来。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要讲给你听。”

唐太斯拿起神甫的手，亲热地紧握了一下。法利亚给了他一个鼓励的微笑，紧接着年轻人马上干他的工作去了，他已下定了决心，一定要十分忠诚地，绝不动摇地去实现他对他那受苦的朋友所作的誓言。

第十八章 宝 藏

第二天早晨，当唐太斯回到他难友的房间里时，他一眼看见法利亚坐在那儿，神色安祥。一缕阳光透过牢房那狭小的窗口射了进来，他左手拿着一张展开的纸，读者肯定还记得他只有这只手可以用了。这片纸因为先前一直被卷着，所以变成了一个卷，非常不容易打开。他不说话，只是把那张纸拿给唐太斯看。

“那是什么？”后者问道。

“你看一下。”神甫微笑着。

“我已经非常仔细地看过啦，”唐太斯说，“我只看到一张烧掉了一半的纸，上面还有些哥特体的文字，似乎是用一种特别的墨水写的。”

“这片纸，我的朋友，”法利亚说，“既然我已经考验过你了，现在我可以把我的秘密告诉你了，这片纸就是我的宝藏。从今天起，这个宝藏的一半是归你了。”唐太斯的额头冒出一阵又一阵的冷汗。到这一天为止，经过了这么长的一段时间，他始终避免和神甫谈及任何有关他的宝藏的事，因为这是他发疯的病根。生性谨慎的爱德蒙时时处处留意，避免触及这根痛苦的心弦，而法利亚在这方面也同样保持着惊人的沉默。

他把神甫的这种沉默看作是理智的恢复，可如今，法利亚经过了这样痛苦的一场剧变以后又吐出了以上这些话，这说明他的神经错乱又复发了。

“是你的宝藏？”唐太斯结结巴巴地问道。

法利亚微笑了一下。“是的，”他说，“你的心地的高尚，爱德蒙。因为我看你脸色苍白，浑身发抖，就知道你此时此刻心里在想些什么。不，你放心，我绝对没有疯。这个宝藏的确存在，唐太斯。假如我不能去拥有它们，你可以去拥有它们，是的，你。谁都不会相信我的话，因为他们以为我是疯子。但是你，你应该知道我的确没有疯，假如你愿意的话，你一定会相信的。”

“糟糕！”爱德蒙喃喃地对自己说，“在哪他的老病又犯了！我就差没得这种病了。”然后他大声说道，“我亲爱的朋友，你刚才发病时大概累着了，你先休息一会儿，好吧？如果你高兴，明天我再来听你讲。今天我只希望能好好地照料照料你。而且，”他又说，“宝藏对我们并不是很急迫的事呀。”

“非常紧急，爱德蒙！”神甫回答说。“谁能预料到我的病还会不会在明天或后天第三次发作呢？那时就一切都完啦。这些财宝可使十家人都变成巨富，我常常想，就让它们永远埋没吧，决不能让那些迫害我的人得到它们，每当自己都有这种想法，心里虽难免带点苦味，却还觉得相当畅快。这种想法也能满足了我的报复心，我在这黑牢的夜里在这囚禁生活的绝望中，正在慢慢地品味其中的快意。但是现在，我已因为出于对你的爱而宽恕了世界。现在，我看到你还很年轻，前途远大，我想，这个秘密一旦被泄露，你就可以得到一切幸

福，我深怕再耽误一分一秒，深怕会失掉象你这样一个可敬的人来拥有这样巨大的宝藏。”

爱德蒙扭过头去深深叹息了一声。

“你仍然不肯相信，爱德蒙，”法利亚继续说道。“我的话还难以使你相信。看来你是需要证据。好吧，那么，且念一念这张纸吧，这张纸我还从没给别人看过。”“明天吧，我亲爱的朋友，”爱德蒙说，他不愿遵从神甫的疯狂。“我们已说到明天再去谈它嘛。”

“那就把它留到明天再谈吧，但今天你先念一念这张纸吧。”

“还是别惹他生气。”爱德蒙心里想，于是他便接过那张缺了一半，很清楚是因为某次意外而被火烧过的纸来，念道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
历山大六世之邀，应召赴宴，
献之款，而望成为吾之继承人，则将
凯普勒拉及宾铁伏格里奥归于
被毒死者），吾今向晋之
怕达，宣布：吾曾在一彼所知
地点（在基督山小岛之洞窟
银条，金块，宝石，钻石，美
余一人知之，其总值约及罗马艾居二
开岛东小港右手第二十块岩
洞口二处；宝藏系在第二洞口最
余全部遗赠吾之惟一继承人。

凯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你觉得怎么样？”年轻人读完后，法利亚问道。

“可是，”唐太斯答道，“我看到的只不过是一张被火烧掉了一半的纸，上面是一些意义不明的断句残字呀。”

“是的，我亲爱的朋友，对你是这样，因为你才第一次读到它。但对我却不是这样，我曾费尽心血，熬了许多个不眠之夜来研究它，并且把每一个句子都重新写了出来，把每一处意思都作了完整的补充。”

“你认为你已经体会到了另一半的意思了吗？”

“我完全可以肯定，你可以自己作出判断，但还是先来听我讲一讲这张纸的来历吧。”

“别出声！”唐太斯轻声叫道。“有脚步声！看来我得走啦……再会！”

说着唐太斯象一条蛇似地缩进了狭窄的地道里，他很高兴能逃避去听那个故事和解释，因为这些只能使他更加确信他的难友必定又犯病了；至于法利亚，他在惊惶之中倒恢复了一种活力，他用脚把那块石头蹬到原位，很快地又拿一张草席盖在上面，使它不易被发现。

来者是监狱长，他从狱卒那儿得知了有关法利亚的病情，所以决定亲自来看看他。

法利亚坐起身来见他，并且尽量避免做出任何引起怀疑的举动，他向典狱长隐瞒了他这半身瘫痪的实情。他深恐典狱长会对他萌发怜悯之心，把他调整到一间比较好的牢房里去那样就会把他和他的年轻伙伴分开。幸亏这种事并没有发

生，监狱长离开他的时候认为那个可怜的疯子只是身体略微感到不适罢了，心里倒也有产生一些同情。

但此时，爱德蒙正坐在床上，双手捧着头，竭力在聚精会神地回想。自打他认识法利亚以来，觉得法利亚身上的一切都显得是那样的理智、伟大和崇高，他不懂为什么一个在各方面都这样富于智慧的人竟会在某一点上失去理智。到底是法利亚被他的宝藏所迷惑，还是全世界都误解了这个法利亚了呢？

唐太斯整个白天都呆在他的牢房里，不敢再回到他的朋友那儿去心想这样就可以拖延一些时候，使自己能够慢一事实来证实神甫真的疯了，他是多么怕证实这一点！

到了傍晚时分，常规的查监过后，法利亚没有看见年轻人过来，就试着自己去穿过那条通道。他的一条腿已经不能动了，一只手臂也已不能再用了，所以他只能拖着身子爬过来。爱德蒙一听到神甫那痛苦挣扎的声音，就不由自己打了个寒颤。他不得不勉强迎上前去帮他一把，因为否则老人是无法从那通向唐太斯房间的小洞口爬过来的。

“我来了，我不顾一切地追到你这儿来了，”他和蔼地向他笑着说。“你以为可以逃避我慷慨的馈赠，但这是没有用的。还是听我说吧。”

爱德蒙看到已无法逃避，便轻轻地扶神甫坐到他的床上，自己则拖过长凳坐在他的旁边。“你知道，”神甫说道，“我是红衣主教斯帕达的秘书，也是他的密友，而他是斯帕达亲王这一族中最后的一位。你看我一生的全部幸福都是这位可敬的爵爷所施的。尽管我曾时常听人说象斯帕达那样富有”但

他本人并不富有，外面有这样的谣言，所以他也就在一个富有的虚名下生活。他的宫殿就是我的天堂。我曾教过他的已死掉的侄子。当他只剩下孤家寡人的时候，我就义无反顾回到了他那儿，决心要照料他，以此来报答十年来他对我的恩情。红衣主教的家事我可以说无所不知。我经常看到我那高贵的爵爷在辛辛苦苦地注释古书，费劲地在灰尘之中仔细翻寻祖先的遗稿。有一天，我埋怨他不该作这种于事无益的搜寻，以致把自己搞得身心疲惫，他看了看我，然后苦笑着打开了一大卷述及罗马城历史的书。他翻到书中记述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生平的第二十九章，上面有这么几句话，我想那是我永难以忘记的。

“‘罗马尼大战业已结束。凯撒·布琪亚完成自己的征服事业以后，急需款子来购买意大利全境。教皇便急需款子摆脱法国国王路易十二，因此必须借助于某种有利的交易活动，然而在意大利遍地穷困之状况下，此事非常为难。教皇陛下想到了一个主意，决定册封两位红衣主教’”。

“如果在罗马挑选两个伟大的人物，尤其是大富翁，那么圣父就可以从这项交易里获到以下利益。第一，他可以把这两个红衣主教属下的大官美缺出卖了；第二是红衣主教这两顶高帽子也可以卖不少钱。这笔交易还有第三种好处，下面我将要讲到。教皇和凯撒·布琪亚先找到了这两位未来的红衣主教，他们就是琪恩·罗斯辟格里奥赛和凯撒·斯帕达，前者已经在教廷里挂着四种最高的头衔，后者则是罗马贵族中最高贵和最富有的。两位都对教皇的这种情意感到无尚的光荣。他们都是非常有野心的。这事一经确定，凯撒·布琪亚

不久就又找到了出钱买红衣主教手下官职的人。结果是罗斯辟格里奥赛和斯帕达花钱当上了红衣主教，但是在他们还未正式荣升之前，已另外有八个人花钱当了主教以前所托的职位，而八十万艾居就此进了这笔交易的卖主的金库里。

“现在我该讲讲这笔交易的最后一部分了。教皇对罗斯辟格里奥赛和斯帕达，既赐他们以红衣主教的勋章，又劝他们把不动产都变卖成现钱，使他们能够在罗马定居下来，教皇和凯撒·布琪亚还设宴款待这两位红衣主教。这是圣父和他的儿子之间的一场激烈争论。凯撒心里可以使用对付他的老朋友的一个惯用的手法。那就是可以用那把出了名的钥匙，他们请某个人拿了这把钥匙去悄悄打开一只指定的碗柜。这把钥匙上有一个小小的铁刺，那是锁匠一时大意留下来的。那把锁非常难开，当这个人用力去开碗柜的时候，钥匙上的小刺就刺破了他的皮，而他第二天他必将死去。此外还有那只狮头戒指，凯撒每次要与人紧紧握手的时候就把它戴上。狮头便会咬破那只承恩的手，而在二十四小时以后，那咬破的小伤口便会致命。所以凯撒曾经向他的父亲建议，或是请这两位红衣主教去开碗柜，或是与他们每人激动地紧握一次手。但亚历山大六世回答他的却是：‘想到罗斯辟格里奥赛和斯帕达这两位可敬的红衣主教，我们就别计较一顿晚宴的费用了。我总是觉得，我们可以把他们的钱全都弄过来的。而且，你忘记啦，凯撒，消化不良会马上发作的，而刺一下或咬一下却要在两天以后才能见到结果。’凯撒听了这番头头是道的话后就只好让步了。两位红衣主教要因此就被邀赴宴了。

“宴席设在圣皮埃尔—埃里斯兰宫附近教皇的一个美丽

的葡萄园里，两位红衣主教早就听说那是一个非常幽静可爱的地方。罗斯辟格里奥赛真是受宠若惊，乐得忘乎所以了，他穿上最漂亮的衣服，准备赴宴。而斯帕达却是一个非常谨慎小心的人，他只有一个侄子，是一个前途远大的青年军官，他对他非常钟爱，所以他拿出笔和纸，写下了他的遗嘱。然后就派人去找他的侄子，要他在葡萄园附近等候他，可是仆人好象并没有找到他。斯帕达很清楚这种被邀请的意义。自基督教问世以来，罗马的文明已大有进步了，现在不再会有一个百夫长来传达有关暴君的口信：‘凯撒赐你死！’而是由教皇派来一个特使，面带笑容地说：‘教皇陛下请你去赴宴。’

“斯帕达在两点钟前后动身到了圣皮埃尔斯里安宫的美丽的葡萄园里。教皇已在等着他了。斯帕达第一眼看到的人不是别人就是他那穿着全套盛装的侄子，和虎视眈眈地望着他的凯撒·布琪亚。斯帕达的脸立刻变青了，而凯撒却讥讽地看了看他，证明一切都不出他之所料，天罗地网已经布下了。他们开始进餐，斯帕达只来得及问了他的侄子一句话，问他是否接到了他的口信，侄子回答说没有，他已经明白了这句问话的意义。但是太晚啦，因为他已经喝下了一杯教皇膳食总管特地捧到他面前的甘甜的美酒。同时，斯帕达看见他自己的面前又添了一瓶酒，他又被劝喝了几大杯。一小时以后，医生宣布他们两个人都因食用了羊脏菌而中毒身亡。斯帕达死在了葡萄园的门口。他的侄子在他自己的家门口断的气，临死前还做了一些古怪的手势，但他的妻子不懂其中的含意。

“凯撒和教皇搭着去找死者的文件的借口迫不及待去抢

遗产。但遗产仅止于此罢了，即斯帕达在一小片纸上写到：吾将吾之库藏及书籍赠与吾所钟爱之侄，其中还有吾恩之金角祈祷书一本，吾盼其能善为保存，借作其爱叔之留念。

抢夺遗产者四处寻找，他们仔仔细细地翻看了那本祈祷书，又把家具都翻来复去的察看了一遍，他们不由得都大吃一惊，原来这位以富有闻名的叔父斯巴达，事实上却实在是一位最可怜的叔父。说到财宝，其实除了那些在图书馆和实验室里的科学珍品以外，别的一点都没有。事情就是这样：凯撒和他的父亲到处寻找，到处搜索，到处仔细地察看，但却什么也没找到，或者说东西实在少得可怜，只有几千艾居的金条，和大约相同数目的现钱。不过侄子在他咽气以前，还来得及对他的妻子说过一句话：‘仔细在我叔父的文件里找吧，里面有真正的遗嘱。’

“他们又去寻找，甚至要比那两位尊严的继承人找得还彻底，但仍然是毫无结果。王府后面有两座宫殿和一个葡萄园，但当时不动产还没有那么值钱，不能满足教皇和他儿子的胃口，这两座宫殿和那葡萄园仍旧归家族所有。光阴似水流过，亚历山大六世终于死了，是中毒死的，你知道那是怎么错杀了的。凯撒也同时中了毒，但他的皮肤并没有变成蛇皮的颜色，毒药只使他的皮肤起了很多斑点，就象蒙上了一张老虎皮一样。于是，他被迫离开罗马，在一次被历史学家所遗忘的夜间的小战斗中被人莫名其妙地打死了。在教皇去世和他的儿子终于被放逐以后，大家以为斯帕达这一族又要象他们当红衣主教那个时代那样发达起来了，但事实却并不是如此。斯帕达这一族人仍然是勉强过得去，这桩黑暗的事件始终被

笼罩在迷中雾中。一般的谣传是，那政治手腕比他父亲高强的凯撒已从教皇那儿抢夺了两位红衣主教的财产带走了。我说两位，是指还有那位红衣主教罗斯辟格里奥赛，他由于事先毫无准备，所以完完全全被抢光了。”

“讲到这里为止，”法利亚中断自己的话头说，“你一定觉得这非常荒唐吧？”

“噢，我的朋友，”唐太斯说道，“正相反，我好象是正在读一本最有趣的故事，请你说下去吧。”

“我继续说下去，斯帕达这家族的人已经开始适应于这种平庸的生活了。许多年又过去了，在他们后代之中，有的当了军人，有的当了外交家，有的当了教士，有成了银行家，有的发了财，还有的破了产。我现在要说的正是这个家族的最后一位，就是斯帕达伯爵，我当过他的秘书，常常听到他抱怨，说他的爵位和他的财产很不相称。我就劝他把全部财产都变成定期存款。他照办了，因而收入就比以前增加了一倍。那本著名的祈祷书仍由这个家族的人保存着，现在已归伯爵所有。这是由父传子，子传孙一路传下来的，由于他们所找到的遗嘱上有那么一句话，所以它变成了一件真正的传家宝，族里的人都带着迷信的崇敬之感把它好好地保存着。这本书上的大写字母是用金银彩色写成的，全书都是美丽的歌特体的文字，由于包金的缘故，份量很重，所以一旦到大的日子，总得由一个仆人把它捧到红衣主教面前。”

“那各种各样的文件，包括诏书，契约，公文等，这一切都藏在档案柜里，自那被毒死的红衣主教开始一直传下来，全族人的文件看来都在这里了，我也象在我以前的那二十位侍

仆，管家和秘书一样，把那庞大的文件堆又仔细查看了一遍。虽然我经过了最认真仔细的研究，但结果还是一场空。我把布琪亚那个家族人的历史详详细细地读了一遍，甚至还把它写成了一部书，唯一的目的，也就是想研究出他们是否因红衣主教凯撒·斯帕达的死而增加了任何财富。但是我发现他们只得了他的同难人红衣主教罗斯辟格里奥赛的产业。”

“当时我就几乎肯定，那份遗产并没有被布琪亚那一族人或他的本族人得去。那依旧是一笔无主之财，它象《一千零一夜》故事里的宝藏一样，仍在大地怀抱里，它们由一个魔鬼看守着。我反反复复地搜索考查，把那一族人三百年来的收入和支出算了又算，简直不下千百次，还是没有用。我依旧茫然无所知，而斯帕达伯爵仍然穷困潦倒。我的东家死了。他除了定期存款以外，还保存着他的所有家族文件，以及他那藏有五千卷书的图书和他那著名的祈祷书。这一切他都遗赠了给我，还有一笔一千罗马艾居的现款，条件却是要我每年给他举行一次弥撒，内容是祈祷他的灵魂安息，并叫我给他编一本族谱，撰写一部家史。这一切我都一丝不苟的照办了。别着急，我亲爱的爱德蒙，我们马上就讲到最后这段了。”

“一八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就在我被捕的前一个月，即斯帕达伯爵去世后的第十五天，你看，那个日期在我的记忆里印得多深刻，我于是一边整理文件，一边把这些读过千百次的东西又看了一遍，因为那座宫殿已出售给了一个陌生人，我马上就要离开罗马，去定居在佛罗伦萨，同时准备带走我所有的一万二千里弗，我的藏书和那本著名的祈祷书，由于长时间的翻阅这些资料，我实在感到疲倦极了，再加上午

餐又吃得非常饱，所以我竟用手垫着头睡过去了，那时约莫下午三点钟。当我醒来的时候，时钟正敲六点。我抬起头来，四周是一片黑暗。我拉铃准备叫人拿灯来，但是没有人来，我就决定自己去弄一个。这原是一种哲学家的脾气，但这时我是非这样做不可了。由于我的火柴盒子已经空了，我使用一手拿着一支蜡烛，一手去摸寻一片纸，想拿它到壁炉的余火里去点燃。我担心在黑暗之中用掉的是一张有价值的纸，因而我迟疑了一会儿，后来想到，在那本著名的祈祷书里我曾见过一张因年代久远而发黄了的纸片，这张纸片，几世纪来都被当作书签用，只是由于世代子孙尊重遗物，所以还把它保存在那儿。那本祈祷书现在就在我身旁的桌子上，我摸索了一会儿，找到了那张纸，我把它扭成一条，按到将熄的火焰上面，点燃了它。”

“但在我的手指底下，突然象着了魔法似的，当那火苗窜起的时候，只见纸上现出了淡黄色的字迹。我吓了一跳。赶紧把那张纸抓在手里，扑灭了火，并且直接点燃了那支小蜡烛，然后带着难以描述的激动心情摊开了那张扭皱了的纸。我惊讶地发觉那上面的字是用神秘的隐显墨水写的，只有拿到火上去烘才会显现出来。那张纸有三分之一多一点已被火烧掉了。剩下的就是你今天早晨的那张碎纸片，让我们把它再念一遍吧，唐太斯，读过以后我再把那些残缺的句子和互不连贯的意义补充上。”

法利亚洋洋得意地把那张纸交给了唐太斯，于是后者这次又把下列这些铁锈色的字句读了一遍：——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

历山大六世之邀，应召赴宴，
献之款，而望成为吾之继承人，则将
凯普勒拉及宾铁伏格里奥归于
被毒死者），吾今向吾之
帕达，宣布：吾曾在一彼所知
地点（在基督山小岛之洞窟
银条，金块，宝石，钻石，美
余一人知之，其总值的及罗马艾居二
开岛东小港右手第二十块岩
洞口二处；宝藏系在第二洞口最
吾全部遗与吾之惟一继承。

凯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现在，”神甫说，“你再念一念这张纸；”说着他把第二
张纸寄给了唐太斯，那上面也有一些残缺的句子，爱德蒙于
是便读道：——

二十五日，吾受教皇圣下亚
恐彼或不满于吾捐衔所
令吾与红衣主教
同一之命运（彼二人系
惟一继承人，吾侄葛陀·斯
悉并曾与吾同往游鉴之
中）埋藏余所有之全部金
玉；此项宝藏之存在仅
百万；彼仅须打

石，即可获得。此窟共有
深之一角；此项宝藏
撒十斯帕达

法利亚用兴奋的眼光注视着他。“现在，”当他看到唐太斯已经念到最后一行的时候说，“如果把两片残纸拼靠起来，你就可以自己判断了。”唐太斯照着做了，合起来的那两片纸上的内容如下：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吾受教皇圣下亚历山大六世之邀，应召赴宴，——恐彼或不满于吾捐衔所献之款，而望成为吾之继承人，则将——令吾与红衣主教凯普勒拉及宾铁伏格里奥归于——同一之命运（彼二人系被毒死者），吾今向吾之——惟一继承人，吾侄葛陀·斯帕达，宣布：吾曾在一彼所知——悉并曾与吾同往游鉴之地点（在基督山小岛之洞窟——中）埋藏吾所有之全部金银条，金块，宝石，钻石，美——玉；此项宝藏之存在仅吾一人知之，其总值约及罗马艾居二——百万；彼仅须打开鸟东小港右手第二十块岩——石，即可获得。此窟共有洞口二处；宝藏系在第二洞口最——深之一角；此项宝藏吾全部遗赠与吾之惟一继承人。

凯——撒十斯巴达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好，现在你可是明白了吧？”法利亚问道。

“这难道就是红衣主教斯帕达的声明，也就是人们找了那么长时间的遗嘱吗？”唐太斯问道，他心里依旧是半信半疑的。

“是呀！千真万确！”

“那么谁把它补充成如今这个样子的？”

“我，凭借那残余的半张。我把其余的猜测了出来，并且从那张纸的长度，测出句子的长短，再根据字面上的含义推敲出隐去的意思，正就好象我们在岩洞里凭着顶上的一线微光摸路一样的把它摸索了出来。”

“你在得到这个结果以后又做了些什么呢？”

“我决定马上出发，当时即刻就出发了，我的身边只带着我那本论统一意大利那篇巨著的前几章。但帝国的警务部长却早已在注意我了，他当时的观点正好和拿破仑相反，拿破仑是希望生一个儿子来统一意大利，而他却希望造成割据的局面。而我这样子行色匆匆，他们猜不出原因，所以就起了疑心，因此我刚一离开皮昂比诺就被捕了。现在，”法利亚以慈父般的表情对唐太斯继续说道，“现在，我的朋友，你知道得和我一样清楚了。假如我们能一起逃走，这个宝藏的一半就成为你的了，如果我死在这儿，你一个人逃出去那么就全部归你了。”

“可是，”唐太斯吞吞吐吐地问道，“对这个宝藏，除了我们以外，世界上就没有更合法的主人了吗？”

“没有了，没有了这方面你放心好了，那个家族已经绝后了。而且，最后一代的斯帕达伯爵又指定我为他的继承人，并且把这本有象征意义的祈祷书遗赠给了我，他把这本书里所有的一切都遗赠了给我。不要紧，不要紧，你放心好了，如果我们得到了这笔财富，我们大可问心无愧地享用它。”

“你说这个宝藏价值——？”

“两百万罗马艾居，按我们的钱算，大概等于一千三百万埃居。”

“不可能！”唐太斯被这个天文数字吓得叫出了声。

“不可能！为什么？”神甫问道。“要知道斯巴达家族人是十五世纪最古老，最强盛的家族之一。而在当时，没有金融交易和工业，所以积攒那些金银珠宝并不为奇。就是在现在，也有些罗马家族几乎都快饿死了，可他们还有价值百万的钻石珠宝，那全都是当作传家之宝世代传下来的，而他们是不能动用的。”

爱德蒙仿佛是在做梦，他时而怀疑，时而兴奋。

“我把这个秘密对你保守了这么久，”法利亚继续说道，“只是为了要考验一下你这个人，然后让你吃一惊。假如在我的病没有再发作以前，我们就逃了出去可是我会把你带到基督山岛去的。现在，”他长叹了一口气，又说，“只能是你带我到那儿去了。喂！唐太斯，你还没有谢谢我呢。”

“这个宝藏属于我亲爱的朋友，”唐太斯答道，“而且只属于你一个人。我没有任何权利获得它。我又不是你的亲人。”

“你是我的儿子呀，唐太斯！”神甫喊道。“你是我囚禁生活中的儿子。我的职业它残忍地决定了我只能过独身生活。可是上帝派遣你来抚慰我，来抚慰我这个不能做父亲的人和不能得到自由的囚徒。”说着法利亚就把他那条还能动的手臂向年轻人伸去。后者扑上去抱住了他的脖子，哭了起来。

第十九章 第三次发病

很长时间以来，神甫一直在沉思默想这个宝藏，可是现在，他终于能用它来保证他爱如己子的唐太斯的未来的幸福了。于是，在法利亚的眼中自然地无形中宝藏的价值增加了一倍，他每天絮絮叨叨谈论它的数目，向唐太斯解释，在当今天这个时代，一个人一旦拥有了一千三百万或一千四百万的财富，幻想能如何如何地为他的朋友造福。可是唐太斯的脸色却阴沉起来，因为他脑海中复仇的誓言又出现了，他也想到，在当今天这个时代，一个人一旦拥有了一千三百万或一千四百万财富，将给他的仇人带去多么大的灾难。

神甫并不知道基督山岛在什么地方，但唐太斯却知道，而且经常经过那个地方，甚至还曾上去过一次，它离皮亚诺扎仅仅有二十五哩，在科西嘉岛和厄尔巴岛之间。这个岛以前一向是，而且现在还是荒无人烟的地方。它如同是一块圆锥形的大岩石，似乎是某次海底火山爆发把它推到海面上来的。唐太斯曾经把那个岛画了一张地图给法利亚看，法利亚则指导唐太斯应该采取什么办法去找到那宝藏。不过唐太斯却远远没有老人那样热情和有信心。不错，法利亚的确不是一个疯子，他的发现让人以为他疯了，可是发现这个秘密的艰苦

经过更增加了唐太斯对他的钦佩。同时，即便那笔宝藏的确存在，他也不能相信现在它是否依旧还存在着，虽然他认为那宝藏决不是想象出来的东西，可是他相信它已不在那儿了。

即使他相信那宝藏还在那儿，但命运好象有剥夺这两个囚徒的最后的一些希望似的，象是要让他们懂得已命中注定要一辈子坐牢似的，一次新的灾难又降临到了他们头上。靠海的那条走廊，早已有坍塌的危险，近期又重新加固起来。他们用许多大石头填没了唐太斯已经填过了一半的洞。倘若没有采取神甫建议过的这一预防措施，他们必定会遇到更大的不幸，因为他们逃走的企图一旦被发现，他们俩肯定会被隔离开的。现在，他们被关在一道新的一更坚固的牢门里面了。

“你看，”年轻人带着一种悲哀的、听天由命的口气对法利亚说，“你说我乐意为你牺牲，但上帝认为这种赞誉我是不应该接受的。我已经答应过永远和你在一起，现在即使我想违背我的诺言，情况也不允许了。我和你一样得不到那宝藏了，我们俩必定谁也出不了这个监狱。但我真正的财富并不是那个，我的朋友，我想不是在基督山岛阴森的岩石底下等待着我去找的那些东西，而是和你会面，虽然有狱卒，我们每天仍可以共同度过五六个钟头。是你那些智慧之光启发了我的头脑，你的话已经深深根植在我的记忆深处，会在那儿成长，开花，结果的。你已经教给了我各门科学知识，你对它们有着深刻的认识，所以才能把它们变得浅显易懂，使我很容易便掌握了它们，这才是我真正的财富，我敬爱的朋友，我想就凭这一切，你已经使我富足和幸福了。相信我吧，请放心吧！对我来说，它们比成吨的黄金和成箱的钻石更加珍

贵，即使那些黄金和钻石确实存在，它们不象我们在早晨看到深浮在海面上的，以为是陆地，而向它逐渐走近的时候就消失了的海市蜃楼。可以长时间地与你呆在一起，倾听你那雄辩的声音来丰富我的头脑，振作我的精神，使我的身心能够在一旦获得自由的时候经受得住难以承受的打击，它们不断丰富了我的真正心灵，使快要向绝望让步的我，自从认识了你以后，不再伤心绝望，这些才是我的财富，真正属于我的财富。这一切都是你赐给我的。世上所有的帝王，即使是凯撒·布琪亚，也别想从我这儿把它们夺走的。”

于是，这两个不幸的人在往后的日子中，虽然说不上幸福的日子，但也一天天地过得很快。法利亚对那宝藏以前多年来一直严守着秘密，现在却不断地谈到它。果然不出他所料，他的右臂和右腿依旧麻痹不能动，他自己早已放弃了享受那宝藏的任何希望。然而他仍不断地在为他的年轻伙伴考虑着逃走的方法。他担心那张遗嘱说不定哪天会失落或失窃，所以强迫唐太斯把它熟记在心里，使他能逐字逐句背出来。然后他把另一半毁掉了，以确保即使前半部分被人弄了去也没有人能够猜透其中的真意。有时候，法利亚以整小时地整个小时指教唐太斯，指教他在得到自由以后该知道如何如何。如果一旦获得自由，从获得自由的那一天、一时、一刻起，他应该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想方设法到基督山岛去。并找一个不会引起怀疑的借口独自留在那儿。一到了那里，就得努力去找到那神奇的洞窟，在指定的地点去挖，读者还记得，那指定的地点正是在第二个洞口最深的一个角落里。

在这期间，时间的流逝虽说不上很快，但至少不致于令

人难以忍受。我们已经说过，法利亚身体一侧的手脚虽然不能恢复活动了，但他的头脑仍然很清醒，理解力也已全部恢复，除了我们已细述过的那各种为人处世的种种教诲以外，他还逐渐地教导他的年轻伙伴，教他应该做一个耐心和高尚的犯人，怎样懂得从每日无所事事中找些事来做。因此他俩永远是有事可做的，法利亚借此来忘掉他自己的逐渐衰老；唐太斯则借此避免去回忆那以前曾一度几乎就要熄灭，而现在却象夜里飘荡在远处的一盏明灯那样浮动在他记忆深处的往事。日子就这样平平静静地过去了，再也没有新的灾难降临，于是在上帝的庇护之下，时光机械地、宁静地流逝了。

在那年轻人的心里，或许也同那老人的心里一样，在这种表面的宁静之下，隐含着许多被压抑了的愿望和被窒息住了的叹息。每次当法利亚独自一个人时，当爱德蒙回到他自己的牢房里时，它们就都表露出来。有一天晚上，爱德蒙忽然醒来，他好象听到有人在呼唤他。他睁开了眼睛，尽力在黑暗中张望。他听到有人在喊他的名字，或者确切地说，是一种费力地呼喊他名字的呻吟声。“天哪！”爱德蒙自言自语地说，“难道果真发生了……？”

他迅速挪开了他的床，搬起那块石头，钻入了地道，爬到那一端，那秘密洞口已经打开。我们提到过的那可怜的不断摇曳的灯光下，唐太斯看到神甫脸色苍白地抓住了床架。他的脸上可怕地抽搐着，唐太斯熟悉这可怕的症状，当他第一次看到的时候，曾非常惶恐。

“唉，我的朋友，”法利亚用一种听天由命的口吻说道，“你知道了是怎么回事，对吧？我不必再向你多解释什么了。”

爱德蒙悲痛地惨叫了一声，他失去了理智，他一下子就冲到门口，大喊起来，“救命！救命！”法利亚用最后一点力气阻止了他。

“别出声！”他说，“不然你就完蛋了。现在指望你自己吧，使你的狱中生活过得好一点，使自己还可以逃走。我在这里所做的一切你得花几年功夫才能完成。倘若狱卒知道我们之间有来往，一切就都完了。放心吧，我亲爱的爱德蒙，我就要离开的这间牢房，是不会长期空着的，另一个受难人不久就会来接替我的位置的，他将把你看作是一个拯救天使。也许他也和你一样年轻，强壮，能吃苦耐劳，就象你一样，他可以帮助你一起逃，而我却只能妨碍你。你不再会有一个半死的身体附着在你的身上，使你最终动弹不得。上帝终于为你做了件好事，把你被剥夺的一切加倍偿还了你，现在是我该死的时候了。”

爱德蒙只好紧握着他的手大声说道，“噢，我的朋友！我的朋友！不要这样说！”因为他的脑子被这一下打击给搞昏了，他的勇气也在听了神甫的这些话以后就消失了。过了一会儿，他又振作起一点精神来说道，“噢，我救活过你一次，我还可以再救你一次！”于是他马上拆开床脚，取出了那只小瓶子，瓶子里还有一点红色药水。

“看！”他说道，“这种救命药水还有一点呢。快，快！快告诉我这一回究竟该怎么办，有没有什么新的办法？说呀，我的朋友，我听着呢。”

“没有希望了，”法利亚摇摇头说道，“不过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上帝在人的心里根深蒂固地种下了对生命的爱，无论

生活是多么痛苦，总还是让人觉得它永远是可爱的，上帝既然这样创造了人，他总会尽力使他存在于世的。”

“噢，是的，是的！”唐太斯说道，“我已经说过了，我会再救活你的！”

“好呢，咱们就试试看吧。我已经觉得越来越冷了。我觉得血液在向我的脑子里流。我颤抖得厉害，牙齿直在打战，我的骨头快要散架子了，这病五分钟之内就会立刻达到最高点，一刻钟之内，我将会变成一具僵尸了。”

“啊！”唐太斯喊道，心里感到一阵绞痛。

“你还是照上一次那样做，不过没必要等那么久。我生命的源泉现在已经枯竭了，而死神要做的事，”他望着自己那麻痹了的手臂和腿继续说道，“只剩一半啦。这一次要给我往嘴里倒十二滴，不是十滴，如果你看我还不醒过来，就把其余的全都倒到我的喉咙里。现在，你把我抱到床上去因为我已经支持不住啦。”

爱德蒙把神甫一把抱起来，放到了床上。

“现在，朋友，”法利亚说，“你是我痛苦的生活中唯一的安慰呀，你是上天赐给我的一个无价之宝，虽说迟了一点，却依旧还是把你给了我。为了这，我将衷心地感谢上帝，我要永远地和你分离了，我希望你能够获得你该得到的所有幸福，希望你万事如意。我的孩子，我为你祝福！”

年轻人跪了下来，把头贴在神甫的床边。

“现在，听我在临终时说几句话。斯帐达的宝藏的确是存在的。承蒙上帝的仁慈，对于我，现在已不再有什么距离或障碍了。我看到了那洞窟的深处。我的眼睛望穿了最深厚的

地层，这么多财宝简直把我眼睛都照花啦。如果你真能逃出去要记住那位可怜的神甫，全世界的人都说他疯了，但他并没有疯。快点到基督山岛去，去享用那巨大的宝藏吧，因为你受的苦难实在够多的了。”

一阵剧烈的颤动打断了神甫的谈话。唐太斯抬起头，他看到法利亚的眼睛已充满了血，似乎大量的血已从脑腔里涌到了他的脸部。

“永别了！永别了！”神甫颤栗地紧紧抓住了爱德蒙的手，低声地说，“永别了！”“噢，不，不！”他大声叫道，“别抛下我！噢，快来救救他呀！救命呀！救命呀！”

“嘘！嘘！”垂死的人低声说道，“如果你能够救活我，我们就不会分离了！”

“你说得对。噢，是的，是的！相信我吧，我一定会把你救活的！而且，虽然你很难受，但是看来你没有上次那样严重。”

“你错了！我之所以不那么难受，是因为我知道我已经没有力气来忍受了。在你这个年纪，对生活是充满信心的。自信和希望是年轻人的特权，但是老年人对死理解得比较清楚。噢！它来了！来了……来了……我看不见了……我的理智消失了！你的手呢，唐太斯！永别了……永别了！”他集中起一切力量，作了最后的一次挣扎然后抬起身来，说道，“基督山！别忘了基督山！”说完他倒在了床上。这一次发作相当厉害。神甫的四肢僵直，眼皮肿胀，口吐带血的白沫，身子一动不动。在这张惨痛的床上，再看不到刚刚还躺在那里的那位智者了。

唐太斯拿起了那盏灯，把它放在床边一块凸出的石头上，颤动的火苗把它那异样而古怪的光倾注到了那张变了形的脸上和那渐渐僵硬的身体上。他眼睛一眨不眨地等待着那施用救命药水的时机的到来。

当他确信时刻已经到了的时候，便拿起小刀使劲去撬开牙齿，这一次牙齿没象上次那样咬得紧，他一滴一滴地数着，直数到十二滴，然后不要等着。瓶子里大概还有两倍于滴下去的数量。他等了十分钟，一刻钟，半小时，然而一点动静都没有。他全身发抖，毛发直竖，额头上凝着冷汗，他用自己的心跳来计算难推的时间。然后他想到作最后一次努力的时间到了，他把瓶子靠到法利亚那紫色的嘴唇上，这一次不必再去撬他的牙关，因为它还是开着的，他把全部药水都倒进了他的喉咙。

药水产生了一种电击般的效应。神甫的四肢开始剧烈地抖动了。他的眼睛渐渐地瞪大，令人害怕。他发出一声象尖叫似的叹息，然后颤动的全身又渐渐归于死寂，眼睛依旧睁得大大的。

半个小时，一个小时，一个半小时过去了。这时，悲痛至极分的爱德蒙斜靠在他朋友的身上，把手按在他的心脏上，他觉得那身体正在逐渐变冷，心脏的跳动也愈来愈弱，终于完全停止了。心脏最后的跳动一停止，脸色就变得铁青，眼睛仍然睁着，但目光黯然无神。此时是早晨六点钟，天刚刚亮，微弱的晨曦悄悄穿入黑牢，使那将熄的灯光显得更加苍白，异样的反光映照在死者的脸上，使人看上去仿佛还有点生气。在这日夜交接的时刻，唐太斯还曾有一线希望，但一

到白天到来的时候，他明白了，现在只有自己一个人和一具尸体在一起了。于是，一种难以克服的极端的恐怖摄住了他，他不敢再去握那悬在床外的手了；不敢再去看那对一眨不眨的，茫然的眼睛，他曾经多次想使它合上，但没有用，它仍然张开着。他吹灭了灯，然后小心地把它藏好，然后他钻进了地道，并且尽可能地把他进入秘密地道的那块大石头盖好。

真是千钧一发，因为狱卒正好过来了。这回，他先到了唐太斯的地牢，离开唐太斯以后，就径直向法利亚的牢房走去，他手里还端着早餐和一件衬衣。很明显那个人还不知道已经发生了什么事。他径自走了过去。

唐太斯的心里突然产生了一种难以描述的焦急情绪，他迫切地想知道他那不幸的朋友的牢房里，发生的事。于是他又钻进地道里，当他到达那一端的时候，正好听到那狱卒在连声惊喊，叫人来帮忙。不一会儿，几个狱卒来了，接着又听到均匀的脚步声，一听便知是来了士兵，他们即使不在值班的时候也是习惯性地这样走路的。在他们的后面走来的是监狱长。

爱德蒙听到床上发出吱吱格格的声音，知道他们在搬动那尸体，然后他又听到了监狱长的声音，他叫人往犯人脸上洒水，当看到这种办法难以使犯人苏醒时，就派人去请医生。然后监狱长走了之后，唐太斯的耳朵里传进了几句怜悯的话，还夹杂着残酷的哄笑。

“行啦，行啦！”有一个人喊道，“这疯子去找他的宝藏去啦。祝他能够一路顺风！”

“他虽有百万，可是却买不起一条裹尸布！”另一个喊道。

“噢！”第三个接上一句，“伊夫堡的裹尸布可并不昂贵！”

“或许，”先前那个人说道，“因为他是一位神甫，他们说不定还会为他多费一点。”

“他们或许也会赐他一条布袋。”

爱德蒙一个字都不漏地听着，但其中有些话听得不是很懂。说话声不久就渐渐停止了，那些人似乎都已离开了地牢。但他仍然不敢进去说不定他们会留下一个狱卒来看守尸体。所以他仍然一声不响，地呆着，甚至屏住了呼吸。一小时以后，他终于听到一阵轻微的声音，渐渐地越来越响了。这是监狱长带着医生和随从回来了。房间里沉寂了片刻，显然是医生在检查那尸体。不久，问话就开始了。

医生分析了犯人所得的病症，之后宣布他已经死了。接着就传来了一阵漠不关心的问话和答话，唐太斯听了非常气愤，因为他觉得全世界都应该象他那样用心怜爱那位可怜的神甫。

“我听了您的话觉得相当遗憾。”在医生宣布那老人真的死了以后，监狱长说道，“他是一个性情温和，安份守己，傻里傻气自寻开心的犯人，我们简直用不着看守他。”

狱卒接着说：“完全不用看守，我敢断言，他在这儿住上五十年也不会逃走的。”“不过，”监狱长又说道，“虽说您有把握，但还是再确定一下吧。这倒并非因为我怀疑您的医道，而是完全从我们的责任出发，我们应该对犯人的死亡十分确定才行。”

房间里又鸦雀无声地沉默了一会儿，唐太斯一直在偷偷听着，他推测医生正在第二次检查尸体。

“您放心好了，”医生说道，“他确实死了。这一点我敢担保。”

“您知道，先生，”监狱长坚持说，“这种事，我们是不能单凭检验就可以满足的。不论外表看上去怎样，还是请您按法律规定的原则办理，好了结这件事吧。”

“那么，去把烙铁烧烧拿来吧，”医生说道，“不过我想这样做确实没有必要。”

这个烧烙铁的命令使唐太斯打了一个寒噤。他听到了匆忙的脚步声，门发出的格格声，人们的走来走去的走动声。过了几分钟，一个狱卒进来说：“火盆和烙铁拿来了。”

房间里静默了片刻，接着就能听到了烙肉的丝丝声，那种令人作呕的怪味甚至穿透了墙壁，传到了正恐惧地偷听着的唐太斯的鼻孔里。一闻到这种人肉被烧焦的气味，额头冒出了冷汗。他觉得自己快要昏过去了。

“您看，先生，他的确死了，”医生说道，“烧脚跟是最厉害的。可怜的疯子这一来倒把他的疯病治好了，他从监狱生活里解脱出来啦。”

“他的名字难道不是叫法利亚吗？”一个陪同监狱长来的官员问道。

“是的，先生。照他自己的说法，这是一个世家的姓氏。他很博学，只要不涉及他的宝藏，也还明辩事理，不过一提到宝藏，他就变得固执得要命。”

“这种病我们叫做偏执狂。”医生说道。

“难道你没有听到他抱怨什么吗？”监狱长向那负责看管神甫的狱卒问道。

“从来没有，先生。”狱卒回答道，“是从来没有的事，相反的，他有时还常讲故事给我听，有趣极了。有一天，我老婆病了，他给我开了一张药方，结果果然把她的病治愈了。”

“哦，哦！”医生说道，“我还不知道这儿又增加一位与我竞争的同行呢，我希望监狱长先生，您能够尽可能妥善地给他料理后事。”

“是的，是的，您放心吧。我们尽力找一只最新的布袋来装他。这下子您满意了吧？”

“当然罗。但要快！我可不想整天呆在这儿。”于是又响起了人们进出奔波地脚步声。一会儿之后，一阵揉蹭麻布的声音传到了唐太斯的耳朵里，床在格吱格吱地作响，地上响起一个人举起一件重物的脚步声，然后床又因为受压咯吱地响了一声。

“就在今天晚上吧。”监狱长说道。

“要做弥撒吗？”随从中有人问道。

“不可能了，”监狱长答道，“监狱里的神父昨天向我请了假，他计划耶尔去旅行一周。我告诉他，在他离职期间，我会照顾犯人的。要不是这可怜的神甫走得这么匆忙，他是可以听到上帝的安魂曲的。”

“唔，唔！”医生说道，干他这一行的人大多是不信鬼神的，“他本来就是神父。上帝会考虑他这种情况，不会派一个教士来给他送葬，和他开这么一个鬼玩笑的。”这个残酷的玩笑引起了一阵哄堂大笑。这时，把尸体装进麻袋的工作继续进行着。

“就在今天晚上。”监狱长在工作完成了的时候说道。

“几点钟？”一个狱卒问道。

“十点或十一点吧。”

“要我们还需要看守尸体吗？”

“有什么必要呢？只要把牢门关上，就当他还活着就得了。”

于是脚步声走远了，声音渐渐变小。门链格格地响了一阵，接着就是上锁的声音，然后就没有任何声音了，接下来是一片比任何孤独的环境里更萧肃的寂静，死一般的寂静，它渗透了一切，它甚至渗透了那年轻人的已经冰冷了的灵魂。他小心翼翼地用头顶起那块大石头，谨慎地环顾室内。室内空荡荡的。唐太斯一跃钻出了地道。

第二十章 伊夫堡的坟场

借着从窗口透进来的一线苍白微弱的光线，人们能够看到床上有一只平放着的粗布口袋，在这个大口袋里，直挺挺地躺着一个既长又僵硬的东西。这个口袋就是法利亚裹尸布，正如狱卒所说的，这确实不值几个钱。就这样一切都结束了。在唐太斯和他的老朋友之间，已有了一重物质的分离。他再也看不到那一双睁得大大的，好象死后仍能看见的眼睛了；他再也无法紧握着那只曾为他揭开事实真相的灵巧的手了。法利亚，这位与他曾长期亲密相处的有用的好伙伴，已不再呼吸了。他在那张可怕的床上坐了下来，陷入了一种忧郁而迷惘的状态之中。

孤零零的！他又孤零零的一个人了，他觉得自己重新陷入了孤寂之中！再也看不到那个唯一使他对生命尚有所留恋的人了，再也听不到他的亲切的声音了！他还不如也象法利亚那样，不惜跨过那道痛苦的死亡之门，去向上帝追问人生之谜的意义呢？自杀的念头，曾经一度被他的朋友从他的思想中逐出，神甫活着的时候，在他的面前，唐太斯便不去想这事了，现在对着他的尸体，那个念头又象个幽灵似的在他面前出现了。“如果我死了，”他说，“我就可以到他所去的地

方，一定可以找到他。但怎么个死法呢？这倒不难，”他苦笑着继续说道，“我只要呆在这儿，不论是谁第一个来开门，我就向他冲上去，掐死他，这样他们就会把我绞死的。”

人在极度悲痛之中，就如在大风暴里是一样，两个高峰之间必是形成低谷，唐太斯这时也从这种自暴自弃的念头前收了回来，突然之间从绝望变成了一种强烈的求生和自由的愿望。

“死！噢，不！”他喊道，“现在还不能死，你已经活了这么久，受了这么长时间的苦！几年前，当我存心想真死的时候去死了，或许还会好些，但现在这样去做，就等于自己屈服了，承认自己的苦命了。不，我要活，我要斗争到底，我要重新去获得被剥夺了的幸福。我不能死，在死以前，我还有着几个仇人要去惩罚，谁知道呢，也许还有几个朋友要报答呢。眼下，他们要把我忘在这里，我只好象法利亚一样离开我的地牢了。说到这里，他愣住了，坐在那儿一动不动，他的眼睛一眨不眨，好象突然有了一个极其惊人的想法。突然，他猛地站起身来，用手扶住额头，象是头晕似的。他在房间里快速地转两三圈，又在床前站住了、“啊！啊！”他喃喃自语着，“那么是谁使我有这个想法的？是您吗，慈悲的上帝？既然只有死人才能自由地从这里出去那就让我来装死吧！”

他不容许自己有片刻时间来考虑这个，然而如果他仔细去想的话，他这种决心也许会动摇的。他弯下身凑到那个可拍的布袋面前，用法利亚制造的小刀将它割开，把尸体从口袋里拖出来，再把它背到自己的黑暗的地牢里，放在自己的床上，把自己平常戴的破帽子戴在他头上，最后吻一次了那

冰冷的额头，几次徒劳地试图合上仍然睁着的眼睛，把他的脸面向墙壁。这样，当狱卒送晚餐来的时候，会以为他已经睡着了，这也是常事，然后他又返回地道，把床拖过来紧紧靠住墙壁，回到那间牢房里从贮存处拿出针线，脱掉他身上破烂的衣衫，以便使他们一摸就知道粗糙的口袋里确是裸体的尸身，然后他一下子就钻进了口袋里，按尸体原来的位置躺下并从里面把袋口缝了起来。

假如不巧狱卒此时进来，可能会听到他心跳的声音。他本来可以等到晚上七点钟的，那次查看过后再这样做的，但是他怕监狱长改变临时决定，提前就把尸体搬走，这样的话，他最后的希望也就破灭了。现在，不管怎样，他下定决心，希望此举能成功。假如在搬运的途中，被掘墓人发觉他们所抬的不是一具尸体而是一个活人，唐太斯则不等人们回过神来，使立刻用小刀把口袋彻头彻底划破，乘他们惊惶失措的时候逃走。如果他们想来捉他，他就要动用刀子了。假如他们把他扛到了坟场，把他放进了坟墓里，他就让他们在他的身上盖土，因为在夜里，只要那掘墓人一转身，他就能够从那松软的泥土里偷偷爬出来逃走。他希望所盖的泥土不要太重，使他受不了。假如不幸，那泥土太重的话，他就会被压在里面，不过那样也好，也可一了百了。唐太斯从昨天晚上起就未吃东西，也不觉得饥渴，他现在也没这种感觉。他现在的处境太危险了，不能容他有时间去想别的事。

唐太斯将遇到的第一个危险就是：当狱卒在七点钟给他送晚餐来的时候，也许会发觉他的掉包计。庆幸的是，以往有二十多次，为了怕麻烦或许也是由于疲倦，唐太斯曾这样

躺在床上等狱卒来的。每当这时，狱卒就把他的面包和汤放在桌子上，然后一言不发的走了。这次，狱卒可能不会象往常那样沉默，他或许会同唐太斯讲话，而当看到他不回答时，也许会走到床边去看看，这样可就全露馅了。

七点钟来临的时候，唐太斯那颗紧张的心也提到了嗓子眼。他把一只手按在心上，想压住它的剧跳，另一只手则不断地去擦拭额头上的冷汗。他不时地浑身打着颤，心在紧缩着，如同是被一只冰冷的手抓住了似的。此时，他觉得自己快要死了。可是，一小时一小时过去了，监狱里毫无动静，唐太斯知道他已幸运地逃过了第一关，这实在是一个好兆头。终于，大约就是监狱长指定的那个时间吧，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爱德蒙知道关键的时刻到了，他鼓起全部的勇气，扼制住呼吸，他真希望能同时屏住脉搏急促的跳动。

脚步在门口停了下来。那是两个人的脚步声，唐太斯猜测道这是两个掘墓人来抬他了。这个猜测随后便被证实了。因为能够听到了他们放担架时所发出的声音。门开了，唐太斯的眼睛透过粗布看到了隐隐约约的亮光。他看到似乎两个黑影朝他的床边走过来，还有一个人留在门口，手里举着火把。这两个人分别走到床的两头，各扛起布袋的一端。

“这个瘦老头子还挺重的呢，”抬头的那个人说道。

“据说人的骨头每年能增加半磅哩。”另外那个抬脚的人应答着。

“你绑上了没有？”第一个讲话的人问道。

“为什么增加这么多重量呢？”那一个回答说，“我们到了那儿再绑好啦！”

“对，你说得对。”他的同伴回答道。

“他们干吗要捆绑呢？”唐太斯暗自疑问道。

他们把所谓的死人放到了担架上。爱德蒙为了使自己装得象个死人，故意把身体挺得硬棒棒地，于是由那举火把的人引路，这一队人就开始走上楼梯。突然之间，唐太斯呼吸到了夜晚新鲜而寒冷的空气，他知道这是海湾边冷燥的西北风。这种刹那间的感触，真使他悲喜交集，抬担架者向前走了二十多步，就停了下来，把担架重重地放在地上。其中的一个走开了，唐太斯听到了他的皮鞋在石板道上发出的响声。

“我到哪儿了？”他又自问道。

“真的，他可的确是不轻呵！”站在唐太斯旁边的那个人边说边在担架边上坐了下来。唐太斯的第一个冲动就是想逃走，但幸而他自我克制住了。

“照着我，畜生，”那个人又说，“不然我就看不到要找的东西啦。”举火把的那个人听从了他，尽管对主说话的口吻不算太客气。

“他在找什么呢？”爱德蒙想。“或许是铲子吧。”

一声满意的叫喊声表示那掘墓人已找到了他要找的东西。“在这儿，”他说，“可真不容易。”

“对呀，”另一个回答说，“就是多等一会儿我想也不浪费你什么的。”

说完，那人向爱德蒙走来，后者听到他的身旁放下了一件很重也很结实的东西，同时他的两脚突然被用力地绑上了一条绳子。

“喂，你绑好了没有？”旁观的那个掘墓人问道。

“绑好啦，很紧呢。”那一个回答道。

“那么我们走吧。”于是担架又被抬了起来，他们继续朝前走去。大概又走了五十多步的路，便停下来去开门，然后又向前走去。在他们走着的时候，波涛冲激城堡下岩石所发出的声音很清晰地传到了唐太斯的耳朵里。

“这鬼天气！”其中的一个说道，“今晚上泡在海里可不是滋味。”

“是啊，神甫可要浑身湿个透啦。”另一个说，接着就一声大笑。唐太斯不大懂他们开这个玩笑到底是什么意思，他直觉得头发都要竖起来了。

“好，我们总算到啦。”他们之中的一个说道。

“走远一点！走远一点！”另外那一个说。“你知道上一个就在这儿停的，结果撞到岩石上，躺在了半山腰里，结果第二天，监狱长埋怨我们都是些偷懒的家伙。”

他们又向上走了五六步，然后唐太斯觉得他们把他抬起来了，一个抬头，另一个抬脚，把他荡来荡去。“一！”两个掘墓人一齐喊道，“二！三，走吧！”紧接着，唐太斯就觉得自己被抛入了空中，他象只受伤的鸟穿过空气层，然后直往下掉，以一种几乎使他的血液凝固的速度往下掉。有重物拽着他，加快了他下降的速度，不过他仍觉着下落的时间似乎持续了一百年。终于，随着那可怕的一声巨响，他掉进了冰冷的海水里。当他落入水中的时候，他不禁发出了一声尖锐的惊叫，但那声喊叫立刻被淹没在浪花里了。

唐太斯被重重地抛进了海里，他的脚上绑着一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正把他拖向海底深处。大海就是伊夫堡的坟场。

第二十一章 狄布伦岛

唐太斯尽管有点头晕目眩的，而且近乎要窒息了，但是他还算头脑清醒，不时地屏住了他的呼吸。他的右手本来就一直拿着一把张开的小刀（他原准备随时乘机逃脱时用的），所以现在他很快地划破口袋，先把手臂挣扎出来，接着他又挣出他的身体。虽然他竭力想抑脱掉那铁球，但是整个身体却仍在不断地往下沉。于是他弯下身子，拚命用力割断了那绑着他两脚的绳索，此时他已几乎要窒息了。他使劲用脚向上狠狠一蹬，浮出了海面，那铁球便带着那几乎就要成了他裹尸布的布袋沉入了海底。

唐太斯在海面只吸了一口气，便又潜到了水里，免得自己被人看到头上的。当他第二次浮出水面的时候，距离第一次沉下去的地方已有五十步了。他看到天空是一片黑暗，预示着大风暴即将来临了，风在用劲地驱赶着疾驰的浮云，不时的现出一颗闪烁的星星。在他的面前，有着一片无边无际，阴沉可怕的海面，浊浪汹涌，滚滚而来。在他的背后，耸立着一座比大海比天空更黑暗的，象一个赤面獠牙似的怪物，它那凸出的奇岩好似伸出来的捕人的手臂。在那块最高的岩石上，一支火把照出了两个人影。他觉得这两个人在往大海里

张望，这两个古怪的掘墓人一定已听到了他的喊叫声。唐太斯又潜了下去，在水下停留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从前就非常喜欢潜泳，他过去在马赛灯塔前的海湾游泳的时候，常常能吸引许多观众，他们一致赞誉他是港内最好的游泳能手。当他重新露出头来的时候，那火光已经不见了。

必须确定一下方向了。兰顿纽和波米琪是伊夫堡周围最近的小岛，但是兰顿纽和波米琪是有人居住的，大魔小岛也是如此。狄波伦或黎玛最安全。这两个岛距伊夫堡有三哩路，唐太斯决定游到那儿去。但是在黑夜里他怎样来辨别方向呢？这时，他看到了伯兰尼亚灯塔象一颗灿烂的明星闪烁在他前面。假使这个灯光在右面，那么狄布伦岛应左面，所以他只要向左转就一定能找到它。但我们已经说过，从伊夫堡到这个岛至少有三哩路。在狱中的时候，法利亚每当看见他显出萎靡不振，无精打采的样子时，就经常对他说：“唐太斯，你可不能总是这个样子。要是你不好好地锻炼身体，你就是逃了出去体力不支也会淹死的。”在海浪劈头打来的时候，这些话又在唐太斯的耳边回响了起来，他使劲儿划起水来，以此看看自己是否真的感到体力不支。他很高兴地看到长期的牢狱生活并未夺去他的力量，他以前时常在海的怀抱里象一个孩子似的嬉戏，而现在他仍旧是这方面的老手。

恐惧是一个无情的追逐者，它迫使唐太斯加倍地用力。他侧耳倾听，想听听有没有什么声音传来。每次一旦浮出浪峰时，他的目光就向地平线上探寻一下，努力透过黑暗望出去。每一个较高的浪头都象是一只来追赶他的小船，于是他就使足了劲想拉开了他和小船之间的距离，但是这样反复做了几

次以后，体力便消耗得很厉害。他不停地向前游去，那座可怕的城堡终于渐渐地消失在黑暗里了。他虽看不清它的形状，但却仍能感觉到它的存在。

一小时过去了，在这期间，因为获得了自由而显得兴奋不已的唐太斯，不断地破浪前进。“我来算算看，”他说，“我竟然差不多已游了一小时了，我是逆风游的，速度不免要减慢，但不管怎样，要是我没搞错方向的话，我离狄布伦岛一定很近了。但要是我弄错了呢？”他浑身打了个寒颤。他想浮在海面上稍微休息一下，但海面波动得太猛烈，无法靠这种方法来休息。

“好吧，”他说，“我就让自己游到精疲力尽到双臂麻木，浑身抽筋为止，然后就淹死算了。”于是他孤注一掷，使出全身力气。

突然间，他觉得天空仿佛更黑更阴沉了，浓浓的云块向他头顶上迅速地压了下来，同时，他感到膝盖一阵剧痛。他的想象力告诉他自己已中了一颗子弹，一刹那间，他就会听到枪声，然而并没有枪声。他伸出手，感到好象有个东西挡住了他，于是他伸出脚去，竟然碰到了地面，这时他才看清了自己错当成乌云的那个东西了。

在他的面前，正耸立着一大堆奇形怪状的岩石，酷似经过一场猛烈的大火之后凝固而成的东西。这就是狄布伦岛了。唐太斯站起身来，向前走了几步，同时感谢上帝边直挺挺地在花岗石上躺了下来，这时他觉得躺在岩石上比睡在最舒适的床上还要柔软。然后，也不管风暴肆虐，大雨倾注他就象那些疲倦到了极点的人那样沉入了无比甜蜜的梦乡。一小时

以后，爱德蒙忽然被响雷惊醒了。此时，大风暴正以雷霆万钧之势在奔驰，闪电一次次划过夜空，象一条浑身带火的赤炼蛇，照亮了那浑沌汹涌的浪潮卷滚着的云层。

唐太斯没有搞错，他已到达了两个小岛中的一个，这里的确是狄布伦岛。他知道这个地方是草木不生，无处隐藏的，但如果海能够稍微平静一些，他就要重新跳到海水里去，再游到黎玛岛去，那儿虽然也和这儿一样荒无人烟，但是地方比较大，因而也较容易藏身。

一块悬空的岩石成了他暂时栖身之处，他刚躲到它的黑面，大风暴就又以排山倒海之势涌来。爱德蒙感觉到他身下的岩石都在抖动，那些凶猛的波浪冲到花岗岩上，溅了他一身的水。他虽然已很安全，却在这耀眼的雷电交加之中一直感到头晕目眩。他似乎觉得整个岛都在脚下颤抖，似一艘抛了锚的船在断缆以后被不由自己地带入了风暴的中心。这时他想起自己已经有二十四小时没吃东西了。他伸出手去，贪婪地捧着积存在岩洞里的雨水喝着。

当他站起身来的时候，一道闪电迅速划破了天空，驱走了黑暗，直射到了上帝灿烂的宝座脚下。借着这道刺眼的电光，唐太斯看到，在黎玛岛和克罗斯里海角之间，相距他不到一哩远的海面上，有一艘渔船，象一个幽灵似的，正无奈被风浪摆弄着，从浪峰跌入浪谷。一秒钟以后，他又看到了它，而且更近了。唐太斯用尽浑身力气大喊，想警告他们将有触礁的危险，但是他们自己已发觉了。又一道闪电使他看到有四个人紧紧地抱住了折断的桅杆和帆索，而第五个人则紧紧抱着那破裂的舵轮。

他看到的那些人毫无疑问也看到了他，因为狂风把他们的喊叫声全都带到了他的耳朵里。在那折断的桅杆上，有一张裂成碎片的帆仍在飘着。突然间，那条挂帆的绳索一下子断了，那张帆便象一只大海鸟似的消失在夜的黑暗里了。与此同时，他听到了一声极其猛烈的撞击声，随后万分痛苦的呼救声传进了他的耳朵里。在岩石顶上的唐太斯借着闪电的光看到那艘帆船撞成了碎片，在碎片之中，又看到了神色绝望的人头和伸向天空的手臂。接着一切又都被黑暗一下子吞没。那副悲惨的景象象闪电一样转瞬而过。

唐太斯冒着粉身碎骨的危险奔下岩石。他侧耳倾听，尽力四下里张望，但他什么也听不到，什么也看不到。没有人在使劲儿挣扎呼叫，只有风暴仍在肆虐。又过了一会儿风渐渐平息了，大片灰色的云层向西方卷去，蓝色的苍穹显露了出来，上面点缀着一些明亮的星星。不久，地平线上全现出了一道红色的长带，波浪逐渐变成了白色，一道亮光掠过海上面，把吐着白沫的浪尖迅速染成了金黄色。白天来临了。

唐太斯默默地，一动不动地站着，面对着这壮丽的景观。他又朝城堡那个方向望去，望望海，接着又望望陆地。那阴森的建筑屹立在大海的胸膛上，带着庞然大物的那种庄严显赫的神态，似乎面对着万物一样。这时大约已经五点钟了。海面愈来愈显得平静了。

“在两三小时以内，”唐太斯想道，“狱卒会到我的房间里发现我那可怜的朋友的尸体，认出他来，而且又找不到我，就会发出呼叫。于是他们就会发现，接着就会仔细询问那两个把我抛入海的人，而他们一定会听到了我的喊叫声。于是载

满了武装士兵的小艇就会来追赶那不幸的逃犯。他们会鸣炮向每一个沿海居民警告，叫他千万不要不庇护一个走投无路，赤身裸体，饥寒交迫的人。马赛的警察会在海岸上搜索，而监狱长则会从海上来追赶我。我又冷又饿，甚至连那把赖以救命的小刀都丢了。噢，我的上帝呀，我受苦真是受够啦！可怜可怜我吧，救救我吧，我已经毫无办法啦！”

唐太斯由于精疲力尽，脑子昏沉沉的，正当焦虑地望着伊夫堡那个方向时，他突然看到在波米琪岛的尽头，象一只鸟儿掠过海面，出现了一艘小小的帆船，只有水手的眼睛才能辨认出它恰好是一艘热那亚独桅帆船。它从马赛港出发向海外疾驶，那尖尖的船头正破浪而来。“啊！”爱德蒙惊叫道，“再过半小时我就可以登上那艘船了，只要我好象在被盘问、搜索、被押回马赛！我到度该如何办呢？我编个什么故事好呢？这些人好象在在沿海做贸易，实际上都是走私贩子，他们可能会出卖我的，以此来表示他们自己是好人。我也许该等一下。但是我已不能再等了，也许城堡里还未发现我已经失踪了。我可以冒充昨天晚上沉船上的一个水手。这个故事虽然不会显得荒唐可笑，也不会有人来拆穿我的。”

唐太斯一边想着，一边向那渔船撞破的地方张望了一下，这一看不由得使他很是吃了一惊。岩石尖上正好是挂着一顶水手的红帽子，岩的脚下漂浮着一块风帆船龙骨的碎片。唐太斯顿时拿定了主意。他急忙向帽子游过去，把它戴在自己头上，又抓住一块龙骨的碎片，然后尽力向那帆船航行的路线横截过去。“我有救了！”他自言自语地说，这个信念不断恢复了他的力量。

爱德蒙很快就发觉，那艘帆船眼下顶着风，正在伊夫堡和兰尼亚灯塔之间抢风斜驶。一时间，他担心那帆船不沿岸航行，而径自驶出海去。但是他不久就从它行驶的方向上看出象大多数到意大利的船一样，它也是想从杰罗斯岛和卡接沙林岛之间穿过去。总之，他和帆船正慢慢地在接近，只要它再往岸边靠近一些，帆船也许就会接近到离他四分之一哩以内了。他浮出水面上，发出种种痛苦求救的信号，但船上没有人看到他，船又转了一个弯。唐太斯本来可以大声喊叫的，但他想到他的喊叫声会被风吞没的，这时他非常庆幸自己预先想到，抱住了这块龙骨，要是没有它，他或许坚持不到登上那艘船的，而且一旦船上的人没有看到他，船就过去了的话，那他就再也不能游回岸上了。

唐太斯几乎可以肯定那艘独桅船的航行路线，并且悬着一颗心注视着它，直到它又向他折回来。于是他朝着那船游去。但是还没等到他靠近它，那艘帆船又改变了方向。他拚命往前一跳，半个身子露出了水面，挥舞着他的帽子，发出水手所特有的一声大喊。这一次，他不但被看见，而且被听到了，那艘独桅船立刻转舵向他迅速驶来。同时，他看到他们把小艇放了下来。不一会儿，只见两个人划着小艇，迅速地向他驶过来。唐太斯感到那条横木现在对他没用了，就放弃了它，然后用力游着向他们迎上去。但他虽然过高地估计了自己的力量，他这时才能够觉得那条横木对他是如何的重要。他的手臂渐渐地变得僵硬了，两条腿也难以动弹，他几乎喘不过气来了。

他又大叫了一声，那两个水手更加用力，其中一个用意

大利语喊道：“挺住！”

这两个字刚刚传到他的耳朵里，一个浪头猛地打向他，把他淹没了，他于是又浮出水面，象一个人快要溺死时那样拚命胡乱划动着，发出第三声大喊，然后他就觉得自己在往下沉，就象那要命的铁球终于又绑到了他的脚上一样。水淹过了他的头，透过水，他看到一方苍白的天和黑色的云块。一阵猛烈的挣扎又把他带到水面上。他觉得似乎有人抓住了他的头发，但他看不到任何东西，听不到任何声音。他昏了过去。

当唐太斯重新睁开眼睛的时候，发现自己已在独桅船的甲板上了。他最关切的事，莫过于是要看看他们航行的方向。他们正迅速地把伊夫堡抛在后面。唐太斯实在疲乏极了，以致他所发出的那声欢呼被他们错认为一声痛苦的呻吟。

我们已经说过，他躺在甲板上。一个水手正在用一块绒布擦他的四肢；另一个，他认出就是那个喊着“挺住！”的人，此时他正拿着一满瓢甜酒凑到他的嘴边；第三个人是一个老水手，他既是掌舵的又是船长，他正同情地注视着他，脸上露着人们常有的那种自己虽在昨天逃过了灾难，说不定灾难明天又会降临的那种表情。几滴朗姆酒使得年轻人衰弱的心脏重新又兴奋起来，而他四肢也因受到了按摩而又恢复了活力。

“你是什么人？”船长用很蹩脚的法语问道。

“我是，”唐太斯用蹩脚的意大利语回答说：“噢，我是一个马耳他水手。我们是从锡接丘兹装谷物来的。昨天晚上我们刚到摩琴海岬就遇到了风暴，我们的船就是在那个地方触

焦沉没了。”

“你刚才是从哪儿游过来的？”

“就是从那些岩石那里游过来的，算我运气好，我当时已经抓住了块岩石，而我们的船长和其他的船员都死了。我想我是唯一幸存的。我看到了你们的船，我是怕会被留在这个孤岛上饿死，所以我就紧紧抱住一块破船上的木头游到你们船上来。你们救了我的命，我谢谢你们，”唐太斯又说道，“要不是你们中的一个水手抓住我的头发，我想我早已经完蛋了。”

“那是我呀，”一个外貌看上去诚实坦率的水手说道，“真是千钧一发，因为你正在往下沉呢。”

“是啊，”唐太斯答道，并伸出手去，“让我再一次谢谢你。”

“说真的，我刚才有点迟疑呢，”水手回答说，“你的胡子有六英寸长，头发也已经有尺把长，看上去不象个好人，倒象个强盗。”唐太斯想起来了，他自从进了伊夫堡以后就没有剪过头发，更没有刮过胡子。

“是这样，”他说，“记得有一次遇险时，我曾向宝洞圣母许愿，十年不剃头发也不刮胡子，只求在危难之中救我的命，今天我许的愿果然应验了。”

“我们现在应该把你怎么办呢？”船长说道。

“唉！随便怎么都行。我们的船沉了，船长死了。我虽然一个人侥幸逃出了一条命。不过我是一个好水手，你们在第一个靠岸的港口让我下去得了。我相信自己一定能在一艘商船上找到一份工作的。”

“你对地中海很熟悉吗？”

“我从小就在那里航行。”

“你熟悉那些最出名的港口吗？”

“没有几个港口是我不能闭着眼睛驶进驶出的。”

“我说，船长，”那个曾对唐太斯喊“挺住”的水手说道，“假如他所说的话确实是真的，那么为何不把他留下来呢？”

“那得看他说的是不是真话，”船长面带疑虑的说道。“象他现在这样这么可怜巴巴的样子，说得好听，谁知道。”

“我干起来可要比我说的更好，”唐太斯说道。

“那我们瞧吧。”对方微笑着回答道。

“你们准备到哪儿去？”唐太斯问道。

“到里窝那。”

“那么，你们为什么老会是这么折来折去而不靠前侧风直直地往前驶呢？”

“因为这样我们就会径直撞到里人翁岛上去了。”

“你们会在离岸二十寻开外的地方通过的。”

“那你就去掌舵吧，让我们来看看你的还算本领。”

年轻人接过舵把，先轻轻用力一压，船就随之而转，他看出这虽说不是一艘称得上一流的帆船，但还算可操纵如意，于是便喊道：“准备扯帆！”

船上的四个水手都跑去遵命行事，船长站着一边旁观。

“快把绳索拉直！”唐太斯又喊道。

水手们即刻遵从。

“拴索！”

这个命令也很快被执行了。果然如同唐太斯所说的，船的右舷离岸二十寻的地方擦了过去。

“好样的！”船长高兴地大喊起来。

“好样的！”水手们跟着喊叫起来，他们都惊奇地望着这个人，这个人的目光里充新又充满了智慧，身体又恢复了活力，他们已经不再怀疑他身上所具备的素质了。“你看，”唐太斯离开舵把说，至少在这次航行中。“我对你们还是有一些用处的。如果你到了里窝那以后不要我了，可以把我留在那儿。等我领到了第一笔薪水就来偿还你们借给我的衣服和伙食费。”

“哦，”船长说，“我们这边不存在什么问题，只要你的要求合理就行了。”

“只要你给我和我的伙计同样的等遇，那么事情就算决定下来了。”唐太斯答道。

“这不公平，”那个曾救唐太斯的水手说，“因为你比我们知道得多。”

“你这到底是怎么啦，雅格布？”船长说道。“要多要少，这是人家的自由嘛。”

“的确，”雅格布答道，“我只多出一件衬衫和一条裤子。”

“这些对我就足够了，”唐太斯插进来说。“谢谢你，我亲爱的朋友。”

雅格布窜下舱去不久就拿着那两件衣服爬了上来，唐太斯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兴奋穿了起来。

“现在，你是否还需要什么别的吗？”船长问道。

“一片面包，再来一杯我尝过的那种好酒，我已经好长时间没吃东西啦。”的确是，他已有四十个小时没吃任何东西了。面包很快拿来了，雅格布把那只酒葫芦递给他。“打压舵！”船

长对舵手喊道。唐太斯一面也朝那个方向看，一面把酒葫芦高高地举到了嘴边，但他的手突然在半空中停住了。

“咦！伊夫堡那边出了什么事啦？”船长说。

吸引唐太斯注意的，是伊夫堡城垛顶上漫起了小团白雾。同时，似乎又隐约听到了一声炮响。水手们都面面相觑。

“那是什么意思？”船长问。

“伊夫堡有一个犯人逃跑了，他们在放示警炮。”唐太斯回答。船长迅速瞥了他一眼，只见他已把甜酒凑到了唇边，神色非常镇定地正在喝着酒，所以船长即使有一点怀疑也因此而打消了。

“这酒好厉害。”唐太斯边玩边用他的短袖抹去额头上的汗。

“管它呢，”船长注视着他，心里说道，“就算是他，那也无所谓，因为我毕竟得到了一个少有的老手。”

唐太斯借口说感到困乏了，要求由他来掌舵。舵手很高兴能有机会松一松手，就望望船长，后者示意他可以把舵交给新来的伙伴。唐太斯于是就能随时注意到马赛方向的动静了。

“今天是几号？”他问坐在身边的雅格布。

“二月二十八。”

“哪一年！”

“哪一年！你问我哪一年？”

“是的，”年轻人笑着回答说，“我问你今年是哪一年？”

“你居然忘了是在哪一年了吗？”

“昨天晚上我受的惊吓实在太大了。”唐太斯微笑着回答，

“我的记忆力几乎都丧失了。我是问你今年是哪一年。”

“一八二九年。”雅格布回答道。唐太斯从自被捕那天起，已过了十四年了。他十九岁进伊夫堡，逃走的时候已是三十三岁了。

他的脸上闪过了一个悲哀的微笑。心想，过了这么多年不知到底怎么样了，她一定以为他已经死了吧。接着他又想到了那三个使他囚禁了这么久，使他受尽了痛苦的人，他的眼睛里闪射出了仇恨的光芒。他又回味了在狱中立下的向对腾格拉尔，弗尔南多和维尔福报仇雪恨的誓言，不达目的誓不罢休。这个誓言已经不再是一个空洞的威胁，因为地中海上速度最快的帆船追不上这只小小的独桅船，船上的每一片帆都鼓满了风，正径直向里窝那飞去。

第二十二章 走私贩子

唐太斯上船不到一天，就和船上人搞得非常熟了。少女阿梅丽号（这艘热那亚独桅船的船名）上这位可敬的船长，虽然他没受过法利亚神甫的教导，但几乎懂得了地中海沿岸的各种语言，从阿拉伯语到普罗旺斯语，都能一知半解地说上几句，所以他无需雇用翻译，多一个人便多一个累赘，而且常常多一个泄漏秘密的机会。这种语言上的特殊能力，使他和人交换信息非常方便，不论是和他在海上所遇到的帆船，和那些沿着海岸航行的小舟，或和那些来历不明的人，这种人，既没有姓名，也没有国籍，更没有很明白的称呼，在海口的码头上能够看到他们，他们靠着那种秘密的经济来源生活，而由于看不出他们经济的来源，我们也许只能称他们是靠天过活的。读者可能已猜出来了，唐太斯正是在一条走私船上。

鉴于上述这种情况，船长把唐太斯收留在船上，应该说不无怀疑的。他同沿海岸的海关官员都非常熟悉。而这些可敬的先生们和他之间时时处处都在勾心斗角，所以刚开始他以为唐太斯或许是税务局派来的一个密探，用这条巧计来刺探他这一行动的秘密。但唐太斯操纵这只小船的熟练程度又使他最终完全放了心。后来，当他看到伊夫堡的上空飘起

了一缕象羽毛似的轻烟，他立刻想到，他的船上已接纳了一位象国王那样他们要鸣炮致敬的人物。客观地说，这时他多少放心了一些，因为这样的一位新来者总比来个海关官员之类的要强，不过当他看到这位新来的伙计态度十分泰然，后面这一层怀疑也就象前者一样地消失了。

所以爱德蒙占了个便宜，他可以知道船长是什么样的人，而船长却不知道他究竟是谁。不论那个老水手和他的船员到底用什么方法来套他的话，他都能顶得住，不泄露丝毫真情，只坚持说他最初的那番话，他把那不勒斯和马耳他描绘得绘声绘色，他对这些地方了解得正如马赛一样清楚。因而那个热那亚人虽然精明，却被唐太斯用温和的态度和熟练的航海技术蒙骗了过去。当然，或许这位热那亚人也同那些明智的人一般，他们除了自己应该知道的事以外别的都不想去知道，除了愿望可以相信的事情以外，别的都不相信。

而就在这种对互相都有利的状况之下，他们终于到达了里窝那。在这儿，爱德蒙又要接受一次考验：这就是十四年来他未曾看见过自己是什么模样，他现在还会认识自己吗。对于自己年轻时的容貌，他尚且保存着一个完好的记忆，现在要面对的是成年时的自己究竟变成个什么样子。他的新朋友们相信他所许下的愿该兑现了。他以前曾经在里窝那停靠过不下二十次。他还记得在圣·费狄南街有一家理发店，他就到那儿去刮胡子理头发了。理发师诧异地望着这个长发黑须的人，他看上去就象提香名画上的人物。当时并不流行这样的大胡子和这样的长头发，而如果在今天，假如一个人天赋有这样的美质而竟自动愿意舍弃，一定会使理发师大感惊奇

的。那位里窝那理发师不加思索，马上就干了起来。

修理完以后，爱德蒙感到自己的下巴已经十分光滑，而头发也与常人一般长短了，他要了一面镜子，从镜子里仔细端详着自己。我已说过，他现在已经整整三十三岁了，十四年的牢狱生活已在他的脸上发生了气质上的变化。唐太斯进伊夫堡时，有着幸福的年轻人的圆圆的，坦诚的，微笑的脸，他一生中早年所走的路是平坦的，他以为，未来自然只是过去的继续。但是现在这一切都变了。他那椭圆形的脸早已拉长了，那张含笑的嘴出在已刻上了显示意志坚强而沉着的线条；那饱满的额头上多出了一条深思的皱纹；他的眼睛里充满了抑郁的神色，从中不时地闪现出愤世嫉俗的仇和恨的光芒；他的脸色，因为长期不和阳光接触，而变成了苍白色，配上他那黑色的头发，显示出一种北欧人的那种贵族美；他学到的深奥的知识又使他脸上重新焕发出一种泰然自若的智慧之光；他的身材本来就很颀长，长年来体内又积蓄力量，所以身体显得更加强壮。

丰满结实而肌肉发达的身材已经一变而为消瘦劲健，质地彬彬的仪表。他的嗓音，因祈祷，啜泣和诅咒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时而温柔恳切，听起来非常动人，时而粗声粗气近乎嘶哑。

而且，由于长久生活在十分昏暗的地方，他的眼睛早已变得象鬣狗和狼的眼睛一样，具有能在黑夜里辨别东西的能力。爱德蒙瞧着镜子里的自己笑了，就算他最好的朋友——如果他的确还有什么朋友留在世上的话——也不可能认出他来了，他自己都认不出自己来了。少女阿梅丽号的船长极希

望留下如同爱德蒙这样有用的人，他预支了一些将来应得的红利给爱德蒙。那位理发师刚使爱德蒙初步改变了原先的模样，他就离开理发店来到了一家商店里，买了全套的水手服装，我们都知道，那是再简单不过的，不过是条全白色的裤子，一件海魂衫和一顶帽子。为爱德蒙穿着这套服装到了船上，他把雅格布借给他的衬衫和裤子还给了他，重新站在“少女阿梅丽号”船长的面前。船长让他把他的身世重新讲了一遍，他已经认不出眼前这个整洁文雅的水手就是那个留有一簇大胡子，头发里缠满了海藻，全身浸在海水里，眼看着快要淹死的时候赤裸裸地被他手下的人救活的那个人。看到爱德蒙这样焕然一新的样子，他又重新提议，想长期雇用唐太斯。但唐太斯有自己的打算，他只接受了三个月的聘期。

少女阿梅丽号现在有一个很得力的，非常服从他们船长的伙计。船长一向总是惜时如金，他在里窝那儿停靠了不到一星期，他的船上就已装满了印花纱布，禁止出口的棉花，英国火药和专卖局忘记盖了印的烟草。船长要把这些货都免税弄出里窝那，准备运到科西嘉沿岸在那儿，然后再由一些投机商人把货物转运到法国去。他们的船启航了，爱德蒙又在浅蓝色的大海上破浪前进了，大海是他的青年时代活动的天地，他在狱中曾时常梦到它。现在戈尔纳在他的右边，皮亚诺扎在他的左边，眼下他正在向巴奥里和拿破仑的故乡前进。第二天早晨，当船长来到甲板上的时候（他老是一大早就到甲板上去的），他发现唐太斯正斜靠在船舷上，用一种奇特的目光注视着一座被朝阳染成玫瑰色的花岗石的岩山：那就是基督山小岛。少女阿梅丽号在其左舷离它不到一里路的地方

快速地驶过去了，直奔科西嘉而去。

这个小岛的名字和唐太斯是这样的休戚相关，以致于当他们这样近地经过它的时候，他不禁在心里想：他只要一下跳进海里用不上半小时，他就可以踏上那块上帝赐与他的土地了。只是，那样的话他没有工具来发掘宝藏，也没有武器来保护它，那么他该怎么办呢？而且，水手们会怎么说，船长会怎么想呢？他必须等待。幸好，他已学会了该如何等待。为了自由他曾经等待了十四年，现在为了财富，他当然可以再等上一年半载的。最初要是只给他自由而不给他财富，他不是也能同样接受吗？进一步说，那些财富对他来说该不会只是个幻想吧？是可怜的法利亚神甫脑子有病时想出来的东西，是否已同他一起离开了尘世呢？不过，红衣主教斯帕达的那封信是唯一一份相关的证据，于是唐太斯把那张纸上的内容又一遍地从头到尾的默述了一遍，他一个字也没有忘。

黄昏来临了，爱德蒙眼看着那个小岛被笼罩在薄暮之中并渐渐地远去了，终于在船上其它人的眼前完全消失了，但却没有在他的眼前消失。因为他的眼睛在牢狱中早已经炼就了透过黑暗看东西的能力，他仍继续看着它，并最后一个离开甲板。第二天破晓的时候，他们已经到了阿里亚海外。他们整天沿着海岸航行，好不容易到了傍晚时分，岸上燃起了灯火。这火光大概是约定的暗号，一见到这火光，他们就知道可以停泊了，因为有一盏信号灯不是挂在旗杆上而是挂在桅顶上，于是他们就拼命向岸边靠近，驶到了大炮的射程以内。唐太斯分明注意到，当他们向岸边靠近的时候，船长架起了两尊旧式的小炮，这两尊炮能把四磅重的炮弹射出千步

之外但却不会发出很大的声响。

但这一次，这种预防成了多余，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有四只小艇轻轻地驶近帆船，帆船无疑懂得这种迎候的意思，便也放了自己的小艇下海。五只小艇工作得极其神速，到了早晨两点钟，全部货物都从少女阿梅丽号上卸到了环球号上。少女阿梅丽号的船长是办事有条不紊的人，当天晚上他就分到了红利，每人得到了一百个托斯卡纳里弗，也就是说合我们的钱八十法郎。但这次航行并没有结束，他们又立刻调转船头驶向了撒丁岛，预备在那儿把已卸空的船再装满。第二次行动也象第一次一样的成功，少女阿梅丽号真是太走运了。现在这批新货的目的地是卢加沿岸，货物几乎都是哈瓦那雪茄，白葡萄酒和马拉加葡萄酒。

从那儿归来的时候，他们和少女阿梅丽号船长的死对头税警发生了冲突。一名海关官员被打死，两名水手受了伤，而唐太斯是其中的一个，有一颗子弹擦破了他的左肩。唐太斯简直很乐意受这次惊吓，对自己受伤也感到挺高兴。这是无情的教训，教会他怎样用眼睛去观察危险，以怎样的忍耐去忍受痛苦。他微笑着面对危险，即使在受伤的时候，还似希腊哲人那样说道：“痛苦呀，你并不是件坏事！”他还亲眼目睹了那个受伤致死的海关官员，不知究竟是因为战斗使他的血沸腾了呢，还是因为他那人类的情感已经麻木了，总之，他对于这个景象几乎是无动于衷的。唐太斯正迈上他所要走的路，正朝着他的既定目标前进，他的心正在经受着重重锤炼。雅格布看见他倒下时，还以为他被打死了，就向他冲过来，将他扶起来，极力地照料他，竭尽全力地尽了一个好伙伴的责

任和义备。

看来，这个世界虽不象班格罗斯医生所理解的那样好，却也不象唐太斯所认为的那样坏，例如眼前这个人，除了能够从他伙伴的身上得到那份红利以外再无利可图了，然而当他看见他倒下去的时候，却显示出那样的痛苦。幸好，我们前面已经说过，爱德蒙只是受了点伤，在敷上了撒丁岛老好人卖给走私贩子的一种草药（这些草药是在某些季节采集来的）以后，不久伤口就愈合了。爱德蒙想考验一下贾可布，便从他那份红利中拿出一部分来，以报答他对他的照料之情，但被雅格布满脸怒气地拒绝了。

这是一种同伴间的赤诚之情，当雅格布第一次看到爱德蒙的时候就对他产生了这种情感，而爱德蒙也对雅格布产生了某种友好的情感，雅格布觉得有个知己足够了。他已经本能地觉察到了爱德蒙的卓越，那是一种其他人都没有觉察到的卓越；而只要爱德蒙稍微对他表示些友好，那诚实的水手也就心满意足了。

于是，当那帆船平稳地航行在蔚蓝色的海面上，当他们感谢顺风鼓满了它的船帆，除了舵手以外其他一无所需的时候，爱德蒙就利用船上这段漫长的日子，手里拿一张地图，充当起雅格布的教师来，就如同可怜的法利亚神甫做他的老师一样。他向他指出了海岸线的位置，向他仔细解释罗盘的各种变化，教他读那本打开在我们头顶上，被人们称之为天空的这本大书。这本书是上帝用钻石作文字，在苍穹中写成的。当雅格布问他，“你把这一切教给象我这样一个可怜的水手又有什么用呢？”爱德蒙回答说，“谁知道呢？也许有一天你会

成为船长的。你的同乡波拿巴还做了皇帝呢。”我们忘了提一句，雅格布也是科西嘉人。

两个半月的时间就在这种愉快的航行中过去了，爱德蒙本来就是一个刻苦耐劳的水手，现在又成了一个熟练的沿海航行者；他结交了沿岸所有的走私贩子，并且学会了与这些海盗及走私贩子相互之间的秘密联络暗号。他一次又一次的经过他的基督山小岛，一共经过了二十多次，但始终未能找到一个机会上去。于是他谨下决心：只要他和少女阿梅丽号船长签订的合同期一满，他就自己花钱租一只小帆船，毕竟他在几次航行中，已积蓄了一百个毕阿士特，然后找个借口到基督山小岛上。那时他就可以完全自由地进行搜索了，或许不能说完全自由，因为那些陪他来的人无疑还会注意他的，但是在这个世界上，我们实在得有点冒险精神才行，监狱生活已使唐太斯变得谨慎小心，他很希望不冒险。他的想象力虽然丰富，但在一番苦思冥想以后，依旧是一场空，他想不出任何计划可以不用人陪伴而到他所渴望的小岛上。有天晚上，当唐太斯正在心神不宁地考虑这些疑虑和希望的时候，那位十分信任他并希望他能留下来的船长走了过来，挽起他的一只胳膊，领他到了一艘泊在奥格里荷的独桅船上。那是里窝那的走私贩子们常去聚会的地方，他们就在这儿谈有关沿海一带的生意。唐太斯到此地已经来两三次，并见过了所有这些大胆勇敢散布在将近两千里沿岸范围内的免税贸易者，他曾心想，如果一个能克制一下暂时的意志上的冲动，而去把这些杂七杂八的关系网都结合起来，则还愁何事不成。这次他们谈的是一笔大生意，即要在一艘船上装载土耳其地毯，

勒旺绒布和克什米尔毛织品。大家首先必须得商量出一个中立的地点来做这次交易，然后设法把这些货运到法国沿岸。如果成功了，获利是极大的；每个船员可以分到五六十个毕阿士特。

少女阿梅丽号的船长建议以基督山岛为装货的地点，那的确是一个荒无人烟，既无士兵，也没有税吏，似乎从商人和盗贼的祖师邪神麦考莱那个时代起，就孤立在海中央了。商人和盗贼这两个阶层，在我们今天这个时代，虽然二者的界限还有些模糊，但还是略有区别的，而在古代，二者几乎是同一门类的。提到基督山岛，唐太斯就开始兴奋得心跳加速，为了掩饰自己的情绪，他索性站起身来，在那烟雾腾腾，集世界上各种各样的语言为一体的独桅船上兜了一个圈。当他再回到那两个对话者那儿的时候，事情已经决定了，他们决定在基督山岛相会，第二天晚上就出发。他们征求爱德蒙的意见时，他也认为那个岛无论从哪方面来看都极安全，而且那件大事，要想做得好，就必须做得快。所以商定的计划决不再做变化，大家同意：第二天夜里就出发，如果风向和天气允许的话，就能够设法在第三天傍晚到达那个中立小岛的海面上。

第二十三章 基督山小岛

大凡很长一段时间不走运的人，有时也会遇到意想不到的好运，唐太斯现在看来就是碰上了这种好运，他就要通过这个简单自然的方法达到他的目的了，可以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怀疑登上那个小岛了。眼下，距离他那朝思暮想的航行，只差一夜了。

那一夜的确是唐太斯一生中最心神不宁的一夜，在夜间各种各样有利的和不利的可能性都在他脑子里交替出现。一闭上眼，他就看见红衣主教斯帕达的那封遗书正用火红的字写在墙上，稍微打个盹儿，脑子里就会出现一些最荒诞古怪的梦境。他梦见自己显然走进了岩洞，但见绿玉铺地，红玉筑墙，洞顶闪闪发光，挂满了金刚钻凝成的钟乳石。珍珠象凝聚在地下的水气那样一颗一颗的掉下来。爱德蒙欣喜若狂，把那些光芒四射的宝石装满了几口袋，然后回到洞外，但在亮处，那些宝石都变成了平凡的石子。于是他想努力再走进这些神奇的洞窟，但道路却变得蜿蜒曲折，化成了无数条小径，他再也找不到进口了。他搜索枯肠，象阿拉伯渔夫回想那句神秘的魔法口诀可以开阿里巴巴的宝窟一样。但一切都没有用，宝藏终于消失了，他原想从护宝神的手上把宝藏偷

走，而现在宝藏却又回到了他们那儿去了。

白天终于来临了，而白天几乎也象夜晚一样令人心神不安。但是在白天除了幻想以外，还给人带来了理智。此前，唐太斯脑子里的计划本来还是模糊不清的，现在慢慢的明确了下来。夜晚来临了，出航的准备都已作好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使唐太斯得以掩饰他内心的焦急。他已渐渐在他的同伴中树立起了自己的威信，简直成了船上的指挥官。由于他的信念总是很明白，清楚，而且易于执行，所以他的同伴们很很乐于服从他，而且执行得特别迅速。

老船长并不干涉，放手让他去干。因为他也不得不承认唐太斯确实比全体船员都高出一筹，甚至比他自己还高明。他觉得这个年轻人最适于做他的接班人，只可惜自己没有个女儿，以致于无法用一个美满的婚姻来笼络住爱德蒙。到了晚上七点钟，一切终于都准备好了，七点十分他们已绕过了灯塔，塔上那时刚亮起灯光。海面上很平静，他们借着来自东南方向的一阵清新的和风在明亮的蓝空下继续航行，夜空上，上帝也点亮了他的指路明灯，而那每一盏灯可谓都是一个世界。唐太斯让大伙儿都去休息，而由他独自来把舵。马耳他人（他们这样称呼他）既然发了话，也就够了，大家就都心安理得地到他们的鸽子笼里去了。这也是常有的事情。唐太斯虽然刚刚从一片孤独中挣脱出来，但有时却偏偏喜欢孤独，说到孤独，哪有比驾着一艘帆船，在朦胧的夜色里，在无边的寂静中，在苍天的俯视下，孤零零地漂浮在大海上的这种孤独更加完美更富有诗意的呢？

这一次，他的思想扰乱了孤独，幻想照亮了夜空，诺言

打破了沉寂。当船长醒来的时候，船上的每一片帆都已经扯了起来，胀满了风，他们差不多正以每小时十海里的速度疾驶前进。基督山岛隐约地耸现在地平线上了。爱德蒙把船交给了船长来照看，自己躺在了吊床上。尽管昨晚一夜没合眼，现在却依旧一刻也不能合眼。两小时后，他又回到了甲板上，船已经快要绕过厄尔巴岛了。他们现在正和马里西亚纳平行，还没到那平坦而荒芜的皮亚诺扎岛。基督山的山顶被火一样的太阳染成了鲜艳的血红色，衬托在蔚蓝色的天空上。唐太斯命令舵手把舵柄向左舷打，以便从皮亚诺扎的左边度过，这样就可以缩短两三海里的航程。傍晚五点钟时，小岛的面目已经非常清楚了，岛上的一切都历历在目，这是由于在夕阳下，大气特别明亮透彻的缘故。

爱德蒙非常热切地注视着那座山岩，山岩上正呈现着变化中的暮色，从十分浅的粉红到最深的暗蓝，而热血不住地往他脸上涌来，额头时而浮上阴云，眼前时而呈现一片薄雾。即使是一个以全部家财作赌注拚死一搏的赌徒，其所经验过的痛苦，恐怕也不会象爱德蒙这时徘徊在希望的边缘上所感受的那样剧烈。夜晚来了，到了十点钟他们终于抛锚停泊了。这次的约会还是少女阿梅丽号最先到来。唐太斯一向很能自制，但这次却再也压抑不住他的所有情感了。他第一个跳上岸，如果他胆敢冒险的话，他一定会象布鲁特斯那样“和大地接一个吻。”天很黑，但到了十一点钟，月亮从海上升了起来，把海面上染成了一片银色，然后，又一步步上升，把苍白色的光倾注遍了这座堪称皮隆第二的岩石山。

少女阿梅丽号的船员都非常熟悉这个小岛，这是他们常

常歇脚的地方。唐太斯在去勒旺的航行中虽多次经过它，但从未上去过。于是他问雅格布：“我们今晚会在哪儿过夜？”

“什么，当然是在船上了。”那水手回答道。

“呆在岩洞里难道不是更好吗？”

“什么岩洞？”

“噢，岛上的岩洞呀。”

“我不知道有什么岩洞，”雅格布说道。

唐太斯的额头上顿时冒出了一阵冷汗。“什么？基督山岛上没有岩洞？”他问道。

“一个也没有。”

唐太斯顿时惊得甚至连话都说不出来了。但他转念一想，这些洞窟大概是因为某种意外的事故而被填没了，或者是红衣主教斯帕达为了更加小心而故意填没了的。那么，问题的关键就在寻找到那个已经被填没了的洞口了。晚上去找是无用的，所以唐太斯只能把一切探寻工作放到第二天再去进行了。而且，在半里外的海面外已发出了一个信号，少女阿梅丽号也发回了一个同样的信号，这表示交货的时间已经到了。那艘帆船还等在外面，在观察回答的信号究竟正确否，不久，它就静悄悄地驶近了，只见白朦朦的一片，象是一个幽灵似的，在离岸一箭路以外抛锚了。

于是卸货的工作开始了。唐太斯一面干活，一面想，如果他把心里念念不忘的心思讲出来，则只要讲一个字就可以使所有这些人都高兴得大叫起来，但是他丝毫没有泄漏这个宝贵的秘密，他怕自己已经说得够多了，他喋喋不休地提出种种问题，东张西望的观察和显然若有所思的那种神态，说

不定已引起了人们的怀疑。幸而，在当时，过去的那些痛苦的经历，帮了他的忙，那无比悲痛的往事在他的脸上映现出一种不可磨灭的哀伤，在这一重阴云之下，偶尔流露出的欢快的神情也只象是昙花一现而已。

没有人会产生丝毫的怀疑。第二天，当唐太斯拿起一支猎枪，带了一点火药和弹丸，准备去打几只在岩石上来回蹦跳的野山羊的时候，大家都以为他这么做不过只是因为他爱好打猎或者喜欢一个人安静一下而已。可是，雅格布却坚持要跟他一起去，唐太斯也没反对，深恐一旦反对，就会引起怀疑，他们还没走出四分之一里路，就已经射杀了一只小山羊，于是他请雅格布帮助他把它背回到他的伙伴们那儿去，请他们去把它一烧，烧好以后，鸣枪一声通知他。这只小山羊再加上一些干果和一瓶普尔西亚诺山的葡萄酒就成了一顿很丰盛的酒宴了。唐太斯自己继续向前走去，不时地向后瞧瞧，并四面察看。当他爬到一块岩石顶上时，看见他的同伴们已在他的脚下，他已经比他们高出一千尺左右。雅格布已和他们在了一起了，他们正在忙碌地准备着，把爱德蒙打猎的成绩做成一顿好菜。

爱德蒙望了他们一会儿，他脸上带着一个超群脱俗的人的那种悲哀而柔和的微笑。“两小时之后，”他说，“这些人便会每人分得五十个毕阿士特然后重新出发，然后冒着生命危险，跟着再去挣上五十个毕阿士特。他们会带着一笔六百里弗的财富回家，最后带着象苏丹那样的骄傲，象印度富豪那样神气得不可一世，把这笔财富在某个城市里花得干干净净。现在，我的希望开始使我鄙视他们的财富，那笔钱在我看来

似乎太本来不值一提了。但明天，或许幻想就会破灭，那时，我将不得不把这不值一提的财富当作至高无上的幸福。“噢，不！”他喊道，“一定不会发生这种事的。聪明的法利亚从来没算错过一件事，他不会单单在这件事上弄错的。而且，假如继续过着这种贫穷卑贱的生活，倒还不如死了的好。”三个月之前，唐太斯除了自由以外原本是别无所求的，现在，光有自由已不够了，他还十分渴望财富。这并不算唐太斯的错，而是上帝造成的，万能的上帝限制了人的力量，但是给了他无穷的欲望。

这时，唐太斯正循着一条岩石夹道走着，这条小径是由一道激流冲成的，从各方面来看，这条路上大概以前从未有人走过，他觉得这一带肯定有岩洞，就一步步向前走去。他现在是在顺着海滨走，一路走，一路极其注意地察看最细微的迹象，他自认为在某些岩石上可追踪到人工凿出的记号。

“时间”给一切有形的物体披上了一件外衣，那件外衣便是苔藓，还有一件外衣是把一切无形的事物包裹在了里面，而那件外衣就叫“健忘”，但是它对于这些记号却似乎还十分尊重。这些记号相当有规律，大概是有意留下来的，有几处已经被覆盖化一丛丛鲜花盛开着的香桃木底下，或寄生的地衣底下。所以爱德蒙必须不得不拂开花枝或铲除苔藓方能够看到在这个迷宫里给他指路的标记。这些痕迹重新点燃了他心中的希望。这难道不是红衣主教留下来，以备在横祸到来的时候，给他的侄子做路标的吗？但是他却没有预料到他的侄子竟会和他同时在飞来横祸下丧命。假如一个人要想埋藏一宗宝藏，很显然是喜欢选择这个孤僻的地方的。不过，这些

泄露秘密的标记，除了最初创造它们的人以外，有没有引起过别人的注意呢？这个荒凉奇妙的小岛是还严守着它那宝贵的秘密呢？

由于路面崎岖不平，爱德蒙的同伴们看不到他。只是当他追踪到离港口六十步远的地方时，记号最后中断了，记号中止的地方并不见有什么岩洞。只见一块圆形的大石头稳稳地立在那儿，似乎成了唯一的目标。爱德蒙心想，也许他到达的地方不是终点而是一个起点，所以他不得不又转向，按原路追踪回去。

在这期间，他的同伴们已把饭准备好了，他们已经从一处泉水那儿弄了一点清水，摆开干果和面包，正在烤那只羔羊。正当他们把那香气扑鼻的烤羊肉从铁叉上取下来的时候，他们看见爱德蒙象一只羚羊那样轻巧而大胆地在岩石上跳来跳去。于是他们按刚才约定的信号，放了一枪。那猎手立刻改变了他的方向，迅速地向他们奔来。正当他们注视着他那敏捷的跳跃，惊奇于他的大胆时，突然只见爱德蒙脚下一滑，他们于是看到他在—块岩石的边缘上稍微摇晃了一下，就不见了。他们立刻向他冲了过去，尽管爱德蒙在各方面都比他们高出一筹，他们却都很爱慕他，而第一个跑到那儿的是雅格布。

他发现爱德蒙直挺挺地躺地那儿，他的身上流着血，几乎已失去了知觉。他是从十二尺或十五尺高的地方滚下来的。他们往他嘴里灌了几滴朗姆西，服这药，以前曾对他很有效，这次也产生了和以前同样的效果。他睁开眼直叫膝盖痛得厉害，头觉得十分重，腰也痛得厉害。他们想把他抬到岸边去，

由雅格布指挥着大伙抬他，可是只要他们一碰他，他就啊唷啊唷地叫个不停，说他的确动不了。

唐太斯看来不能和大伙儿一起用餐了，他坚持要他的同伴们回去，他们实在没有理由和他呆在这儿不吃东西。至于他自己，他说只要休息一会儿，等到他们回来的时候，他大概可以好一点了。水手们也不用多劝，因为他们实在是饿了，烤山羊的味道又非常的香，而且水手们之间本来是不讲究什么客套的。一小时以后，他们又回来了。爱德蒙所能做的也只是把自己向前拖了十几步，靠在一块长满苔藓的岩石上。

但是，唐太斯的疼痛非但没有减轻，反而似乎更加严重了。老船长由于要把那批货运到皮埃蒙特和法国边境，在尼斯和弗雷儒斯之间卸货上岸，所以不得不在早上开船。他催促唐太斯站起来试试看，爱德蒙费了非常大的力，但他每作一次努力就倒回去一次，嘴里不住的呻吟，脸色苍白。

“他跌断肋骨了，”船长低声说，“不要紧，他是个好伙伴，我们绝对不能丢下他不管。我们设法来把他抬到船上去吧。”可唐太斯却说他情愿死在那儿，也不愿意因为最轻微的搬动而受到痛苦。

“好吧，”船长说，“那只好听天由命了，我们不能让人说闲话，说我们抛弃了象你这样的一个好伙伴。我们只能等到晚上再走。”

虽然谁也没反对这句话，但水手们都大感惊奇，船长纪律极严，他们还从来没见过他放弃一笔交易或迟延一次既定的行期，这次可是破天荒头一遭。唐太斯非常不同意为了他而做出这种破坏常例的举动。“不，不，”他对船长说。“是我

太笨了，这是我行动笨拙应得的惩罚。你们给我留下一点饼把鹤嘴锄，要是你们回来得晚一点儿的话，我就可以给自己搭一间小茅屋。”

“但你会饿死的呀。”船长说。

“我情愿饿死，”爱德蒙回答，“我也不愿动一下，稍动一下就疼得难以忍受。船长转过身去看了看他的帆船，它正停泊在小港湾里，一部分帆已扯了起来，差不多一上去就可以出海了。”

“那么我们该怎么办呢，马耳他人？”船长问。“我们不能让你这样留在这儿，可我们也不能再等下去了。”

“去吧，你们走吧！”唐太斯大声说道。

“我们至少要离开一个星期，”船长说，“然后我们还绕道来这儿接你。”

“何必呢，”唐太说，“要是在两三天之内你们碰到了什么渔船，叫他们到这儿来接我好了。我愿意付二十五个毕阿士特，权当作是带我回里窝那的船费。如果碰不到，你们回来的时候再来接我吧。”

船长摇了摇头。

“这样吧，波尔狄船长，这件事也许有一个办法可以解决，”雅格布说：“你们去吧，我留照顾他好了。”

“你情愿放弃你的那份红利而来留下陪我吗？”爱德蒙问道。

“是的，”雅格布说，“而且决不后悔。”

“你是一个好人，是一个好心肠的伙伴，”爱德蒙说道。“你有这样一片好心，上天会报答你的，但是我想我不需要任

何人来陪我。我只要休息一两天就会好的，我希望能够在岩石缝里找到一种最妙的跌伤草药。”他的嘴角上闪过过一个奇妙的微笑。他亲热地紧紧的握住雅格布的手。不过什么也不能动摇他的决心，他要留下来，而且独自一个人留下来。

这些走私贩子只好给了他所要求的那些东西，然后便和他分手了，他们频频回头望他，每次回头都恋恋不舍向他表示道别。爱德蒙只挥手致意，仿佛他身体的其它部位都已经不能动了似的。然后，当他们都走远看不见的时候，他微笑着说，“真是不可思议，想不到在这种人里边我们倒找到了失去已久的真诚的友爱和帮助。现在，他小心地挪动身子，慢慢爬到一块可以俯视海面的岩石顶上，从那个地方，他看到那艘独桅船做好了出航的准备，收起了锚，如同一只振翅待飞的水鸟似的优雅地晃了晃就出发了。一小时之后，它就完全消失在视线以外了，那受伤的人从他所在的地方再也看不到它了。于是，唐太斯一跃而起，甚至比生长在这座荒山的香桃木和灌木丛中的小山羊更加轻巧灵便，他一手握枪，一手拿鹤嘴锄，向记号尽头的那块岩石快步走去。“现在，”他竟然想起了法利亚讲给他听的阿拉伯渔夫的故事，便大声叫道，“现在芝麻开门吧！”

第二十四章 秘密洞窟

太阳差不多已经上升到半空了，它那灼人的光芒直射到岩石上，岩石仿佛也受不了那样的热度。上千只知了躲在草丛里，吱呀吱呀地叫个不停，那叫声很单调。杏桃木和橄榄树的叶子在风中微微摆动，索索作响。爱德蒙每走一步，总要惊跑几只象绿宝石一样闪闪发光的蜥蜴。他看到野山羊在远处的岩上跳来跳去。总之，这个小岛上果真是有生灵居住的，可爱德蒙却觉得他自己无比孤独，只有上帝的手在引导着他。他有着一种说不出感觉，有点近乎恐怖，那是一种在光天化日之下，即使在沙漠里也怕被人看到的恐怖。这种情绪是这样的强烈，以致于当爱德蒙就要开始工作的时候，又放下了他的鹤嘴锄，抓起了枪，爬到了最高的一块岩石顶上，从那儿向四下里仔细观望了一下。

他所注视的地方，既不是那房屋隐约可辨的科西嘉岛，也不是撒丁岛，也不是那富有历史意义的厄尔巴岛，也不是延伸无边的那一条隐隐约约的线条，只有水手那老练的目光才能知道它是壮丽的热那亚和商业繁荣的里窝那。爱德蒙的眼睛所盯住的，是那艘清晨时动身的双桅船，以及刚才开出去的那艘独桅船。前者刚刚消失在博尼法乔海峡里，后者所取

的方向却正好相反，已快经过科西嘉岛了。这一望使他有些放了心。他又望望自己附近的目标。看到自己正站在小岛的至高点上，就如同这座巨大的花岗石台座上的一尊塑像，视野所及之处，渺无人迹，只能看见能看见有蓝色的天海拍打着小岛海岸，给小岛镶上了一圈白沫所组成的花边。他小心翼翼地慢慢放下来，深怕他假装出来的那种意外会真的发生。

我们在上文说过，唐太斯曾从大岩石那个地方出发，顺着记号往回走的。他发现，这些记号通到一条小溪，而这条小溪非常隐蔽地通向一个小湾，它象古代神话里管山林水泽女神的浴池。小湾的中部很深，开口处很宽，足以容纳一艘斯比罗娜的小帆船藏在里面，外面望来都是纯粹看不到的。

唐太斯根据法里亚神甫嘱咐他的方法认真推敲手中的线索，他想，红衣主教斯帕达，为了不让别人能够发现他的行动，曾到过这个小湾，把他的小帆船藏在里面，而后从山峡中循着留记号的这条小径走，在小径尽头的大岩石处埋下了他的宝藏。这样一想，唐太斯就又回到了那块圆形大岩石那儿。只有一件事与爱德蒙的推理不符，使他感到很迷惑。这块大石头重达数吨，如果没有许多人一起用力，怎么能把它抬到这个地方上去呢？突然间有一个想法钻进了他的脑子。“不是抬上来的，”他想道，“是把它推下来的。”他连蹦带跳的离开岩石，想找出它原先所在的位置。他很容易就发现了一道斜坡，岩石正是沿着这条斜坡滑下来，一直滚到它现在所在的位置。圆形的大岩石旁边，居然还有一块大石头，这块大石头以前肯定是用来顶住大圆石的滚势而做垫石的，在

岩石四周塞了许多石片和鹅卵石来掩饰洞口，周围又盖上了些泥土，野草从泥土里长了出来，苔藓则布满了石面，香桃木也在那里生了根，于是那块大石头就如根深蒂固地长在地面上的一样了。

唐太斯小心地抛开泥土，看出了或他自以为看出了这个巧妙的人间杰作。他用他的鹤嘴锄开始去刨开这道被时间风化了了的墙。在十分钟的劳动之后，这道墙给于屈服了，露出一个可以伸进一条手臂的洞口，唐太斯用力砍断了一棵他能够找到的最结实的橄榄树，削丫枝，插入洞里，把它当撬棒用。但那块岩石实在太重了，而且顶得相当结实，一个人的力量是无论如何也搬不动的。也许就是大力士赫拉克里斯来也是不行的。唐太斯知道他必须先设法搬开那块作为楔子的大石头。可怎么个搬法呢？他向四周看了看，看到了他的朋友雅格布留给他的那一满满的山羊角火药。他笑了。他想这一魔鬼的发明可以帮助他达到目的了。唐太斯拿起鹤嘴锄，在大圆石和那块顶住它的大石头之间挖了一个好象工兵开路时想节省人力的坑沿，里面装满火药，然后用他的手帕卷了一点硝石作导火线，点燃导火线，赶忙退开。爆炸声立刻随之而起。那圆石被火药的巨力一震，底部立刻松动了，下面的那块垫石碎成了片，四处乱飞，一大堆小昆虫从唐太斯先前所挖成的洞口里逃了出来，一条象是保护宝藏的大蛇，游动着窜了出来，一会儿就不见了踪影。

这时唐太斯走近那块大圆石，它现在已失去了支撑物，斜对着大海。这位勇敢的探宝者绕着大石头转了一圈，选了一处似乎最容易进攻的地方，把他的撬棒使劲儿插入一道裂缝，

用尽了全力来撬那块大石头。大石被火药震过以后，原本就已松动，这时更是摇摇欲坠。唐太斯加倍用力。他就象古代拔山抗山神的提旦的子孙。巨石终于让步了，滚动了，连翻着跟斗，最后终于消失在大海里了。

在大石头所在的地方出现了一个圆形的空间，中间有一块四方形的石板，上面还有一个铁环。唐太斯又惊又喜的大叫了一声，想不到第一次尝试就取得了这样圆满的成功。他很想继续干下去，但他的两条腿直发颤，他的心也跳得非常厉害，他的眼睛也有些模糊了，因此他不得不暂时停下来，这种感觉只停留了一会儿。爱德蒙把他的撬棒插进铁环里，用尽全力一撬，大石板最被撬开了，露出了一个地下岩洞，洞口有如同楼梯似的石级，一直向下延伸而去，直至最后消失在黑暗里。如果换了别人，此时一定会高兴地大喊一声，向洞里冲去的。但唐太斯却脸色苍白，站在洞口迟疑不决，一幅深思的样子。“嗨，”他对自己说，“我是一个男子汉大丈夫。不走运对我来说已是常事，我绝对不能被失望压倒。不然，我岂非白吃了那么多的苦？法里亚不过只是做了一个梦。红衣主教斯帕达并没在这儿埋什么宝藏。也许他根本就没到这儿来过。即使他来过，凯撒·布琪亚，那个冒险家，那个不知疲倦，心狠手辣的强盗，一定也曾跟踪到过这里，发现了他的踪迹，象我一样循着这些记号来到了这里，也象我一样的撬起了这块石头，然后跑下洞去，他在我之前就已过来了，所以什么也没能留给我了。”他依旧木然地站着，眼睛盯着他脚下那个幽暗的洞口，又说道，“我现在不想得到任何东西，我已对自己说过，要是这件事他还抱有任何希望，那实在是

太蠢了，这次冒险仅是出于好奇而已。”他依旧一动不动地站着，露出沉思的样子。

“是的，是的，这样的冒险是该在这位强盗国王一生的善恶大事中占有一席之地的。这件事看来虽然似乎荒诞无稽，但线索极多。是的，布琪亚来过这儿，一手举着火把，一手拿着剑，在二十步之内，也许就在这块岩石脚下，曾有两个卫兵守望着陆地和海上，而他们的主人就象我等会儿要做的那样钻到洞里，驱着黑暗冒险前进。”

“既然两个卫兵发现了他的秘密，他们的命运又怎样了呢？”唐太斯自问道。“他们的命运，”他微笑着说道，“好似那些埋藏阿拉列的人一样，被埋葬了。”

“可是，假如他来过的话，”唐太斯又想道，“他一定找到了那宝藏。而布琪亚，既然他把意大利比喻作一棵卷心菜，想一片一片地把它剥来吃掉，肯定对时间的价值是了解得很清楚的，他是不会再去费时间把这块大石重新放在原处的，我还是下去吧。”

于是，他嘴角挂着半信半疑的微笑，走进洞里，嘴里自言自语说着人生哲学最后的两个字——“也许！”，唐太斯本来以为洞里一定很黑，空气中一定带着浓重的腐臭味，但到了里面，他却看到一片浅蓝色的幽暗的光线，这种光线，好象空气一样，并非只是从他刚才挖开的洞口射来的，是从岩石的裂缝里穿进来。这些在洞外是看不到的，但到了洞里，却能够透过它们看到蔚蓝的天空，看到那些长在石缝里的常春藤，卷须蔓和野草的枝叶。唐太斯在洞里站了几分钟，里面的空气并不潮湿，反而很温暖，他的眼睛早已习惯了在黑暗

里看东西，所以即使是岩洞里最深的角落他也可以看得到。岩洞是由花岗石构成的，四壁生辉，就好象钻石构成的。“唉！”爱德蒙微笑着说，“这不就是红衣主教留下的宝藏嘛！那位心地善良的神甫在梦里见到了这些闪闪发光的墙壁，就异想天开地妄想起来。”

可他又想起了那遗嘱上的话，那些话他早就熟记在心里。红衣主教在遗嘱中说：“在第二个洞口的最深角。”他只找到了第一个洞口。现在还得把第二个也找出来。唐太斯开始他的搜寻。他心想，这第二个洞口应该在岛的纵深处，而且为了防止被人发觉，自然也是很隐蔽的。他仔细在石块间察看着，看到有一面洞壁象是洞口，就敲敲听一下声音。鹤嘴锄刚敲上去时仅发出了一声沉重浑浊的声音，那种声音使唐太斯的前额挂满了大滴的冷汗。最后，他觉得有一处洞壁似乎发出了一种较空洞而且较深沉的回声，就赶紧把目光盯上去，凭着一个囚犯所特有的敏锐的观察力，他看出洞口很可能就在这里。

但是，象布琪亚一样，他也知道时间的价值。为了避免做无用之功，他又用他的鹤嘴锄敲遍了其它各面的洞壁，又用他的枪托敲遍了地面，直至发觉似乎没有什么可疑的地方了，才又回到了刚才他听到发出那种使人兴奋的声音的那处洞壁前面。他又敲了一下，此次用力较大。于是奇迹出现了。洞壁上掉下一块象阿拉伯式雕刻衬底用的那种涂料，跌在地上碎成了片片，露出了一块白色的大石块。这个洞口是用花岗石那样的石块封起来的。象在上面涂了一层透明的涂料。唐太斯用鹤嘴锄尖利的一头敲上去，尖头嵌进了石缝。他必须

在这个地方挖进去。但由于人体机能上某种奇怪的现象，唐太斯越是看到眼前这些事实，证实了法里亚神甫的话，他越是觉得不安心，越来越感到无力、沮丧，几乎丧失了勇气。这新的进展不但没有使他增加什么新的力量，反而把他原有的力量也削弱了。鹤嘴锄落下来时，几乎是从他的手里滑下来的。他把它放到地上，用手擦了擦额头的汗，回身跑上石级，虽说是去看有没有人在窥视他，但实际上是因为他觉得要昏倒了需要呼吸新鲜空气。小岛上空无一人，火一样的骄阳照射着全岛，远处有几只小渔船漂浮在蓝色的海面上。

唐太斯没吃过一点东西，但此时，他并没觉得饿；他匆匆喝了几口朗姆酒，便又回到了洞里。鹤嘴锄刚才似乎如引沉重，现在抓到他手里却已象一根鹅毛一般，他又拿它开始挖起来，几锄下后去他发觉石块并没有砌死，只是一块一块的叠着，在外面抹上了一层涂料而已。他把鹤嘴锄的尖头插进去，用它的柄当撬棒用，不久就又看到那块石头开始转动，并落在了他的脚下。现在他只需用鹤嘴锄的铁齿把石头一块一块的勾到身边来就可以了。最初出现的洞口已足可容纳一个人进去但多等一会儿，他就可以多抱一会儿希望，迟一会儿证明自己是被欺骗了。终于，在略加迟疑了一下以后，唐太斯进入了第二个洞窟。这第二个洞窟的地势比第一个洞窟的低，光线也较阴暗，空气因为只能从新开的洞口进来，而带有一股腐臭气味，这正是在第一洞窟中所没有而使唐太斯感到惊诧的。他出来等了一会儿，让里面的空气换一下气，然后才进去。在洞口的左边，有一个又黑又深的角落。可是对唐太斯的眼睛来说是没有黑暗可言的。他环视了一下这第二

个洞窟，它同第一个一样，也是空空的一无所有。

宝藏如果确实存在的话，它一定是埋在那个黑暗的角落里。令人激动的时刻终于要来到了，只要挖开两尺土，唐太斯的命运就可以由此决定了。他向那个角落走去好象突然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似的，用鹤嘴锄猛击地面。挖到第五或是第六下时，鹤嘴锄碰到了一个铁东西。这一个声音在听者耳中所产生的效力，简直比丧钟或警钟更为厉害。假如唐太斯发掘的结果是一无所获，他的脸色可能也不会比现在更惨白。他再把鹤嘴锄敲下去遇到了同样的阻力，但却是不同的声音，他想：“这是一只包了铁皮的木箱子。”恰在这时，一个影子掠过了洞口，唐太斯抓起枪，窜出洞口，跃上石级。原来只是一只野山羊奔过了岩石，停在不远处吃草。他如果想得到一顿午餐，这本来是一个绝好的机会的，但唐太斯深怕枪声会引起注意。

他想了一下，砍下一条多脂的树枝，在走私贩子们用来准备早餐的火堆上点燃了它，然后举着这支火把又回到洞里。他希望把一切都看清楚。他举着火把走近他刚才挖成的洞的前面，看到鹤嘴锄的确挖到了铁皮和木头。他把火把插在地上，又开始了工作。一霎时，挖开了一块三尺长两尺宽的地面，唐太斯看到一只橡木钱柜，外面包着一层已被挖破了的铁皮。在箱盖的中央，他看到嵌着一块银片，还没失去光泽，上面雕刻着斯帕达家族的武器，即一面椭圆形的盾牌，样子和意大利一般武器的样式差不多，上面插着一把宝剑，在剑和盾的上方面则是一顶红衣主教的帽子。唐太斯一眼就认了出来，因为法里亚以前常常画给他看。现在再没什么可怀

疑的了，宝藏就在这儿，谁也不会这样费心费力的来埋藏一只空箱子。转眼间的功夫，他就除去了箱子上的杂物，看到在两把挂锁之间，稳稳地扣着一把大锁，箱子的两头各有一只提环，所有这些东西上都有那个时代的雕刻在。那个时代，艺术能使最平凡的金属品变成宝物。唐太斯抓住两个提环，想使劲把银柜提起来，但是提不动。他想打开它，但大锁和挂锁都扣得很紧，这些忠实的守卫者好象不愿意交出它们的宝藏。唐太斯用鹤嘴锄尖利的一头插入箱盖缝里，用尽全力想把它们撬开。这一次只听箱盖一声响，木箱打开了，铁包皮也碎了，掉了下来，但仍紧紧地接在箱板上，木箱已经被完全打开了。

唐太斯顿觉一阵头晕目眩，他扣上枪机，把它放在身边。开始他闭上眼睛，如同小孩子一样，在星光皎洁的夜晚闭眼冥想，想在他们自己的想象中看到比天上更多的星星，然后他又睁开眼睛，惊讶地站着。那只钱柜分成了三格。在第一格里，闪耀着成堆成堆的金币；在第二格里，排放着未曾磨光的金块，除了它们的价值以外，倒也没什么吸引人的地方；在第三格里，爱德蒙抓起成把的钻石，珍珠和红宝石，它们落下来时互相碰撞着，发出象冰雹敲在玻璃上那样的声音。他摸过，嗅过，详细察看过这些宝物以后，象一个突然发疯的人似的冲出洞外，跃到一块可以看到大海的岩石上。确实仅有他一个人，只有他一个人伴随着这么多连听都没听说过，数都数不清的宝物！他究竟是醒着呢，还是在做着一场梦？

他本来很想一直盯着他的金子，但他的精力支持不住了。他把头埋在手心，象是要防止失去理智似的。这样过了一会

儿，他突然在基督山岛的岩石间狂奔起来，他那种野性的呼喊声和疯狂的动作惊起了海鸟，吓坏了野山羊，然后他又返回来，心里还是不敢相信自己刚才看到的一切，他又再次冲进洞里，发觉自己的确是站在这些黄金和珠宝面前。这次，他跪了下来，作了一个只有上帝才知道的祷告。一会儿他感觉自己平静了一些，也快乐了一些，因为直到现在他才开始相信自己的福分。于是他开始计算起他的财产来。金条共有一千块，每块重两磅到三磅，接着他垒起了二万五千个金艾居，每个艾居约值我们的钱八十法郎，上面刻有亚历山大六世和他以前的历代教皇的肖像，而他看到那一格只掏空了一半。然后他又掂了掂宝石，其中有许多是那时最有名的匠人镶嵌的，且不说它们的内在的价值，单是那种艺术化的嵌工就已非常名贵了。唐太斯看到光线渐渐暗淡了下来，担心再留在洞里会被发现，就拿着枪走了出来。一片饼干和几口朗姆酒成了他的晚餐，他在洞口边上躺下来，睡了几钟头。

这一夜是甜美的一夜，也是令人恐怖的一夜，正如这个感情强烈的人在过去的生活中曾经经历过的那两三夜一样。

第二十五章 陌生人

唐太斯迫不及待地等着黎明的到来，当曙光终于映照着基督山岛荒凉的海岸时，唐太斯就爬起来，登上昨天黄昏时他上去过的那块岩石，极目四望，细察一景一物，但岛上依旧是昨日那种荒芜的景象，他回到洞口，搬开那块石头，钻进去往口袋里装满了宝石，把箱子尽可能地埋好，又洒了些新土在上面，细心地用脚在上面踩了踩，使各处看来都一样。然后，走出洞来，把那块石头移回原处，在上面堆了些破碎的岩石和大块的花岗石碎片，用泥土填满石缝，移了几棵香桃木和荆棘花种在这些石缝里，并给这些新移种的植物浇些水，使它们看起来象是长久以来就生长在这儿的一样，然后擦去四周的脚印，焦急地等待着他的同伴回来。他并不想成天地望着那些黄金和钻石，或留在基督山岛上，象一条龙似的守护着那些埋在地下的宝藏。他现在必须回到现实生活中去，回到人群中去，到社会上去重新获得地位，权势和威望，而在这个世界里，只有钱才能使人们获得这一切，——钱是支配人类最有效和最伟大的力量。

到了第六天，他装出一副艰难的样子，把他自己拖到了岸边，当他的伙伴来到他眼前的时候，他就说尽管他已觉得

好多了，但这次意外给他造成了极大的苦痛。然后他便向他们询问这次航行的情况。走私贩子们告知他，虽然货是安全地卸到了岸上，但刚卸完，他们就得到消息，说是有一艘警戒船从土伦港开出来，正扯着满帆向他们驶来。这使得他们被迫尽可能快地避开他们的敌人，他们一路惋惜唐太斯不在船上，因为他那高超的驾船技巧在那种紧要关头对他们是很能有帮助的。事实上，那艘追逐的船差一点追上了他们，庆幸他们当时依靠夜色绕过科西嘉海峡，摆脱了追踪。总的说来，这次各方面都挺满意的。船员们，尤其是雅格布，对于唐太斯没能和他们同去深表遗憾，要不然，他也可以得到一份同他们相等的红利，每人足足得了五十个毕阿士特。

爱德蒙仍然不露声色，尽管他能想象到，只要离开这个小岛他就可以获得多大的好处，但他仍然不露一丝微笑。毕竟少女阿梅丽号到基督山岛来是专门为接他的，他当晚就上了船，和船长一同继续向里窝那行驶。到了里窝那，他走进了一个做珠宝商的犹太人的店里，拿出了四颗最小的钻石，每颗卖了五千法郎。最初唐太斯还担心这么值钱的珠宝拿在象他这样穷苦的水手手里或许会引起别人怀疑，但那精明的买主对于这笔他最少可以赚到四千法郎的交易并没提出任何疑问。

第二天，唐太斯买了一艘全新的帆船送给了雅格布，还送了他一笔一百毕阿士特，使他可以雇一批合适的船员而且购办其他必要的配备，不过附带一个条件，就是必须立刻到马赛去打听一个名叫路易·唐太斯，住在梅朗巷的老人，和一个住在迦太罗尼亚人村，名叫美塞苔丝的姑娘。

这次可轮到雅格布以为自己在做梦了。唐太斯告诉他，他之所以当一名水手，完全是出于他的怪癖，他和他的朋友们赌了气，因为他们不许他随意的花钱。这次在里窝那，他得到了一大笔财产，是他的一位叔父遗赠给他的，他是他叔父唯一的继承人。唐太斯所表现出的优良教养使这些话听来极其可信，所以雅格布根本没怀疑。爱德蒙在少女阿梅丽号上的服务合同已到期了，他去和船长告别时，后者最初想竭力挽留他，但在听说了那遗产的事之后，也就不再强求了。第二天早上，雅格布扬帆向马赛驶去，唐太斯和他约好在基督山岛会面。

目送雅格布出港以后，唐太斯又回到少女阿梅丽号上去作最后的告别，他送了许多礼物给船员，船员们一致祝他好运。对于他的一切都表示了热切的关注。至于船长，他保证在他决定了未来的计划后就写信告诉他。这一幕告别结束后，唐太斯就去了热那亚。当他到达那儿时，一艘小游艇正在港湾里试航。这艘小游艇是一个英国人定制的，他因为听说热那亚人是地中海沿岸制造快航帆船的行家能手，所以很希望能够证实一下。于是那英国人和热那亚船商讲定的价钱是四万法郎。唐太斯愿出六万法郎买下它，条件是必须马上把船交给他。定制这艘游艇的那个人已到瑞士去旅行了，要过三四个星期才能回来，在这期间，船商估计可以另外造一艘。所以这笔交易就谈成了。唐太斯把船商带到一个犹太人的家里，和犹太人到一间极其狭小的后客厅里单独谈了几分钟，回来时，犹太人就数了六万法郎给了造船商。

造船商主动提出给小帆船配备一个水手班子，但被唐太

斯婉言谢绝了。自己说他惯于独自航行，他惟一的愿望就是造船商能在他船舱的床头设计安装一个秘柜，柜里要有三个暗格。他说了这些暗格的尺寸，第二天就做好了。

两小时以后，唐太斯便在众多好奇的目光下驶出了热那亚港口，那些人都出于好奇心，想来看看这位喜欢亲自驾船的，有钱的西班牙贵族。唐太斯驾船得心应手，他不用离开舵，只要轻轻拨一下舵柄，就可使他的游艇按他的意愿行驶。它真象是一个小精灵，只需一点轻微的指示，就会马上服从。唐太斯把他这艘美丽的船略试一试，便信服了，热那亚人不愧有世界上一流造船好手的美誉。好奇的人们一直望着这艘小帆船，到它消失在他们的视野之外，他们才转过身来，纷纷猜测它可能去的目的地。有些人坚持说它是到科西嘉岛去的，有些人则坚持是厄尔巴岛。有些人打赌说它肯定到西班牙去，而有些人则固执地认定它是到非洲去的。但谁都没有想到基督山岛。

可是，唐太斯所去的地方正是基督山岛。他在第二天的傍晚就到了那里。这是因为他的游艇确是一艘一流的帆船，从热那亚到这儿的航行仅仅花了三十五小海时。唐太斯仔细地观察了一下岸边的情况，他没在老地方靠岸，却在小湾里抛了锚。小岛上空无一人，从他上次离开以后，似乎再也没人来过。他的宝藏仍和他离开它的时候一样。第二天一早，他就开始搬运他的财富，在夜幕降临以前，他那笔巨大的财富已全部安全地藏进了他的秘柜的暗格中了。

一个星期过去了。唐太斯利用这一段时间多次研究他的游艇，象个老到的骑师研究他那将委以重任的骏马一样。终

于他完全摸清了游艇的优缺点，他准备尽量发挥优点，弥补其它的缺点。

到第八天，他看见有一艘小帆船扯满了帆正向基督山岛行驶而来。当它驶近他的时候，他认出那正是他送给雅格布的船。他立刻向它发出了一个信号。他的信号得到了答复，两小时后那艘小帆船停靠在了游艇旁边。唐太斯急切提出的问题得到的都是令人伤心哀的答复。老唐太斯死了，美塞苔丝也失踪了。唐太斯神态很镇静地听完了这些伤心的消息，但当他上岸去的时候，他暗示不想有人去打扰他。两小时后，他回来了。从雅格布的船上调了两个水手到游艇上，协助驶船，于是他命令把船直向马赛驶去。他父亲的死多少是在他意料之中的，但美塞苔丝究竟怎么了呢？

唐太斯不想泄漏他的秘密，所以就无法给手下以明确的指示。而且，他很想了解一些详情，于是，他只有亲自去调查了，上次他在里窝那照镜子以后便很放心了，知道决不会有被人认出的危险，何况，他现在可以随心所欲地打扮自己。因而，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他的游艇，后面跟着那艘小帆船，勇敢地驶进了马赛港，恰好地在那个值得纪念的地点前面抛了锚，那就是他毕生难忘的那一夜，当他被兵挟持上船，被押解到伊夫堡去的那个码头。看到一个宪兵驾着一艘检疫船驶来的时候，唐太斯不由地打了一个寒颤。但凭他和法利亚相处时获得的那种自持力，他极其冷静地拿出了他在里窝那买来的英国护照，当时，英国护照在法国比我们本国的护照更受尊重，于是凭借那个外国护照，唐太斯轻而易举的上了岸。

当唐太斯行走在卡尼般丽街上时，第一个引起他注意的是一个法老号上的船员。这个人曾在他手下干过，爱德蒙一看见这个人就叫住了他，想借此对自己外表上所起的变化作一番精确的考验。他笔直地向他走过去，提出了许多的问题，边问边仔细地观察那人的面部表情，但不论从言谈上或神色上，都一点也看不出对方似乎认识眼前同他说话的这个人。唐太斯拿出一打金币给了那水手一枚金币，答谢他提供的情况，然后继续向前走去。但他还没走出几步，就听到那个人又追上了他。唐太斯转过身。“对不起，先生，”那个老实的人几乎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我想是你搞错了，你本来是想给我一个四十苏的角子，然而你却给了我一个双拿破仑。”

“谢谢你，我的好朋友。看来我是有点弄错了，但你的这种诚实该受到奖励，我要再给你一个双拿破仑，请你拿去和你的同伴们一起为我的健康干一杯吧。”

那水手惊诧不已，甚至都没想到谢谢爱德蒙，只带着说不出的惊讶凝视着他那远去的背影。最后，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再看一看手中的金币，回到了码头上，对自己说：“这是印度来的一个大富翁。”

唐太斯继续往前走去。他每走出一大步，自己的心中就添上一个新的感触。在他的记忆中，最初和最不可磨灭的，就是这个地方。他经过的每一棵树，每一条街，都无一不唤起他对那熟悉而珍贵的往事的回忆。当他走到诺黎史路的终端，望见梅朗巷的时候，他觉得双膝在发抖，差一点跌倒在一辆马车的车轮下。最后，他终于走到了他父亲从前住过的那所房子面前。

那善良的老人喜欢的牵牛花和其他花木，曾盘绕在他的窗前，现在一看那座房子的上面，什么都没有了。唐太斯倚靠在一棵树上，对那座可怜的小房子凝视了许久，然后才走到门口，问这座屋子是否有空余房间出租。虽然得到了否定的答复，他还是热切地请求准许他去看一下六楼上的那些房间，看门人就上去问那两个房间的房客，是否允许一个陌生人来看一下房子。房客是一对刚在一星期前结婚的年轻夫妇，唐太斯看着他们，不由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这层楼只有这两个小间，房间里已经找不到一点儿老唐太斯留下的痕迹了连墙纸都与以前不同了。旧时的家具，在他的童年时代曾经是这样的熟悉，一桌一椅都深深地刻在他的记忆里，现在也都不见了，只剩下四面的墙壁依然如故。眼前这对居民的床，仍然放在这个房间以前那个房客放床的老地方。爱德蒙虽尽力抑制着自己的感情，但当他一想到那个老人曾躺在这个位置无助地呼唤着他的儿子的名字而停止呼吸时，他的眼睛里不由涌满了泪水。那对青年夫妇看到这位面色严肃的人泪流满面，觉得很惊奇，但他们感到他的悲伤里有一种庄严的滋味就努力克制住自己，不去追问。他们让他独自发泄他的悲哀。当他退出去时，他们一齐陪他下楼，并向他表示，只要他愿意，他随时都可以再来，并反复向他保证，他们这小屋是永远欢迎他的。当爱德蒙经过五楼的时候，他在一个房间门口停了下来，询问裁缝卡德鲁斯是不是还住在那儿，得到的答复是，那个人境况很困难，现在在比里加答到布揆耳的路上开办了一家小客栈。

唐太斯问清了梅朗巷这座房子房东的地址，就寻到了那

里，用威玛勋爵的名义（这是他护照上的姓名和头衔）买下了那座小房子，出价是二万五千法郎，至少比它应有的价值超出了一万法郎。但即使房东要十倍于他所要求的数目，他也会毫无疑问地拿到那笔钱的。那所房子现在是唐太斯的产业了，就在那天，六楼的房客得到一份办理转移房契手续的律师通知，说是新房东让他们任意在这座房子里选择一套房间来住，不加房租，唯一的条件是他们必须让出现在所住的那两个小房间。

这件怪事成了梅朗巷附近好奇的人们的谈话资料，人们作了种种猜测，但没有一种是猜对的。而使人们最为惊奇的，并使一切推测都落了空的，是这位曾在早晨去拜访过梅朗巷的怪客，傍晚时竟有人看到他在迦太罗尼亚人住的小村庄里散步，然后走进了一个穷苦的渔夫的茅屋里，在那里耗费了一个多钟头，他所询问的人，不是已经去世，就是在十五六年前就离开了。第二天，被走访过那户人家收到了一份丰厚的礼物，包括一艘全新的渔船和大大小小的优质渔网。收到了这份厚礼的人家自然很欢喜，很高兴能向这位慷慨的施主表示他们的谢意，但他们看到他离开茅屋以后，只对一个水手吩咐了几句话，便跃上马背，沿着埃克斯港离开了马赛。

第二十六章 杜加桥客栈

我们的读者中间，如果是曾徒步周游过法国南部的，或许曾注意到，在布揆尔镇和比里加答村之间，有一家路边小客栈，门口挂着一块铁，在风中摇来摆去，叮叮作响，上面隐约现出杜加桥三个字。这家小客栈，从罗纳河那个方向望去是座落于路的左边，背靠着河。和小客栈相连的，有朗格多克一带被称为“花园的一小块地”。从正对着它的杜加桥客栈的大门（旅客们就是从此外被请进来接受客栈主人的殷勤款待的）可以看到花园的全景。在这片土地上，即这个花园里，北纬三十度的灼热的阳光的猛晒之下，有几棵无精打采的橄榄树和发育不良的无花果树，它们那萎谢的叶子上布满了灰尘。在这些病态的矮树之间，还长着一些大蒜，蕃茄和大葱，还有一棵高大的松树，孤零零地，活似一个被遗忘了的哨兵，伸着它那压抑的头，盘曲的丫枝和枝头扇形的簇叶，周身被催人衰老的西北风（这是天罚）刮得枯干龟裂。

周围是一块平地，说是实地，其实是一块污浊的泥沼，上面零星地长着一些可怜的麦茎。这，无疑的是当地农艺家的好奇心所造成的后果，想看看在这些干热的地区究竟能不能种植五谷。但这些麦茎，却便宜了无数的蝉娘，它们随着那

些不幸的拓荒者一起来到这片荒地上，经过百折不挠的奋斗，在这些发育不健全的园艺标本间定居下来，总在用它们那单调刺耳的叫声追闹着来到这里的。

八年来，这家小客栈一直由一对夫妇经营着，原本还有两个佣人：一个叫德蕾妮蒂；另一个叫巴卡，负责管理马厩。但这项工作确实是名存实亡的，因为在布揆耳和阿琪摩地之间，近期开通了一条运河，运河船代替了运货马车，马拉驳船代替了驿车。运河离这家被遗弃的客栈不到一百步，有关这家客栈的情况，我们已简略但忠实地描写过了，这位不幸的客栈老板本来已天天愁眉不展，快要破产了，现在又加上这条新兴的运河的打击，当然更增加了他的愁苦。

客栈老板是一个四十多岁的人，身高马大，骨骼粗大，典型的法国南部人。两眼深陷而且炯炯有神，鹰钩鼻，牙齿雪白，就象一只食肉兽。虽然他已上了年纪，但他的头发，却似乎不愿变白，象他的胡须一样，茂盛而卷曲，但已略微混入了几根银丝。他的肤色天生是黝黑的，加上这个可怜虫又有一个习惯，喜欢从早到晚地站在门口，眼巴巴地盼着有一个骑马或徒步来的旅客，使他能够再次看见客人进门时的喜悦，所以在这黑色之外，又加了一层棕褐色。而他的期待往往是失望，但他仍然日复一日地在那儿站立着，曝晒在烈火一般的阳光之下，头上缠块红手帕，象个西班牙赶骡子的人。这个人就是我们先前提到过的卡德鲁斯。他的妻子叫玛德兰·莱德尔，她却正巧和他相反，苍白消瘦，面存病容。她出生在阿尔附近，那个地方素以出美女而闻名，她也具有当地妇女那传统的美貌。然而美丽，在阿琪摩地河与凯马琪沼泽

地带附近非常流行的那种慢性寒热症的摧残之下，已逐渐减色了。她几乎总是呆在二楼上她的房间里，颤抖着坐在椅子上，或有气无力地躺在床上，而她的丈夫则整天整天地在门口守望着，他非常愿意干这差事，这样，他就可以躲开他老婆无休无止的抱怨和诅咒。因为她一看见他，就必定唠叨不停地痛骂命运，诅咒她现在这种不该受的苦痛。对这些，她的丈夫总是用不变地富于哲理的话平心静气地说：“别说了，卡尔贡特娘们！这些都是上帝的安排。”

卡尔贡特娘们这个绰号的由来，是基于她出生的村庄在萨隆和兰比克之间，那个村庄就叫这个名字。而按卡德鲁斯所住的法国那一带地方的风俗，人们常常给每一个人一个独特而鲜明的称呼，她的丈夫之所以叫她卡尔贡特娘们，大概是因为玛德兰这三个字太温柔，太优雅了，他那笨拙的舌头说不惯。他虽然扮出一副安于天命的样子，但请读者别误认为这位不幸的客栈老板不明白正是那可恶的布揆耳运河给他带来了这些痛苦，或以为他永远不会被他妻子喋喋不休的抱怨打动，不因眼看那条可恨的运河带走了他的顾客和钱，以致他那脾气乖戾的老婆整天唠叨不止，使自己陷入于双重痛苦而恼恨不已。象其他的南部人一样，他也是一个老成稳重，欲望不高的人，但却爱好浮夸和虚荣，非常喜欢出风头。在他境况顺利的那些日子里，每逢节日，国庆，或举行典礼时，在凑热闹的人群之中，总少不了他和他的妻子。他穿上法国南部人每逢这种大场面时穿的那种漂亮的衣服，就象迦太兰人和安达露西亚人穿的那种衣服；而他的老婆则穿起那种在阿尔妇女中极流行的漂亮时装炫耀，那是一种摹仿希腊和阿

拉伯式的服饰。但慢慢地，表链呀，项圈呀，花色领巾呀，绣花乳褙呀，丝绒背心呀，做工精美的袜子呀，条纹扎脚套呀，还有鞋子上的银搭扣呀，都没有了，于是，葛司柏·卡德鲁斯，既然不能再穿着以前那种华丽服装外出露面了，就不再和他的妻子到这些浮华虚荣的场合去了，但一旦听到那些兴高采烈的欢呼声和愉快的音乐声传到这个可怜的客栈时，传到这个他现在还依恋着的只能算是一个庇身之所，根本谈不上赚钱的可怜地方时，他的心里也未曾不感到嫉妒和痛苦。

这一天，卡德鲁斯象往常一样站在门前，时而无精打采地望望一片光秃秃的草地，时而望望道路。草地上有几只鸡正在啄食一些谷物或昆虫。由南到北的道路上，空无一人。他在心里正盼望能有个客人来，忽然听到了他妻子的一声尖声叫喊，让他赶快到她那儿去。他嘴里咕囊着，很不高兴他妻子打断了他的幻想，慢吞吞地抬脚向她楼上的房间走去。但上楼以前，他把前门大开，象是在请旅客经过的时候不要忘记它似的。

当卡德鲁斯离开门口的时候，他极目眺望那条的道路，象中午的沙漠一样空旷和孤寂。它直挺挺地躺在那儿，象是一条由无尽头的灰和沙所组成的线，两旁排列着高大枝叶稀疏的树，看来毫无动人之处，完全能够理解，任何一名旅游者只要他可以自由选择，是决不会选择在这烈日当空的时候，让自己到这个让人望而生畏的撒哈拉沙漠里来受罪的。可是，如果卡德鲁斯在他的门前多停留几分钟的话，他就会看到一个模糊的轮廓从比里加答那个方向过来。当那个移动的目标走近时，他就会很容易地看出，那是一个人骑一匹马上，人与

马之间，看来似乎有着一种很融洽的关系。那匹马是匈牙利种，踏着那种马所特有的悠闲的快步跑来。骑马的人是一位教士，穿着一身黑衣服，戴着一顶三角帽，虽然中午的阳光异常灼热，那一对人和马却以相当快的步子跑来。

来到杜加桥客栈前，那匹马停下来了，但到底是它自己要停的还是骑马的人要停的却很难说。不管是谁要停下来的，总之，那位教士从马上跳了下来，牵着马辔头，想找个地方把它系上。他利用从一扇半倒的门上凸出来的门闩，把马牢靠地系了起来，爱抚地拍了拍它，然后从口袋里抽出了一条红色的棉纱手帕，擦了一下额头上流下来的汗。他走到门前，用铁头手杖的一头敲了三下。一听到这不平凡的声响，一只大黑狗马上窜出来，向着这个胆敢侵犯它一向宁静的寓所的人狂吠，并带着一种固执的敌意露出了它那尖利雪白的牙齿。这时，那座通到楼上去的木头楼梯传来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小客栈的店主连连鞠躬，带着十分客气的微笑，出现在门口。

“来了！”惊讶的卡德鲁斯说，“来了！别叫，马克丁！不要怕，先生，它光叫，但从不咬人的。我想，在这大热天的，来一杯好酒怎么样？”说话间，卡德鲁斯这才看清了他所迎接的这位旅客的相貌身份，他赶紧说，“请您多加原谅，先生！我刚才没看清有幸接待的人是谁。您想要来点什么，教士先生？我听候您的吩咐。”

教士用探询的目光打量了一会儿眼前这个人，他似乎准备把客栈老板的注意力吸引过去。但除了对方脸上露出的极端惊讶的神色外，别无其他表情，于是他就结束了这一幕哑剧，带着一种浓重的意大利口音问道：“我想，您是卡德鲁斯

先生吧？”

“先生说得是，”店主回答说，这个问题甚至比刚才的沉默更使他感到惊奇，“我是葛司柏·卡德鲁斯，愿意为您效劳。”

“葛司柏·卡德鲁斯！”教士应声说道。“对了，这就与我要找的那个人的姓名也对上了。您以前是住在梅朗巷一所小房子的五楼上吧？”

“没错。”

“您过去在那儿是一位裁缝吧？”

“是的，我以前是个裁缝，后来那一行越来越不行了，简直难以糊口了。而且，马赛的天气又那么热，我实在受不了啦，照我看，凡是可敬的居民都应该学我的榜样离开那个地方。说到热，您想要我去拿点什么给您解解渴吗？”

“好吧，把您最好的酒拿来吧，然后我们再接着谈下去。”

“悉听尊便，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他手头还留着几瓶卡奥尔葡萄酒，如今既然有了个主顾，当然不希望漏掉这个机会，所以他连进忙打开地下室的门，这扇门就在他们这个房间的地板上，这个房间，也是这家客栈的客厅兼厨房。去地下室一趟来回花了五分钟，当他出来时，发现教士正坐在一条破长凳上，手肘撑着桌子，而马克丁对教士的敌意好象已没有了。一反常态地坐在那里，伸着那有皮无毛的长脖子，用它那看起来迟钝的目光热切地看着这位奇怪的旅客的脸。

“您就一个人吗？”来客问道。卡德鲁斯把一瓶酒和一只玻璃杯放到他面前。

“一个人，就一个人，”店主回答道，“或者说，和只有一个人没什么区别，教士先生。因为我那可怜的老婆卧病在床，一点都帮不上我的忙，可怜的东西！”

“那么，您结婚了！”教士很感兴趣地说道，一边说一边扫视着室内简陋的家具和摆设。“唉！教士先生！”卡德鲁斯叹了一口气说，“您已经看到了，我不是个有钱人，要在这个世界上求生存，仅仅做一个好人是远远不够的。”

教士用一种很有穿透力的目光盯着他。

“是的，好人，我以此而自豪，”客栈老板热接着说道，全经受住了教士的那种目光。“可是，”他又意味深长地点点头，继续说道，“现在可不是每个人都能这样说的了。”

“如果您所说的是实情，那就好了，”教士说道，“因为我有充足的理由相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总会有这一天的。”

“您干这一行当然可以这么说，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您这么说当然也没错，但是，”他面带痛苦地又说道，“信不信却是人家的权利。”

“您这样说那就错了，”教士说道，“也许我自己就可以证明这一点。”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卡德鲁斯带着讶异的神色问道。

“首先，我必须得证实您正是我要找的那个人。”

“您需要什么证据？”

“在一八一四或一八一五年的时候，您是否认视一个姓唐太斯的年轻水手？”

“唐太斯？我不认识他？不认识那可怜的爱德蒙？我当然认识，我想没错。他是最要好的一个朋友。”卡德鲁斯

大声说道，他涨红了脸，而那问话者明亮镇定的眼光似乎更进一步加深了这种色彩。

“您提醒了我，”教士说，“我向您问起的那个年轻人，好象是叫爱德蒙是不是？”

“好象是名叫……”卡德鲁斯重复了一遍这几个字，越来越紧张和兴奋了。“他就是叫那名字，正如我正是叫葛司柏·卡德鲁斯一样。但是，教士先生，请你告诉我，我求求您，那可怜的爱德蒙他怎么啦。您认识他吗？他还活着吗？他自由了吗？他的境况很好，很快活吗？”

“他在牢里死了，死得比那些在土伦监狱里作苦工的重犯更凄惨，更无望，更心碎。”

卡德鲁斯脸上的深红色变成了死灰色。当他转过身去的时候，教士看见他用那块缠在头上的红手帕的一角擦掉了一滴眼泪。

“可怜的人！”卡德鲁斯低声说道。“哦，教士先生，刚刚我对您说的话，现在又得到了证明，那就是，善良的上帝是只给恶人以善报的。唉，”卡德鲁斯用满带法国南部色彩的语言接着说道，“世道是越变越坏。上帝如果真的恨恶人，为什么不降下硫磺雷火，把他们烧光呢？”

“如此看来，你似乎是很爱这个年轻的唐太斯似的。”教士说。

“我确实是这样，”卡德鲁斯答道，“尽管有一次，我承认，我曾嫉妒过他的好运道。但我向您发誓，教士先生，从那以后，我是真心诚意地为他的不幸而感到难过。”

房间里暂时沉默了一会儿。教士那敏锐的目光不停地探

寻着客栈老板那容易变化的脸部表情。

“那可以，您认识那个可怜的孩子？”卡德鲁斯问。

“他临死的时候，我曾被叫到他的床边，对他作宗教上的。”

“他是怎么死的？”卡德鲁斯用一种哽咽似的声音问道。

“一个三十岁的人在牢里丧命，不是被折磨死的，还能怎么样呢？”

卡德鲁斯抹了一下额头上聚结起来的大颗大颗的汗珠。

“极其奇怪的地是，”教士继续说道，“甚至在他临终的时候，在他已经吻到基督的脚的时候，唐太斯仍然以基督的名义发誓，说他并不知道自己入狱的真正原因。”

“这是真的，这是真的！”卡德鲁斯喃喃地说，“他是不可能知道的。唉，教士先生，那个可怜的青年告诉您的是真话。”

“他求我想办法解开这个他自己始终无法解开的谜，并求我为他的过去恢复名誉，假如他过去的确的被诬陷的话。”说到这里，教士的目光愈来愈坚定了，他认真地研究卡德鲁斯脸上那种几近忧郁的种色。

“有一位患难之交，”教士继续说道，“是一个英国富翁，在第二次王朝复辟时，就从狱中被放了出来。这位英国富翁有一颗很值钱的钻石，在出狱时，把这颗钻石送给了唐太斯，作为一种纪念，以报答他兄弟般的照顾，因为有一次他生了重病，唐太斯曾尽心尽力地看护过他。唐太斯没有用这颗钻石去贿赂狱卒，因为，假如他这样做了，狱卒很可能会拿了钻石以后又到堡长面前出卖他，于是他把它藏了起来，以便他一旦出狱，还可以靠它过活，因为他只卖掉那粒钻石，就

可以发财。”

“那么，我想，”卡德鲁斯带着急切的神色问道，“那是一颗很值钱的钻石罗？”

“一切都是相对而言的，”教士答道，“对于爱德蒙来说，那颗钻石当然是很有价值的。据估计，它大约值五万法郎。”

“天哪！”卡德鲁斯叫道，“多大的一笔数目啊！五万法郎！它一定象一颗胡桃一样大！”

“不，”教士答道，“并没有那么大。但您可以自己来判断，我把它带来了。”

卡德鲁斯尖锐的目光立刻投向教士的衣服，象要透过衣服发现那宝物似的。教士不慌不忙地从他的口袋里摸出了一只黑鲛皮小盒子，打开盒子，在卡德鲁斯那又惊又喜的两眼面前显现出一颗精工镶嵌在一只戒指上的光彩耀眼的宝石。“这颗钻石，”卡德鲁斯喊道，他热切地紧盯着它，几乎喘不过气来了，“您说它值五万法郎吗？”

“是的，还不算托子，那也是很值钱的。”教士一面回答，一面把盒子盖上，放回他口袋里去了，但那钻石璀璨的光芒似乎还在望得出神的客栈老板的眼前跳跃着。

“这颗钻石怎么会到您这里的呢，教士先生？难道爱德蒙让您做他的继承人了吗？”

“不，我只是他的遗嘱执行人罢了。他临终时，那不幸的年轻人对我说，‘除了和我订婚的那位姑娘，我以前还有三个好朋友。我相信，对于我的死，他们都会真心哀痛的。我指的三位朋友，中有一个叫卡德鲁斯’。”

客栈老板突然打了一个寒颤。

“‘另外一个，’”教士好象没有注意到卡德鲁斯的情绪变化，接着说道，“‘叫腾格拉尔；而第三个，虽然是我的情敌，却也是非常真诚地爱我的。’”

卡德鲁斯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阴沉的微笑，他想插话进来，但教士摆了摆手，说，“先让我把话说完，然后假如您有什么意见的话，那时再说好了。‘我的第三个朋友，虽然是我的情敌，却也是非很爱我的，他的名字叫做弗尔南多，我的未婚妻叫——’等一等，等一等，”教士继续接着说道，“我忘记他叫她什么名字了。”

“美塞苔丝。”卡德鲁斯焦急地接道。

“不错，”教士轻叹了口气继续说道，“美塞苔丝。”

“往下说呀。”卡德鲁斯催促道。

“请给我拿瓶水来。”教士说道。

卡德鲁斯急忙完成了客人的吩咐。教士在杯子里倒了些水，慢慢地喝了它，又恢复了他往常那种沉着的态度，一边把空杯子放到桌子上，一边说：“我们刚才说到哪里了？”

“爱德蒙的未婚妻名叫美塞苔丝。”

“很对。‘你到马赛去，’唐太斯这样说，你懂吗？”

“我懂。”

“‘把这颗钻石卖了，然后把钱平分成五份，世上只有这几个人爱我，请你每人送他们一份。’”

“为什么只分成五份呢？”卡德鲁斯追问，“您才提到了四个人呀。”

“因为我听说那第五个人已经死了。第五个分享者是爱德蒙的父亲。”

“唉，是啊！”卡德鲁斯失声叫道，各种情感在他的内心交织着，几乎使他窒息，“那可怜的老人是死了。”

“这些我都是在马赛听说的，”教士尽力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回答说，“老唐太斯死后，又过了这么多年，所以有关他临终时的详情我探听不到。您知不知道那老人最后那些悲惨的日子是怎么过的？”

“哦！”卡德鲁斯说道，“可谁能比我知道得更清楚呢，我可以说就和那可怜的老人同住在一层楼上。啊，是的！他的儿子失踪不到一年，那可怜的老人就死了。”

“他患了什么病死的？”

“哦，医生说得了肠胃炎。但熟悉他的人都说他是因忧伤而死的。而我，几乎是看着他死的，我说他是死于——”

“死于什么？”教士急切地问。

“死于饥饿。”

“饿死的！”教士从座位一跃而起，大声叫道。“什么，最卑贱的畜生也不该饿死。即使那些在街上四处游荡，无家可归的狗也会遇到一只怜悯的手投给它们一口面包的，一个人，一个基督徒，竟会让他饿死，而他周围又都是些自称为基督徒的人！不可能，噢，这太不可能了！”

“我所说的可都是实情。”卡德鲁斯答道。

“你错啦，”楼梯口有一个声音说道，“你何必要干涉与你毫无关系的事呢？”

两个人转头看到了一脸病容的卡尔贡特娘们斜靠在楼梯的栏杆上。她被谈话的声音吸引，便有气无力地拖下了楼梯，坐在最下面的楼梯上，把刚才的对话都听进去了。

“关你什么事，老婆？”卡德鲁斯答道。“这位先生向我打听消息，就礼貌而言，我是不应该拒绝的。”

“不错，要是慎重你该拒绝。你知道那个人叫你讲这些话是什么用意呢，傻瓜？”

“我向您保证，夫人，”教士说道，“我绝对没有任何想伤害您或您丈夫的用意。您的丈夫只要能照实回答我，他没必要怕什么。”

“什么都不用怕，是的！一开始总是许愿得怪漂亮，接着又说‘什么都不怕’然后，你就走了，把你说的话都忘记了，等那倒霉的日子到来，祸事就降到了可怜虫的头上，他们甚至还不明白这祸事是从哪儿来的呢。”

“好心的太太，您尽管放心，祸事决不会因为为我而降临到你们身上的，我向您保证。”

卡尔贡特娘们又咕哝了几句别人听不清的话，然后，又把头垂了下去，由于发烧而在不停地发抖，那两个谈话人重新接上话头。她刚坐在那儿，听着他们所说的每一个字。教士不得不又喝了一口水，以镇定他的情绪。当他已充分恢复常态时，他说道，“那么，您说的那个可怜的老人既是那样死去的，肯定是他周围的人所抛弃的了？”

“他倒没有完全被人抛弃，”卡德鲁斯答道，“迦太罗尼亚人美塞苔丝和莫雷尔先生待他都非常好，但那可怜的老人不知为什么极讨厌弗尔南多那个人，”卡德鲁斯带着一个苦笑说道，“就是您刚才称作唐太斯的忠实而亲爱的朋友之一的那个家伙。”

“难道他不是的吗？”教士问道。

“葛司柏！葛司柏！”坐在楼梯上的妇人低声抱怨地说，“你想说什么心里可得有点数！”

卡德鲁斯显然很不高兴被人打断话头，所以他对那女人不予理睬，只是对教士说，“一个人想把他人的老婆夺为己有，还能叫对他朋友忠实吗？唐太斯，他有一颗金子般的心，只要人家自称和他要好，他就会相信。可怜的爱德蒙！但他幸亏始终不曾发现，否则，在临终的要饶恕他们，可太难了。而不管别人怎么说，”卡德鲁斯用他那种充满庸俗诗意的乡谈继续说道。“我觉得死人的诅咒比活人的仇恨更可怕些。”

“傻瓜！”卡尔贡特娘们大声叫道。

“这么说，您是知道弗尔南多是怎么害唐太斯的了？”教士问卡德鲁斯。

“我？谁也比不上我知道得更清楚啦。”

“那请说吧！”

“葛司柏！”卡尔贡特娘们又大声的喊道，“随你吧，你是一家之主，但假如你听我话，就什么也不说。”

“好吧，好吧，老婆，”卡德鲁斯回答，“我相信你是对的。我听从你的告诫。”

“那么您决定不把您刚刚要讲的事情讲出来了吗？”教士问道。

“唉，讲出来又有什么意义呢？”卡德鲁斯问。“假如那个可怜的孩子还活在世间，亲自来求我，我会坦白地告诉他，谁是他真正的朋友，谁是他的敌人，那时也许我倒不会犹豫。但您告诉我，他已经不在了，他已不能再怀恨或复仇了，所以还是让一切善与恶都与他一起被埋葬了吧。”

“那么您愿意，”教士说道，“我把那本来准备用来报答忠实的友谊的东西，给你所说的那些虚伪而且无耻的人吗？”

“这倒也是，”卡德鲁斯答道，“您说得对，而且可怜的爱德蒙的遗产，现在对于他们来说又算得了什么呢？不过是沧海一粟而已。”

“你也不想想看，”那女人说，“那两个人只要动一动手指头，就能把你压得粉碎的。”

“怎么会呢？”教士问道。“难道这些人竟会变得如此有钱有势吗？”

“您不知道他们的身世吗？”

“不知道。请你讲一讲！”

卡德鲁斯想了一想，然后说，“不，真的，说来话可太长了。”

“好，我的好朋友，”教士回答说，语气间显得这件事和他毫无关系，“讲与不讲是您的自由，尽可随便。我尊敬您的谨慎态度，这件事就这样了结吧。我只能凭良心尽我的责任，去履行我对一个临终的人许下的诺言。首先要做的就是处理这颗钻石。”说着，教士又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了那只小它，打开盒子，让钻石灿烂的光芒直射到卡德鲁斯眼里，让他看得眼花缭乱。

“老婆，老婆！”他喊道，他的声音被紧张的情绪弄得近乎嘶哑了，“快来看这颗值钱的钻石呀！”

“钻石！”卡尔贡特娘们一面喊，一面站起身来，用一种相当坚定的步伐走下楼梯来，“你说的是什么钻石？”

“噢，我们说的话你难道没听到吗？”卡德鲁斯问。“这颗

钻石是可怜的爱德蒙·唐太斯遗留下来的，要把它卖了，把钱平分给他父亲，他的未婚妻美茜苔丝，弗尔南多，腾格拉尔和我。这颗钻石至少值五万法郎呢。”

“噢，多漂亮的一颗钻石啊！”那女人喊道。

“那么，这颗钻石所卖得的钱，五份之一是属于我们的了，是不是？”卡德鲁斯问，一面仍用他的眼睛贪婪地注视着那闪闪发光的钻石。

“是的，”教士答道，“另外还有本来预备给老唐太斯的那一份，我想，我可以自由作主，平均分配给还活着的四人。”

“为什么要分给我们四个人呢？”卡德鲁斯问。

“因为你们的爱德蒙的好朋友啊。”

“那些出卖你，使你倾家荡产的人，我才不会把他们称做朋友呢。”那女人喃喃自语道。

“当然不，”卡德鲁斯立刻接着说道，“我也不会。我刚才对这位先生所说的就是这一点，我说，我认为对背信弃义，甚至对罪恶反而加以报恩，是一种亵渎神灵的行为。”

“要记住，”教士一面回答，一面把宝石连盒子一起放进了他衣服口袋里，“我这样去做，可是您的错，不关我什么事。请告诉我爱德蒙那几位朋友的地址，以便我执行他临终时的托付。”

卡德鲁斯真是紧张到了极点，大颗的汗珠从他的额头上滚了下来。当他看到站起身来，朝门口走去，象是去看他的马究竟有没有恢复体力使他能够继续上路时，卡德鲁斯和他的老婆相互交换了一个意味深长的眼色。

“这颗精致的钻石可能完全归我们所有。”卡德鲁斯说。

“你相信他吗？”

“象他这种神职人员，是不会欺骗我们的！”

“好吧，”那女人回答道，“你愿怎么理解就怎么理解吧。至于我，这件事我可不想插手。”说着，她重新上楼回她的房间去了，浑身痛苦地抖着，虽然，天气非常热，她的牙齿却格格地打战。走到楼梯顶上，她又回过头来，用一种警告的口气对她的丈夫大声说，“葛司柏，你可要想明白了再做呀！”

“我已经决定了。”卡德鲁斯大声答道。

卡尔贡特娘们于是走进了她的房间，当她踉踉跄跄地向她的圈椅走去时，她房间的地板吱吱格格地响了起来，她倒在圈椅中，好象已精疲力尽了似的。

“你决定了什么？”教士问。

“将我所知道的一切都告诉您。”卡德鲁斯回答。

“我认为您这样做是很明智的，”教士说，“倒不是因为我要搞清楚您想对我掩饰的事，我可一点儿都没有这种意思，只是考虑到假如您能帮助我按照遗言人的愿望来分配遗产，嗯，那该有多好。”

“我也希望如此。”卡德鲁斯回答，他的脸上闪现着希望和贪欲的红光。

“那么，现在，请您着手开始吧，”教士说，“我在等着呢。”

“等一下，”：卡德鲁斯回答道，“说不定当我说到最有趣的部分时会有人来打扰我们，那就太可惜了。况且您这次光临，应该只有我们自己知道才好。”他一边说着，一边轻手轻脚地走到门口，把门关了，为了加倍小心起见，还把门闩上了，象他通常每天晚上所做的一样。这时，教士选了一个

能够舒舒服服地听讲的位置，把座位搬到了房间的一个角落里，在那儿，他自己处在阴影里，而光线却可以完全照射到讲话人的身上，于是，他低下头，握着手，或者更准确地说，是把双手紧绞在一起，以便全神贯注地听卡德鲁斯讲说，卡德鲁斯则坐在他对面的小矮凳上。

“要知道，我可没有逼你这样做呀。”卡尔贡特娘们用颤巍巍的声音说，她象是能穿透她房间的地板，看到楼下进行的一切似的。

“够啦，够啦！”卡德鲁斯回答道，“这件事你没必要多说了。一切后果由我来负责好了。”于是他开始讲起他的故事来了。

第二十七章 回忆往事

“首先，”卡德鲁斯说道，“先生，我必须请您答应我一件事。”

“什么事？”教士问。

“就是我将把详情讲给您听，如果您将来有用到它的时候，您可绝对不能让任何人知道，这是我讲出来的。因为我讲到的那些人，都有钱有势，他们只须在我身上稍动一下，我就会粉身碎骨的。”

“放心吧，我的朋友，”教士答道。“我是一个教士，人们的忏悔永远只藏在我的心里。请记住，我们唯一的目的是恰如其分地去执行我们朋友的最后的愿望。所以，说吧，别保留什么，也别主观用事，把真相讲出来，全部的真相。我不认识，或许永远不会认识您将要提到的那些人。而且，我是一个意大利人，不是法国人，是只隶属于上帝而不属于凡人的，我就要退隐到我的修道院里去了，我这次来只是为了实现一个人在临终时的愿望罢了。”

这最后的保证似乎使卡德鲁斯放心了不少。“好吧，既然如此，”他说，“我就坦城地对您说吧，我必须真诚告诉您，那可爱的爱德蒙所深信不疑的友谊是怎么一回事。”

“请您从他的父亲讲起吧，”教士说，“爱德蒙曾经对我讲过许多有关那老人的事，他是爱德蒙最爱的人了。”

“这件事说来让人伤心，先生，”卡德鲁斯摇摇头说，“之前的事或许您都已经知道了吧？”

“是的，教士回答说，“直到他在马赛附近的一家酒馆里被捕为止，这之前的一切，爱德蒙都已讲给我听了”。

“在瑞瑟夫酒家！噢，是的！那过去的一切现在仿佛就在我的眼前一样。”

“那次不正是他的订婚喜宴吗？”

“是呀，那次喜宴刚开始是那样令人高兴，但结果却是那么令人伤心的：一位警长，带着四个拿枪的冯进来，唐太斯就被捕了。”

“对，到这一点为止我都听说了，”教士说。“唐太斯本人除了他自己的遭遇外，对其它一无所知，我跟您说过的那五个人，他后来再也没有见到，也不曾听人提起过。”

“唐太斯被捕以后，莫雷尔先生就赶忙去打听消息，消息糟透了。老人独自一人回到家里，含泪叠起他那套参加婚礼的衣服，整天地在他的房间里走来走去，晚上也不睡觉，我就住在他的下面，所以听到他整夜地走来走去。我也睡不着，那位可怜的老父亲的悲哀使我非常不安，他的脚步声每一声都传到了我的心灵深处，好象他的脚踏在了我的心上一样。第二天，美塞苔丝就到马赛去恳求维尔福先生给予保护，悲痛却一无所获。于是她去看望老人。当她看到他那么，那么痛苦，而且知道了他从头一天起就没合过眼，吃过东西时，她就想请他和她一起回去，以便照顾他，但老人不同意。‘不’

他这样回答，‘我决不离开这里，我那可怜的孩子爱我胜过爱世界上的一切，假如他一旦出狱，他一定先来看我，要是我不在这儿等他，他会怎么想呢？’这些话我都是透过窗子听到的，因为我也很希望美茜蒂丝能劝动老人跟她走，他在我头上老是走来走去的，日夜都不让我有片刻的安宁。”

“难道您没上楼去想法安慰一下那可怜的老人吗？”教士问。

“啊，先生，”卡德鲁斯答道，“那些不听劝慰的人，我们是无法劝慰得了的，他就是那种人，而且，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好象不大高兴见到我。可是，有一天夜里，我听到他在那儿哭泣，我再也忍不住了想上去看看他，但当我走到他门口时，他不哭了，在那儿祈祷了。先生，我现在没办法向您重复他说的那些催人泪下的祈求的话。那简直不是虔诚或悲哀这几个字。我，我不是假装虔诚的教徒，我也不喜欢那些伪教徒，我当时对自己说：‘幸亏我只是孤身一人，幸亏善良的上帝没给我儿女，假如我做了父亲，假如我也象这位可怜的老人那样遇到了这种伤心的事，我的脑海里或我的心里可找不到他对上帝所说的那些话，我所能做的会是随即跳进海里来逃避我的悲哀。’”

“可怜的父亲！”教士轻轻地说。

“他一天天地独自生活着，越来越孤独。莫雷尔先生和美塞苔丝经常来探望他，但他的门总是关着的，虽然我确信他在家，但他就是不开门。有一天，他一反常态，竟让美塞苔丝进去了，那可怜的姑娘顾不上她自己的悲伤，竭尽全力安慰他。他对她说：‘相信我的话吧，我亲爱的女儿，他已经死

了，现在不是我们在等他，反而是他在等我们了。我很快乐，因为我年纪最老，当然可以最先见到他。’再善良的人，也不会总去看望那些让人见了就伤心的人。所以老唐太斯到最后只剩孤零零的一个人了。不过我时常看到有陌生人到他那儿去，下来的时候，始终遮遮掩掩地挟着一包东西。我能猜到这些包里是什么东西。他是在一点点地卖掉他所有的，以便弄些钱来买吃的东西。最后那可怜的老头终于山穷水尽了。他欠下了三个季度的房租，房东威逼着要赶他出去。他便央求再宽限一个星期，房东同意了。我知道这件事，是因为房东离开他的房间后就到我的房间里来了。最初的三天，我听到他还是如常地来回踱步，及至第四天时，我再也听不到他的声音了。于是我不顾一切地到他那儿去。门是紧闭着的，我从钥匙孔里望进去，看到他脸色苍白憔悴似乎已经病得很重了。我就去告诉莫雷尔先生，然后又跑到美塞苔丝那儿。他们两个人马上就来了，莫雷尔先生还带来了一个医生，医生说是肠胃炎，要他适当地禁食。当时我也在场，我终身难忘老人在听到这个禁食字眼的时候脸上露出的微笑。从那时起，他把门打开了。他已有借口可以不再多吃东西，因为是医生嘱咐要他这么做的。”

教士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呻吟。

“您对这个故事很感兴趣，是吗，先生？”卡德鲁斯问。

“是的，”教士答道，“它很动人。”

“美塞苔丝又来了一次，她发觉他已完全变样了，就比以前更急切地希望能把他带到她自己住的地方去照顾。莫雷尔先生也是这个想法，他很想不顾老人的反对，硬送他去，但

老人就是不肯，并且嚎啕大哭，于是他们便不敢坚持下去了。美塞苔丝就留在他的床边，莫雷尔先生只好走了，走的时候，向她示意他把钱袋留在了壁炉架上。但老人借口遵从医生的嘱咐，不愿吃任何东西。绝望和绝食了九天以后，终于死了，临死的时候他诅咒着使他陷于这种悲惨境地的人，并对美塞苔丝说，‘如果你能再看到我亲爱的爱德蒙，告诉他我临死时还在为他祝福。’”

教士离开椅子，站起来在房间里走了两圈，用颤抖的手紧压着他那干涩的喉咙。“您确信他是死于——”“饥饿，先生，是饿死的，”卡德鲁斯说道。“这一点我敢肯定，就象肯定我们两个都是基督徒一样。”

教士用一只颤抖的手拿起了他身边半满的水杯，一口喝了下去，然后回到了他的座位上，眼睛发红，脸色苍白，“这事实实在太可怕了。”他用嘶哑的声音说。

“更可怕的是，先生，这种情况是人为而非天意。”

“把那些人告诉我，”教士说道，“要知道，”他用一种近于威胁的口气继续说道，“您曾答应把一切事情都告诉我的。那请告诉我，又用绝望杀死了儿子，又用饥饿杀死了父亲的这些人究竟是谁？”

“嫉妒他的两个人，先生，其中一个是为了爱，另外一个是由于野心，是弗尔南多和腾格拉尔。”

“告诉我，这种嫉妒心是以何种方式表现的？”

“他们跑去告密，说爱德蒙是一个拿破仑党分子。”

“两人中是哪一個去告密的？真正有罪的究竟是哪一个？”

“两个人都是，先生，一个写信，另一个去投入邮筒。”

“那封信是在哪个地方写的？”

“在瑞瑟夫酒家，正是吃喜酒的前一天。”

“果真如此，果真如此，”教士轻声地自言自语。“噢，法利亚，法利亚！你对于人和事判断得多么正确呀！”

“您在说什么，先生？”卡德鲁斯问道。

“没什么，没什么，”教士答道，“接着说下去吧。”

“写告密信的人是腾格拉尔，他是用左手写的，那样，他的笔迹就不会被认别人出来了，把它投入邮筒的那个是弗尔南多。”

“这样说来”教士突然喊道，“当时你也在场了？”

教士意识到自己有点急躁了，就立刻接着说：“谁也没有告诉我，但既然您一切都知道得这么清楚，您必定是个见证人了。”

“不错，不错！”卡德鲁斯用哽咽的声音说，“我是在场。”

“您没办法阻止这种无耻的事情发生吗？”教士问，“要不，您也是一个同谋犯。”

“先生，”卡德鲁斯答道，“他们把我灌得酩酊大醉，以致我的一切知觉几乎都丧失了。我对于周围发生的事只模模糊糊地了解一些。凡是在那种状态下的人能够说的话我都说了，但他们再三向我表示，说他们只是开开玩笑而已，完全没有恶意。”

“第二天呢，先生，第二天，他们所做的是您一定了解得很清楚，但您却什么也没说，唐太斯被捕时您不是也在场吗？”

“是的，先生，我当时是在场，而且很想讲出来，但腾格拉尔拦住了我。’‘如果他真的有罪，’他说，‘真的在厄尔巴

岛上过岸，如果他真的曾经负责带了一封信给巴黎的拿破仑党委员会，如果他们真的在他身上搜到了这封信，那么那些帮他说的人就会被看作是他的同谋，’我很害怕，当时的政治状况到处都是隐伏的危险，所以我就闭口不讲了。这是懦弱的行为，我得承认，但我并不是存心犯罪。”

“我懂了，您是放任不管，事实如此而已。”

“是的，先生，”卡德鲁斯回答，“每当我想起这件事，就日夜懊悔。我常常祈祷上帝宽恕我，我向您发誓，我这样祈祷还有另一个理由，就是我相信，我现在这样穷苦就是曾做了这件事的报应。这是我一生中惟一一件自责不已的事情。我现在就是在为那时的自私赎罪，所以每当卡尔贡特娘们抱怨不休的时候，我总是对她说，‘别说了，娘们！这是上帝的安排。’”卡德鲁斯垂着头，表现出真心忏悔的样子。

“嘿，先生，”教士说，“你讲得很坦白，您这样自责是会得到宽恕的。”“很不幸的是，爱德蒙已经死了，他并没有原谅我。”

“他并不清楚这回事呀。”教士说道。

“但是他现在知道了，”卡德鲁斯急忙说，“据说，死人是知道一切的。”

房间里暂时沉寂了一会儿。教士站起来，神态肃然地踱了一圈，然后又在他的原位坐了下来。“您两次提到了一莫雷尔先生，他是谁？”

“法老号的船主，也是唐太斯的雇主。”

“他在这个悲剧里又扮演了何种角色呢？”教士问。

“扮演了一位忠厚的长者，既勇敢，又热情。他曾经不下

二十次去为爱德蒙辩护。当皇帝复位后，他曾经写信，请愿，力争，为他尽了不少力，以致在王朝第二次复辟时，他几乎被人当作了拿破仑党分子而受到迫害。我已告诉过您，他曾十多次来探望唐太斯的父亲，并提议把他接到他家里去照顾。那天晚上，也就是老唐太斯去世前的一两天，我说过，他还把他的钱袋留在壁炉架上，多亏了这零钱人们才能替老人还清了债务，并体面地埋葬了他。所以爱德蒙的父亲死时和他活着的时候一样，没有让任何人受害。那只钱袋现在还在我这儿，是一只很大的用红色的丝带织成的袋子。”

“哦，”教士问道，“莫雷尔先生现在还活着吗？”

“活着。”卡德鲁斯答道。

“既然那样，”教士回答说，“他应该得到上帝的保佑，很有钱，很快乐了？”卡德鲁斯苦笑了一下。“是的，很快乐，就象我一样。”

“什么，难道莫雷尔先生感到不快乐吗？”教士大声问道。

“他几乎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境地了，不，他已经快名誉扫地了。”

“怎么会糟到这种地步呢？”

“是的，”卡德鲁斯继续说道，“是糟到了那种地步。苦干了二十一年，他曾在观赛商界获得了一个体面的地位，现在他却彻底完了。他在两年之中损失了五条船，吃了三家大商行破产的倒帐，他如今惟一的希望就是那可怜的唐太斯曾指挥过的法老号了，希望那艘船能从印度带着洋红和靛青回来。假如这艘船也象其他那几艘船一样沉没了的话。他就要完全破产了。”

“这个不幸的人有妻子儿女吗？”教士问。

“有的，他有一位太太，在接连不断的不幸的打击下，她表现得简直象个圣人一样。他还有一个女儿，本来快要和她所爱的人结婚了，但那人的家庭现在不允许他娶一个破产人家的女儿。此外，他还有一个儿子，在陆军里是名中尉。不难想象，这一切，非但不能安慰他，反而更增加了他的痛苦。假如他在世界上只是孤身一人，他可以一枪把自己结束掉，那倒也干脆。”

“太令人可怕了！”教士不禁同情地叹息道。

“老天就是这样来报答善良人的，先生，”卡德鲁斯接着说。“您瞧我，我除了刚才告诉您的那事以外，从来做过一件坏事，可是我却穷困不堪，不但眼看着我那可怜的老婆整天发高烧奄奄一息，毫无办法可以救她，就是我自己也会象老唐太斯那样饿死的，而弗尔南多和腾格拉尔却可以终日在钱堆里生活。”

“那又是怎么回事呢？”

“因为他们时时走运，而诚实的人却处处倒霉。”

“腾格拉尔，那个教唆犯，那个罪名最重的人，他后来怎么样了？”

“他怎么样了？他离开马塞时，拿了莫雷尔先生的一封推荐信，到一家西班牙银行去当出纳员，莫雷尔先生并不清楚他的罪行。法国同西班牙战争期间，他受雇于法军的军粮处，发了一笔财，凭着那笔钱，他在公债上做投机生意，本钱翻了三番，最初嫁给他的是他那家银行行长的女儿，后来老婆死了。第二次结婚，娶了一个寡妇，就是奈刚尼夫人，她

是萨尔维欧先生的女儿，萨尔维欧先生则是国王的御前大臣，在朝廷里很得宠。他现在是一位百万富翁，还被封做了一个男爵，他是腾格拉尔男爵了，在蒙勃兰克路有一座豪宅，他的马厩里有十匹马，他家的前厅里有六个仆人，我也不知道他的钱箱里到底有多少钱。”

“啊！”教士用一种奇怪的语气说，“他快乐吗？”

“快乐！谁说得清呢？快乐或不快乐是一个秘密，只有自己和四面墙壁才清楚，墙壁虽有耳朵，却没有舌头。要是发了大财就能快乐，那么腾格拉尔就算是快乐的了。”

“那弗尔南多呢？”

“弗尔南多！哦，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一个可怜的迦太兰渔夫，既没有钱，又没有受过什么教育，他又怎么能发财的呢？这件事确实使我感到特别奇怪。”

“人人都觉得奇怪呀。他的一生中一定有个不为人知的不可思议的秘密。”

“但表面上，他究竟是怎样一步步地爬到这种发大财或得到高官厚禄的地位呢？”

“两者都有，先生，他既有钱又有地位。”

“您简直是在对我编故事啦！”

“事实如此。您不妨听着，一会儿就明白了。在皇帝复位之前，弗尔南多已应征入伍了。波旁王朝还是让他安静地住在迦太罗尼亚人村里，但拿破仑一回来，就决定举行一次紧急征兵，弗尔南多就被迫从军去了。我也去了，但由于我的年纪比弗尔南多大，并且才娶了我那可怜的老婆，所以我只被派去防守沿海一带。弗尔南多则被编入了作战部队，随着

他那一联队开到了前线，参加了里尼战役。那场大战结束的当天晚上，他在一位将军的门前站岗，那位将军原来私通敌军。就在那天晚上，将军要投降到英军那里去。他要弗尔南多和他一起去。弗尔南多同意了，就离开了他的岗位，跟着将军去了。要是拿破仑仍然在位，弗尔南多这样私通波旁王朝，非上军事法庭不可。他佩戴着少尉的肩章回到了法国，那位将军在朝廷里非常得势，而在将军的保护和照应下，他在一八二三年西班牙战争时就升为上尉，那正是腾格拉尔开始做投机买卖的时候。弗尔南多原是一个西班牙人，他被派往西班牙去注意他同胞的思想动态。他到那儿后遇到了腾格拉尔，两个人打得火热，他得到了首都和各省保王党普遍的拥护，他自己再三申请，获得上司的允许，就带领他的队伍从只有他本人知道的羊肠小道通过保王党把守的山谷。在这样短的时间里，他取得了这样大的功劳，以致在攻克德罗卡弟洛以后，他就被晋升为上校，不仅得到了伯爵的头衔，还得到了荣誉团军官的十字章呢。”

“这是命！这是命！”教士喃喃地说道。

“是的，但你听我往下说，还没说完呢。战争结束后，整个欧洲好象可以得到长期的和平了，而弗尔南多的升迁就受了和平的阻碍。当时只有希腊起来反抗土耳其，开始她的独立战争，大家的目光都转向了雅典，大多数人都同情并支持希腊人。您应该知道，法国政府虽没公开保护他们，却容许人民作偏袒的帮助。弗尔南多到处钻营想到希腊去作战，结果他如愿以偿，不过仍在法国陆军中挂着名。随后，就听说德蒙尔瑟夫伯爵，这是他的新名字，已在阿里帕夏总督手下

供职了，职位是准将。阿里总督后来被杀了，这您是知道的，但在他死之前，他留下了一笔很大的财产给弗尔南多，以酬报他的效忠，他就带着那笔巨款回到了法国，而他那中校的街头也已到手了。”

“所以现在——”教士问道。

“所以现在，”卡德鲁斯接着说道，“他拥有一幢富丽堂皇的府邸，在巴黎海尔街二十七号。”

教士想开口，欲言又止，就象是人们在犹豫不决时一样，然后，强自振作了一下，问道。“那么美塞苔丝呢，他们告诉我她已经失踪了，是吗？”

“失踪，”卡德鲁斯说道，“是的，就象太阳失踪一样，不过第二天再升起来时却更明亮。”

“难道她也发了一笔财吗？”教士问道，脸上带着嘲讽的微笑。

“美塞苔丝现在是巴黎最出风头的贵妇人之一了。”卡德鲁斯答道。

“说下去吧，”教士说道，“我象是在听人描述梦境似的。但我曾见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事情，所以您所提到的那些事在我似乎没有什么令人惊讶的了。”

“美塞苔丝因为爱德蒙被捕，受了打击，起初万分绝望。我已经告诉过您，她曾经怎样向维尔福先生求情，怎样尽心照顾唐太斯的父亲。她在绝望之中，又遇到了新的困难。这就是弗尔南多的离去，对弗尔南多，她一直把他看作自己的哥哥一样，她并不知道他有罪。弗尔南多走了，美塞苔丝只剩下了孤单单一个人。三个月的时光她都是在哭泣中度过的。

爱德蒙没有下落，弗尔南多也毫无音讯，在她面前，除了一个绝望垂死的老人以外，是一无所有了。她成天坐在通往马赛和迦太罗尼亚人村那两条路的十字路口上，这已经成了她的习惯。有一天傍晚，她闷闷不乐地走回家去，她的爱人或她的朋友都没有从这两条路上回来，两者都杳无音讯。突然，她听到一阵耳熟的脚步声，她热切地转过身，门开了，弗尔南多，穿着少尉的制服，站在她的面前。这虽然不是她所哀悼的那另一个人，但她过去的生活总算有一部分回来了。美塞苔丝情不自禁地紧紧抓住了弗尔南多的双手，他以为这是爱的表示，事实上她只是高兴在这个世界上已不再孤单，在长期的悲哀寂寞后，终于又看到了一个朋友罢了。可是，我们也必须承认，弗尔南多从来没惹得她讨厌，她只是不爱他罢了。美塞苔丝的心已完全被另一个人占据了，那个人已离开，已失踪，可能已经死了。每想到最后这一点，美塞苔丝总是热泪滚滚，痛苦地绞着她的双手。这个想法如万马奔腾般地在她的脑子里来回穿梭，以前，每当有人向她提到这一点时，她总要极力反驳，可是，连老唐太斯也不断地对她说：“我们的爱德蒙已经死了，若不是这样，他会回到我们这儿来的。”我已经告诉过您，老人死了，如果他还活着，美塞苔丝或者就不会成为另外一个人的老婆，因为他会责备她的不忠贞的。弗尔南多清楚这一点，所以当他知道老人已经死了，他就回来了。他现在是一个少尉了。他第一次来，没有向美塞苔丝提及一个爱字，第二次，他告诉她，说他爱她。美塞苔丝请求他再等六个月，以期待并哀悼爱德蒙。”

“那么，”教士带着一丝痛苦的微笑说，“一共是十八个月

了。即使感情最专一的情人，也不过如此而已了。”然后他轻声地背出了一位英国诗人的诗句：“‘Frailty, thy name is woman’”

“六个月后，”卡德鲁斯继续说道，“婚礼便在阿歌兰史教堂里举行了。”

“正是她要和爱德蒙结婚的那个教堂，”教士喃喃地说，“只不过是换了一个新郎而已。”

“美塞苔丝结婚了，”卡德鲁斯接着说道，“虽然在全世界人的眼光里，她在外表上看来好象很镇定，但当经过瑞瑟夫酒家的时候，她险些晕了过去，就在那儿，十八个月以前，曾庆祝过她和另一个人的订婚，那个人，如果她敢正视自己的内心深处，是可以看到她还仍然爱着他。弗尔南多虽比较快乐，但并不很安心于此，因为我现在还觉得，他时时刻刻都怕爱德蒙回来，他非常想带着他的老婆一同远走高飞。迦太罗尼亚人村所隐伏的危险和所能引起的回忆太多了，结婚后第八天，他们就离开了马赛。”

“这以后您再见过美塞苔丝吗？”教士问道。

“见过，西班牙战争期间，曾经在佩皮尼昂见过她，她当时正在全神贯注地教育她的儿子。”教士打了个冷颤。“她的儿子？”他问道。

“是的，”卡德鲁斯回答道，“小阿尔贝。”

“可是，既然能教育她的孩子，”教士又说道，“她一定自己也受过教育。我曾经听爱德蒙说过，她是一个头脑简单的渔夫的女儿，人虽长得漂亮，却没受过多少教育。

“噢！”卡德鲁斯答道，“他对他的未婚妻了解得这么少吗？

美塞苔丝大可做一位女王，先生，如果皇冠是戴到一位最可爱而且最聪明的人的头上的话。她的财产不断地增加，她也随着财产越来越伟大了。她学习绘画，音乐，什么都学。而且，我相信，这句话可只是我们两个之间说说的，她所以要这样做，是为了散散心，以便忘掉往事。她之所以要丰富自己的头脑，只是为了要减轻她心上的负担。但现在一切都很清楚了，”卡德鲁斯继续说道，“财产和名誉使她得到了一些安慰。她很有钱了，成了一位伯爵夫人，可是——”

“可是什么？”教士问。

“可是我猜她并不感到快乐。”卡德鲁斯说道。

“这个结论您是怎么得来的？”

“当我发现自己处境极其悲惨的时候，我想，我的老朋友们或者会帮助我。于是我就到腾格拉尔那儿去，他甚至连见都不愿意见我一面。我又去拜访弗尔南多，他只派他的贴身仆人送给我一百法郎。”

“那么这两个人您连一个都没有见着了。”

“没有，但德蒙尔瑟夫人却见到了我。”

“为什么呢？”

“当我走出来时，一只钱袋落在了我的脚边，里头有二十五个路易。我急忙抬起头来，看见了美塞苔丝，她立刻把百叶窗关上了。”

“那么维尔福先生呢？”教士问。

“噢，他不是我的朋友，我不认识他，我没有什么有求于他的。”

“您不清楚他的近况吗？他有没有从爱德蒙的不幸中得到

好处？”

“不，我只知道在逮捕他以后，过了一段时间，他就娶了圣·梅朗小姐，后来就离开马赛了。但是，毫无疑问，他肯定也象那些人一样走运。他无疑象腾格拉尔一样有钱，象弗尔南多一样的得了高官厚禄。只剩下我，您看，还是这么穷，好象是被上帝遗忘了的。”

“您错了，我的朋友，”教士回答道，“上帝也许会一时照顾不到，那是当他的正义之神休息的时候，但他总有那么一刻会想起来的。这就是证明。”教士一边说，一边从他的口袋里摸出了钻石，递给了卡德鲁斯，“我的朋友，拿去这颗钻石吧，它属于您了。”

“什么！给我一个人吗？”卡德鲁斯大声喊道。“啊！先生，您不是在跟我开玩笑吧？”

“这颗钻石原本是要由他的朋友们分享的。可是现在看来爱德蒙只有您一个朋友，所以不必再分了。拿走这颗钻石吧，然后，卖掉它。我已经说过，它值五万法郎，我相信，这笔款子或许已足够让您摆脱贫困的了。”

“噢，先生，”卡德鲁斯怯生生地伸出了一只手，用另外那只手擦掉了他额上的汗珠，“噢，先生您可不要拿一个人的快乐或失意开玩笑！”

“我知道快乐和失望是怎么回事，我一贯不拿这种感情开玩笑。拿去吧，只是，有一个交换条件——”

卡德鲁斯本来已经触到了那颗钻石，听到这句话就又缩回手来。教士微笑了一下。“有一个交换条件，”他接着说道，“请把莫雷尔先生遗留在老唐太斯壁炉架上的那只红丝带的

钱袋给我，您告诉过我它还在您的手里。”

卡德鲁斯越来越惊异，他走到一只橡木的大碗柜前，打开碗柜，拿出一只红丝带织成的钱袋给了教士，钱袋很长很大，上面有两个铜圈，从前镀过金的。教士一只手接过钱袋，另一只手把钻石交给了卡德鲁斯。

“噢！您简直成了上帝派来的人，先生，”卡德鲁斯叫道，“谁都不知道爱德蒙曾把这颗钻石交给您，您完全可以自己留起来的。”

“看来，”教士自言自语说道，“你一定会这样做的。”他站起来，拿他的帽子和手套。“好了，”他说，“那么，您所告诉我的完全是实情，完全可以相信的了？”

“看，教士先生，”卡德鲁斯回答，“这个角落里有一个圣木的十字架，架子上放着我老婆的《圣经》。请打开这本书，我可以把手放在十字架上，对着它发誓，凭我灵魂的得救，凭我基督徒的信仰，发誓说：我所告诉您的一切都是事实，如同人类的天使在最后审判那天在上帝耳边说的那样。”

“很好。”教士从他的态度和语气上就已相信了卡德鲁斯所说确是实情，就说，“很好，希望这笔钱能对您有帮助！再见！我要回到我那远离互相残害的人类的地方去了。”

教士好不容易才离开了千恩万谢而且一再挽留的卡德鲁斯，他自己开门，走出店外，骑上马，又对客栈老板行了一个礼，就朝他来时的那条路上去了，而那客栈老板则不断地大声叫着再会。当卡德鲁斯回过身来时，他看到身后站着卡尔贡特娘们，她的脸色比以前更苍白了，身体也颤抖得更厉害了。

“我听到的那些话都是真的吗？”她问道。

“什么！你是说他把钻石只给了我们吗？”卡德鲁斯问，他兴奋得有点糊涂了。

“是的。”

“再真不过了！瞧！它就在这儿。”

那女人对它相视了一会儿，然后用一种郁闷的声音说：“说不定是假的呢。”

卡德鲁斯吃了一惊，脸色立刻变白了。“假的”！他自顾自地说。“假的！为什么那个人要送给我一颗假钻石呢？”

“可以不花钱却能得到你的秘密呀，你这笨蛋！”

卡德鲁斯在这个念头的打击之下，一时显得面无人色。“噢！”他一面说，一面拿起帽子，戴在他那绑着红手帕的头上，“我们一会儿就会知道的。”

“怎么才能知道？”

“今天是布揆耳的集市，那儿总有从巴黎来的珠宝商，我拿给他们看看。看好屋子，老婆，我两小时后回来。”卡德鲁斯匆匆忙忙地离开了家，飞快地向那个无名的客人相反方向奔去。

“五万法郎！”当卡尔贡特娘们独自一个人的时候，她自言自语地说道，“这虽是一笔巨款，但却谈不上是发财。”

第二十八章 监狱档案

上面所讲过的那一幕发生后的第二天，一个大约三十一二岁，身着颜色鲜艳的蓝外套，紫花裤子，白背心的人，来见马赛市长。看他的外表听他的口音，他是个英国人。“阁下，”他说，“我是罗马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一名高级职员。近十年来，我们和马赛莫雷尔父子公司有来往。我们大约有十万法郎投资在他们那儿，我们接到报告，听说这家公司有可能破产，所以我们有点不大安心。我是罗马特意派来的，向您打听关于这家公司的情况。”

“阁下，”市长回答道，“我知道得非常清楚，最近四五年来，灾难似乎老跟着莫雷尔先生。他损失了四五条船，受到了三四家商行倒闭的打击。虽然我也是个一万法郎的债权人，可是关于他的经济状况，我却无法告诉您具体情况。假如您要我以市长的身份来谈谈我对于莫雷尔先生的看法，那我就该说，他是一个极其可靠的人。到现在为止，每一笔帐，他都是非常严格地按期付款的。阁下，我所能说的仅此而已。如果您想了解更多一些，请您去问监狱长波维里先生吧，他住在诺黎史街十五号。我相信，他有二十万法郎在莫雷尔的手里，如果有什么三联单的地方，他这笔钱的数目的大，他

大概会比我得更清楚些。”

英国人大概很欣赏这番极其委婉的话，他鞠了一躬，跨着大不列颠子民所特有的那种步伐向市长所说的那条街道走去。波维里先生正在他的书房里忙碌，那个英国人一见到他，就做出了一种吃惊的样子，似乎表明他并非初次见到他。但波维里先生正处在一种沮丧绝望的状态之中，他满脑子似乎都在想着眼前发生的事情，因而他的记忆力或想象力都没空去回想往事了。那英国人以他的民族独有的那种冷峻态度，把他对马赛市长说过的那几句话，又大同小异地重复了一遍。

“噢，先生，”波维里先生叹息道，“您的疑虑是有根据的，您看，您的面前就是一个绝望的人。我有二十万法郎投在莫雷尔父子公司里，这二十万法郎是我女儿的陪嫁，而且她再过两星期就要结婚了，这笔钱的一半在本月十五日到期，另一半将在下个月十五日到期。我已经通知了莫雷尔先生，希望这些款子能按时付清。半小时以前他还在这儿告诉我，如果他的船，那艘法老号，不能在十五日进港，他就纯粹没有办法偿还这笔款子。”

“不过，”英国人说，“这看来似乎是一次延期付款呀！”

“还不如说是宣布破产吧！”波维里先生绝望地哀叹道。

英国人似乎是考虑了片刻，然后说：“那么，先生，这笔欠款使您很担心罗？”

“老实说，我想这笔钱已经没指望了。”

“好吧，那么，我向您买过这个债权来吧。”

“您？”

“是的，就是我。”

“但肯定是要大大的打一个折扣吧？”

“不，依旧照二十万法郎原价。我们的银行，”英国人大笑了一通，接着说，“是不做那种事情的。”

“那么您是付——”

“现款。”英国人说，说着就从自己的口袋里抽出了一叠钞票，那叠钞票大约两倍于波维里先生所担心损失的那笔数目。

波维里先生的脸上掠过一缕喜悦的光彩，可是他竟然克制住了自己，说道：“先生，我应该告诉您，照各方面估计，这笔款子您最多不过只能收回百分之六。”

“那不关我的事，”英国人回答，“那是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事，我只是遵命行事。他们也许存心想加速一家敌对商行的垮台。我所知道的，先生，只是我准备把这笔款子交给您，以换得您在这债务上签一个字。我只是要求一点经手之劳。”

“那当然是十分公道的，”波维里先生大声说道。“普通的佣金是一厘半，您是否要二厘，三厘，五厘，或更多？尽管开口吧！”

“先生，”英国人大笑起来，回答道，“我象我的银行一样，是不做这种事的，不，我所要求的佣金是另一种性质的。”

“继续说吧，先生，我听着呢。”

“您是一位监狱长？”

“我已经干了十四年了。”

“您保管着犯人出入出狱的档案？”

“没错。”

“那么这些档案上有与犯人相关的记录罗？”

“每个犯人都有记录。”

“好了，阁下，我是在罗马读的书，我的老师是一个不幸的神甫，后来他突然失踪了。我听说他是被关在伊夫堡的，我很想了解一下他临死时的详细情形。”

“他叫什么名字？”

“法利亚神甫。”

“噢，我清楚地记得，”波维里先生大声说道，“他是个疯子。”“别人都这么说。”

“噢，他是的，确实是的。”

“或者很有可能，但他发疯的症状是什么？”

“他自以为有一个庞大的宝藏，假如他能获得自由，他愿意献给政府一笔巨款。”

“可怜！最后他死掉了吗？”

“是的，先生，大约在五六个月以前，二月份死的。”

“你的记忆力真强，先生，能够将日期记得这样清楚。”

“我之所以记得这件事，是因为那可怜虫死时还捎带着发生了一件稀有的怪事。”

“我可以问问那是什么事吗？”英国人带着好奇的问道。他那冷峻的脸上竟会现出这种表情，一个细心的观察者见了大约会很惊奇的。

“可以，先生，离神甫的地牢约四五十尺远的地方，原先关着一个拿破仑党分子，是一八一五年逆贼回来时最卖力的那些分子中的一个，他是一个非常大胆也非常危险的人物。”

“真的是这样吗？”英国人问。

“是的，”波维里先生答道，“在一八一六或者一八一七年

时，我曾亲眼见过这个人，我们要到他的地牢里去时，总得带一排兵同去才行。那个人给我的印象极深刻。我永远忘不了那张脸！”

英国人脸上有了一个不易觉察的笑意。“而您说，先生，”他说道“那两间地牢……”

“隔着五十尺远，可是看来这个爱德蒙·唐太斯……”

“这危险人物的名字叫……”

“爱德蒙·唐太斯。看来，先生，这个爱德蒙·唐太斯弄到了工具，或是他自己制造了工具的，因为他们发现了一条连通那两个犯人牢房的地道。”

“这条地道，无疑的，是为了逃走才挖的了？”

“当然罗，不过这两个犯人运气不好，法里亚神甫发了一场癫痫病死了。”

“我明白了，那就把逃走的计划打断了。”

“对死者事项，是如此，”波维里先生回答道，“但对那生者却不然。恰恰，这个唐太斯却想出了一个加速他逃走的方法。他一定以为伊夫堡死掉的犯人是象普通人一样给埋葬在坟场里的。他把死人搬到他自己的地牢里，自己却扮作死人钻在他们准备的口袋里，等待埋葬的时间到来。”

“这一举动很大胆，敢这样做的人是要有非凡的勇敢的。”英国人说道。

“我已经告诉过您了，先生，他原本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人物，幸好结果他自己这个举动反倒省得政府再为他操心了。”

“这该怎么讲？”

“怎么？您还不明白吗？”

“不。”

“伊夫堡是没有坟场的，所以他们会在死者脚上绑一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然后朝海里一扔就了事了。”

“哦？”英国人应了一声，象是还不十分理解似的。

“嗯，他们在他的脚上绑上一个三十六磅的铁球，把他也给扔到海里去了。”

“真的吗？”英国人惊叫。

“是的，先生，”监狱长继续说道。“您可以想象得见，当那个亡命者发现他自己笔直地坠入大海的时候，该是多么的吃惊。我倒很想看看他那一刻面部表情。”“那是不大可能的。”

“无所谓，”波维里先生因为已确定他那二十万法郎能够收回，所以答话极其轻松幽默，“无所谓，我可以想象得出的。”于是他大笑起来。

“我也想象得出，”英国人说着也跟着大笑起来。但他的笑是一种英国人式的笑法，是从他的牙缝里笑出来的。“那么，”英国人先恢复了常态，继续问道，“他淹死了吗？”

“这完全可以肯定。”

“这么说你们倒把凶犯和疯犯同时摆脱掉了？”

“是啊。”

“对于这件事总应该有某种官方文件记录吧？”英国人问。

“有的，有的，有死亡证明书。您知道，唐太斯的亲属，假使他还有亲属的话，也许会有兴趣想知道他的死活。”

“那么现在，如果他有什么遗产，他们就可以问心无愧地享用了。他已经死了，这不会有什么错吧？”

“噢，是的。他们随时都可来看确凿的证据。”

“是应该如此，”英国人说道，“但话又说回到这档案上来了。”

“真的，这件事分散了我们的注意力。抱歉。”

“原谅您什么，因为那个故事吗？不，在我听来，的确是非常奇异的。”

“是的，确实如此。那么，先生，您想看看关于那可可怜的神甫的所有文件吗？他倒真是很温和的一个人。”

“是的，务必请您通融一下。”

“请到我的书房来，我拿给您看。”于是他们走进波维里先生的书房。这里的一切都井井有条。每一种档案都编着号码，每一叠文件都有固定的地方。监狱长请英国人坐进一张圈椅，把有关伊夫堡的档案和文件摆在了他面前，让他随便地去翻阅，而他自己则坐在一个角落里，开始读他的报纸。那英国人很容易就找到了有关法利亚神甫的记录，但监狱长讲的那番话似乎让他产生了很大的兴趣，因为在阅读了第一类文件以后，他又往后翻，直到翻到了有关爱德蒙·唐太斯的部分才停下来。他发现所有的东西都原封不动的在那儿，那封告密信，判决书，莫雷尔的请愿书，维尔福先生的按语。他悄悄地折起那封告密书，迅速地把它藏进了他的口袋里，读了一遍判决书，发现里面并没有提到诺瓦蒂埃那个名字，还看了一遍请愿书，日期是一八一五年四月十日，在请愿书里，莫雷尔因为听了代理检察官的劝慰，所以善意地（因为那时拿破仑还在位）夸大了唐太斯对帝国的贡献，这种贡献，经维尔福的签署证明，当然是铁定的了。于是他弄懂是怎么回事了。这准备封上呈给拿破仑的请愿书，被维尔福扣了下

来，到王朝第二次复辟时，在检察官的手里就变成了一件可怕的攻击他的罪证。所以当他在档案里找到这张条子，在他的姓名底下有一个括弧，里面列着他的罪名时，他也就不再表现得惊奇了：——

爱德蒙·唐太斯

拿破仑党分子，曾负责帮助逆贼从厄尔巴岛归来。

应严加看守，小心防范。

在这几行字下，另一个人的笔迹写着：“已阅，无需复议。”他把括号下的笔迹同莫雷尔的请愿书底下签署的笔迹比较了一下，发现这两种笔迹是出自同一人，也就是说，是出自维尔福的手笔。至于罪状底下的那两句按语，英国人知道大概是某位巡察员大人加上去的，那位大员大概一时对唐太斯的情况发生了兴趣，但由于我们上面所说过的那些记录，所以他虽然出自兴趣，却也提不出什么反对意见来。

我们已经说过，那位监狱长，为了不打扰法利亚神甫学生的研究工作，自己坐在了一个角落里，在那里读《白旗报》。他没有发现英国人把那封腾格拉尔在瑞瑟夫酒家的凉棚底下所写的，上面盖着马赛邮局二月二十八日下午六时邮戳的告密信折起来放进了他的口袋。但是必须说明的是即便他注意到了，他也会觉得这片纸无足轻重，而他那二十万法郎才是最重要的，所以无论英国人这种行为有多么的不规矩，他也不会反对的。

“谢谢！”英国人“啪”的一声把档案合上，说，“我想知道的已经知道了，现在该由我来履行我的诺言了。只要您给我写一张债务转让证明，上面说明已收到现款，我就把钱付

给您。”他站起来，把他的位子让给了波维里先生，后者毫不犹豫地地坐了下来，急忙书写那张对方需要的转让证明，而那英国人则在写台的对面数钞票。

第二十九章 摩莱尔父子公司

凡是几年以前离开马赛而又认识莫雷尔父子公司的人，要是在现在回来，就会发觉它已大大地走了样，以前从这家兴旺发达的商行里所弥散出的那种活跃、舒适和快乐的气氛；以前在窗户里看到的那些愉快的面孔，以前在那条长廊里来去匆匆的忙碌的职员；以前堆满在天井里的一包包的货物，以及搬运工们的嬉笑乱叫，这一切的一切现在都不见了，剩下的只是一种忧郁沉闷的气氛。在那冷落的长廊和空荡荡的办公厅里，以前总是挤满了职员，现在却只剩下两个人。一个是年约二十三四岁的青年，名叫艾曼纽·赫伯特，他爱上了莫雷尔先生的女儿，尽管他的朋友们都尽力劝他辞职离开这里，但他还是留下来；另外一个是一只眼睛的老迈的出纳，名叫独眼柯克莱斯这个绰号是以前总是挤满在这大蜂窝（现在几乎已空无一人）里的青年人送给他的，这个绰号已完全取代了他的真名，以致谁要是用真名喊叫他，他十有八九是不会回答的。

柯克莱斯仍然在莫雷尔先生手下工作，他的地位发生了非常奇妙的变化。他在被提升为出纳员的同时却又降为一个仆役。然而，他仍是那过去的柯克莱斯，善良，忠诚，不怕

麻烦，但在数学问题上却绝不屈服，他在这一点上，会坚决地站出来和全世界抗争，甚至和莫雷尔先生抗争；他还擅于九九乘法表，把它背得滚瓜烂熟，不管设什么诡计圈套去考问他，总也难不倒他。在公司日益窘困的日子里，只有他一个人毫不动摇。这倒并不是出于某种情感，相反的是出于一种坚定的信念。据说一艘注定要在海洋里沉没的船，船上的老鼠会预先逃走的，临到那艘船起锚的时候，这些自私的乘客都逃得一干二净的，也正是象这样，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这样的职员一个又一个的离开了办公厅和货仓。柯克莱斯只是眼看着他们离开，对于原因连问也不问。我们已经说过，一切在他看来仅仅是一个数学问题。二十年来，他看到所有付款总是正确地如期付清，所以在他看来，如果说公司有一天竟会付不出款，似乎是不可能的，正象一个磨坊老板不能相信那日夜推动他的磨机的河水竟会有一天不流动了一样。

到目前为止还不曾发生过什么事可以动摇柯克莱斯的信念。上个月的款子是如期付清了的。柯克莱斯发现了一笔有损于莫雷尔十四个苏的错账，那天晚上，他把那十四个铜板交给了莫雷尔先生，后者苦笑了一下，把钱塞进了一只几乎空无一物的抽屉里，说：“谢谢，柯克莱斯，你是出纳人员中的珍宝啊！”

柯克莱斯回去以后非常快乐，因为莫雷尔先生本身就是马赛忠厚者中的明珠，他这样夸奖他，比送给他一份五十艾居的礼还要使他快乐。但自月底以来，莫雷尔先生曾度过了许多不安的日子。为了应付月底，他曾用尽了他所有的财源。他怕自己的窘况会在马赛传扬开去，于是就到布揆耳的集市，

把他妻子和女儿的珠宝卖了，还卖了他的一部分金银器皿。这样，公司的名誉才能照样维持着。但他现在已经无计可施了。借款吧，由于社会上所传的那些消息，已借不到了。要偿还波维里先生这个月十五日到期的另十万法郎和下个月十五日到期的十万，莫雷尔先生除了等待法老号回来，再没有别的希望了。他知道法老号早已启航了，那是他从一艘和它同时起锚的帆船上听来的，而那艘船却早已到港了。那艘船象法老号一样，也是从加尔各答驶来的，但它早在两星期之前就到达了，而法老号却至今音讯全无。

罗马汤姆生·弗伦奇银行那位高级职员在拜访了波维里先生的第二天去拜访莫雷尔先生的时候，这几天情的情形便是如此。接待他的是艾曼纽。这个青年人，每当看到来人是新面孔就要吃惊，因为一个新面孔就是一个闻风而来询问公司老板的新债主为了使他的雇主免受这次会见的痛苦，他就问来客准备干什么。这位陌生人说，他同艾曼纽没什么可说的，他的事需和莫雷尔先生面谈。艾曼纽叹了一口气，就把柯克莱斯叫了来。柯克莱斯来了，然后，青年安排把来客带到莫雷尔先生的房间里去。柯克莱斯走在前头，来客跟在他的后头。在楼梯上，他们遇见了一位十六七岁的美丽的姑娘，她目光焦急地注视着眼前这位陌生人。

“莫雷尔先生在办公室里吗，尤莉小姐？”出纳员问道。

“是的，至少我想在吧，”年轻姑娘犹豫不决地说。“你可以去看看，柯克莱斯，要是我父亲在那儿，就替这位先生通报一声。”

“我是无需通报的，小姐，”英国人回答道。“莫雷尔先生

并不熟悉我的名字，这位可敬的先生只要通报说罗马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首席代表求见就可以了，那家银行和你父亲有业务上的来往。”

青年姑娘的脸色带领苍白，她一直下楼，而陌生客和柯克莱斯则继续上楼去了。她走进了艾曼纽的那间办公室，而柯克莱斯则用他身上带的一把钥匙打开了第二重楼梯拐角上的一扇门，带领那陌生客到了一间会客室里，又打开了第二道门，进去后随即把门关上了，让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首席代表独自一人等候了一会儿，然后回身出来，请他进去。英国人走进后房间发现莫雷尔正坐在一张桌子前，翻阅着几本非常大的账簿，里面都是他的债务。一看到客，莫雷尔先生就合上了他的账簿，站起身来，指着一个座位请来客坐下。看到来客坐下以后，自己才坐回到他原来的椅子上。十四年的光阴已改变了这位可敬的商人的容貌，他，在本书开头的时候只有三十六岁，现在五十岁了。他的头发变得花白了，时光和忧愁已在他的额头上烙下了深深的皱纹，而他的目光，曾是那样的坚定和敏锐，现在却是踌躇而彷徨，象是他怕被迫把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在一个念头或一个人身上似的。英国人用一种好奇但显然是还带着关怀的神情望着他。“先生，”莫雷尔说，他的不安因这种审问似的目光而变得更强烈了，“您想跟我谈谈吗？”

“是的，先生，您知道我是从哪儿来的吧？”

“汤姆生·弗伦奇银行，我的出纳员是这么告诉我的。”

“他说的很好。汤姆生·弗伦奇银行本月份得在法国付出三四十万法郎，知道您严守信用，所以把所有您签字的期票

都收买了过来，叫我负责来按期收款，以便动用。”莫雷尔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用手擦了一下他那满挂着汗珠的前额。

“哦，那么，先生，”莫雷尔说道，“您手上有我的期票了？”

“是的，而且数目相当庞大。”

“是多大的数目？”莫雷尔用一种尽力镇定的声音问。

“在这儿，”英国人从口袋里拿出了一叠纸，说道，“监狱长波维里先生开给我们银行的二十万法郎的转让证明，那原本是他的钱。您当然清楚您是欠他这笔钱子的吧？”

“是的，他那笔钱是以四厘半的利息放在我的这里的，几乎有五年了。”

“您该在何时偿还呢？”

“另一半在本月十五号，一半在下个月十五号。”

“没错，这儿还有三万二千五百法郎是近期付款的。这上面都有您的签字，都是持票人转让给我们这家银行的。”

“我认得的，”莫雷尔先生说着，涨红了脸，象是想到他将在一生中第一次保不住他自己签字的尊严似的。“所有的都在这儿了吗？”

“不，本月底还有这些期票，是巴斯卡商行和马赛威都商行转让给我们的，一共大概有五万五千法郎，这样，总数便是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

在这些钱累计的时候，莫雷尔所感到的痛苦简直难以用语言来形容。“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他低声地强调了一遍。

“是的，先生，”英国人答道。“我不必向您隐瞒，”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接着说道，“到目前为止，您的信用是有目

共睹的，可是据马赛最近的传闻来看，恐怕您无法偿付您的债务了。”

听到这段近乎残酷的话，莫雷尔的脸顿时变成了死灰色。“先生，”他说，“我从先父手里接过这家公司到现在已有二十四年多了，先父曾亲自经营了三十五年。凡是有莫雷尔父子公司签名的票据，还不曾失过信用。”

“那我知，”英国人回答道，“但以一个诚实人答复一个诚实人应有的态度来说，请坦白地告诉我，这些期票您究竟能不能如期付清？”

莫雷尔打了一个寒颤，望了一眼这个到刚才为止讲话尚未这般斩钉截铁的人。“问题既然提得这样直截了当，”他说，“答复也就应该干脆。是的，我可以付清的，如果，能象我希望的，我的船能安全到达的话。因为它一到，我因过去许多次意外事件而丧失的信用就又可以恢复了，但如果法老号损失了，这最后一个来源也就没有了。”那可怜的人的眼中盈满了泪水。

“嗯，”对方说，“假如这最后一个来源也不可靠了呢？”

“唉，”莫雷尔答道，“逼我说这句话确实是太残酷了，但我是已经习惯遭不幸的了，我必须把自己练成厚脸皮。这样，我恐怕就不得不延期付款了。”

“难道您没有朋友可以求助吗？”

莫雷尔悲伤地苦笑了一下。“在商界，先生，”他说，“是只有交易而没有朋友的。”

“这倒是真的，”英国人低声说道，“那么您只有一个希望了？”

“只有一个。”

“最后的？”

“那么如果这一个也耽误——”

“我就毁掉了，完全地毁了！”

“我到这儿来时，有一艘船正在进港。”

“我知道，先生，有一个在我山穷水尽的时候一如继往跟着我的年轻人，每天花一部分时间守在这间屋子的阁楼上，希望能最先向我报告好消息。这艘船的进港，他已告诉过我了。”

“那不是您所等的船吗？”

“不是，那是一条波尔多船，是吉隆丹号。它也是从印度驶来的，却不是我的。”

“或许它曾经同法老号通过话，给您带来了消息呢？”

“我可以诚恳地告诉您一件事，先生，我怕得到我那条船的任何消息，那根本就同我怕陷在疑雾中一样多。不确定倒还使人抱有希望。”莫雷尔又用一种低沉的声音说，“这次的逾期不归是讲不通的。法老号在二月五日就驶离了加尔各答，它应该在一个月以前就回到这儿的。”

“那是什么？”英国人问道，“这一片喧闹是什么意思？”

“噢，噢！”莫雷尔说道，脸色立刻变得苍白，“这是什么？”楼梯上传来一片响声，是人们匆忙的奔走声和半窒息的呜咽声。莫雷尔站起身来，向门口走去，但又支持不住，他倒在了一张椅子上。两个人面对面地相互望着，莫雷尔四肢在不停地颤抖，那陌生人则带着一种极其怜悯的神色凝视着他。闹声止了，莫雷尔似乎已预料到了是什么事，那件事引起了喧

闹，而那件事是一定会到来的。那陌生人感到他似乎听到楼梯上有脚步声，那是几个人的脚步声，而那脚步声在门口停了下来，一把钥匙插进了第一道门的锁眼，能够听到门上的铰链的声音。

“只有两个人有那扇门的钥匙，”莫雷尔喃喃地说着，“——柯克莱斯和尤莉。”这时，第二道门开了，门口出现那满面泪痕的年轻姑娘。莫雷尔用手撑着椅背，颤巍巍地站起来。他想说话，但却说不出来。“噢，父亲！”她绞着双手说，“原谅你的孩子给你带来了坏消息。”

莫雷尔的脸色又一次变得苍白了。尤莉扑进他的怀里。

“噢，噢，父亲！”她说，“您可要坚持住啊！”

“这么说，法老号沉没了？”莫雷尔问她，声音嘶哑。那位年轻姑娘没说话，仅仅点了点头，仍旧靠在她父亲的胸前。

“那船员呢？”莫雷尔问道。

“救起来了，”姑娘说，“是刚才进港的那条船的船员救起来的。”

莫雷尔带着一种听天由命却同时崇高的感激的表情扬手向天。“谢谢，我的上帝，”他说，“至少您仅仅打击了我一个人！”

那英国人虽然平时不易动感情，些时却也两眼湿润了。

“进来，进来吧！”莫雷尔说，“我猜你们都呆在门口。”

不等他的话说完，莫雷尔夫人就进来了，她哭得非常悲痛。艾曼纽跟在她后面。在客厅里，还有七八个衣不蔽体的水手。一看到这些人，那英国人大吃一惊，往前跨出了一步，但随后他又克制住了自己，退到了房间最不惹人注意最远的

一个角落里。莫雷尔夫人坐在她丈夫身旁坐了下，握住他的一只手；尤莉依旧把自己的头靠在他的肩上；艾曼纽站在屋子中央，象是担任着莫雷尔一家人和门口的水手们之间的联系人的角色。

“事情的整个经过是怎样的呢？”莫雷尔问道。

“过来一点，佩尼隆，”那年轻人说，“讲讲事情的经过吧。”

一个被热带的太阳晒成棕褐色的老水手朝前走了几步，两手不停地卷着一顶残破的帽子。“您好，莫雷尔先生，”他说道，似乎他是昨天晚上离开马赛，刚从埃克斯或土伦回来一样。

“您好，佩尼隆！”莫雷尔回答，他虽然微笑着，却忍不住热泪盈眶，“船长在哪儿？”

“船长，莫雷尔先生，他生病留在帕乐马了，感谢上帝，他病得并不重，几天之后你就可以看到康复回来的他。”

“很好，现在你把事情讲一下吧，佩尼隆。”

佩尼隆把他嘴里嚼着的烟草从右面顶到了左面，用手掩住嘴，扭过头，吐了一大口烟汁，然后岔开一只脚，开始讲了起来。“你瞧，莫雷尔先生，”他说，“我们风平浪静的航行了一星期，后来在布兰克海岬和波加达海岬间的一段海面上乘着一阵平和的南——西南风行驶，忽然茄马特船长走到了我面前，我得告诉你，我那时正在掌舵，他说，‘佩尼隆，你看那边升起的那些云是有什么暗示？’我那时自己也正看着那些云。‘恐怕它们升得太快了，不象是没有原因的，我看那不是好兆头，否则不会那样黑。’‘我也是这么看，’船长说，‘我先来预防一下。我们张的帆太多啦。喂！全体来松帆！拉

落三角头帆!’真是千钧一发啊,命令刚下,狂风就追上了我们,船开始倾斜起来。‘嗨,’船长说,‘我们的帆还是扯得太多了,全体落大帆!’五分钟以后,大帆落下了,我们只得拉着尾帆和上桅帆航行。‘喂,佩尼隆,’船长说,‘你干嘛摇头?’‘噢,’我说,‘我猜它不见得就此肯罢休呢。’‘你说得没错,’他回答说,‘我们要遇到大风了’‘大风!不仅是大风,我们要遇到的是一场暴风,不然就算我看走眼了。’你可以看到那风就好象蒙德里顿的灰沙一样的刮过来了,幸而船长熟悉这种事,‘全体注意!顶帆收两隔!’船长叫道,‘帆脚索放松,绑紧,落桅帆,扯帆桁上的滑车!’”

“在那种纬度的地方这样做是远不够的,”那英国人说道。要我,我就把顶帆放四隔,把尾帆扯落。”

他这坚定,响亮和意外的声音使人人都大吃一惊。佩尼隆把手遮在眼睛上,仔细打量了一下这个批评他船长的技术的人。“我们干得更好,先生,”老水手不无敬意地说道,“我们把船尾对准风头,顺风行驶。十分钟以后,我们扯落顶帆,让桅杆光着飞驶。”

“那艘船太旧了,受不起那样的风险。”英国人说道。

“哦,就是这把我们断送啦,在颠簸了十二个小时后,船有了一个漏洞,进水了,佩尼隆,’船长说,‘我们正在往下沉,把舵给我,到下舱去看看。’我把舵交给了他,就下去了,那儿已经有一来深的水了。我喊道,‘全体来抽水!’可是太晚了,好象我们抽出得愈多,进来的也愈多。‘啊,’抽了四个钟头水后,我说,‘既然我们是在往下沉,就让我们沉下去得了,我们总得死一次的。’‘你就是这样做榜样吗,佩尼隆!’

船长叫道，‘好极了，等一等。’他到他的船舱里去拿了一对手枪回来，‘谁第一个离开抽水泵，我就一枪把他的脑浆打出来！’他说”

“干得好！”英国人说。

“只要道理讲清了，大家的勇气也就来了，”那水手继续说道“那个时候，风势减弱了，海也平静下去了，但水却不断地涨上来，虽不多，只是每小时两寸，但它还是无止无休地涨。每小时两寸似乎不算多，可十二小时就成两尺啦，而两尺再加上我们以前有的三尺就变成了五尺。‘好啦，’船长说，‘我们已经尽了我们的力了，莫雷尔先生不能再怪我们什么了。孩子们，上救生艇去吧，越快越好！’”“唉，”佩尼隆接着说道，“你知道，莫雷尔先生，一个水手是舍不得丢下他的船不管的，但却更舍不得他的命，所以我们也没等他再说第二遍就行动了，越是那样，船就越沉得愈快，象是在说：‘走吧，快逃命去吧！’我们马上把小船放到水里，八个人都跳到了里面。船长是最后一个下来的，说得更确切一点，他没有下来，他不肯离开那大船，所以我就把他拦腰抱起，推进了船，然后我自己也跟着跳了下去。真是千钧一发哪！我刚跳下去，甲板就嘣的一声象一艘主力舰上边众炮齐发似的炸裂了。十分钟以后，船就向前倾，然后又横倒，接连翻了几个身，于是一切就算全完了，法老号不见了。至于我们，我们三天没吃没喝，于是我们决定抽签决定，看那一个来当其余的人的牺牲品，这时，我们看见了吉隆丹号，我们就发出求救的信号，它看见了我们，就驶过来，把我们都救上了船。唉，莫雷尔先生，全部事实就是这样，我以一个水手的名誉

发誓！是不是真的？你们也说说吧。”一片“是的”附和声说明这个人已忠实详细地讲述了他们的不幸和受苦的情形。“好了，好了，”莫雷尔先生说，“我知道你们谁都没有错，这只能怪命运。这件事是上帝的发排，我还欠你们多少薪水？”

“噢，那个我们不该要了吧，莫雷尔先生。”

“不，我们要讲清楚。”

“好吧，那么，应该是三个月。”佩尼隆说道。

“柯克莱斯！给这些人每人付两百法郎，”莫雷尔说道。“要是在别的时候，”他又说，“我本来会说，另外再给他们两百法郎作奖金的，但时代不同了，我现在仅有的一点钱也不再是我自己的了。”

佩尼隆回过和他的同伴商量了几句话。

“至于那个，莫雷尔先生，”他转动着嘴里的那块烟草，说道，“至于那个……”

“至于什么？”

“那些钱。”

“怎么了？”

“我们都说，我们眼下只要五十法郎就够了，其余的我们完全可以等到下次再算。”

“谢谢，我的朋友们，谢谢！”莫雷尔把手放在心口上说。“拿着吧，拿着吧！如果你们能找到另一个老板，去为他服务吧，你们可以走了。”

这最后的几句话在水手们身上产生了一种奇异的效果。佩尼隆险些把他的烟草块吞了下去，幸好他又吐了出来。“什么！莫雷尔先生，”他用一种低沉的声音说，“你打发我们走

吗？你生我们的气了，是吗？”

“不，不！”莫雷尔先生说，“我没有生气，我也不是要打发你们走，原因是我已经没有船了，所以我不需要什么水手了。”

“没有船了，”佩尼隆回答道，“嗯，可是，你会再造的呀，我们可以等着呀。”

“我已经没有钱再造船了，佩尼隆，”船主露出悲哀的微笑说道，“所以我无法接受你们的好心了。”

“没有钱了！那么你不用再付钱给我们了。我们可以象法老号一样，两手空空地离开的。”

“够了，够了，我的朋友们！”莫雷尔叫道，他差不多要被压垮了。“去吧，算我求求你们，等我将来情况好一些时我们再见吧。艾曼纽，陪他们下去，按我的吩咐去做吧。”

“最终，我们能再见面的吧，莫雷尔先生？”佩尼隆问。

“是的，我的朋友们，至少，我希望如此。现在去吧。”他向柯克莱斯作了个手势，柯克莱斯就先走了，水手们跟在他后面，艾曼纽走在最后。“现在，”船主对他的妻子和女儿说，“你们也去吧，我想和这位先生单独谈一会儿。”他向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首席代表瞥了一眼，后者在这一幕中，始终坐在那个角落里，除了上面已提到过的那几句话以外，他没有过别的任何举动。两个女人对这个人看了一眼，她们已完全忘记了还有这个人在场，于是就退了出去，尤莉在离开房间时，对陌生人投去了一个恳求的目光，后者给他报以一个微笑，当时如果有一个旁观者在场，看到他那严肃的脸上竟会显出这样的微笑，一定会感到很惊讶的。这时房间里只剩

下了两个男人。“唉，先生，”莫雷尔倒进一张椅子上，说道，“您都听见了，我再没有回可告诉您的了。”

“我都清楚了，”英国人回答道，“一场新的灾难又降临到了您的身上，而这只能增加我为您效劳的想法。”

“噢，先生！”莫雷尔轻喊了一声。

“我看，”那陌生人又说道，“我是您最大的债权人，对不对？”

“您的期票，至少，是应该最先被偿付的。”

“您想要延期付款吗？”

“延期不仅能保险我的名誉，也能拯救我的生命。”

“那么您想延期多久呢？”

莫雷尔想了一想。“两个月吧。”他说道。

“我可以许诺给您三个月的时间。”那陌生人回答。

“但是，”莫雷尔问，“汤姆生·弗伦奇银行能同意吗？”

“噢，一切由我负责，今天是六月五日是吗？”

“对。”

“好，请重开一下这些期票，把时间改到九月五日，到九月五日，十一点钟，时钟的针指在十一点上时，我就来收钱。”

“我等着您，”莫雷尔回答，“我会付款给你的，要不然，我就死。”这最后的几个字说得很低，以致那陌生人根本没听到。期票重新开过后，旧的被撕毁了，那可怜的船主发现自己还有三个月的时间可以去想办法。英国人以他那个民族所特有的平静的态度接受了他的谢意，莫雷尔向他说了许多表示感激的话，亲自送他到楼梯口。那陌生人在楼梯上碰见了尤莉，她假装要下楼，但事实上是却在等他。“噢，先生！”她

合着双手说。

“小姐，”那陌生人说道，“有一天，你会收到一封署名‘水手辛巴德’的信。不管那封信看来有多么奇怪，你一定要照信上吩咐你的话操作。”

“好的，先生。”尤莉回答。

“你答应这么去做吗？”

“我对您发誓，我一定照着做！”

“很好。再见了，小姐！愿你永远象现在一样的纯洁高尚，我相信上天会回报你，赐艾曼纽做你的丈夫的。”

尤莉轻叫了一声，面孔红得象一朵玫瑰，伸手抓住了栏杆。那陌生人摆了摆手，继续下楼去了。他在天井里找到了佩尼隆，佩尼隆正两手各拿着一个装着一百法郎的纸包，似乎难以决定究竟是拿还是不拿好。

“跟我来，朋友，”英国人说道，“我有话要跟你谈一谈。”

第三十章 九月五日

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代表提出的延期，当时是莫雷尔所万万想不到的。在可怜的船主看来，这好象是他的运气又有了转机，等于命运之神在向人招手，它已厌倦了在他的身上泄恨了。当天他就把经过讲给了他的妻女和艾曼纽听。全家人即使不能说恢复了安宁，但至少又有了一点希望。汤姆生·弗伦奇银行这个慷慨的举动算作友好的表示，而只能算作自私的做法，银行方面大概是这样想，“这个人欠我们将近三十万法郎，我们与其逼他破产，结果只拿到本金的百分之六到八，倒不如支持他，在三个月以后收回三十万的好。”不幸，不知究竟是出于仇恨还是盲目，与莫雷尔的往来的商行却并不都这样想。有几家甚至抱着一种相反的想法。所以莫雷尔所签出去的期票仍毫不客气地如期拿到他的办公室来要求兑现，而多亏了英国人延期之策，那些期票才得以由柯克莱斯照付。所以柯克莱斯依旧象他往常一样的泰然自若。只有莫雷尔惶恐地想到，如果十五日该付监狱长波维里先生的十万法郎和三十日到期的那几张三万二千五百法郎的期票不曾延期的话，他早就破产了。一般商界的人士，都认为莫雷尔在恶运不断的打击之下，是没办法坚持下去。所以当他

们看到月底来临，而他却照常能如期兑现他所有的期票时，不禁大为惊诧。但是人们仍没有完全恢复对他的信心，一般人都说，那不幸的船主的彻底崩溃的日子只能拖延到下个月月底。在那个月里，莫雷尔以闻所未闻的努力来回收他全部的资金。以前他开出去的期票，不管日期长短，人家总是很信任地接受的，甚至还有自动来请求存款的。现在莫雷尔只想贴现三个月的期票，但却发现所有的银行都对他关上了门。多亏莫雷尔还有几笔钱可以回收，那几笔钱收到以后，他才能把七月底的债务对付过去。汤姆生·弗伦奇银行的代表再也没在马赛露过面。在拜访莫雷尔先生后的第二天或第三天，他就失踪了，在马赛，他只见过市长，监狱长和莫雷尔先生，因此他这次露面，除了这三个人对他别留下了一个不同的印象以外，再没有别的踪迹可寻。至于法老号的水手们，他们似乎无疑地已找到了另外的工作，因为他们也都不见了。

茄马特船长病愈后从帕尔马岛回来了。他不想去见莫雷尔，但船主听说他回来了，就亲自去探望他。这位可敬的船主已从佩尼隆的那里了解了船长在暴风中的英勇行为，所以想去安慰他。他还把他该得的薪水也带了去，那原是茄马特船长不想开口要的，当莫雷尔从楼梯上下来时，他碰见佩尼隆正要上去。佩尼隆似乎把钱花得很正当，因为他穿着新衣服。当他看到自己的雇主的那一刻，那可敬的水手似乎十分尴尬，他退到了楼梯的拐角，把他嘴巴里的烟草块顶来顶去，大眼睛直楞楞地瞪着，只感到在握手的时候莫雷尔依旧轻轻地回捏他一下。莫雷尔以为，佩尼隆的窘态是由于他穿了漂亮的新衣服的关系，这个老实人很明显从来不曾在自己身上

花过那么多钱。他无疑的已在别的船上找到工作了，所以他的胆怯，大概就是为了他已不再为法老号致哀的缘故。他或者是来把他的好运告诉茄马特船长，并代表他的新主人来请船长去工作的。“都是好人啊！”莫雷尔边走边说，“愿你们的新主人也象我一样爱你们，并希望他比我幸运！”

八月份一天天地过去了，莫雷尔不断地工作，四处奔走借债，到了八月二十日那天，马赛盛传他搭乘了一辆邮车逃走了，据说他的公司月底就要宣告破产了。莫雷尔之所以要离开，就是为了避免看到这个残忍的场面，只留下他的助手艾曼纽和会计柯克莱斯去应付。但出乎大家意料之外，八月三十一日那天，公司仍照常开门，柯克莱斯坐在账台栅栏后面，依仔仔细细地察看所有拿来兑现的期票，从第一张到最后一张，照样如数付清，其中有两张还是莫雷尔拿去承兑的保付支票，这柯克莱斯也同样兑付，就象是船主直接发出去的期票一样，这一切简直是不可思议的。然而，预言祸事的人总是不甘心就此罢休的，所以倒闭的日期又被定在了九月中间。九月一日，莫雷尔回来了。全家人都极其焦急地等着他，因为他们最后的希望就寄托在这次巴黎的旅程上了。莫雷尔想到了腾格拉尔，腾格拉尔现在非常有钱，而以前他曾经受过莫雷尔许多好处，因为他那庞大的财富是在进西班牙银行服务以后开始积累起来的，而当时是莫雷尔介绍他去那儿工作的。听说腾格拉尔目前的财产已经有六百万到八百万法郎，而且还有无限的信用。所以腾格拉尔如果肯救莫雷尔，他根本用不着从口袋掏哪怕一个铜板，而只用在借款时说一句话，莫雷尔就得救了。莫雷尔早就想到过腾格拉尔。可他

对他有一种无法抑制的本能的反感，所以莫雷尔是到了无法可想的地步才去求救于他的。莫雷尔当时的观点是对的，因为他遭到了拒绝，屈辱地回家来了。回家以后，莫雷尔却没有一声怨言，也没说一句刻薄的话。他同他那哭泣的妻女拥抱了一下，又带着友情的温暖同艾曼纽握了一下手，而后就回他三楼的书房里了，同时派人去叫柯克莱斯来。

“如此看来”两个女人对艾曼纽说，“我们是真的破产了。”

他们匆匆商讨了一番，大家一致同意让尤莉写信给驻防在尼姆的哥哥，让他赶快回家，这两个可怜的女人本能地意识到她们必须以全部力量来承受这日益迫近的打击。马西米兰·莫雷尔虽还不到二十二岁，却很能影响他的父亲。他是一个刚毅正直的青年。当他决定入伍时，他的父亲原无意让他干那一行，于是就叫年轻的马西米兰考虑一下自己的兴趣以后再做决定。他马上宣布愿意过军人的生活。他后来刻苦学习，在军官学校毕业时成绩极其优秀，高校后就在五十三联队成了一名少尉。他当少尉已一年了，一旦有机会便可以升职。在他那一联队里，马西米兰·莫雷尔是一个广为人知的最严守纪律的人，不但严守一个军人应尽的义务，而且还严守一个人应尽的责任，所以他获得了“斯多葛派”这一美称。也就是说，许多人喊他这个绰号，只不过是从小人那儿听来的，有些人甚至完全不知道其真正的含义。

这位青年人就是他的母亲和他的妹妹求援的对象，她们觉得严重的局势就要到来了，所以叫他回来支援她们。她们并没有错估这事的严重性，由于莫雷尔和柯克莱斯同进办公室以后，尤莉看到后者出来的时候脸色苍白，浑身颤抖，神

色惊恐不安，当他经过她身边时，她本来想问问他，但那诚实人一反常态，竟慌慌张张地匆忙奔下楼去，只是举手向天，惊喊道：“噢，小姐，小姐！多可怕的事！谁能相信啊！”过了一会儿，尤莉又看到他上楼来，手里拿着几本厚厚的账簿，一册笔记本和一袋钱。

莫雷尔查看了账簿，翻开了笔记本，数了数钱。他全部的现金约为七八千法郎，他应收的账款，到五号为止，约有四五千法郎，加起来，最多不过仅仅一万四千法郎，而要付的那些期票却有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他是无法对债主这样开口的。但是，当莫雷尔下楼去用午餐时，他外表看来却非常平静。这种冷静比最大的忧郁更使两个女人感到惊惶。午餐后，莫雷尔通常总要出去，照惯例到佛喜俱乐部去喝咖啡，读《讯号报》的，但这一天他没有开家，却回到了他的办公室。

至于柯克莱斯，他好象完全给弄糊涂了。那天下午他走到天井里，光着头坐在一块石头上，曝晒在炽热的阳光下。艾曼纽想设法安慰一下两个女人，又不知该说些什么。这个年轻人对于公司的业务知道得很细致，决不会不知道一场大祸已经笼罩在莫雷尔全家的头上。夜晚降临了。两个女人没法睡觉，在房间里蹲着，希望莫雷尔在离开办公室后会到她们这儿来。但她们听到他经过她们门口时，故意放轻了脚步。她们听见他走进他的卧室，并在里面把门关上了。莫雷尔夫人让女儿上床去睡觉。尤莉走了以后，她又等了半个钟头，然后站起来，脱掉鞋子，偷偷地沿走廊摸过去，想从钥匙孔里看着她的丈夫在做什么。在走廊里，她遇到了一个后退的

身影，那是尤莉，她也是心中不安，比她的母亲先来了一步。那年轻姑娘向莫雷尔夫人走来。“他在写东西。”她说道。她们不必说话就已互相了解了对方的心里。莫雷尔夫人又从钥匙孔里望进去。莫雷尔果然在写东西，但莫雷尔夫人却注意到了一件她女儿没注意到的事，那就是她的丈夫正在一张贴着印花的纸上写字。一个可怕的念头突然闪过了她的脑子：他正在写遗嘱。她不禁打了个寒噤，可是却没有力气说出一个字来。第二天，莫雷尔先生似乎象往常一样的平静，照常进他的办公室，按时用早餐，但在午餐以后，他就把女儿拽到了自己身边，把她的头贴在自己的胸前，拥抱了她很长一段时间。到了晚上尤莉告诉她的母亲，说他在外表上虽然是这样冷静，但她注意到父亲的心跳得很快。以后的两天也是这么过去了。到了九月四日晚上，莫雷尔向他的女儿要回了他办公室的钥匙。尤莉一听到这个要求立刻就发抖了，她感到这是一个恶兆。这把钥匙一向是由她保存着的，只有在她童年的时代，偶尔向她讨回只不过当作一种惩罚罢了，而如今她的父亲为什么要讨回这把钥匙呢？那年轻姑娘注视着莫雷尔。“我做错了什么事，父亲？”她说，“你为什么要向我讨回这把钥匙？”

“没什么，我的宝贝，”那不幸的人回答，一听到这个单纯的问题，泪水便充满了他的双眼，“没什么，只是我要它而已。”

尤莉假装在身上摸索钥匙。“我一定把它掉在我的房间里了。”她说。于是她走了出去，但她并没有回她的卧室，却连忙去和艾曼纽讨论。“这把钥匙不要给你的父亲，”他说，“明

天早晨，如果可能的话，一刻都不要离开他。”她问艾曼纽那怎么回事，但他也什么都不知道，或许是不肯说，在九月四日到五日的晚上，莫雷尔尔夫人留心倾听着每一个声音，她听到自己的丈夫焦虑地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一直到早晨三点钟。他是在三点钟才躺到床上去的。那一夜母女两人厮守着。她们也在期待着马西米兰，他本该在傍晚时到的。早晨八点钟，莫雷尔走进了她们的房间。他很冷静，但在他那苍白而忧郁的脸上，显然可看出那一夜的焦虑。她们不敢问他睡得好不好。莫雷尔一生中从来没象今天这样对他的妻子如这么温柔，对他的女儿如此充满了父爱。他不停地凝视着娇美的姑娘，不断地吻她。尤莉没忘艾曼纽的话，当她的父亲离开房间的时候，就跟着他一起出去，但他却急切对她说，“回去陪着你的妈妈吧。”尤莉想陪他。“我要你这样做。”他坚持说。这是莫雷尔生平第一次用命令的口气对女儿说，“我要你这样做。”但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语气中仍然满含着父亲的慈爱，尤莉不敢不从命。她站在老地方，哑口无言，一动也不动，过了一会儿，门开了，她觉得有两只手臂搂住了她，两片嘴唇亲到了她的前额上。她抬头一望，发出一声惊喜的叫喊到。“马西米兰！哥哥！”她喊道。听到这个名字，莫雷尔夫人站起来，扑进她儿子的怀抱。

“妈，”青年叫道，他看看莫雷尔夫人，又望望他的妹妹，“怎么啦？你们的信吓了我一跳，因此我尽可能快地赶回来了。”

“尤莉，”莫雷尔夫人边说，边对那青年作了一个手势，“快去告诉你父亲，说马西米兰回来了。”那年轻姑娘慌忙冲

出房间，可在楼梯口，她碰到一个人手里正拿着一封信。

“你就是尤莉·莫雷尔小姐吗？”那人带着浓重的意大利口音问。

“是的，先生，”尤莉犹豫地答道，“你有何贵干？我不认识你呀。”

“请读一读这封信吧，”他说完就把信递给了她。尤莉念了一下。“这封信对令尊大有帮助。”信差补充道。

年轻姑娘急忙接过信拆开，念道：

马上到梅朗巷去，走进门牌是十五号的那座房子，跟门房要六楼的房门钥匙。走进那个房间，在壁炉架的角落里有一只红丝带织成的钱袋，把它拾给令尊大人。注意，他必须在十一点之前收到这只钱袋。你答应过要照我说的去做的。要履行你的诺言。

水手辛巴德。

年轻姑娘发出一声惊喜的呼喊，抬起头来，四顾寻找那信差，可他已经不见了。她的目光重回到了那封信上，又读了第二遍，发现原来还有一小段附言。她读道：

“记住，你必须亲自去完成这项任务，并且必须单独去。要是让别人去，或由别人陪你去，那门房就会回答说根本不了解有这回事。”

这段附言使年轻姑娘的欢喜打了个折扣。她可以毫无担忧地去吗？那儿会不会有某种陷阱在等待着她呢？她还很单纯，不知道象她这种年龄的年轻姑娘可能遇到的种种危险。可对于危险更的恐惧是不必事先知道的，真的，说起来，常常是不可知的危险会使人产生异常的恐怖。

尤莉心里犹豫不决，决定找人商量一下。但是，于一种特别的情感，她所要商量的对象既不是她的母亲也不是她的哥哥，而是艾曼纽。她急忙下楼，把汤姆生·弗伦奇银行代表来见他父亲那天发生的事情对他说了一遍，把楼梯上的那幕情形讲给他听，并说她当时已答应过他，又把那封信拿给他看。

“那么，你必须得去，小姐。”艾曼纽说。

“到那里去吗？”尤莉问。

“是的，我可以陪着你去。”

“但你没看到信里要求我必须一个人去吗？”尤莉说。

“你是一个人去，”青年回答。“我可以在穆萨街的拐角上等你，如果你去得太久了，使我感到了不放心，我就赶去接你，谁要是找你麻烦，我就要他好看！”

“那么，艾曼纽，”年轻姑娘慢慢地说道，“你的看法是我应该服从这个命令喽？”

“是的，那信差不是说这关系到你父亲能否得救吗？”

“他究竟有什么危险呀，艾曼纽？”

艾曼纽犹豫了一下，但为了使尤莉马上做出决定，他不得不把实话说出来。

“你听着，”他说，“今天是九月五日，是不是？”

“是的。”

“那么，在今天十一点钟，你的父亲大约有三十万法郎要给。”

“是的，这个我知道。”

“但是，”艾曼纽接着说道，“我们公司里的钱还不够一万

五千法郎。”

“这可怎么办呢？”

“所以，如果在今天十一点钟以前，你父亲找不到人来帮忙，那么到了十二点钟他就必须宣布破产啦。”

“噢，走吧，走吧！”她大喊一声，急忙拖了那个青年就跑。

这时，莫雷尔夫人已把发生的一切她都讲给她的儿子听了。那青年已了解得很清楚了，自从灾祸接二连三地降临到他的身上以来，家里的生活已起了巨大的变化，可他不知道事情竟会发展到这个地步。他吓得不知所措。然后，他冲出房间，奔上楼梯，想在办公室里找到父亲，但他敲了很久的门，里面毫无动静。当他还站在办公室门口时候，他听到卧室的门开了，转过身来，发现了自己的父亲。却原来莫雷尔先生并没有直接到办公室去，而是回到了他的卧室，直到这时才出来。莫雷尔一看见自己的儿子，就发出了一声惊叫，他根本不知道他会回来。他一动不动地站在老地方，用左手紧握着一件藏在他衣服底下的东西。马西米兰大步跳下楼梯，扑上去搂住了他父亲的脖子，突然他缩回了身子，把右手按在莫雷尔的胸膛上。“父亲！”他叫道，脸突然变成死灰色，“你衣服里藏着这对手枪干什么？”

“噢，我也害怕这东西！”莫雷尔说。

“父亲，父亲！看在老天的份上，”青年惊叫道，“告诉我，您到底拿这些武器要做什么？”

“马西米兰，”莫雷尔一眨不眨地望着自己的儿子回答说，“你是一个男子汉，而且是一个热爱名誉的男子汉。来，我事

告诉你吧。”

因此莫雷尔跨着坚定的步子向办公室走去，马西米兰跟在他的后面，一路走，一路发抖。莫雷尔打开门，等他的儿子进来就把门关上了，然后，穿过前厅，走到他的写字台前，把手枪放在上面，手指一本摊开的帐簿。这本帐簿明白无误地记载着公司的财务状况。半小时后，莫雷尔就必须付出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而他现在仅有一万五千二百五十法郎。“看看吧！”莫雷尔说道。

青年读着，愈来愈绝望。莫雷尔默默地坐着。他还能说些什么呢？在这样一个绝望的数字面前，还需要什么解释呢？

“父亲，你已经想尽了一切办法了吗？”青年过了一会才说道。

“是的。”莫雷尔回答。

“你再没有什么可收回的钱了吗？”

“再也没有了。”

“你在各方面都找遍了吗？”

“都找遍了。”

“这么说半小时之后，”马西米兰用一种低沉的语调说，“我们的名誉就要蒙受耻辱了。”

“血可以洗清耻辱的。”莫雷尔说。

“你说得对，父亲，我理解你。”不久他伸手去拿手枪，说道，“一支给你，一支给我，谢谢！”

莫雷尔抓住了他的手。“你的母亲！你的妹妹！又由谁去养活她们呢？”

一阵寒冷袭过青年的全身。

“父亲，”他说，“你决定了是要我活下去吗？”

“是的，我要你这样做，”莫雷尔答道，“这是你的责任。马西米兰，你有冷静坚强的头脑。马西米兰，你不是普通人。我什么都不盼望，我什么命令都没有，我只想对你说，你设身处地仔细为我想一想，开始你自己来作出决定吧。”

年轻人想了一会儿，他的眼中流露出一种冷默地的听天由命的表情，用一种缓慢的，悲伤的姿势扯下那表示他的军衔的肩章。“那么，好吧，父亲，”他伸手给莫雷尔说道，“放心地死去吧，父亲。我会活下去的。”

莫雷尔差不多要跪到儿子的面前，但马西米兰抱住了他，这两颗高贵的心在一瞬间紧紧地贴在了一起。“你知道，这不是我的错。”莫雷尔答道。

马西米兰微笑了一下。“我知道的，父亲，你是我生平所知的最值得尊敬的人。”“好了，我的儿子，现在所有的事都说明白了，如今回到你母亲和妹妹那儿去吧。”

“父亲，”青年跪下一条腿说，“祝福我吧！”

莫雷尔用双手抬起他的头，把他拉近了些，在他的前额上吻了几下，说道：“噢是的，是的，我以自己的名义和三代无可指责的祖先的名义祝福你，他们借我的口说：‘灾祸所摧毁的大厦，命运会使之重建。’看到我这样的死法，尽管铁石心肠的人也会怜悯你的。他们拒绝给我宽限，对你，或许会给的。要尽量不说有失体面的话。要工作，去劳动，年轻人，要热忱而且勇敢地去奋斗，要活下去，你，你的母亲和你的妹妹，都应该克勤克俭地生活下去，这样，你的财产也许会一天天地增加，把我欠下的债还清。到全部还清的那一天，你

就能够在这间办公室里说：‘我父亲的死，是由于他无法做到我在今天所做到的事。但他是平静地死去，因为他在临死时知道我会做到的。’想想看，那一天将会是多么光荣，多么伟大，多么庄严啊。”

“父亲！父亲！”青年哭着叫道，“你为什么就不能活下来啊？”

“假如我活着，什么就都改变了，要是我活着，关心会变成怀疑，怜悯会变成敌意。假如我活着，我只是一个不守诺言，不能清偿债务的人，在事实上，只是一个破了产的人。反过来说。假如我死了，要记得，马西米兰，我的尸首是一个诚实而不幸的人的尸首。活着连我最好的朋友也会躲开我的屋子，死了，全马赛的人都会含泪送我到最后的安息地。活着，你会以我的名字感到耻辱，死了，你可以高扬起头来说：‘我父亲是自杀的，因为他生平第一次在无法可想的情形之下没有履行他的诺言。’”年轻人发出了一声呻吟，但看来已屈服了。因为他的头脑和他的心已被第二次说服了。

“现在，”莫雷尔说，“让我一个人留在这儿吧，想法带开你母亲和妹妹。”

“你不再见见妹妹了吗？”马西米兰问道，在这次见面中，青年的心里还有着最后一个最后的模糊的希望，他是为了那个理由才这样说的。莫雷尔摇了摇头。“我今天早晨见过她了，”他说，“也已经和她告别过了。”

“你没有特别的嘱咐留给我吗，父亲？”马西米兰嘶哑着嗓子问道。

“是的，我的孩子，有一个神圣的嘱托。”

“说吧，父亲。”

“只有一家汤姆生·弗伦奇银行曾理经解过我，到底是出于人道，还是出于自私，我不知道。它的代理人曾给了我，我不愿说赐给我三个月时间的延期，他在十分钟之后就要来收那笔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了。这家银行应该最先偿付，我的孩子，你一定尊重那个人。”

“父亲，我会的。”马西米兰说道。

“现在再向你说一次，永别了，”莫雷尔说。“去吧！去吧！我要一个人呆在这里。你可以在我卧室的写字台里拿到我的遗嘱。”

青年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心里想服从，却没有勇气来实行。

“听我说，马西米兰，”他的父亲说。“如果我是一个象你这样的军人，受命去攻克某一个城堡，而你知道我必定会在进攻时被杀，难道你不愿意象现在这样的对我说一声：‘去吧，父亲，因为假如您留下来就要名誉扫地，宁愿死，也不受辱’？”“是的，是的！”青年说道，“是的！”然后又浑身痉挛地使劲拥抱了他父亲一次，说，“就这样吧，父亲。”说完他就冲出了办公室。

在儿子离开后，莫雷尔两眼盯着门口，静静地站了一会儿，然后他伸手拉铃。过了一小会儿，柯克莱斯进来了。

他已不再是往常那个人了，最近三天来可怕的一切已经压垮了他。莫雷尔父子公司就要付不出款子的这个看法完全把他压倒了，二十年来他从来没有感到过这样的屈辱。

“我的好柯克莱斯，”莫雷尔用一种无法形容的表情说道：

“你去等在前厅里。当三个月前来过的那位先生，汤姆·弗伦奇银行的代表来时，向我说一声。”柯克莱斯没有回答，他只是点了点头，走进前厅，坐了下来，莫雷尔倒进他的椅子上，眼睛盯在钟表上，现在还剩七分钟，只剩七分钟了。表针的走的快得令人难以置信，他象是能看到它在跑动似的。

这个人，他还年轻，但却为了一种或许是虚妄但至少在表面上看来很正当的理由，就要和世界上他所爱的一切诀别，放弃充满家庭希望的生命了，在这最后的一刻，他的脑子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实在是无法表达。他的额头挂满了冷汗，可是并不怨天尤人，他的眼睛润湿着，但这是向着天空的。时钟的针不停向前走着。手枪的保险机已打开了。他伸出手去，拿起了一支，低低地念着女儿的名字。然后他又放下了这致命的武器，拿起笔，写了几个字。他好象是和他那心爱的女儿还告别得不够似的。不久他再次把目光盯到了时钟上，他不再计算分数了，而是以秒数来计算了。他又拿起了那致命的武器，他的嘴半张着，他的眼睛盯在钟上，当他想到扣动板机时那格的一声时，不禁打了一个冷颤。这时，一片冷汗湿透了他的额头，一阵要命的剧痛折磨着他的心。他听到了楼梯口那扇门上的铰链的声音转动声，时钟轧轧地敲了几声，预示要敲十一点了，突然办公室的门开了。莫雷尔没有转身，他在等着柯克莱斯说：“汤姆生·弗伦奇银行代表到。”他已把手枪的枪口放在了牙齿中间。不久他听到一声叫喊，这是他女儿的喊声。他一转身，看见了尤莉的枪掉了下来。

“父亲！”年轻姑娘大声喊道，她高兴得差不多喘不过气来了，“得救了，你得救啦！”她扑进了他的怀里，一只手高

高地举着一只红丝织成的钱袋。

“得救，我的孩子！”莫雷尔惊诧地问道，“你在说什么？”

“是的，得救啦，得救啦！看，快看呀！”年轻姑娘叫道。

莫雷尔拿过钱袋，微微吃了一惊，因为他模糊地记得，这只钱袋一度是属于他自己的。钱袋的一端绑着那张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的期票，期票尽管是已经签收了，另一端系着一颗榛子般大的钻石，还附着一张羊皮纸的字条，上面写着：“尤莉的嫁妆。”

莫雷尔用手擦了一下额头，他感到这似乎是一个梦。正在这时，时钟连敲了十一下，这震颤的声音直插入进他的身体，每一下都好象是一把锤子敲在他的心上一样。“快说，我的孩子。”他说，“快说说！这个钱袋你是从什么地方找到的？”

“在梅朗巷十五号六层楼上的一个小房间的壁炉架上找到的。”

“但是，”莫雷尔大声说道，“这个钱袋不是你的呀！”

尤莉连忙把早晨收到的那封信递给了父亲。

“你是独自一个人去的吗？”莫雷尔读了信以后问道。

“艾曼纽陪我去的，父亲。他本来说好在穆萨街的拐角上等我的，可奇怪的是，我回来时他不在那儿了。”

“莫雷尔先生！”这时楼梯上有一个声音叫道，“莫雷尔先生！”

“这是他的声音！”尤莉说道。这时艾曼纽冲了进来，他的脸上充满着兴奋色彩。“法老号！”他叫道，法老号！”

“什么！什么！法老号！你疯了吗，艾曼纽？你明明知道那艘船已经沉没了。”

“法老号，先生！他们发出的信号说是法老号！法老号进港了！”

莫雷尔倒在他的椅子上。他浑身无力，他的思想无法接受这种从未听说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不可思议的事。这时他的儿子也进来了。

“父亲！”马西米兰喊道，“你怎么说法老号已经沉没呢？了望塔上已经收到了它的信号，他们说法老号现在正在进港。”

“我亲爱的朋友们！”莫雷尔说道，“假如事实如此，这一定是上天的一个奇迹，真是太不可能！太不可能了！”

但真实而同样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他手中所握着的那只钱袋，以及那张签收了票证的票证，那光彩璀璨的钻石。

“啊，先生！”柯克莱斯叫道，“这是怎么回事，法老号？”

“来吧，我亲爱的孩子们，”莫雷尔站起来道说，“我们去看看，假如这个消息是假的，但愿上苍可怜我们！”

他们都走出去，在楼梯上遇到了莫雷尔夫人，莫雷尔夫人实在害怕到办公室去。一会儿，他们便到了卡尼般丽街。这时码头上已挤满了人。人们纷纷让路给莫雷尔。“法老号！法老号！”每一个声音都在这么说。

说来奇怪，在圣·琪安了望塔前面，一艘帆船的尾部用白刷漆着这样写：“法老号（马赛莫雷尔父子公司）”，它简直同原来那艘法老号一模一样，而且是满载着货物，大约还是装着洋红和靛青。它抛了锚，收了所有的帆，甲板上是茄马特船长在那儿发号施令，而佩尼隆正在向莫雷尔先生打旗语。再也不容置疑了！眼前亲眼看见，亲耳所闻的事是真的。而

且一万余人都现场当见证人。莫雷尔父子在岸上激动地拥抱起来，市民们望着这奇迹都在欢呼鼓掌，这时，有一个留着满脸黑胡须的男子，正藏在一处哨兵的岗亭里，望着这令人激动的场面，低声说：“快乐吧，高贵的心呀！愿上帝保佑您所做的和将要做的种种好事，让我的感激和您的恩惠都深藏不露吧！”

不久，带着一个愉快的微笑，他离开那隐身之处，神不知鬼不觉地走下一侧岸边的便梯，高叫三声：“雅格布！雅格布！雅格布！”因此一艘就小艇向岸边划来，接他上了船，送他到了一艘豪华的游艇旁，他象一个水手那样灵活地跃上游艇甲板，从那儿再回过身来望了望莫雷尔，只见莫雷尔欢喜得老泪纵横，正在极其亲热地和他周围的人一一握手，并以感激的目光望着天空，似乎想在天上寻觅那不可知的造福者。

“现在，”那位无名客说道，“永别了，仁慈，人道和感激！永别了，所有高贵的爱意，我已代天报答了善人。现在复仇之神授于我权力，让我去惩罚恶人！”随着这些话，他发出一个信号，好象是就只等这个信号似的，游艇马上向港外开去了。